

通識教育科
課程資源冊系列

今日香港



教育局
課程發展處
通識教育組
二零一七年

目 錄

前 言	1
第一部分：學與教重點	3
第二部分：基本概念及相關資料	14
甲・基本概念	
• 「一國兩制」	15
• 《基本法》	17
• 生活素質	20
• 社會流動	22
• 集體回憶	24
• 多元文化社會	25
• 公民意識和公民參與	26
• 法治精神	28
• 法律面前人人平等	30
• 司法獨立	31
• 司法覆核	32
• 身份和身份認同	34
• 世界公民	35
乙・相關資料	
• 香港特別行政區的政治體制	37
• 香港的法律制度	39
• 香港的競爭力及其面對的挑戰	41
• 香港的公共財政及經濟發展	43
• 香港的人口發展趨勢	47
• 香港的教育及公共房屋概況	52
• 香港的貧窮情況及政府在扶貧、安老、 助弱方面的工作	54
• 香港的文化遺產保育工作	57
• 香港新聞自由程度的評估	58
• 廉政公署	59
• 平等機會委員會	60

第三部分：	學與教參考示例	61
	示例（1）認識「一國兩制」與《基本法》	62
	示例（2）從多元文化與歷史發展角度看香港人的生活素質	84
	示例（3）香港居民的社會政治參與及政府諮詢民意的方式	134
	示例（4）從全球趨勢到本地落實：訂立侍產假引發的思考	175
	示例（5）香港心、國家情、世界觀	214
第四部分：	延伸閱讀及參考資料	253
	甲・書刊及網址	254
	乙・「通識教育科網上資源平台」相關資源舉隅	262

＊ 本分冊承蒙香港特別行政區基本法推廣督導委員會委員李浩然博士審閱內容及撰寫部分基本概念文章，並蒙香港中文大學社會學系趙永佳教授就概念解說提供寶貴意見，謹此一併致謝。

前言

通識教育科是高中課程的跨學科（inter-disciplinary）核心科目，利用當代重要議題為切入點，讓學生將各科所學融會貫通，並繼續建構知識，擴闊視野。藉着本科所提供的學習經歷，亦同時加強學生對社會的觸覺、培養思考能力，以及建立正面價值觀和態度。

《通識教育科課程及評估指引（中四至中六）》（下稱《課程及評估指引》），清楚指出本科課程的設計，是建基於學生從小學到初中教育學習所得的必需知識和能力，讓他們「透過研習不同情境的議題，繼續擴闊和深化知識基礎」。本科課程架構由三個互相關連的學習範圍（Areas of Study）所組成，均衡地「涵蓋人類的處境和當代世界的重要關注點，……為探討相關的議題提供平台，讓學生了解不同概念之間的關聯，從而更清晰地理解現今世界的狀況。」

三個學習範圍作為「探討議題的平台」，為探究學習過程提供穩固的立足點；而六個單元、各主題和探討問題，則進一步指示探究的焦點和途徑，讓學生在具體的情境下應用不同學科的知識、概念和角度（如科學、經濟、歷史、文化），以延伸學習範圍的廣度和深度。據此而言，教師在規畫本科的教學進度和校內評估時，除了注重培養學生的探究能力外，同時需要考慮所選取的議題是否均衡涵蓋各學習範圍、單元和主題，幫助學生融匯貫通和擴闊視野。

教育局和香港考試及評核局於 2013 年聯合編訂《通識教育科課程與評估資源套—釐清課程、評估有方》（《資源套》），以支援教師更清楚地理解課程的廣度和深度，並掌握公開評核的要求；而教師亦普遍認為《資源套》有助規畫課程及教學進度。為了進一步闡釋課程重點，教育局以 2013 年《資源套》對課程所作的闡釋為藍本，並因應於 2015 年公布的中期課程檢討的結果而出版《通識教育科課程資源冊系列》，按課程的六個單元為教師和學生提供更適切的學與教資源，同時紓緩教師的工作量。各單元分冊的篇章結構基本相同，分為四部分：

- **學與教重點**：主要摘錄自 2013 年《資源套》的相關部分，以及因應中期課程檢討的結果而闡述該單元的學與教重點，並建議相關的探究例子供教師參考。
- **基本概念和相關資料**：為學生提供研習該單元時的基礎知識，包含必需掌握的基本概念，以及一些有用的相關資料；並盡量包羅多元而均衡的觀點，以供探究議題時的參考。教師可視乎需要而印發予學生閱讀。

- **學與教參考示例**：配合該單元學與教重點而選取具體探究議題，並據此而設計學與教流程和課堂活動。部分示例更以主線及副線的表述方式，分別顯示探究範圍的立足點和與其他單元的相關之處。這些示例既展示了探究過程需要重視知識內涵和能力培養，亦要求學生從多角度審慎思考及建立正面價值觀和態度。各份示例既對應該單元的各項學與教重點，同時因應教學情境的需要而建議不同的學與教策略，以培養學生明辨性思考的能力和不妄作批評的學習態度。教師亦可參照分冊內的學與教建議而調適學習內容和學與教策略，以照顧學生的多樣性。
- **延伸閱讀及參考資料**：為教師提供備課參考，以充實課堂教學的內容。教師宜留意資料甲項所列的書刊，鼓勵學生按其興趣和能力而選作課後讀物，以增加對該單元的認識，並培養自主學習的能力。

我們希望這套資源冊系列能夠幫助教師優化通識教育科的教學工作，往後亦會推出一系列跟進措施，例如舉辦研討會及工作坊、邀請教師分享學與教經驗，並在「通識教育科網上資源平台」（<http://ls.edb.hkedcity.net>）更新示例的內容及相關的學與教資源。教師在使用本資源冊系列以及其他課程參考資料時，應根據本科《課程及評估指引》最新版本的内容，並因應校本情況而加以調適。此外，與課堂教學議題相關的各項資訊和統計數據，亦請教師適時按資料來源予以更新，以配合事情的發展。

在編撰各資源分冊期間，我們徵詢了課程發展議會通識教育委員會，以及前線教師的意見，並且邀請專家學者協助審閱和訂正內容，謹此致謝。

本分冊的版權由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教育局擁有，任何人士不得翻印其內容以作商業用途。如有任何意見或查詢，請與以下負責人聯絡：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213 號胡忠大廈 13 樓 1321 室
教育局課程發展處總課程發展主任（通識教育/跨課程學習）
傳真：2573 5299
電郵：ccdols_ccs@edb.gov.hk

第一部分：學與教重點

根據《通識教育科課程與評估指引》（下稱《指引》），學生將會利用於初中學習階段對香港社會的認識，在本單元進一步探究「香港的生活素質、行使權利和履行義務與法治精神的關係、社會政治參與，以及對香港居民的身份認同¹。」概括而言，建議教師將本單元的學與教重點，按《指引》的原來主題而分為以下三項：

1. **生活素質**
2. **法治和社會政治參與**
3. **身份和身份認同**

相對於本學習範圍的其他兩個單元（「現代中國」和「全球化」），估計學生所具備的基礎知識，以至對於教師擬引入課堂探究的例子，都應該較為熟悉，這種情況相信有利於他們學習本單元的課程。教師請以學生於初中學習階段已掌握的知識為基礎，引導他們探究與本單元各項學與教重點相關的議題。

本單元需要處理的學與教重點，不少與其他單元相關。建議教師在規劃本單元的課程時，考慮在所選取的探究例子或在探究期間，引導學生留意與其他單元的聯繫，甚至嘗試將這些相關部分結合起來一併探究，以培養學生處理跨單元探究議題的能力。

¹ 《指引》，第 20 頁。

1. 生活素質

生活素質為本單元主題 1 的重要概念，建議教師先讓學生認識生活素質的基本含義，例如包含哪些項目、從甚麼角度衡量，以至國際和香港各有哪些與生活素質相關的代表性指數。教師繼而可引導學生較為深入探究香港的情況，分析香港居民在生活素質方面的選擇優次和行動。

■ 生活素質的基本含義及其衡量指標

- 建議教師先行引導學生認識何謂生活素質，並說明生活素質的內涵十分廣泛，而且不同地方對於生活素質的理解及衡量重點，往往各不相同。
- 外地及本地機構都有制訂與生活素質相關的指標，教師可選取某些外地及本地指標向學生簡略介紹，例如：

- 聯合國人類發展指數 (Human Development Index) 以預期壽命、教育獲得、生活水平來計算，是其中一項經常被引用的指標²。
- 加拿大費沙爾學會 (Fraser Institute) 與美國兩個研究所合作，按公民自由、經濟自由、法治、行動自由、婦女權利等方面而衡量不同國家的自由度，並據此而編訂人類自由指數 (Human Freedom Index) 的排名³。
- 美國蓋洛普 (Gallup) 顧問公司以生活目標、社交關係、財務狀況、社區歸屬感、健康，合共五個指標而編訂全球幸福指數⁴。
- 香港中文大學香港亞太研究所生活質素研究中心所編制的香港生活質素指數，由三組分類指數、合共二十一個指標組成⁵。

- 小結：教師無須詳細闡述各項生活素質指標的細節，學與教重點在於讓學生了解生活素質包含不同層面，從而令學生在探究關於生活素質的議題時，可以從不同層面展開分析及衡量其影響。

² 香港於 2015 年的報告當中排於第 12 位。參閱 *Human Development Report 2015*.
http://hdr.undp.org/sites/default/files/2015_human_development_report.pdf。

³ 香港從 2010 年開始，連續六年於人類自由指數排名第一。參閱 *The Human Freedom Index, 2016*.
<https://www.fraserinstitute.org/resource-file?nid=10340&fid=5338>。

⁴ 香港於 2015 年的報告當中排於第 72 位。參閱 *World Happiness Report 2015*。
http://worldhappiness.report/wp-content/uploads/sites/2/2015/04/WHR15_Sep15.pdf。

⁵ 參閱香港中文大學生活質素研究中心網頁 <http://www.cuhk.edu.hk/hkiaps/qol/ch/index.html>。

■ 從不同角度衡量香港居民的生活素質

- 教師在處理這部分學與教重點時，可以考慮從政治、經濟、社會、文化、歷史、環境等角度選取例子與學生探究；亦可以嘗試將部分角度綜合，或結合在本單元，以至其他單元的相關學與教重點一併探究，從而提高學生處理跨單元探究議題的能力和善用課時。以下為部分生活素質角度的建議探究例子：

- 經濟角度：建議教師利用近期或歷年的實際經濟數據（例如本地生產總值、失業率、堅尼系數）讓學生分析經濟狀況變化、貧富懸殊程度等對香港居民生活素質，以至社會穩定的影響。此外，亦建議教師引導學生從政府的財政承受能力、市民稅項負擔、成本效益等方面，探究政府增加公共開支對於香港居民生活素質的影響。
- 文化角度：建議教師引導學生分析香港是否一個多元文化社會（例如各類型的藝術、各族裔的民俗文化、各種宗教信仰），以及多元文化是否有助提升香港居民的生活素質。此外，教師亦可考慮從文化傳承的方向探究文化與生活素質的關係，例如引導學生探究中華傳統文化在香港的傳承情況；又或是從保育文物建築入手，檢討香港文物保育政策的得失。
- 環境角度：建議教師從環境污染程度及環境保育兩方面引導學生展開探究。教師可以考慮引用環境污染數據（例如空氣污染、光污染、噪音）作為學與教素材，分析環境污染對於香港居民生活素質的影響。而在環境保育方面，則可嘗試分析政府在自然護理、郊野公園、海岸公園等項目上的政策及其成效。
- 歷史角度：不同年代的香港居民，生活素質自然有差異，也可以說前人的努力成果正是為現時香港居民所享有的生活素質奠下基礎。建議教師選取不同年代與生活素質有關的例子（例如休閒娛樂、住屋、鄰里關係）讓學生比較，從而探究香港居民生活素質的變化，並衡量這些變化帶來的影響。

- 小結：教師無須將各項衡量生活素質的角度都和學生逐一分析，學與教重點在於讓他們掌握衡量生活素質時需要考慮多方面因素。而若果這些因素之間存在矛盾或爭議，請教師引導學生比較它們將會帶來的影響及其重要程度，讓學生考慮如何取捨，又或在各項因素之間找出平衡點。

■ 衡量生活素質的優次及影響

- 建議教師引導學生探究香港居民在不同方面的生活素質當中，究竟以何者優先，並進一步分析以某方面優先的原因及帶來的影響。教師亦可考慮選取一至兩項例子，讓學生探究這些例子如何顯示香港居民衡量生活素質的優次，並解釋背後所反映的價值觀。以下為建議的探究例子：

- 香港大學民意研究計劃歷年來就市民最關注的問題（分為經濟、政治、民生三項）展開調查，結果顯示在 2011 年前多以經濟優先、民生（例如醫療、房屋、教育、福利、治安）其次，政治則歷年都排在最後。然而自 2011 年起，則民生問題多居首位、經濟其次，政治仍然第三⁶。教師可以這項調查數據為基礎，讓學生探究為甚麼市民過往以經濟為最關注的項目，而近年則轉為民生。而以經濟或民生為優先，又分別帶來甚麼影響。（教師須注意相關調查的可靠性及限制，並參照其他資料，從多角度探討相關課題。）
- 香港境內 1,108 平方公里土地，約 40% 的面積屬於 24 個郊野公園。2015 年，前往郊野公園的遊客超過 1,300 萬人次⁷。社會有輿論認為香港現時的重大挑戰之一，正是欠缺土地興建房屋。教師可考慮以郊野公園為例，要求學生探究若果開發位於郊野公園邊陲地帶，而且生態價值不高的土地作非地產用途（例如興建公營房屋、非牟利老人院），各持份者將有甚麼意見，而這些意見又怎樣反映他們在生活素質方面的優次選擇。
- 教師可以考慮利用具體個案或例子（例如政府提出「新界東北新發展區規劃」、在大埔龍尾興建人工泳灘），讓學生探究不同持份者在這些個案或例子當中抱持的態度和意見，從而衡量他們對於各項生活素質的優次。

- 若課時及學生程度許可，教師可以將探究範圍擴展至香港以外的地方，比較這些地方的人民在追求生活素質方面與香港有何異同，以及是否有值得香港學習的地方，藉以擴闊學生視野。以下為建議的探究例子：

⁶ 參閱香港大學民意網站 https://www.hkupop.hku.hk/chinese/popexpress/mostcon/index_con.html。

⁷ 〈香港便覽：郊野公園及自然護理〉，取自香港政府一站通
http://www.gov.hk/tc/about/abouthk/factsheets/docs/country_parks.pdf

- 日本京都市政府以「舒適的生活、繁榮的城市、以信賴構築起的二十一世紀的京都」，作為該市的發展願景⁸。
- 不丹以「國民幸福總值」（Gross National Happiness）來衡量國家的發展得失；然而亦請留意在全球化浪潮下，有意見認為不丹近年已受到消費主義文化的影響⁹。

- **追求生活素質的行動**：建議教師引用具體例子，從不同方面與學生探究香港居民追求生活素質的行動，並衡量這些行動有沒有遇到障礙、甚麼人可以作出決定，以及其成效如何。以下為建議的探究例子：

- 在社會方面，現時香港已實施了最低工資，勞工團體認為應進一步訂立標準工時。教師可與學生探究若要落實這些建議需要平衡哪些持份者的利益、克服甚麼障礙、在多大程度上可以改善基層市民的生活素質等。而除了立法外，還可以透過甚麼方法協助社會上有需要的人士改善生活素質。
- 在環境方面，有環保團體認為現時市區興建了眾多屏風樓，它們遮擋光線及妨礙空氣流通，影響居民健康。教師可考慮利用這個例子，與學生探究建築物、以至城市發展規劃對於香港居民的生活素質有何影響，而居民又可以採取哪些行動表達訴求。
- 在政治方面，教師可考慮引用學術機構關於市民對特區政府滿意程度的調查報告，與學生分析政府的施政成效對於香港居民的生活素質有甚麼影響（例如保障大眾利益、促進各界福祉）。香港居民又可以從哪些途徑監察政府施政，促使其提升管治效能，改善居民的生活素質（教師可考慮結合本單元第2項學與教重點一併處理）。

⁸ 參閱京都市情報館網頁 <http://www.city.kyoto.jp/koho/chi/plan/plan.html>。

⁹ 參閱尹伊文〈小國不丹的啟示：用國民幸福總值替代 GDP〉，取自南方週末網頁 <http://www.infzm.com/content/27984>。〈全球幸福感指數 大馬排 41 升 15 位〉，《星洲日報》，2015 年 6 月 26 日。劉健威〈不丹之危〉，《信報財經新聞》，2015 年 11 月 11 日。

2. 法治和社會政治參與

這項學與教重點包括法治和社會政治參與兩大部分，建議教師在安排教學進程時，先讓學生掌握相關概念及理論，繼而再選取合適例子或個案讓學生探究。此外，無論是法治還是社會政治參與部分，都請教師留意政府的回應，以及衡量這些回應對於政府管治、維護法治精神及提升香港居民的社會政治參與的影響。

■ 法治

- 建議教師選取學者、法律界人士的文章或演講發言¹⁰，認識法律是甚麼、法律制度是甚麼，進而讓學生了解法治精神的意義和實踐程度，例如遵守法律、法律面前人人平等；司法獨立；公平、公開的審訊及上訴權利；法律對個人權利的保障；法律對政府權力的限制。
- 建議教師引導學生探究法治精神如何保障香港居民的權利和推動他們履行義務。教師可考慮選取具體例子讓學生探究，並嘗試分析這些例子體現了哪些法治精神，以及假若不能維護法治精神，將會對香港帶來甚麼影響。以下為建議的探究例子：

¹⁰ 教師可參閱以下書籍及文章：

- Bingham, T. H. (2011). *The rule of law*. London: Penguin Books. (Hong Kong Public Libraries call number: 340.1 BIN) 中譯本可參考陳雅晴譯（2013）《法治：英國首席大法官如是說》，香港：商務印書館。（香港公共圖書館索書號：580.9 1486）
- Dicey, A. V. (1982). *Introduction to the study of the law of the constitution*. Indianapolis: Liberty Classics. (Hong Kong Public Libraries call number: 342.42 DIC) 中譯本可參考雷賓南譯（2001）《英憲精義》，北京：中國法制出版社。（香港公共圖書館索書號：581.413 3424）
- 李浩然（2015）《以法達治》，香港：三聯書店。（香港公共圖書館索書號：574.391 4032）
- 陳弘毅（2014）《一國兩制下香港的法治探索（增訂版）》，香港：中華書局。（香港公共圖書館索書號：583.391 7510）
- 馮象（2012）《政法筆記（增訂版）》，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香港公共圖書館索書號：580.7 3127）
- 強世功（2006）《超越法學的視界》，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香港公共圖書館索書號：580.107 1341）
- 香港大律師公會（2001）《侃侃論法》，香港：香港大律師公會。（香港公共圖書館索書號：580.19 2203）
- 馬道立（2015）〈第三屆海峽兩岸暨香港澳門司法高層論壇香港特別行政區終審法院首席法官馬道立開幕致辭〉，取自香港終審法院網頁
[http://www.hkcfa.hk/filemanager/speech/tc/upload/137/CJ's%20speech%20Opening%20remarks%20\(Chi\).pdf](http://www.hkcfa.hk/filemanager/speech/tc/upload/137/CJ's%20speech%20Opening%20remarks%20(Chi).pdf)
- 陳兆愷（2011）〈《基本法》與法治〉，載於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教育局個人、社會及人文教育組《基本法教育研討會講座文集 2011》，第 54-69 頁。取自香港教育城網頁
http://www.hkedcity.net/res_data/edbltr-crosskla/1-1000/e95461c79a076952768bd63a2ce6aed943/seminal_bk2015_.pdf

- 教師可以考慮選取合適案例，引導學生探究若案例內的訴訟雙方或其中一方，涉嫌因為某些法律以外的原因（例如種族、財富、家庭背景、人脈關係、政治主張、宗教信仰）而獲執法或司法機關特別對待，將會損害了哪些法治精神，以及若這些法治精神遭到損害，將會帶來甚麼影響。
- 教師可以考慮選取合適案例，引導學生探究案例內的訴訟雙方或其中一方，他們的個人權利如何受到法律保障，又或是法律如何限制政府的權力。另一方面，假如教師所選取的探究案例涉及個人利益與大眾利益的爭議，教師可以考慮就該案例的訴訟結果，進一步引導學生反思個人利益與社會利益，如何在體現法治精神的原則下取得平衡。

- 香港居民的權利受《基本法》保障，而《基本法》是根據「一國兩制」的原則而制定的。建議教師引用具體例子，讓學生掌握「一國兩制」的理念、《基本法》的制定歷程、中央和香港特別行政區的關係。此外，教師亦可考慮選取日常生活例子，讓學生探究《基本法》如何保障香港居民的權利，以及香港居民應要盡的義務¹¹。
- 小結：無論教師選取哪些例子，都建議教師引導學生探究時避免過於集中例子的細節，以及當中複雜的法律條文，請將重點置於以下各項：
 - 了解所選的例子在法治精神方面的爭議點。
 - 梳理各持份者在該例子所擔當的角色及所持的理據。
 - 如政府屬於所選例子的其中一名持份者，則需要留意政府的回應行動，例如怎樣回應例子涉及的爭議點、回應是否恰當、帶來甚麼影響、能否滿足不同持份者的訴求。
 - 分析該例子怎樣破壞或維護法治精神。
 - 如果該例子涉及內地和香港的關係，宜從一國兩制及高度自治的方向展開探究。

¹¹ 教師可以考慮利用以下教材，增潤學生對於「一國兩制」與《基本法》的認識：

- 教育局課程發展處德育、公民及國民教育組（2015）《活學趣論·基本說法—基本法視像教材套 2015》。
<http://www.edb.gov.hk/tc/curriculum-development/4-key-tasks/moral-civic/Newwebsite/html/B L2015.html>
- 教育局個人、社會及人文教育組（2015 年重印）《明法達義—《基本法》學習教材套（初中）》。<http://basiclawebook.edb.hkedcity.net/bookweb/>

■ 社會政治參與

- 建議教師先讓學生簡略了解社會政治參與的內涵、範疇及程度，繼而可考慮利用近期的新聞、個案、調查報告等資料，讓學生分析影響香港居民社會政治參與程度的因素，例如政府與議員的表現、教育程度、社會結構（種族、年齡、性別、階層等）、傳媒與政黨的推動。此外，建議教師從歷史角度出發，指出直至 1980 年代後期，香港人的社會政治參與途徑有限。立法局在 1991 年才有 18 名由地方選區以直接選舉方式產生的議員。1994 年，法定投票年齡由 21 歲下調至 18 歲。到了今天，香港人的社會政治參與途徑，肯定較以往為多。
- 建議教師借用具體例子輔助解說，讓學生了解香港的社會政治參與途徑及行動（例如參與社區事務、行政長官選舉、各級議會選舉、加入政黨組織、投入非政府機構發起的活動、回應政府提出的諮詢文件、透過傳媒發表意見、應政府的邀請而加入諮詢組織或委員會、以集會、遊行表達訴求）。教師必須提醒學生要認識主辦機構的背景和了解各項行動，以及可能引起的後果。此外，亦建議教師利用具體例子為切入點，引導學生探究香港居民如何透過社會政治參與行動來提出訴求，並且評價政府對這些參與行動和訴求的回應。以下為建議的探究例子：

- 教師可以選取青少年參加社區組織或非政府機構所舉辦的社區服務活動；關注政府或區議會對所屬社區的發展計劃等例子，引導學生探究這些社區層面的參與，對於青少年個人成長，以及對其所屬組織或社區歸屬感的影響。
- 颱風「韋森特」於 2012 年 8 月襲港期間，有六個裝有化學膠粒的貨櫃被強風吹至墮海。不少市民於風暴過後響應環保團體的呼籲，甚至自發地帶備工具到多處海灘檢拾膠粒。教師可考慮利用這個例子，與學生探究市民參與這次社會行動的原因及所反映的價值觀。
- 教師可以考慮利用社會上有關行政長官或立法會選舉辦法的爭議為例子，引導學生探究提出不同選舉辦法的持份者，他們所持的立場、理據和背後可能的動機，以及他們的參與行動帶來的影響。
- 教師可以考慮選取近年「八十後」、「九十後」青年的社會政治參與事件為例子，引導學生分析他們的參與動機、行動及行動對政府施政的影響。

- 小結：無論教師選取哪些例子與學生探究，都建議教師留意以下兩點：
- 無須在所選例子的事實細節內使用太多課時，請將重點放在這些例子反映了香港居民在社會政治參與方面的意願、程度及其可以使用的參與方式和途徑。
 - 建議教師引導學生總結民眾和政府在探究例子當中的行動和表現。就提出訴求的民眾而言，例如這些訴求與哪些持份者相關、他們的理據是否合理、表達訴求的方式是否恰當；而就政府的回應而言，例如方法是否恰當、行動是否及時、理據是否為提出訴求者接受，以及其接受與否的原因。

3. 身份和身份認同

這項學與教重點着重了解香港居民的身份認同是怎樣形成的，建議教師引導學生在探究過程中反思自己具備多元化身份的意義，並且尊重和欣賞不同社群的文化習俗和價值觀。

- 掌握身份和身份認同的概念：在學生開始探究這項議題之前，建議教師先向學生介紹有關身份和身份認同的概念，讓他們理解身份的含義及其多元性的特徵。

■ 香港居民的身份認同

- 建議教師利用新聞、調查報告、人物個案、流行文化、歷史事件、文物建築等為例子，引導學生認識香港居民於不同層次（本地、國家、世界）的多元化身份，以及這些多元化身份之間的關係及意義，並可進而探究影響香港居民身份認同的因素。以下為建議的探究例子：

- 建議教師搜集由學術機構或民間團體關於香港居民身份認同的調查數據（如曾連續多年做同類調查則更佳，可藉此比較不同時段的數據變化趨勢），然後讓學生分析數據所反映的情況，以及導致出現這種情況的可能原因。此外，亦可討論這些調查數據在甚麼程度上能反映香港居民的身份認同。
- 就本地市民身份而言，教師可考慮以流行文化（例如流行曲、電視劇）、歷史建築（例如皇后碼頭、政府山）、過往重大事件（例如2003年對抗「沙士」）、香港居民取得的成就（例如奪得奧運會獎牌）等作為例子，讓學生分析這些例子如何影響香港居民的本地身份認同，以及這種身份認同對於香港居民有甚麼意義。
- 就國家公民身份而言，教師除可考慮利用上文提及的身份認同調查結果外，亦建議從不同途徑及提供多角度資料，以增加學生對於國家的認識，並探究與國民身份認同相關的議題：
 - ◆ 借助發生於內地及香港的事件（宜包括正反兩面的例子），讓學生探究這些事件如何影響香港居民的國民身份認同。
 - ◆ 從香港居民與內地民眾的接觸（例如內地來港旅客、水貨客），又或是選取內地媒體及民眾對香港的評論，讓學生分析這些接觸及評論對香港居民在國民身份認同方面的影響。
 - ◆ 利用以下統計數字探究內地與香港的密切交往情況，對於香

港人的國民身份認同帶來甚麼影響：

- 2016 年 1 月至 12 月期間的中國內地訪港旅客人次達 42,778,145。
- 2014 年 4 月至 2015 年 2 月，香港居民經各個陸路口岸管制站出入境內地的人次達 125,220,115。
- 2016 年 4 月至 2017 年 2 月，超過 18,000 名內地居民透過「輸入內地人材計劃」和「非本地畢業生留港/回港就業安排」准許在港就業；18,656 名內地居民獲批准來港求學。
- 2015 年在香港登記結婚而新郎/新娘為中國內地人士及另一方是香港人的個案合共為 17,953，接近總登記婚姻宗數的 35%。
- ◆ 視乎校本情況及學生的負擔能力，爭取機會帶領或鼓勵學生前往內地交流，讓他們藉着切身處地的體驗、觀察及人際接觸，實際掌握國家現況，以及了解中華文化自改革開放以來所面對的挑戰。此舉既有助學生建立國民身份認同，同時可透過搜集第一手資料而探究內地與香港關係的議題。
- 就世界公民身份而言，建議教師搜集調查數據作為分析基礎，了解香港居民對於世界公民身份的認識及其實踐情況。教師也可考慮利用香港居民參與國際非政府機構（例如無國界醫生、綠色和平）活動的個案，帶出世界公民的理念及與其互相配合的行動，並可與全球化單元，以至其他單元的相關例子結合起來一併探究。

➤ 小結：無論教師引述甚麼例子以討論香港居民的身份認同，都請留意香港居民具備多元化身份的特點。另一方面，不同身份認同之間的關注點各有不同，因而亦有可能帶來衝突。建議教師引導學生探究若香港居民在不同身份認同之間遇上衝突，將會如何處理；而不同人士的處理方式，又反映他們各自抱持了哪些價值觀。

- 香港居民具備多元化身份的意義：建議教師利用具體例子或個案，讓學生探究多元化身份對於香港居民的意義。教師可以考慮採取的探究角度和方向，包括文化反思（例如比較中外文化異同，取長補短以傳承中華文化）和創新（例如融合中外特色的飲食文化、時裝設計）、社會多樣性和多元聲音（例如尊重不同社群的文化和習俗、尊重少數者的意見及權利）、自由度及適應能力的增加（例如若往外國留學或移民會較易適應當地生活）。

第二部分：基本概念及相關資料

通識教育科課程涉及眾多概念，教師在幫助學生探究議題時，可以將所涉及的個別例子或事件作概念化解說，從而分析議題的本質、反映的現象，以至爭議的重點，並對課程內容有更深入的认识。進一步而言，若果學生準確掌握這些概念的意義，亦可以轉化應用至處理其他類似議題，達到建構知識的目標。另一方面，議題探究的過程，亦包括掌握多方面的資料以協助分析，並經過慎思明辨而提出個人意見、判斷與評論。

為了協助教師備課及學生學習，這部分列出與本單元可以考慮採用的基本概念（下文甲項）及相關資料（下文乙項），以供參考之用。

甲項所列的基本概念，可大致應用於理解及處理本單元的各個學與教重點。建議教師在課堂以不同的學與教策略，並配合所要處理的議題而向學生闡述其意義，又或是借助它們而作概念化分析和解說。教師可以在課前或課後將這些概念的解釋派發予學生閱讀，並輔以適當指導，使他們掌握概念的意義之餘，亦明白如何使用，避免將其視作背誦材料。

至於乙項的相關資料，旨在為學生提供理解本單元課程的基本知識，例如歷史背景、不同持份者的意見、政府與非政府組織的概況、顯示發展趨勢或近況的數據，以充實學生於展開議題探究過程前的知識基礎。教師可視乎情況而在適當時間派發予學生參考。

教師請留意本部分所提供的概念及資料均屬參考性質，教師在預備學與教材料和構思教學活動，請因應校本情況及擬於課堂處理的議題而調適使用。

甲·基本概念

「一國兩制」(One Country, Two Systems)

「一國兩制」是「一個國家、兩種制度」、「港人治港」、高度自治的簡稱，這構想是在一個中國的前提下，國家的主體實行社會主義制度，而香港作為特別行政區可保持原有的資本主義制度長期不變。這一政策是中國政府為了解決在香港恢復行使主權的問題而提出來的基本國策。

「一國兩制」方針最核心的內容是一個國家，然後在這個前提和基礎上，按照香港的特殊情況而實行「兩制」。因此，首先需要有「一國」，才能有實施「兩制」的基礎。《香港特別行政區基本法》（以下簡稱《基本法》）訂明香港自古以來就是中國的領土。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於 1997 年 7 月 1 日恢復對香港行使主權。香港特別行政區是中華人民共和國不可分離的部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授權香港特別行政區依照《基本法》實行高度自治，享有行政管理權、立法權、獨立的司法權和終審權。而香港特別行政區的外交事務、防務等與主權有關的事務，由中央人民政府負責管理。

1982 年 12 月 4 日，在第五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第五次會議通過並公布施行的《中華人民共和國憲法》，其中第三十一條規定：「國家在必要時得設立特別行政區。在特別行政區內實行的制度按照具體情況由全國人民代表大會以法律規定。」這體現了「一國兩制」的構想，是為中國政府在實現國家和平統一時，在某些區域設立實行不同於內地的制度和政策的特別行政區，提供了直接的憲法依據。

1983 年 7 月中英雙方舉行關於香港問題的實質性會談，磋商 1997 年後為維持香港的穩定和繁榮而作的安排。會談開始時，雙方就香港的安排各自陳述意見，中方的方案共十二條，亦稱「十二條」方針，成為中國政府解決香港問題的基本方針¹，以及構成了「一國兩制」政策的基本內容，並在 1990 年頒布的《基本法》當中得到體現和落實。國務院新聞辦公室於 2014 年 6 月發布的《「一國兩制」在香港特別行政區的實踐》白皮書，亦有列出「十二條」方針²。

特區政府曾經表示，香港自回歸祖國以來，「充分受惠於『一國兩制』的獨特優勢，在經濟、社會、民生等方面都取得顯著成就³。」例如在 2003 年 6

¹ 李後（1997）《百年屈辱史的終結》，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第 100-101 頁。

²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新聞辦公室（2014）《「一國兩制」在香港特別行政區的實踐》，北京：人民出版社，第 3-4 頁。

³ 〈《「一國兩制」在香港特別行政區的實踐》白皮書〉，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新聞公報，2014 年 6 月 10 日。http://www.info.gov.hk/gia/general/201406/10/P201406100387.htm

月，內地與香港簽署《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CEPA），涵蓋了貨物貿易、服務貿易及貿易投資便利化這三大範疇，大大加強內地與香港之間的緊密經濟合作和融合，以及促進兩地經貿的長遠發展。然而，社會上對於「一國兩制」的內涵，以及其在香港的落實，仍然有不同的討論。有部分意見認為回歸後來自「一國」的影響力愈來愈大，壓縮了「兩制」的發展空間，而這是不尊重「兩制」的表現。論者強調特別行政區內各項制度，無論是變或不變，都不應由中央人民政府所決定及安排，並要求特區遵從，因而不同意「一國兩制」在回歸後已確切落實；甚至認為若中央人民政府繼續以類似「一國本位」的思維和態度來看待香港，可能會帶來反效果。

上述意見未有顧及「一國兩制」是一個完整概念，忽略了「一國」而只講「兩制」的高度自治，甚至以為等同於完全自治。按照《中英聯合聲明》，英國政府將香港交還中國，然後中國政府根據由全國人民代表大會通過的《基本法》，向香港授予高度自治權。中央授與多少權力，香港特別行政區就享有多少權力。因此，香港作為一個特別行政區，其權力全部源自中國政府，而權力大小亦由《基本法》的條文所規定。

按照「一國兩制」的構想及其理念，以及《基本法》內中央與特別行政區關係的條文，「一國」是實行「兩制」的前提，亦即中國政府恢復對香港行使主權之後，「兩制」（內地的制度和香港的制度）同時存在於「一國」之內。在「兩制」並存的同時，中國政府對香港擁有主權，而香港特別行政區則行使源自中央，並在《基本法》內明確規定的高度自治權。在「兩制」之下，內地和香港的制度，以至居民的生活方式，都存在不同程度的差異，這些都是可以理解的。有意見認為導致部分香港人不理解「一國兩制」含義的原因之一，正是回歸以來似乎偏重於宣傳「兩制」，卻沒有好好解釋「一國」的地位及如何運作。因此，從不同途徑和方式加強「兩制」之間的溝通，彼此尊重及建立互信，對於進一步落實「一國兩制」，實在是非常重要的。

總括而言，香港在「一國兩制」之下，比起外國的競爭對手，香港有「一國」的優勢，因為中國幅員廣闊，經濟和社會發展迅速，國家對於香港亦十分支持。而相比內地六百多個城市，香港擁有「兩制」的優勢，例如中國籍香港永久性居民可以使用已獲 158 個國家和地區（截至 2017 年 3 月）免簽證或落地簽證待遇的特區護照出外旅行；以「中國香港」的名義而參加世界貿易組織、世界衛生組織等國際組織；又可與外地簽署自由貿易協定、避免雙重課稅協定等協議，令香港和國際緊密聯繫。司法方面，香港實行普通法，不同於國家所實行的大陸法，並且可以聘請外籍法官。香港不用負擔中央駐軍的費用，也無須如內地城市般向中央上繳財政收入。以上種種，都是因為「一國兩制」而可讓香港獨享的雙重優勢。

《基本法》(Basic Law)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基本法》(以下簡稱《基本法》)，是由全國人民代表大會(以下簡稱「全國人大」)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憲法》(以下簡稱《憲法》)制定，在1990年4月4日第七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第三次會議正式通過，並於1997年7月1日香港回歸當天正式實施。《基本法》規定了香港特別行政區實行的制度，以保障國家對香港基本方針政策的實施。《基本法》是香港特區法律的一部分，它的法律源頭是《憲法》，也是香港最根本的一部法律，故此屬於憲制性文件。而《憲法》是國家的根本大法，具有最高的法律效力，國民需要尊重和遵守憲法，可說是國際社會普遍認同的觀念。

在「一個國家，兩種制度」的基本原則下，香港保持原有的資本主義制度和生活方式五十年不變。香港原有法律，即普通法、衡平法、條例、附屬立法和習慣法，除同《基本法》相抵觸或經香港特別行政區的立法機關作出修改者外，予以保留。而全國性法律(列於《基本法》附件三的全國性法律，例如國歌、國旗、國慶日、國徽、領海、國籍法、外交特權除外)不會在香港實施。《基本法》亦訂明香港以下各方面的制度和政策的依據：

- **中央和香港特別行政區的關係：**
 - 香港特別行政區是中國的一個享有高度自治權的地方行政區域，直轄於中央人民政府。中央與特區的關係主要包括以下三方面。中央人民政府：
 - 負責管理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有關的外交事務及香港特別行政區的防務。
 - 派駐香港特別行政區負責防務的軍隊不干預香港特別行政區的地方事務。
 - 任命香港特別行政區行政長官和行政機關的主要官員。
- **居民的基本權利和義務：**香港永久性居民享有居留權、選舉權和被選舉權。香港居民在法律面前一律平等及享有言論、新聞、出版的自由，結社、集會、遊行、示威的自由，組織和參加工會、罷工的權利和自由。《公民權利和政治權利國際公約》、《經濟、社會與文化權利的國際公約》和國際勞工公約適用於香港的有關規定繼續有效。香港居民和在香港的其他人有遵守香港實行的法律的義務。
- **政治體制：**
 - 香港特別行政區行政長官是香港特別行政區的首長，亦是行政機關即特區政府的首長。行政長官同時對中央人民政府和香港特別

行政區負責。行政長官在當地通過選舉或協商產生，由中央人民政府任命。行政長官的產生辦法根據香港特別行政區的實際情況和循序漸進的原則而規定，最終達至由一個有廣泛代表性的提名委員會按民主程序提名後普選產生的目標。

- 行政會議是協助行政長官決策的機構，成員由行政長官從行政機關的主要官員、立法會議員和社會人士中委任，其任免由行政長官決定。
 - 立法會是香港特別行政區的立法機關，由選舉產生，其產生辦法根據香港特別行政區的實際情況和循序漸進的原則而規定，最終達至全部議員由普選產生的目標。
 - 香港特別行政區的司法機關行使審判權。終審權屬於香港特別行政區終審法院。
- **經濟：**香港特別行政區保持自由港、單獨的關稅地區和國際金融中心地位，繼續開放外匯、黃金、證券、期貨等市場和保障資金流動自由。
 - **教育、科學、文化、體育、宗教、勞工和社會服務：**香港特別行政區自行制定這些方面的政策，而這些方面的民間團體和宗教組織可同世界各國、各地區及國際的有關團體和組織保持和發展關係。
 - **對外事務：**香港特別行政區可在經濟、貿易、金融、航運、通訊、旅遊、文化、體育等領域以「中國香港」的名義，單獨地同世界各國、各地區及有關國際組織保持和發展關係，簽訂和履行有關協議。

《基本法》第 158 條訂明《基本法》的解釋權屬於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以下簡稱「人大常委會」），人大常委會授權香港特別行政區法院在審理案件時對《基本法》關於香港自治範圍內的條款自行解釋。香港特別行政區法院在審理案件時對《基本法》的其他條款也可解釋。但如香港特別行政區法院在審理案件時需要對《基本法》關於中央人民政府管理的事務或中央和香港關係的條款進行解釋，而該條款的解釋又影響到案件的判決，在對該案件作出不可上訴的終局判決前，應由香港特別行政區終審法院請人大常委會對有關條款作出解釋。如人大常委會作出解釋，香港特別行政區法院在引用該條款時，應以人大常委會的解釋為準。但在此以前作出的判決不受影響。

《基本法》第 159 條訂明《基本法》的修改權屬於全國人大，而《基本法》的修改提案權屬於人大常委會、國務院和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特別行政區的修改議案，須經香港的全國人大代表三分之二多數、香港特別行政區立法會全體議員三分之二多數和香港特別行政區行政長官同意後，交由香港特別行政區

出席全國人大的代表團向全國人大提出。修改《基本法》的議案在列入全國人大的議程前，先由香港特別行政區《基本法》委員會研究並提出意見。《基本法》的任何修改，均不得與國家對香港既定的基本方針政策相抵觸。

從上述可見，香港特別行政區享有由中央人民政府通過《基本法》條文而具體授予香港的高度自治權，而且這些自治權，既遠高於內地各直轄市、省、自治區，也較很多外國城市，例如東京、紐約、倫敦為高。進一步而言，亦正由於香港特別行政區享有高度自治權，中央人民政府保留了對行政長官當選人的實質任命權，而不是禮節性的任命。另一方面，香港回歸後的政治體制，基本上沿襲英國統治時期的政治體制，因此有別於內地，例如沒有內地城市的人民代表大會和政治協商會議等制度，這也是「一國兩制」的重要體現。此外，行政長官和立法會議員分別從兩套不同的選舉制度產生；因此，政府擬推行的政策，需要事前游說各方議員支持，亦不可以倚賴執政黨的支持而在立法會順利通過。相比於英國的制度，它由國會選舉中獲大多數議席的政黨的領袖擔任首相，故施政較為暢順。

自從回歸以來，香港各級法院在審理案件的過程中，曾就《基本法》的不同條文作出解釋。另外，人大常委會也曾經五次對《基本法》條文進行解釋，包括 1999 年的居留權問題、2004 年的普選問題、2005 年的新任行政長官任期、2011 年的國家豁免問題，以及 2016 年的《基本法》第 104 條所列的公職人員「就職時必須依法宣誓」的含義及規定。人大常委會解釋《基本法》的安排，是根據《基本法》的規定而執行。按照《基本法》第 158 條的規定，《基本法》的解釋權屬於人大常委會，但是香港法院獲授權在審理案件時自行解釋《基本法》關於香港自治範圍內的條款，亦可解釋其他條款（但是在某些情況下終審法院應提請人大常委會對有關條款作出解釋，詳見上文）。釋法程序合憲和合法，不影響香港的法治和司法獨立。

總括而言，《基本法》既是全國性法律，規範了主權、中央和香港特別行政區關係等問題；同時也是香港特別行政區法律，規範了社會各界的權利和義務，以及經濟、教育、宗教、對外事務等問題，並授予香港很多權力，例如發行貨幣、簽發護照。《基本法》亦回應了 1980 年代香港人對回歸祖國的憂慮。例如當時人民幣在國際間並不流通，香港人擔心回歸後改用人民幣，不利於出外經商、留學和旅遊；因此，《基本法》第一百一十一條規定「港元為香港特別行政區法定貨幣，繼續流通。」又例如當時國家實行計劃生育政策，香港人擔心回歸後會一併在香港實行；因此，《基本法》第三十七條訂明「香港居民的婚姻自由和自願生育的權利受法律保護。」由此可見，《基本法》的條文，既體現了國家的主權，也兼顧了香港人的訴求。

生活素質 (Quality of Life)

「生活素質」又稱為「生活質量」、「生活品質」或「生活質素」。它是一個多層面和動態的複雜概念，且其內涵和衡量準則會隨着社會、經濟、文化等方面的發展而不斷演變¹。概括而言，人的「生活」包括物質生活（例如衣食住行、經濟收入、消費購物）和非物質生活 / 精神生活（例如與家人和朋友的關係、文娛活動）；至於「素質」，則泛指等級和水平，並可將其衡量而有程度高下之分。將以上所說綜合起來，生活素質大意就是指人民對其生活各個範疇（物質生活與非物質生活）的滿意程度（包括客觀數據和個人主觀感受），藉以反映一個國家或地區的財富，以及當地人民的整體福祉。

香港是經濟發達的社會，生活素質往往被視為與物質生活相關，並以收入多寡、社經地位高低來衡量；然而，生活素質其實不等如生活水平，因為生活水平較偏重於物質生活，而生活素質則一併考慮物質生活及非物質生活。生活素質受到很多因素影響，例如經濟、政治、環境等外在客觀因素，以至身體健康、心理感受等主觀因素；而且這些因素的各自影響程度，亦會因人因地而異。不同的社會環境、文化背景，甚至個人理念，都會影響一個人，以至當地人民對生活素質的理解和評價。就以丹麥來說，該國自詡其吸引外來投資的重要原因，正是當地的高品質生活，以及良好的工作與生活的平衡，而這些都要歸功於丹麥重視文化、休閒和家庭生活等「軟」因素，而非金錢或物質財富等「硬」價值觀²。又例如巴拿馬，該國在 2014 年的全球幸福指數（Global Well-Being Index）排名，連續兩年高踞榜首。該指數的報告指出巴拿馬人每日都感到快樂，無太多壓力及憂慮，故得以名列前茅³。由此可見，生活素質並非只取決於物質生活水平的高低，人民的主觀感受亦非常重要，兩者都不可忽略。

既然生活素質涉及不同方面的生活範疇的滿意程度，那麼在衡量一個國家或地區的生活素質時，就需要從不同角度（政治、經濟、環境等）搜集客觀數據和人民的主觀感受，才能獲得較為全面的結果。客觀數據方面，例如該個國家或地區的國民生產總值、人均國民生產總值、失業率、工資水平、堅尼系數、不同類別（固體廢物、水質、空氣等）的環境污染指數、醫療設施的數量及各級學校的數目多少。至於主觀感受，則是對工作狀況、家庭關係、身體健康、文化多元性、參與政治活動的權利、新聞自由、言論自由等方面的感受和滿意程度如何。總的來說，正因為生活素質是一個複雜的概念，要兼顧各個生活範

¹ 周長城主編（2008）《主觀生活質量：指標建構及其評價》，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第 13-23 頁。

² 〈丹麥是一個宜居的國家〉，取自 <http://www.investindk.com/Why-Denmark/A-great-place-to-live>

³ 〈港人幸福感排 120 名 遜星台日列全球低位〉，《明報》，2015 年 6 月 26 日。

嘔，就需要同時採用客觀和主觀的指標。客觀指標用以量度社會和外在水質條件的狀況和變化；而主觀指標，則用以探索個人對生活經驗的感受和取向⁴。

為了了解某個國家或地區的人民的整體生活素質，頗多國際或本地機構都會進行不同重點、主題以至名稱的調查，藉以反映一個國家 / 地區的人民的福祉，甚至將調查結果列成排名表而加以比較。這些機構的調查不一定以生活素質為名，而當中涉及衡量生活素質的項目，以及其定義亦互有不同。例如聯合國人類發展指數（UN Human Development Index），以預期壽命（life expectancy）、教育獲得（education）和收入水平（income）這三項指標來評估全球國家 / 地區的人類發展情況。根據 2015 年的報告，香港處於「甚高人類發展」（Very High Human Development）的級別，在全球 188 個國家 / 地區當中排名第 12 位；在亞洲來說，則僅次於排名第 9 位的新加坡⁵。而由英國經濟學人智庫（Economist Intelligence Unit）所編製的全球宜居城市指數（Global Liveability Index），則按社會穩定程度（stability）、醫療衛生（healthcare）、文化和環境（culture and environment）、教育（education）和基礎設施（infrastructure）這五項指標給予評分及排名。香港在 2016 年的宜居評分為 88.8 分（滿分 100 分），排名第 43 位，較 2015 年上升了 3 位，是大中華地區最適宜居住的城市⁶。

至於香港方面，香港中文大學香港亞太研究所生活質素研究中心，自 2003 年開始制訂「中大香港生活質素指標」，由健康、社會、文化與休閒、經濟及環境五組分類指數，合共二十三個指標組成。根據 2014 年的報告，香港生活質素指數為 101.75，較 2013 年下降 0.17，反映市民認為香港的生活素質下降。各分項指數當中，文化與休閒以及環境分類指數輕微上升，而健康、社會及經濟分類指數則有不同程度下降。其中經濟分類內的物業負擔能力指數為負 5.01，顯示市民負擔物業的能力持續下降；社會分類指數內的言論自由指數亦創 2002 年以來最低紀錄⁷。

總括而言，衡量生活素質有不同的角度，而不同的調查亦各有其側重點。這些調查結果，可以反映當地民眾關注的事項和對生活的感受，而政府亦可藉此大致掌握民生概況，以作施政的參考。

⁴ 黃紹倫、楊汝萬等（2007）《澳門社會實錄：從指標研究看生活素質》，香港：香港中文大學亞太研究所，序言及第 1 章。

⁵ Human Development Report 2015. Retrieved from http://hdr.undp.org/sites/default/files/2015_human_development_report.pdf

⁶ “A Summary of the Liveability Ranking and Overview, August 2016”, Retrieved from http://pages.eiu.com/rs/783-XMC-194/images/Liveability_August2016.pdf?mkt_tok=eyJpIjoiWWpOaE5URmhOV0U0TURZMSIsInQiOiJxQ0NHQlIxdXptVmx2QVFCdCtuWHFCV1Vyb2xqRTdnWXBqalpCZFhYYUE2aFZhZlIb0FzVVE2SWd4M0I5bXA2TjJyTm14azBwTEJKcjJSWFdnSU VvTWNDN1lZZjNZNW8yYjdVbVhEb1lnVT0ifQ%3D%3D

⁷ 參閱〈中大公布 2014 年香港生活質素指數 港人整體生活質素輕微下降〉
http://www.cpr.cuhk.edu.hk/tc/press_detail.php?id=2099

社會流動 (Social Mobility)

「社會流動」與社會分層 (social stratification) 的關係非常密切，要了解社會流動，就先要認識甚麼是社會分層。概括而言，社會分層是指不同社會成員在財富、階級或權力上，各自處於有高下之分的不同層級，而個人或群體在這些不同層級之間的流動，就稱之為社會流動。正如俗語所說：「人望高處」，大部分人都希望向上流動，以取得更多財富、更崇高聲譽和地位。

社會流動可分為同代流動 (intragenerational mobility) 和跨代流動 (intergenerational mobility) 兩類¹：

- 同代流動：指個人在其一生中的流動情況，而流動方向可以是橫向的，也可以是縱向的：
 - 橫向流動 (horizontal mobility)：指個人在同一社會層級上的流動。例如一名學者由甲大學轉到乙大學任教；又或是一名醫學院教授轉職成為執業專科醫生。這些職業上的轉換發生於同一社會層級，並不構成在層級上的上升或下降。
 - 縱向流動 (vertical mobility)：指個人在社會層級之間的上下流動。例如公司員工向上流動成為公司老闆，或公司老闆向下流動變成員工。
- 跨代流動：指個人流動至不同於他們父母所屬的社會層級的過程。例如父親是工人，兒子長大後成為工程師，就是向上的跨代流動；反過來說，父親是工程師，兒子長大後是工人，就是向下的跨代流動。

社會流動的方向及程度大小，反映了社會能提供多少機會予其成員，而這又取決於該社會的分層系統是屬於封閉型還是開放型。封閉型分層系統的社會，以先天個人特徵，例如家庭、性別、種族，明確劃分不同階層。因此，在這些社會，基本上沒有社會流動可言。開放型分層系統的社會則剛好相反，社會流動是普遍現象，而社會也會提供個人流動的機會，並鼓勵各成員從不同途徑（例如教育成就、個人專長）爭取財富、聲譽和地位。在各種影響社會流動的個人因素當中，以教育最為重要。一名社會成員要爭取向上流動，最好就是接受良好和完整的教育²，即所謂的「知識改變命運」。

¹ 該兩類社會流動，參考及改寫自安東尼·吉登斯 (Anthony Giddens) 著、李康譯 (2009) 《社會學》(第五版)，北京：北京師範大學出版社，第 271 頁。

² 蔡文輝、李紹嶸 (2007) 《社會學概要》(第三版)，北京：世界圖書有限公司，第 93-96 頁。

至於香港的社會流動情況，立法會曾在 2015 年初發表報告，綜合了近年的統計數字及多份研究結果，指出近年香港市民無論在收入、教育及職業方面，向上流動的機會均有限，而跨代社會流動性也有降低。報告提出以下四項策略，希望有助創造更多較高薪酬及較高技術階層的就業機會，從而提高個人收入及職業流動性：

- 充分利用創新科技的全球趨勢。
- 開拓創意產業。
- 投資人力資本及創新發展，使生產力得以持續改善。
- 擴闊經濟基礎，改變過去 30 年過分偏重地產及金融業的局面³。

此外，根據扶貧委員會的觀察，自力更生依然是香港人的核心價值，而就業就是脫貧的最佳途徑，因此建議政府可以在政策上開拓多元經濟，從而為基層人士，特別是青年人，提供優質就業機會，促進向上流動⁴。

總括而言，社會流動有助建立更公平開放的社會，讓大家都相信憑藉努力就可以改善個人前途，並且有成功的機會；而若果社會流動性減少，則或會令部分人士質疑社會整體是否公平，甚至可能因此而強烈批評社會現況和政府管治。當然這種情況不能一概而論，例如近年香港社會的「八十後」、「九十後」青年積極參與社會運動，有論者指出「上不到位」的社會流動因素，是主要的推動原因；然而，亦有論者並不同意，或至少認為這不足以全面解釋青年積極參與社會運動這個現象⁵。惟無論如何，促進社會流動，仍然是締造社會和諧的重要因素之一。

³ 立法會秘書處資料研究組〈香港的社會流動〉。取自立法會網頁
<http://www.legco.gov.hk/research-publications/chinese/1415rb02-social-mobility-in-hong-kong-20150112-c.pdf>

⁴ 扶貧委員會〈2014 年貧窮情況分析〉。取自扶貧委員會網頁
http://www.povertyrelief.gov.hk/chi/pdf/2014poverty_pp.pdf

⁵ 趙永佳、葉仲茵〈「下流」青年？客觀狀況與主觀感受〉，載於趙永佳、葉仲茵、李鏗編（2016）《躁動青春：香港新世代處境觀察》，香港：中華書局，第 54-67 頁。

集體回憶 (Collective Memory)

「集體回憶」經常被用來描述人民對於舊有的自然和人文景觀（包括歷史建築），以至過往生活方式及重大事件的懷念，並且希望保留這些不同形式的回憶，使其傳承下去。

最早提出集體回憶這個概念的學者，是法國社會學家莫里斯·哈布瓦赫（Maurice Halbwachs）（1877-1945）。他強調集體回憶與個人回憶（individual memory）不同，它並非獨立地存在於個人腦海，而是由社會建構而成。一宗事件、一處景觀、一棟建築物之所以成為集體回憶，正由於它們對社群可以產生凝聚力作用，因而被保留下來。此外，集體回憶是可以着意營造出來的，藉以重新建立社區秩序。而由於有着意營造的動機，所以某處地方或某個社群的集體回憶，往往會根據社會環境，甚至政治形勢的不同而有改變¹。

集體回憶一詞於 1990 年代中期在香港開始流行，當時不少社會人士將文物保育與集體回憶聯繫起來，認為歷史建築是城市發展歷程的紀錄，也是集體回憶的重要載體，足以反映某一歷史時期的香港人生活面貌，不應為了經濟或城市發展的需要而將它拆卸，反而要利用不同的保育方式保留下來。此舉既可喚起大眾的集體回憶，也有助加強社區凝聚力，並且提升文化層面的生活素質。此外，某些能夠體現香港人價值觀的生活方式，又或是可反映香港歷史發展特點的事件，都以集體回憶的面貌而為香港社會所重視。好像被視為體現上一代香港人刻苦奮鬥、逆境自強的「獅子山下精神」，就被社會廣泛推崇。

到了 2006 年，特區政府清拆位於愛丁堡廣場的皇后碼頭，更引起香港人對集體回憶的高度關注，並在社會引起頗大爭議。此次事件之後，特區政府及負責市區重建的機構，在處理歷史建築時亦更為謹慎，希望盡量保留市民心目中的集體回憶。2010 年上環永利街的保育個案，即為例子之一。市區重建局因為在該處取景拍攝的電影《歲月神偷》在海外影展獲獎，而該齣電影亦成功將香港於 1960 年代的人情風貌活現觀眾眼前，勾起市民對往昔香港人團結拼搏精神的緬懷之情，最終順應民意而不清拆該處舊樓，並保留特有的社區氣氛。

總括而言，集體回憶逐漸在香港受到重視，與市民在生活素質上重視文化傳承，以及希望藉此增加對所屬社區，以至本地的歸屬感有關。然而集體回憶不宜僅在主觀感情上要求保留舊時景物或歷史建築，而是需要在強調集體回憶的同時，以可持續發展的原則與各持份者仔細商議，在各方面謀取平衡。

¹ Halbwachs, Maurice (1992). *On Collective Memory*. Chicago: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p25. 轉引自區可屏〈歷史記憶與香港新國際機場周邊地區之遷徙〉，《歷史人類學刊》，第七卷第一期，2009 年 4 月。http://nansha.schina.ust.hk/Article_DB/sites/default/files/pubs/Jour-07.1.A04.pdf

多元文化社會（Culturally Diverse Society）

「多元文化社會」或多元文化主義（multiculturalism），指的是對不同種族、傳統、習俗、宗教、生活方式等，都予以確認、尊重與包容。現時許多國家都致力提倡多元文化、對不同文化背景的族裔予以尊重和同等權利。

香港是多元文化社會。香港人的祖宗大部分來自在內地，而在二十世紀內地動盪的時期，香港曾經是內地作家、文化界人士、藝術家聚集的地方。因此，源自內地的文化藝術、風俗習慣，得以與香港的本地文化結合而薪火相傳。例如粵劇在香港的發展，就是糅合了本地的生活文化及藝術，富濃厚地方色彩。此外，香港是種族多元化的地方，約 8% 居港人口並非華人¹。這些來自世界各地的不同族裔人士，對香港多元文化的融合與共生，貢獻不少。就以節慶為例，香港的節慶充分了體現多元文化的特點，包括了不同宗教、族裔的節日。由此可見，多元文化社會豐富了大家的生活²。

另一方面，要建立多元文化社會，亦必須對自身所處社會的文化、體制及公共設施等時加留意和改善，以照顧不同性別、族裔等人士的需要。例如因應男性和女性的不同生理需要，立法會於 2015 年 12 月完成審議修訂《建築物條例》的附屬法例，將公眾地方的男女洗手間比例，由 1：1 修訂為 1：1.5，日後亦會按實際情況而考慮再行修訂³。少數族裔方面，香港有志願團體為少數族裔爭取權益，並致力促進不同族裔的共融。社會上有意見認為很多少數族裔孩童在學習中文方面遇上障礙，因而限制了他們日後的工作選擇及社會向上流動的機會。教育局針對這些情況，從 2014/15 學年開始，每年預留約 2 億元以加強支援非華語學生學習中文。在 2015/16 學年，共有 197 所學校（包括 112 所小學和 85 所中學）獲額外撥款⁴。此外，有論者認為少數族裔有權利通過本身的母語獲取資訊；然而，目前僅有香港電台第三台逢星期日有兩小時菲律賓塔加拉語，以及各一小時烏都語和尼泊爾語電台節目，實在不足而需要改善，藉以促進社會融合，營造更公平的公共空間⁵。

總括而言，香港既是多元文化社會，需要支持不同種族、性別的人士都可找到屬於自己的價值，讓他們發揮所長，貢獻社會。

¹ 《香港二零一六年中期人口統計--簡要報告》，取自政府統計處網頁

<http://www.statistics.gov.hk/pub/B11200942016XXXXB0100.pdf>

² 曾德成〈香港展現多元文化〉，取自民政事務局網

http://www.hab.gov.hk/tc/about_us/from_the_desk_of_secretary_for_home_affairs/shaArticles77.htm

³ 〈女廁比例增 可望舒緩長龍〉，《晴報》，2015 年 12 月 7 日。

⁴ 〈改善民生 創建未來—本屆政府上任第四年施政匯報〉，第 27 頁，2016 年 7 月。

⁵ 莊祥君〈誰不是市民？分薄了誰的資源？〉，《明報》，2015 年 3 月 12 日。

公民意識（Civic Consciousness）和公民參與（Civic Participation）

「公民意識」是指公民對自己在社會和國家中的地位的自我覺醒，並且在享受個人權利的同時，亦願意履行義務和責任。至於「公民參與」，則是指公民基於其公民意識，主動參與各類型的公共和社會活動，表達對公共事務和公眾利益的關注，藉以影響政府政策的制定和推動社會發展。概括而言，公民意識是推動公民參與的基礎，而公民參與則是公民意識的具體發揮。

首先，就公民意識而言，人的生活包括私人生活和公共生活。私人生活主要圍繞家庭、朋友、學校、職場等與個人直接相關的人際關係；而鄰里、社區、城市、國家、以至世界等方面的公共生活，雖然可能與個人沒有直接關係，但卻是私人生活的延伸。身為一名公民，除了要關心身邊的人和事，也要意識到自己於公共生活當中必須要有責任感、公德心和持守基本道德，並有投入參與之心，才可說具備了公民意識。要培養公民意識，個人要開拓視野，例如留心所在社區的現況、關注政治發展，以及主動了解貧窮、公共衛生、環境保護等議題。此外，日常生活行為亦要超越個人利益的考慮，例如愛護公物、以禮待人、關懷不同社群。總的來說，就是要逐步將涉及公民意識的要求，內化成為價值信念，並據此而引導個人的生活習慣和行為。

其次，就公民參與而言，包括參與影響公民生活和公共政策的各種行動，當中既有社會層面的參與，也有政治層面的參與。關於社會層面的參與，例如不同形式的慈善捐款、個人或呼籲其他人投入義工服務、參與非政府組織或地區組織所舉辦的社區活動、從不同途徑對社會事務提出意見，並投入相應行動。至於政治層面的參與，則例如投票選舉議員、出席公眾諮詢會、書面回應政府諮詢文件、報名參選爭取成為議員、加入政府而直接參與制訂政策。

公民參與的途徑，大致可分為制度化和非制度化兩類。制度化途徑如上述所列舉的政治層面參與例子；而非制度化的途徑，則例如加入論政團體或政黨、在傳媒發表意見、發起或支持簽名運動、公開請願、參與遊行示威、公民抗命。此外，透過對政府或議會的游說以影響公共事務的決策、執行及評估；與負責公共服務的機構（例如電力公司、公共交通運輸機構）以不同方式雙向溝通，藉以提升這些機構的管理和服務水平，都可視為非制度化的參與途徑。

普遍而言，公民意識的高低，是影響公民參與社會和政治事務意願的重要因素。此外，保障言論和集會自由的制度、獨立而公正的司法體系、人民的教育水平、傳媒的資訊和推動等，都會影響公民參與的意願。以香港的情況來說，香港市民的教育水平頗高，而近年政府亦積極推動德育、公民教育及國民教育，再加上通訊科技（例如訊息收發軟件、社交網站）的發展和新興網絡媒體

的出現，它們對於涉及政治、社會、民生等事件廣泛報道，因此香港市民的公民參與意識，以及公民參與的程度都有上升趨勢。例如在社會層面的參與方面，截至 2015 年 2 月底，登記義工人數超過 123 萬人，其中 25 歲以下的義工約 64 萬人，佔了總登記義工人數 52.2%¹。而在政治層面的參與方面，2015 年區議會選舉，新登記的選民約 20 萬，當中約 25% 為 18 至 20 歲的青年，結果整體投票率達到 47%，是香港回歸以來各次區議會選舉的最高紀錄。2016 年立法會選舉，投票人數超過 220 萬，投票率為 58.28%，兩者都是香港回歸以來的最高紀錄²。

¹ 〈社會福利署署長在 2015 學生及青年義務工作嘉許禮致辭〉，取自社會福利署網頁

http://www.swd.gov.hk/tc/index/site_pubpress/page_speeches/sub_speech2015d/

² 2016 年立法會選舉網頁 <http://www.elections.gov.hk/legco2016/chi/turnout.html?1474253913679>。

法治精神 (Rule of Law)

公義、法治、自由、民主、平等，可能是當代關於人權最普及的追求，而這些理想的關係是有先後次序的。古希臘哲學家柏拉圖（Plato）在《理想國》（*Republic*）一書中提出「甚麼是正義？」這題問題，開啟了西方社會的政治哲學。之後，柏拉圖的學生亞里士多德（Aristotle）提出了法治較人治為優的概念。公義締造了法治的基礎和標準，而擁有真正的法治，社會才有規則，大家才能夠在法治的基礎上，逐步建立起自由、民主和平等的理想。

隨着時代變化，社會對於法治的概念也有所演化。英國權威法律專家戴西教授（A. V. Dicey）在十九世紀提出對英國憲政制度發展的觀點，他認為法治應該包含以下三個最重要的原則：

- **法律具有最高地位。**所有人都由法律規管，並只由法律規管。
- **法律面前人人平等。**這個概念是從第一個概念衍生出來的。當我們說法律是最高的，每一個人人都受法律管治，但若果它是不公平對待每一個人的話，那怎麼辦？因此，如果認同法律是最高的，那麼它對待每一個人都要相同。各人均可享受法律公平地保護各自的權利，沒有人的權利可以凌駕別人的權利（參閱「法律面前人人平等」的概念解說）；而且各人均必須遵守同一套法律、受同一個法庭所管轄。
- **憲法原則（市民的權利）。**第三個引申出來的概念是憲法的一般原則，包括市民的權利，都是源自法庭在案件中的判決。由此可見，除了着眼於法律外，重要的是法庭的權力和司法管轄權。

在戴西教授提出他的法治學說一百多年後，英國前任首席大法官湯姆·賓漢勳爵（Lord Tom Bingham），在本世紀初也提出了他對法治的見解。當中既有保留前人提出的基本原則，例如人人都要守法，同時也加入了更多具時代背景的思考。

首先，法治意味着要審核政府的行為和法律的合法性和合憲性。前者講究是否有法律依據，後者則更進一步，即使是依法而行，還要考慮行為本身或所依據的法律是否符合憲法。如有違憲，政府的行為和法律便應該撤回或取消。在香港，這稱之為「司法覆核」（參閱「司法覆核」的概念解說）。

其次，是市民的知道法律的權利。這便要求法律是可接觸、可明白、清晰、確定，以及可預測的。這樣市民才能分辨何事可為，何事不可為。

第三，是法律要對市民的基本人權有充分保障。甚麼是基本權利？簡單來說就是反映世界認同的一些基本價值。在運作上，這裏有兩個層次的含意：第一，法律適用於所有人，沒有人是特別的、享有不必要的特權或特殊優惠，以及可以享受不同等的待遇（當然某些特殊情況除外，例如照顧殘疾人士）。這些意見跟上文戴西教授所說，沒有人可以享有比別人更多的權利相似。第二，是法律有能力保障市民的基本人權。這方面除了有賴法庭有效運作，以及市民普遍尊重法律和法庭之外，也涉及政府的強制力，例如執法，作為支撐落實法律的力量。

香港是文明大都會，市民十分明白法治對於社會運作的公平性和保護個人權利的重要性，並且齊心協力維護法治¹。《基本法》確保了香港的法治精神，終審法院被授權獲得終審權。而終審權的獲得，正是香港司法獨立的標誌性事件，也是法治精神能夠在香港繼續發揚光大的制度性基礎。

¹ 例如香港法官曾在判詞（中文譯本第 138 至 142 段）說：「（138 段）香港一直以來堅守法治的理念。這個理念一直深受廣大市民珍惜及小心守護。它被普遍認為是香港邁向文明、安全 and 有序社會最重要的基石之一。（139 段）法治理念必須包含和堅持每名市民和政府都服從和遵守法律。……所有香港市民均受到法律的支配和約束。……（141 段）因此，如果有人說我們可以自由地或故意先不遵從法律，然後接受違反法律的後果，就不會削弱法治的話，這是錯誤的。如果這樣，任何文明有序的社會都無法切實有效地落實法治。（142 段）因此，法治的維護必須建立在法庭命令和法律得到有效執行的前提上。……」【潮聯公共小型巴士有限公司對吳定邦等人（案件編號：HCA2086/2014）、Goldon Investment Ltd 對 Wong Yuen Ching 等人（案件編號：HCA2094/2014），以及黎海平等對吳定邦等人（案件編號：HCA2104/2014）。】

法律面前人人平等 (Equality before the Law)

「法律面前人人平等」是法治的重要原則，具體而言就是法律普遍地適用於所有人。任何人，不論性別、種族、膚色、國籍、語言、宗教、貧富、政見或者社會出身等不同身份，均須遵守法律，如犯法便要受到法律制裁。另一方面，任何人都有同等權利透過司法程序作出申訴，有同等機會獲得司法補救。

法律面前人人平等是目前廣為人類社會接受的法治觀念。在 1948 年的聯合國大會上決議通過的《世界人權宣言》(*The Universal Declaration of Human Rights*)，當中申明：「法律之前人人平等，並有權享受法律的平等保護，不受任何歧視。」在世界大部分國家的憲法中，法律面前人人平等也都成為憲法的基本原則或者基本條款。

法律面前人人平等的概念，最早源於 17、18 世紀英國學者洛克(John Locke)對於憲政民主政治的主張，再加上法國學者盧梭(Jean Jacques Rousseau)於其著作《社會契約論》(*The Social Contract*)的闡述，由此而發展出平等與自由的思想，並推動了後來 1789 年的法國大革命。美國的《獨立宣言》(*The American Declaration of Independence*)和法國的《人權和公民權利宣言》(*The Declaration of the Rights of Man and of the Citizen*)也以此為據，明文確立了人人生而平等、法律面前人人平等的觀念。而在《基本法》的第二十五條，也明文規定：「香港居民在法律面前一律平等」。

香港是尊重法治精神的城市，建立了完備的法律制度來保障落實法律面前人人平等的觀念。

首先，在法例方面，《香港人權法案條例》(第 383 章)把《公民權利和政治權利國際公約》(*The International Covenant on Civil and Political Rights*)中適用於香港的有關規定納入香港法律。該條例的《香港人權法案》第二十二條規定：「人人在法律上一律平等，且應受法律平等保護，無所歧視。」同時，香港還制訂了《性別歧視條例》、《殘疾歧視條例》、《家庭崗位歧視條例》和《種族歧視條例》，確保不論男女、殘疾和非殘疾人士、有家庭崗位和無家庭崗位的人士，以及不同種族的人士，在香港都可獲得平等對待。這些措施都有力保障了在權利和義務上人人平等的實現。

其次，在司法制度當中，法律援助署和「當值律師服務」為經濟能力有限的人提供免費或資助的法律服務，以保障每個人都能夠平等的透過司法程序尋求公義。此外，負責刑事檢控的人員須根據法律和證據公正地行事，不受被告人的社會地位、財產或其他個人特性影響。

司法獨立 (Judicial Independence)

「司法獨立」的概念，源於經典的政治哲學概念「權力分立」(Separation of Powers)，指的是法院獨立行使司法權，法官在判案時是獨立判案，既不受政府或者立法部門的干涉，也不受社會輿論和其他一切因素干涉。司法獨立的精神也見於法官誓詞中的「無懼、無偏、無私、無欺」的承諾，即依據法律公正地履行職責，以維持法治。

司法獨立在各國有不同的表現形式，但是其核心部分，必然是司法運作獨立於行政和立法，從而形成制約和平衡，以確保司法機關不受其他一切因素，包括政府和立法機關的影響。

除了機構角色和權力上的獨立，司法獨立還包含法官個人的獨立。法官的決定不受任何人或者政治、行政和立法機構的影響，不因裁決可能與政府意願相違背而有所顧忌。因此，法官的任免通常是比較特殊的。在香港，法官在未到達退休年齡之前享有終身制，法官履行審判職責的行為按照《基本法》的規定，不受法律追究。同時，按香港的《法官行為指引》(Guide to Judicial Conduct)要求，法官應當避免加入任何政治組織，或與之有聯繫，或者參與政治活動¹。

在香港，司法獨立不僅是長久以來普通法制度下的基本概念和傳統，也是《基本法》對於香港司法體制的具體規定。可以說，香港司法體系的獨立性得到了很好的維護和發展。

首先，在司法體系的獨立性方面，《基本法》第十九條規定，香港特別行政區享有獨立的司法權和終審權，正是從憲制層面肯定了長久以來香港司法獨立的傳統，並賦予了香港特區終審權，使之能夠更好地保持自己的獨立性。

其次，在法官個人獨立的層面，《基本法》第八十五條規定，香港特別行政區法院獨立進行審判，不受任何干涉；司法人員審判職責的行為也不受法律追究，這就為法官獨立履行審判職責提供了制度保障。此外，法官的任免也不受行政因素干預。根據《基本法》的規定，行政長官根據司法人員推薦委員會的建議而任命法官，而司法人員推薦委員會是由本地法官、法律工作者和知名人士組成的法定組織。此外，香港法官基本上為終身制，行政長官只有在法官無力履行職責或行為不檢的情況下，才可免去其職務。通過以上的制度安排，基本上保證了法官個體的獨立性。

¹ 香港特別行政區司法機構 (2004)《法官行為指引》，第 27 頁。取自香港特別行政區司法機構網頁 http://www.judiciary.gov.hk/tc/publications/gjc_c.pdf

司法覆核 (Judicial Review)

「司法覆核」在學術上又稱為司法審查，以香港的情況而言，是指司法機關對於行政機關、立法機關，以及公共機構行為是否符合《基本法》的規定或其他法律進行審核，是為了確保政府能夠充分根據《基本法》的規定及其他的法律行事而設立的制度。

在國際上，英、美等普通法系國家一般以法院行使司法審查權，而大陸法系國家則多設立行政法院或專門機構進行司法審查。當市民遇到有不滿政府行為或立法的時候，可以向法庭作出起訴，這是讓市民通過司法監督政府和對法律提出不滿的重要機制。司法覆核制度最早在美國由「馬伯裡訴麥迪森案」(Marbury v. Madison) 確立，隨後成為美國乃至全世界重要的法律機制之一。司法覆核制度的具體精神，在於法院能夠依法否定行政機關和立法機關的不合法行為，特別是使不符合憲法或憲制性規定的政策和法律作出更改或取消，從而保障市民可以享受憲法或憲制性規定當中所保護的權利。

回歸之前，香港法院的司法覆核制度源於英國的普通法。根據港英政府在1844年制定的《最高法院條例》第3條，規定了英國的法律在香港全面適用，因而普通法作為英國法律的一個重要組成部分被適用於香港，英國普通法下所包含的對行政行為進行合法性審查的司法覆核制度，也移植到了香港。據統計，截至1990年，超過九成的司法覆核的案例都是在1950年之後審理的，其中，1988年共有29宗司法覆核申請，1990年共有75宗司法覆核申請。

在長期司法覆核實踐中，香港司法體系探索出進行司法覆核的基本原則，而這些基本原則是法院行使司法覆核權的基本考慮，也是對法院司法覆核權力本身的約束。概括而言，這些原則有以下三項：

- **不合法**：當行政機關的行為明顯不合法或者超出法律授權，或者沒有法律依據以及不履行自己的職責時，法院可以介入並行使司法覆核的權力。
- **不合理**：如果認為履行公共職能的人或者機構所作出的決定，是任何理性的人或者機構都不能作出的，那麼法院就可以行使司法覆核權推翻這一決定。
- **程序不當**：行政部門必須遵守有關法例規定的強制性程序和普通法要求的自然公義原則（或稱自然公正原則），否則其決定就可能會被法院推翻。

司法覆核制度在回歸後，往往成為社會關注的焦點。究其原因，首先在於司法覆核案件的數量大幅增加。現代社會的生活愈發複雜，因而個人生活也愈來愈多與公共利益產生衝突。此外，市民愈來愈強烈的權利意識和對於公共機關愈來愈多的關注，導致司法覆核案件的數量上升。其次，司法覆核案件不少都牽涉重要的社會公共利益，因而備受關注。好像前後持續接近十年，特區政府曾經提請全國人大常委會進行釋法的香港居留權案件，在社會引起廣泛討論，並涉及香港永久性居民的身份界定、居民權利等一系列憲制問題。

司法覆核另一備受關注的焦點，是有輿論批評部分人士推動低收入者擔任訴訟人，藉以申請法律援助來提出司法覆核，甚至借此而挑戰政府的決定，令不少有利於香港的建設項目延誤，流失發展機遇，並且影響政府的管治效能，而最終受損的正是全港市民。論者認為這些人士的行為已偏離司法覆核的原意，故此司法機構及法律援助署宜實施有效措施，減低司法覆核遭濫用的機會。然而，亦有意見認為法庭一向都能有效防止司法覆核程序被濫用，法律援助署亦會謹慎審核法律援助的申請。而更為重要的是，不應為了方便政府施政而放棄公義，並將司法覆核視為對政府的滋擾，因為有效的司法覆核制度正是政府良好管治的重要基礎。

身份和身份認同 (Identity)

「身份」是指個人在不同群體當中的角色，或所具備的資格（例如國籍、資歷）。當一個人在尋找自己與別人、或身處不同群體而探索其成員與自己有何異同時，往往會根據不同的情境或因素，而決定是否將自己或別人視作某群體的一員。此外，由確認個人的身份開始，可能進而發展出對所屬群體的認同和歸屬感。而這種感覺的出現和形成，可視之為「身份認同」的建構過程。

一個人的身份有不同來源。有些是與生俱來的，例如性別、種族，好像大部分香港人都是華人，而其祖先及長輩亦多數來自內地。有些身份則來自所屬團體（例如學生會幹事、工會成員）、所獲得的學術或專業資格（例如博士、專科醫生），以至根據法律條文（例如按《基本法》第二十四條而判斷是否屬於香港永久性居民）等後天途徑。表達大家屬於同一身份有許多方式，好像服飾、語言、禮儀和身份證明文件（例如會員證、護照）。隨着個人踏入人生的不同階段，以及外在社會環境的變化，其在家庭、工作機構、社會，以至國家，往往同時處於多個位置，形成了每個人都具有多重而且是並存的身份。

至於身份認同，它的意思包含個人相信自己與所屬群體（例如母校、居住城市、國家）內的成員有同一性，並在思想感情上與成員有所共鳴，從而產生歸屬感。個人的「身份」可以客觀界定，但由確認身份到「身份認同」，以表達對所屬群體的接受、肯定及認同程度，則通常是一個頗為複雜及多元的建構過程。當中既有個人主觀感情的投入，同時會受眾多外在因素，例如種族、血緣、制度、對居住城市的感情、個人的經歷和價值觀（例如政治信念、宗教信仰）、群體經歷的榮辱苦樂，以至群體內成員的言行所影響。

身份認同包括不同層次，國民身份認同為其中之一。而這種認同感情的產生，往往涉及國家的語言、文化傳承、歷史、民生狀況、政府管治的表現、綜合國力、國際地位等多種因素；而且在不同時期，認同程度也會因為外在環境或主觀感情的變化而有異。

不少香港人對於香港這片生於斯、長於斯的土地，以至習以為常的生活方式和文化，都懷有深厚感情而感到自豪。另一方面，香港為中國不可分離的部分，與國家緊密相連，故此重視本地身份認同、肯定香港的特色和優勢，同樣可以成為促進國家發展、關心全國人民福祉，以至提升個人國民身份認同的動力。由此而言，本地和國家這兩種身份認同，只是在不同層次上的認同表現，兩者是並存和互相促進的。

世界公民（Global Citizen）

「世界公民」最早由古希臘斯多亞學派（Stoicism）的哲學家提出。該派學者指出，每個人都同時屬於兩個社群，一個是自己生長的地方，另一個則是普遍性的人類社群。以當時希臘的情況來說，就是每名希臘人既是所屬城邦的公民，也是世界公民¹。

隨着全球化於 1990 年代迅速發展，世界各國的關係變得密切起來，世界某處發生的事情，無論是關乎政治、經濟、環境的，最終都會影響這個世界每一個人，大家實在休戚與共。身為地球村一分子，除了要關心自己國家的發展，也要關心世界的未來，甚至可以借助通訊科技而與身處全球不同地方，並且具有共同信念的人聯合起來，透過各種參與行動而協助應對全球關注的問題，以承擔世界公民的責任。

世界公民只憑個人認定（例如在口頭說我是世界公民）是不足夠的，而是需要具備相關素養，在情感與價值觀、知識與能力上都有要求，並且要有實際的參與行動以作配合。根據樂施會的意見，這些要求如下表所示²：

情感與價值觀	尊重不同的文化與價值，切身處地感受貧窮與不公義的情況，反省個人與世界的關係，並且思索個人對世界的責任。
知識與能力	明白全球相互依存的關係、全球發展與本土發展的關係。了解貧窮與不公義的成因，並且認識可持續發展的重要性。具備有效討論、批判思考、欣賞差異、調解分歧及紛爭，以及選取合適行動方案的能力。
行動	身體力行，為個人行為對世界的影響負責。願意在社區以至世界層面作出行動，為建設更公平，而且可持續發展的世界而努力。

（關於世界公民的其他資料，亦見於第 242-243 頁，請一併參閱。）

至於世界公民的行動，大致可分為兩類：

- 「**全球思考、本地行動**」：這是指透過本地的行動以改善全球狀況。它的行動可簡單至關掉不使用的電器、少用多餘包裝、將資源循環再用、減少排污、多購買公平貿易產品等；亦可延伸至較為政治性的行

¹ 張魯寧〈世界公民觀念與世界公民教育〉，《思想理論教育》，2009 年第 20 期。

² 樂施會（2006）《世界公民教育活動手冊》，第 7 頁。取自樂施會網頁
<http://www.cyberschool.oxfam.org.hk/resources/179/1-9.pdf>

動，敦促並推動政府和本地商業機構積極響應關乎全球的行動，例如應付氣候變化危機、促進可持續發展、重視及保障人權。

- 「**全球思考、全球行動**」：主要指各國的不同團體，從全球層面思考世界現存的問題及改善方案，並利用不同的方式加以實踐。而隨着全球化不斷擴展及深化，此類行動愈來愈普及，並且以非政府組織為主要行動者。它們在扶貧、醫療、文化、教育、環境、人權等領域投入實際行動，致力改善世界現況，以盡其世界公民的責任。

另一方面，世界公民只是個人的主觀認同，並非法律認可的身份，因為根本沒有所謂的「世界政府」去維護這種世界公民身份。換句話說，世界公民只是個人自願承擔對世界的責任。而為了推廣世界公民的理念，現時不少國家都逐漸將它納入學校課程之內，教導學生認識世界，負起身為地球村成員的公民責任，並利用不同的學習經歷而讓他們具備與此相關的知識、能力和價值觀。以香港的情況而言，曾有調查顯示香港青少年的世界公民素養未如理想，較少關心世界發生的事情，也不清楚自己在全球化社會中的公民責任與關係。至於在實踐世界公民的行動方面，亦較為着重個人，缺乏推動社會及影響他人的行動。負責調查的機構認為，香港的世界公民教育有待加強³。

總括而言，世界公民身份的自覺，可說是個人的道德承擔，並從盡個人責任開始而嘗試影響世界，期望建立更加美好的地球村。

³ 香港中華基督教會〈香港青少年世界公民素養調查〉，2013年4月。取自香港中華基督教會網頁 <http://www.ymca.org.hk/files/cymca/Publication/PressRelease/201304/2013-04.pdf>

乙·相關資料

香港特別行政區的政治體制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基本法》（以下簡稱《基本法》），香港特別行政區享有高度自治。香港特別行政區的政治體制，由《基本法》第四章規定。第四章共有六節，包括：行政長官、行政機關（即政府）、立法機關（即立法會）、司法機關（即各級法院）、區域組織（即區議會）、公務人員。

香港特別行政區奉行行政主導的體制，其中關鍵機制是行政長官在特區政治體制中居於主導地位¹。行政長官為香港特別行政區的首長，代表香港特別行政區，向中央人民政府和香港特別行政區負責。行政長官由具有廣泛代表性的選舉委員會根據《基本法》選出，並經中央人民政府委任產生。行政長官亦是領導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的首長，決定政府政策和發布行政命令，同時負責執行《基本法》和依照《基本法》適用於香港特別行政區的其他法律。行政長官提名並報請中央人民政府任命香港特別行政區的主要官員²，並依照法定程序任免各級法院法官和公職人員。至於行政會議則協助行政長官決策，並就提交法案及附屬法例方面向行政長官提供意見。行政會議通常每周舉行一次會議，由行政長官主持。《基本法》規定行政長官在作出重要決策、向立法會提交法案、制定附屬法例和解散立法會前，須徵詢行政會議的意見；但人事任免、紀律制裁和緊急情況下採取的措施則除外。假如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決定的政策涉及公共開支，則須獲得立法會批准撥款。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的行政機關包括政府總部及各部門。政府總部轄下各決策局負責制定政策及提出法案，各部門則負責執行法例和政策，以及直接為市民提供服務。香港特別行政區設有獨立的司法機關，負責執行司法工作，依法審理案件及作出判決。

香港特別行政區立法會是香港特別行政區的立法機關。立法會所行使的職權包括：根據《基本法》規定並依照法定程序制定、修改和廢除法律；根據政

¹ 「行政主導」是香港特別行政區政治體制的一個特色，這是由於根據《基本法》，行政長官具有雙重身份：既是政府的首長，也同時是整個特別行政區的首長。此外，行政機關（亦即政府）的權力較立法機關為大。根據《基本法》第六十四條，特區政府只在四個方面向立法會負責，即是：執行立法會通過並已生效的法律；定期向立法會作施政報告；答覆立法會議員的質詢；徵稅和公共開支須經立法會批准。同時，《基本法》第七十四條對立法會議員提出法律草案的規定有所限制（詳見正文），而這些限制明顯有別於其他地方的立法機關的權力。再者，根據《基本法》的規定，行政長官可以拒絕簽署立法會通過的法案，也有權力解散立法會。

² 根據《基本法》第四十八條（五），行政長官「提名並報請中央人民政府任命下列主要官員：各司司長、副司長，各局局長，廉政專員，審計署署長，警務處處長，入境事務處處長，海關關長；建議中央人民政府免除上述官員職務。」

府的提案，審核、通過財政預算；批准稅收和公共開支；聽取行政長官的施政報告並進行辯論；對政府的工作提出質詢；就任何有關公共利益問題進行辯論；同意終審法院法官和高等法院首席法官的任免；接受香港居民申訴並作出處理。香港特別行政區立法會議員可根據《基本法》的規定，並依照法定程序提出法律草案，凡不涉及公共開支或政治體制或政府運作者，可由立法會議員個別或聯名提出。凡涉及政府政策者，在提出前必須得到行政長官的書面同意。

《基本法》規定香港特別行政區可設立非政權性的區域組織。現時香港共有 18 個區議會，它們的職能主要是就所屬地區的政策推行事宜提供意見，並在有關項目獲得撥款的情況下，負責推動地方行政區內的環境改善事務、促進康樂及文化活動事務，以及籌辦社區活動。

香港的司法機關是政治體制的一部分，《基本法》保證香港繼續實行普通法制度，終審權亦屬於香港特別行政區終審法院，這是香港享有高度自治的一個體現。司法機構獨立於立法和行政機關，獨立審判不受任何干涉。在香港，主管律政司的是律政司司長，律政司主管刑事檢察工作。至於香港的法院，是由終審法院、高等法院（分為上訴法庭及原訟法庭）、區域法院（包括家事法庭）、土地審裁處、裁判法院（包括少年法庭）、死因裁判法庭、勞資審裁處、小額錢債審裁處、競爭事務審裁處及淫褻物品審裁處組成。司法機構的首長是終審法院首席法官。在嚴重刑事案件的審訊中，法院將組成陪審團，由陪審團以多數票來決定被告人是否有罪。

公務人員方面，在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各部門任職的公務人員必須是香港特別行政區永久性居民（《基本法》第一百零一條對外籍公務人員另有規定者或法律規定某一職級以下者不在此限）。公務人員必須盡忠職守，對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負責。

資料來源：

1.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基本法》
<http://www.basiclaw.gov.hk/tc/basiclawtext/index.html>
2. 〈香港便覽：政府的結構〉，取自香港政府一站通
http://www.gov.hk/tc/about/abouthk/factsheets/docs/government_structure.pdf
3. 〈香港便覽：司法〉，取自香港政府一站通
<http://www.gov.hk/tc/about/abouthk/factsheets/docs/judiciary.pdf>
4. 〈香港便覽：地區行政〉，取自香港政府一站通
http://www.gov.hk/tc/about/abouthk/factsheets/docs/district_admin.pdf

香港的法律制度

《基本法》是香港特別行政區的憲制性法律。香港的法律制度建基於法治及司法獨立的精神。在「一國兩制」的原則下，香港的法律制度以普通法為依歸，並由多條本地法例作補充，不同於內地的制度。

香港特別行政區實施的法律

香港特別行政區目前實施的法律包括以下四項：

- 《基本法》；
- 《基本法》附件三所載列的全國性法律；
- 1997 年 7 月 1 日之前的原有法律，包括普通法及衡平法（小部分違反《基本法》的除外）；
- 香港特別行政區立法會制定的法律。

司法機構

香港的法律制度建立於司法獨立的基礎上，各司法機構的司法人員在執行職責時，完全不受政府的行政和立法機關影響。行政長官根據司法人員推薦委員會的建議，委任法官及司法人員。該委員會為一個獨立的法定組織，由法官、法律界專業人士及其他方面的知名人士組成。律政司主管刑事檢察工作，不受任何干涉。以下是香港主要司法機構的職能：

- 終審法院：是香港最高的上訴法院。在聆訊案件時會由五位法官主理，通常包括終審法院首席法官、三位常任法官，以及一位非常任香港法官或來自其他普通法適用地區的非常任法官。
- 高等法院上訴法庭：負責聆訊在原訟法庭和區域法院原審的民事上訴案件，並負責聆訊在原訟法庭、區域法院及（一些經由原訟法庭轉介）裁判法院原審的刑事上訴案件，以及土地審裁處、競爭事務審裁處及由有關條例所指定的審裁處和法定團體的上訴案件；同時並就其他等級較低法庭所提交的各種法律問題，作出裁決。
- 高等法院原訟法庭：在審裁民事和刑事案件方面無上限。在處理最嚴重的刑事案件時，如謀殺、誤殺、強姦、持械行劫、複雜商業騙案和涉及大量毒品的案件，均由原訟法庭法官會同陪審員審訊。陪審團人數通常為七人，但法官可頒令組成一個九人的陪審團。

- 區域法院：它在處理民事和刑事案件方面受條例限制。在民事案件方面，它有權審裁涉及款額不超過 100 萬元基於合約、準合約及侵權行為或成文法則的索償或追討案件，年租或應課差餉租值不超過 24 萬元的收地訴訟，以及基於衡平法司法管轄權關乎款額不超過 100 萬元（不涉及土地者）或不超過 300 萬元（涉及土地者）的法律程序。在刑事案件方面，它可審理較為嚴重的罪行，但謀殺、誤殺和強姦等案件則除外。區域法院所判監禁刑期不得超過七年。
- 裁判法院：負責審裁多種刑事罪行。判罰權方面，一般限於每項罪行判監兩年或罰款 10 萬元，但個別條例賦予裁判官權力，最高可判處三年監禁和罰款 500 萬元。
- 死因裁判法庭：負責就一些在本港及在外地發生（而屍體被運入香港）的突然、非自然或可疑死亡事件，進行死因聆訊。
- 少年法庭：負責聆訊兒童（14 歲以下）及青少年（14 至 16 歲）被控的案件，殺人控罪則除外。年齡未滿 10 歲的兒童，獲豁免刑事責任。凡年齡在 18 歲或以下的青少年，如在成長中並未獲得應有的輔導或照料，有關人士可向少年法庭申請照顧或保護令，對他們加以督促。

法律援助

香港市民若合乎資格，可獲法律援助署委派律師予以協助，而收費方面則視乎受助人的經濟狀況而定。所有少年法庭的被告，及大部分於裁判法院被檢控而無能力聘請私人律師代表出庭的成年人被告，均可透過「當值律師計劃」，由私人執業律師代表出庭。如獲當值律師出庭代辯，被告須繳付 500 元手續費。

資料來源：

1.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基本法》
<http://www.basiclaw.gov.hk/tc/basiclawtext/index.html>
2. 〈香港便覽：司法〉，取自香港政府一站通
<http://www.gov.hk/tc/about/abouthk/factsheets/docs/judiciary.pdf>
3. 〈香港便覽：法律制度〉，取自香港政府一站通
http://www.gov.hk/tc/about/abouthk/factsheets/docs/legal_system.pdf
4. 〈雙語法例資料系統〉 <http://www.blis.gov.hk/index.htm>

香港的競爭力及其面對的挑戰

香港是亞洲的國際都會，這個定位顯示了香港具有重要競爭優勢。香港在多項與全球競爭力相關的排名榜當中，經常位居前列，以下為其中數個例子：

- 瑞士洛桑國際管理發展學院於 2016 年 5 月發表《2016 年世界競爭力年報》，評定全球 61 個經濟體的競爭力排名。香港的排名由 2015 年的第 2 位上升至 2016 年第 1 位，瑞士及美國分別位於第 2 及第 3 位。
- 世界經濟論壇於 2016 年 9 月發布《2016-2017 年全球競爭力報告》，為全球 138 個經濟體的競爭力評分，結果香港在 2016 年排於第 9 位，當中的「基礎建設」項目，連續 7 年居於第 1 位。
- 美國傳統基金會於 2017 年 2 月公布《經濟自由度指數》報告，香港的總評分為 89.8 分，較 2016 年上升 1.2 分，遠高於全球平均的 60.9 分，並連續 23 年獲評為全球最自由經濟體。
- 加拿大菲沙研究所於 2016 年 9 月發表《世界經濟自由度：2016 年年度報告》，香港獲評為全球最自由經濟體。
- 世界銀行在 2016 年 10 月發布《2017 年營商環境報告》，香港在營商便利程度排名榜上，獲評為全球第 4 位，較 2015 年上升一位。

特區政府一直從不同範疇提升香港的整體競爭力。在高等教育方面，政府為青少年提供靈活、多元及多階進出的升學途徑，為香港未來發展提供人才。在創新方面，透過於 2015 年底成立的創新及科技局，以提供高層次的領導，更有力地執行政策統籌工作，務求提升香港在創新領域方面的競爭力。此外，於 2001 年 5 月成立的香港科技園公司，以「智慧城市」、「健康老齡化」及「機械人技術」為三大應用平台。該公司推出「創業培育計劃」，扶植了超過 400 間初創企業進行研發，並培育了不少本地科技創新人才。特區政府亦重視產業多元化的發展，例如協助香港傳統支柱產業發掘新增長點，以及開拓更多新市場，從而保持香港的競爭力，令經濟基礎更加多元化。

長期以來，香港高度開放，是國家最國際化的城市。根據《基本法》，香港可以在經濟、貿易、金融、航運、通訊、旅遊、文化、體育等領域單獨地與世界各國、各地區及有關國際組織保持和發展關係，香港因而具備「一國」和「兩制」的雙重優勢。此外，香港重視培養學生「兩文三語」能力，政府和民間亦普遍使用英語，令香港成為世界上最普遍使用中英雙語的社會。以上種種因素，對於提升香港的競爭力，作用甚大。

另一方面，香港目前同時面對來自內部和外部的挑戰。就內部而言，現時有兩項重大制約香港競爭力發展的因素：第一，香港可供發展用的土地短缺，

窒礙了香港的經濟發展；樓價和租金昂貴，亦會影響香港市民的生活。第二，人口老化，勞動人口在 2018 年見頂回落，或對勞動力成本造成上升壓力。工商界希望輸入外地勞工以紓緩人手不足的問題，而勞工界則認為此舉應審慎考慮和處理。至於外部方面，則是內地多座大城市的競爭力已逐漸追近香港，大有後來居上之勢。例如根據中國社會科學院每年發布的《中國城市競爭力報告》，香港相對於內地城市，在可持續競爭力方面的優勢仍然明顯；然而，在綜合競爭力方面，香港雖然曾經連續 12 年位居全國城市之首，但從 2015 年開始，連續兩年屈居深圳之後而排名第二。此外，2016 年深圳的本地生產總值超逾 2.2 萬億港元，亦已非常接近香港的 2.5 萬億港元。再從香港對於國家的經濟貢獻來看，1980 年香港的國民生產總值相當於全國 30%，但到了 2015 年只相當於全國的 3%，顯示國家實施改革開放後，經濟高速發展，香港的經濟貢獻在比例上已經大幅減少。因此，香港需要致力從多方面提升競爭力。

資料來源：

1. 〈香港的競爭力獲評為全球第一〉，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新聞公報，2016 年 5 月 31 日。<http://www.info.gov.hk/gia/general/201605/31/P201605310039.htm>
2. 世界經濟論壇（2016），《2016-2017 年全球競爭力報告》。
http://www3.weforum.org/docs/GCR2016-2017/05FullReport/TheGlobalCompetitivenessReport2016-2017_FINAL.pdf
3. 美國傳統基金會（2017），《經濟自由度指數》。
http://www.heritage.org/index/pdf/2017/book/index_2017.pdf
4. 加拿大菲沙研究所（2016），《世界經濟自由度：2016 年年度報告》。
<https://www.fraserinstitute.org/sites/default/files/economic-freedom-of-the-world-2016.pdf>
5. 世界銀行（2016），《2017 年營商環境報告》。
<http://www.doingbusiness.org/~media/WBG/DoingBusiness/Documents/Annual-Reports/English/DB17-Report.pdf>
6. 香港科技園網頁，<http://www.hkstp.org/zh-HK/Homepage.aspx>
7. 〈行政長官出席香港經濟峰會 2016 午餐會致辭全文〉，取自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新聞公報，2015 年 12 月 7 日。
<http://www.info.gov.hk/gia/general/201512/07/P201512070588.htm>
8. 〈行政長官出席「行政長官午餐講座：繼續全面增加土地及房屋供應」致辭全文〉，取自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新聞公報，2017 年 2 月 24 日。
<http://www.info.gov.hk/gia/general/201702/24/P2017022400637.htm>
9. 〈城市競爭力 港再失榜首〉，《文匯報》，2016 年 5 月 31 日。
10. 〈GDP 達 2.2 萬億 深圳追貼香港〉，《大公報》，2017 年 3 月 13 日。
11. 〈蘇澤光：香港仍然能夠為國家作出貢獻〉，取自港人講地網頁
<http://speakout.hk/index.php/2013-11-04-09-33-03/2013-12-21-07-12-13/21296-2017-03-07-07-40-43>

香港的公共財政及經濟發展

1. 香港的公共財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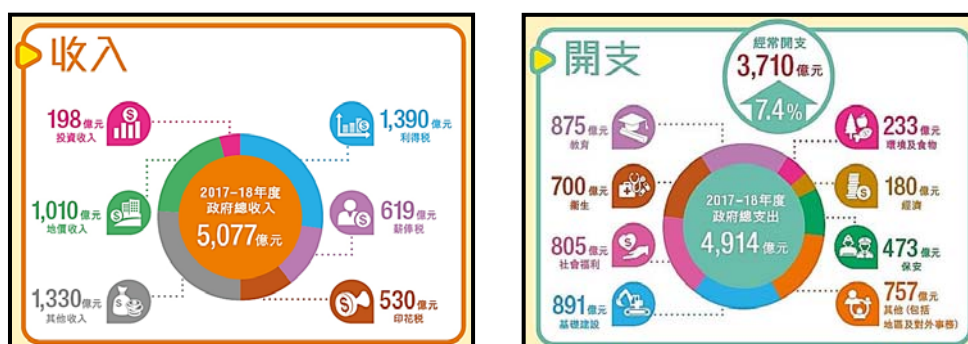
《基本法》訂明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香港特區）管理公共財政的原則：

- 香港特區保持財政獨立，收入全部用於自身需要。
- 香港特區參照原在香港實行的低稅政策，實行獨立的稅收制度。
- 香港特區的財政預算以量入為出為原則，力求收支平衡，避免赤字，並與本地生產總值的增長率相適應。
- 香港特區立法會行使批准稅收和公共開支的職權。

香港特區政府維持低稅率及簡單稅制，奉行審慎理財的原則，以履行上述憲制規定。根據《公共財政條例》，財政司司長每年會向立法會提交周年收支預算，政府部門的開支不可超越開支預算內所列明的金額，並只能用於立法會所批准的用途。政府部門在該財政年度內需要修改核准的開支預算以動用更多款項，必須獲得立法會財務委員會或獲授權當局批准。

根據 2017-18 財政年度預算案，政府收入的預算是 5,077 億元，支出預算為 4,914 億元。財政儲備方面，預計截至 2017 年 3 月底，大約為 9,538 億元。在各項收入當中，按次序以利得稅、地價收入、薪俸稅（全港約有 184 萬名納稅人士）、印花稅收入這四項最多；而在支出方面，則按次序以基礎建設、教育、社會福利、衛生這四項最多。

2017-18 財政年度的政府收入和開支預算



2. 經濟活動及發展路向

香港的經濟活動以服務業為主，佔本地生產總值 90% 以上，當中有四大支柱產業，分別是貿易及物流（在 2015 年佔本地生產總值 22.2%）、金融服務（佔 17.6%）、專業服務及其他工商業支援服務（佔 12.4%）及旅遊（佔 5.0%）。另

一方面，香港亦大力發展優勢及新興產業，例如創新科技產業、文化及創意產業。在 2015 年，這兩項產業分別佔本地生產總值的 0.7% 及 4.7%。

香港的經濟在 2016 年維持溫和增長的步伐，本地生產總值實質增長 1.9%，低於 2015 年的 2.4%，以及過去 10 年的 2.9%。根據國際貨幣基金組織的數據，2015 年人均本地生產總值全球排名第 1 的為盧森堡，約 10.3 萬美元；香港排名 19，約為 4.2 萬美元。

2014 年至 2016 年的主要經濟指標

經濟指標	年份	2014	2015	2016
本地生產總值（GDP）（億美元）		2,915	3,094	3,207
人均本地生產總值（美元）		40,300	42,400	43,700
本地生產總值實質增長（%）		+2.8	+2.4	+1.9
通脹（綜合消費物價指數變動）（%）		+4.4	+3.0	+2.4
失業率（%）		3.3	3.3	3.4
訪港旅客增長（%）		+12.0	-2.5	-4.5

近年香港經濟增幅溫和，主要由於環球經濟增長放緩，金融市場大幅波動，拖累亞洲地區的出口；與此同時，訪港旅客數目減少，零售業亦因此轉弱。要推動香港經濟繼續向前，除了四大支柱產業需要把握「一國兩制」的優勢（例如金融業致力鞏固香港作為全球離岸人民幣中心的地位；專業服務公司及執業人士藉「CEPA」而開拓在內地的業務），以及抓緊全球化帶來的機遇外，優勢和新興行業亦是發展重點，尤以當中的創新及科技產業最值得留意。創新及科技產業可以令香港的經濟更多元發展，也可以使市民的生活更安全、更舒適和更便捷，並促進香港成為智慧城市。政府近年在學校推動「科學、科技、工程和數學（STEM）教育」，正是希望培養學生具備創意思維，以滿足現今世界在經濟、科學及科技發展上的需要，保持香港的國際競爭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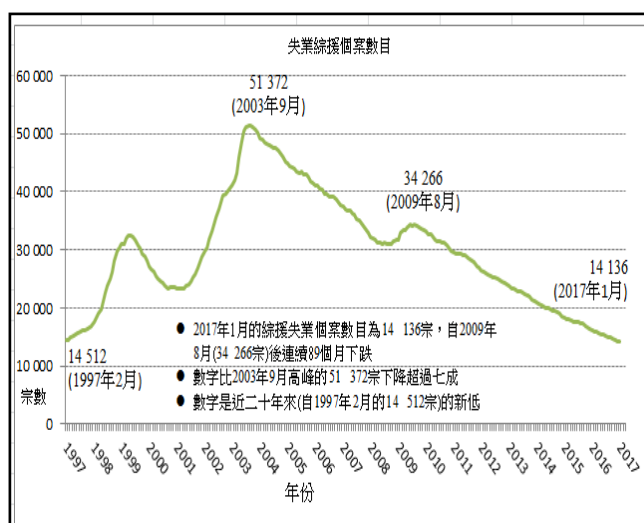
3. 住戶每月收入中位數統計

根據 2016 年中期人口統計，在 2016 年，香港家庭住戶的每月收入中位數為 25,000 元，較 2006 年增加了 44.9%，較 2011 年則增加了 22.0%。撇除了通脹因素之後，家庭住戶每月收入中位數，在過去 10 年及 5 年分別錄得約 6% 及 3% 的實質增長。下表（見後頁）為按 2016 年中期人口統計結果而列出本港各地方分區的家庭住戶每月收入中位數。

排名	分區	家庭住戶每月收入中位數（港元）
1	灣仔	37,750
2	中西區	36,000
3	西貢	32,470
4	南區	30,000
5	東區	29,830
6	荃灣	28,800
7	離島	27,700
8	沙田	27,180
9	大埔	27,000
10	九龍城	25,500
11	油尖旺	23,500
12	元朗	23,000
13	黃大仙	22,000
13	屯門	22,000
15	葵青	21,600
16	北區	21,500
17	觀塘	20,160
18	深水埗	20,000

4. 香港的失業率及領取失業綜援個案數目

過去數年香港的勞工市場大致處於全民就業狀態，幾乎各行各業的就業人數都有所上升，而市民的工資和收入普遍改善。2016 年香港的失業率維持在 3.4% 的低水平。另一方面，香港人固有的自力更生精神，亦可從領取失業綜援的個案數目下降反映出來。在 2017 年 1 月，領取失業綜援個案的數目為 14,136 宗，這是自 2009 年 8 月以來連續 89 個月下跌，也較 2003 年 9 月的高峰期（51,372 宗）下降超過七成，是近 20 年來（自 1997 年 2 月）的新低。（見右圖）



5. 香港的對外貿易關係

香港是一個自由港，奉行自由貿易政策，進出香港的貨品不必繳付關稅，而簽證手續亦力求簡便。香港是世界貿易組織的創始會員，並於 1997 年 7 月 1 日起以中國香港的名義及單獨成員的身份繼續參加世界貿易組織。此外，香港分別與新西蘭、歐洲自由貿易聯盟國家（由冰島、列支敦士登、挪威和瑞士組成）和智利簽訂了自由貿易協定；另與 19 個經濟體簽訂了《促進和保護投資協定》，並繼續與多個國家進行自由貿易協定及投資協定的談判。另一方面，香港已與約 30 個管轄區簽訂全面性避免雙重徵稅協定／安排，而與另外 13 個國家／地區的談判則在進行當中。

資料來源：

1. 〈二零一七年施政報告〉，取自
<http://www.policyaddress.gov.hk/2017/chi/pdf/PA2017.pdf>
2. 〈二零一七至一八財政年度政府財政預算案〉，取自
<http://www.budget.gov.hk/2017/chi/speech.html>
3. 貿易發展局《香港經貿概況》，2017 年 3 月 28 日，取自貿易發展局網頁
<http://hong-kong-economy-research.hktdc.com/business-news/article/%E5%B8%82%E5%A0%B4%E7%92%B0%E5%A2%83/%E9%A6%99%E6%B8%AF%E7%B6%93%E8%B2%BF%E6%A6%82%E6%B3%81/etihk/tc/1/1X000000/1X09OVUL.htm>
4. 《香港二零一六年中期人口統計--簡要報告》，取自政府統計處網頁
<http://www.statistics.gov.hk/pub/B11200942016XXXXB0100.pdf>
5. 〈香港便覽：公共財政〉，取自香港政府一站通
http://www.gov.hk/tc/about/abouthk/factsheets/docs/public_finance.pdf
6. 〈第三章：經濟〉，《香港年報（2015）》，取自
<http://www.yearbook.gov.hk/2015/tc/pdf/C03.pdf>
7. 政府統計處《香港統計年刊》（2016 年版），取自
<http://www.statistics.gov.hk/pub/B10100032016AN16B0100.pdf>
8.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工業貿易署網頁，<https://www.tid.gov.hk/cindex.html>
9. 政府統計處《香港統計年刊 2016》，取自政府統計處網頁
<http://www.statistics.gov.hk/pub/B10100032016AN16B0100.pdf>

香港的人口發展趨勢

1. 人口數目

在 1961 年至 2016 年期間，香港的人口由 313 萬人增加至 734 萬人，增加了 421 萬人。1961 年至 1981 年間，人口數目以相對急速的步伐上升，因為當時的生育率較高，每千名女性平均生育超過 2,100 名嬰兒，即高於更替水平¹；同時，有大量中國內地人士於「抵壘政策」²取消前來港。1980 年代中期至 1990 年代初期，人口則錄得較低的按年增長，主要原因是有大量港人移民。1990 年代中後期，有些早年移居外地的人士回流，加上單程證配額於 1995 年增加至每天 150 名，持單程證來港的人數有所增加，人口回復較高增長。2001 年後，由於生育率處於 900-1,300 的低水平，人口增長放緩，按年增長少於 1%。

1961 年至 2016 年的人口數目及平均每年增長率

年份	人口	前 5 年內平均每年增長率（百分率）
1961	3,129,648	/
1966	3,708,920	3.2
1971	3,936,630	1.3
1976	4,402,990	2.1
1981	5,109,812	3.3
1986	5,495,488	1.5
1991	5,674,114	0.6
1996	6,412,937	1.8
2001	6,708,389	0.9
2006	6,864,346	0.4
2011	7,071,576	0.6
2016	7,336,585	0.7

資料來源：人口普查／中期人口統計結果

¹ 更替水平指每千名女性平均需要生產的嬰兒數目以至使人口能自行更替。每名女性必須平均生育一名女兒，由該名女兒「更替」其母親，人口才能夠自行更替。計及出生時的性別比、嬰兒及兒童的死亡率等因素後，總和生育率應為每千名女性生育 2,100 名嬰兒，才能達到人口自行更替的水平。

² 「抵壘政策」是指在 1974 年 11 月至 1980 年 10 月期間實施對內地非法移民的政策。在該段期間，內地非法移民凡於抵埗時遭拘捕者，即予遣回原地。但其他避過拘捕而「抵壘」，即與親友會合或覓得適當居所者，均准予居留本港。

2. 年齡結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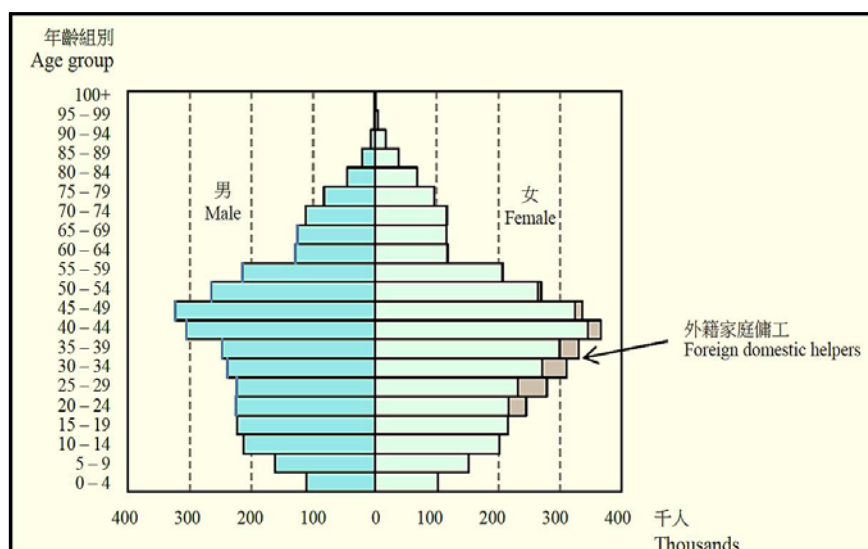
香港的人口持續老化，速度在最近 10 年（2006-2016 年）急劇增加，主要原因是戰後嬰兒潮在本港出生的人士，以及在「抵壘政策」取消前從內地來港的人士，已陸續踏入老年。撇除外籍家庭傭工後，65 歲及以上的人口佔整體人口的比例，由 2006 年的 13% 上升至 2016 年的 17%。根據推算數字，這個比例在 2026 年將上升至 25%，亦即未來 10 年有 8 個百分點的增幅，這增幅遠高於過去 10 年 4 個百分點的增幅。至 2046 年，即 30 年後，每 3 名香港人便有一名是長者。人口年齡中位數亦會由 2016 年的 44.3 歲上升至 2046 年的 52.9 歲。

65 歲及以上的長者，人數龐大，在 2036 年將達 236 萬，較 2016 年的 116 萬高一倍。人口老化是一個持續的現象，長者人數超過 230 萬的情況，將維持最少 30 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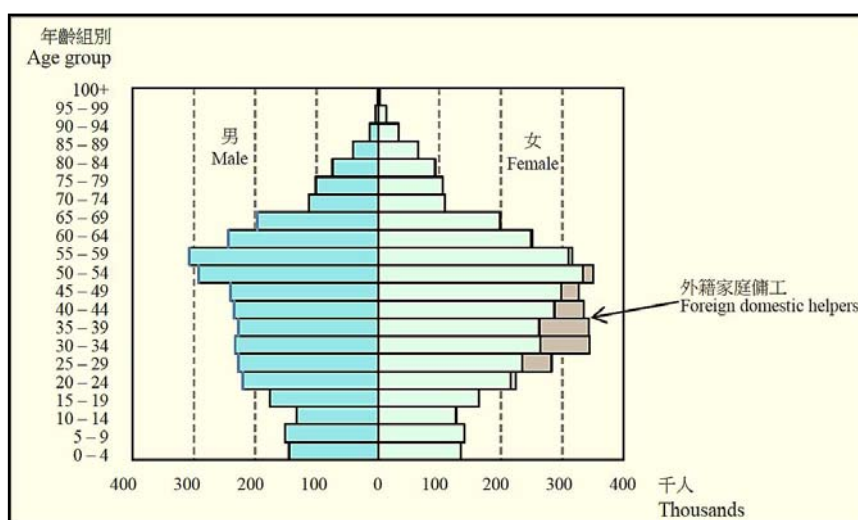
此外，由於出生率下降，15 歲以下兒童的比例減少，由 1986 年的 23% 下降至 2016 年的 12%。根據推算數字，這個比例至 2064 年將進一步下降至 9%。

人口金字塔可以很清晰地顯示人口性別年齡結構的變化。1986 年，本港的人口金字塔仍然是正常上尖下闊的形狀。人口老化情況令金字塔中間較闊的部分不斷向上移。至 2016 年，便變成攪球的形狀了。

1986 年的人口金字塔



2016 年的人口金字塔



人口老化的趨勢亦可透過撫養比率反映。2016 年每千名工作年齡人口（15 至 64 歲）相對 231 名長者，這比率預期會上升至 2046 年的 585 名及 2064 年的 658 名。人口老化將大幅增加醫療和社會福利的需求，這不單是長者人口急速增長的必然結果，還因為長壽而延長了長者需要支援或服務的年期。據政府於 2017 年 1 月發布的《扶貧工作及退休保障－進展和願景》文件，在 2016-17 年，政府投放於長者的經常開支（不包括公營房屋）約 658 億元，佔整體政府經常開支約兩成；如只按長者人口增長作調整，並撇除通脹因素和假設服務維持在現有水平，政府預計 2064 年的長者開支將會是目前的二至四倍。

1986 年至 2064 年各年齡組別所佔的人口百分比、年齡中位數及撫養比率 （不包括外籍家庭傭工）

年份	人口數字				人口推算數字				
	1986	1996	2006	2016	2026	2036	2046	2056	2064
年齡組別所佔的人口百分比									
0 - 14 歲	23%	19%	14%	12%	12%	10%	9%	10%	9%
15 - 64 歲	69%	71%	73%	72%	63%	59%	57%	55%	55%
65 歲及以上	8%	10%	13%	17%	25%	31%	33%	35%	36%
年齡中位數	28.6	34.3	40.1	44.3	47.6	50.5	52.9	52.9	53.5
撫養比率 *									
少年兒童撫養比率	336	266	192	165	189	171	165	179	173
老年撫養比率	110	146	175	231	389	524	585	642	658
總撫養比率	446	412	367	397	577	694	751	820	831

* 少年兒童撫養比率指 15 歲以下人口數目相對每千名 15 至 64 歲人口的比率。
老年撫養比率指 65 歲及以上人口數目相對每千名 15 至 64 歲人口的比率。
總撫養比率指 15 歲以下和 65 歲及以上人口數目相對每千名 15 至 64 歲人口的比率。

過去 30 年，香港經濟每年平均增長 4.1%，其中 1.3% 源自勞動人口增長，其餘 2.8% 則來自生產力增長，所以若果勞動力不足，將會拖慢經濟增長。除本地出生的嬰兒外，在可見的將來，每日持單程證來港的內地居民將繼續是香港人口增長的另一主要來源。以 2016 年為例，透過單程證計劃來港的人士的年齡中位數為 32 歲，遠低於全港中位數的 44 歲；而他們的教育水平亦有所提升，15 歲及以上的新來港人士當中，88% 已達中學程度或以上。由此可見，新來港人士屬寶貴的人力資源，有助紓緩香港勞動力不足的情況。

為應對人口老化的挑戰，政府已推行多項措施，包括延遲退休年齡、鼓勵婦女和年長人士加入勞動市場、更好培育本地人才以配合經濟發展、吸引外來人才、建立長者友善社區、改善退休保障等。挑戰中也有機遇，新一代長者有較高的教育水平，身體更加壯健，退休後可繼續以其他身分貢獻社會。他們較佳的經濟能力也會為「銀髮市場」帶來大量商機。

3. 性別結構

香港人口的性別比率（即男性數目相對每千名女性的比率）持續下降。性別比率從 1986 年的 1,057 下降至 2016 年的 852。不同年齡組別的性別比率互有差異，尤其在 25 至 44 歲年齡組別的女性人口較男性為多。這是由於有大量女性持單程證從內地來港與丈夫團聚，以及大量女性外籍家庭傭工在港工作。在 0 至 14 歲年齡組別，性別比率顯示男性數目稍微多於女性，這與男性的出生數目比女性稍多的生物學現象有關。香港的出生統計顯示，男嬰數目經常稍高於女嬰數目。在 1986 年至 2016 年期間，每年出生嬰兒的平均性別比率為 1,093。

2016 年 65 歲及以上人士的性別比率為 876，顯著低於 1,000，這與男性的預期壽命明顯較女性為低有關。2016 年，男性的出生時平均預期壽命為 81.3 年，女性則為 87.3 年；相對 1986 年的 74.1 年和 79.4 年，港人普遍變得更長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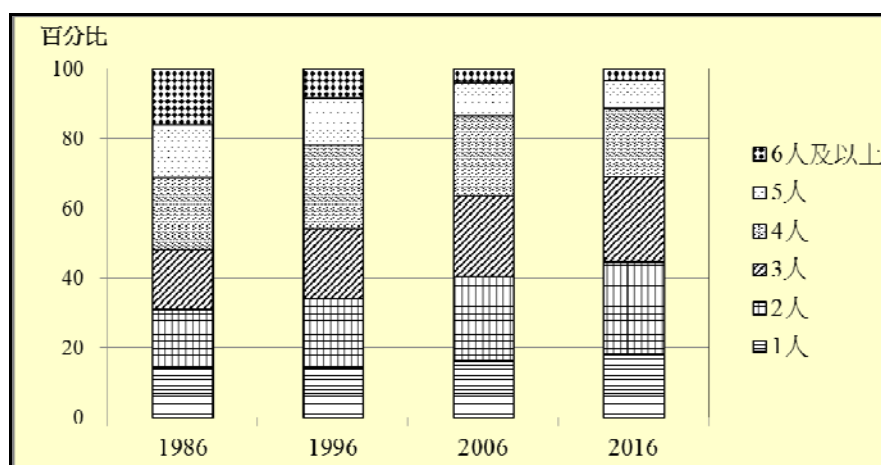
4. 家庭住戶

香港的家庭住戶數目由 1986 年的 145 萬戶增加至 2016 年的 251 萬戶，按推算將進一步上升至 2046 年的 292 萬戶。2016 年至 2046 年的 30 年間，預期家庭住戶數目將會累積上升約 41 萬戶，平均每年增長率為 0.5%。

另一方面，家庭住戶人數持續減少。平均每戶人數由 1986 年的 3.7 人減少至

2006年的3.0人和2016年的2.8人。特別是有一至兩名成員的住戶比例，由1986年的31.1%，上升至2016年的44.8%；而與此相反，六名成員及以上的住戶比例，則由1986年的16.0%下降至2016年3.3%（見下圖）。住戶人數下跌與多項因素有關，包括獨身趨勢更為普遍、生育率偏低、子女在成年後搬離父母的住所和人口老化等。

1986年至2016年家庭住戶人數



資料來源：

1. 政府統計處（2012）《2011年人口普查主要報告：第一冊》，取自
<http://www.census2011.gov.hk/pdf/main-report-volume-I.pdf>
2. 政府統計處（2012）《香港的人口及家庭住戶趨勢》，取自
http://www.censtatd.gov.hk/hkstat/sub/sp160_tc.jsp?productCode=FA100119
3. 政府統計處（2015）《香港人口推算 2015-2064》，取自
<http://www.statistics.gov.hk/pub/B1120015062015XXXXB0100.pdf>
4. 政府統計處（2015）「世界統計日」公開講座簡報《香港人口趨勢的轉變及其帶來的挑戰》，取自
http://www.censtatd.gov.hk/pastprojects/wsd2015/public_lecture/index_tc.jsp
5. 政府統計處（2017）《香港 2016 年中期人口統計--簡要報告》，取自政府統計處網頁 <http://www.statistics.gov.hk/pub/B11200942016XXXXB0100.pdf>
6. 政務司司長辦公室（2015）《人口政策—策略與措施》，取自
http://www.hkpopulation.gov.hk/public_engagement/pdf/PPbooklet2015-CHI.pdf
7. 政務司司長辦公室（2017）《扶貧工作及退休保障—進展和願景》，取自
http://www.povertyrelief.gov.hk/chi/pdf/721700013_Poverty%20Alleviation_C_rev.pdf
8. 扶貧委員會（2015）《退休保障 前路共建》諮詢文件，取自
http://www.rp.gov.hk/tc/pdf/Consultation_Document_Chi_full_Accessible_Version.pdf
9. 行政長官出席「行政長官午餐講座：繼續全面增加土地及房屋供應」致辭全文，取自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新聞公報
<http://www.info.gov.hk/gia/general/201702/24/P2017022400637.htm>

香港的教育及公共房屋概況

1. 香港的教育概況

教育局負責制訂、發展和檢討由學前至高等教育程度的教育政策、計劃和法例，並且監察教育計劃，使能有效推行。此外，教育局負責監察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學生資助辦事處、香港考試及評核局、香港學術及職業資歷評審局及職業訓練局所提供的服務。

政府自 1978 年開始透過公營小學及中學實施 9 年免費普及基礎教育。而由 2008/09 學年開始，政府為公營學校提供的免費教育延伸至高中，提供 12 年免費小學及中學教育，以及全面資助職業訓練局，向修畢中三的學生提供全日制課程。新高中課程已經全面推行，配合新課程而設的香港中學文憑考試在國際的認受程度也不斷提高。截至 2016 年 12 月，共有 250 間海外院校已經認可中學文憑試資歷。另一方面，香港人口的教育程度顯著改進，只有小學或以下程度的人口由 2001 年的 29%，下降至 2015 年的 19.1%；而具有專上教育程度的，則由 2001 年約 16% 增加至 2015 年 30.4%。

2. 香港的公共房屋概況

香港的房屋政策現時由運輸及房屋局局長負責制定、統籌和監察。房屋署為運輸及房屋局提供支援，以及處理有關房屋的政策和事務。香港房屋委員會（房委會）於 1973 年成立，是負責推行本港大部分公營房屋計劃的法定機構。

為真正有住屋需要的人士提供協助，是政府房屋政策的重心。按政府推算，從 2017-18 年度起為期 10 年的總房屋供應目標為 46 萬個單位，包括 20 萬個公屋單位和 8 萬個資助出售單位。根據政府統計處 2016 年度第 4 季的資料，全港共有 768,700 戶家庭居於公營租住房屋，佔全港家庭 31%，而這個比例是居於世界前列的。然而，從居住面積而言，香港的人均居住面積不足 20 平方米，遠低於新加坡、南韓、日本等人口密集、經濟較先進的亞洲地區。

2016 年 12 月，公屋單位的月租由 346 元至 4,690 元不等，平均租金約為 1,880 元，而這些租金已包括差餉、管理和維修保養費用。根據《房屋條例》，房委會須每兩年檢討公屋租金，並須按反映整體公屋租戶家庭收入的收入指數的變動，從而上調或下調公屋租金。此舉旨在將租金調整與整體公屋家庭收入的變動掛鉤，以配合租戶的負擔能力，並有助香港公營房屋計劃的持續發展。

資料來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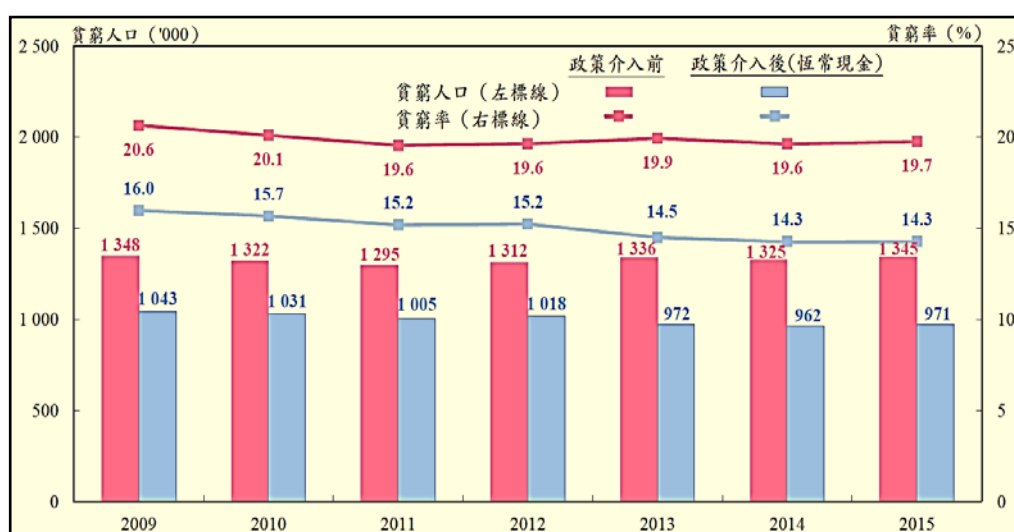
1. 〈二零一七年施政報告〉，取自
<http://www.policyaddress.gov.hk/2017/chi/pdf/PA2017.pdf>
2. 〈二零一七至一八財政年度政府財政預算案〉，取自
<http://www.budget.gov.hk/2017/chi/speech.html>
3. 立法會秘書處發表「2017-2018 年度財政預算案」的《研究簡報》，取自立法會網頁 <http://www.legco.gov.hk/yr16-17/chinese/press/pr20170329-2.html>
4. 〈香港便覽：教育〉，取自香港政府一站通
<http://www.gov.hk/tc/about/abouthk/factsheets/docs/education.pdf>
5. 〈香港便覽：房屋〉，取自香港政府一站通
<http://www.gov.hk/tc/about/abouthk/factsheets/docs/housing.pdf>
6. 政府統計處〈按房屋類型劃分的家庭住戶數目〉，取自政府統計處網頁
http://www.censtatd.gov.hk/hkstat/sub/sp150_tc.jsp?productCode=D5250033
7. 香港房屋委員會〈房屋統計數字 2016〉，取自
<https://www.housingauthority.gov.hk/tc/common/pdf/about-us/publications-and-statistics/HIF.pdf>
8. 〈全力以赴 凝聚共識〉，2016 年 5 月 22 日，取自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發展局網頁 https://www.devb.gov.hk/tc/home/Blog_Archives/index_id_179.html

香港的貧窮情況及政府在扶貧、安老、助弱方面的工作

政府的扶貧理念是鼓勵青壯年人通過就業自力更生，並致力提供合理和可持續的社會保障和福利制度，幫助不能自助的人。

要實踐扶貧理念，政府需要掌握香港的貧窮形態及成因。在 2013 年 9 月，政府首次公布官方「貧窮線」，旨在透過客觀的量化分析了解貧窮情況、制定扶貧政策和審視政策的成效。「貧窮線」採用「相對貧窮」概念，按不同人數的住戶，以他們在政策介入前（除稅及福利轉移前）之收入中位數的 50%劃線。當住戶的收入低於「貧窮線」就會被界定為貧窮住戶，而該住戶的人口便被計算為貧窮人口。近年，香港的貧窮情況有所改善。根據「貧窮線」分析，在恆常現金政策介入後，即計入綜合社會保障援助、長者生活津貼、傷殘津貼、學校書簿津貼等恆常現金項目後，2015 年香港的貧窮人口為 97 萬，連續三年低於 100 萬，對比 2009 年政策介入後的貧窮人口，累計縮減逾 7 萬人。而 2015 年的貧窮率為 14.3%，比 2009 年下降了 1.7 個百分點，維持過去七年有紀錄以來的低位。

2009 年至 2015 年貧窮人口及貧窮率



香港的扶貧工作，主要由政府、市民、社會企業、福利服務界、商界等各界人士及機構，彼此互動協作而提供。政府透過多項現金援助計劃，集中資源幫助有需要人士，照顧他們的基本需要，並協助他們「從受助到自助」。公屋以至公營醫療服務、免費教育等亦能惠及基層市民。其中，公屋的扶貧成效顯著。2015 年的「貧窮線」分析顯示，公屋讓超過 27 萬人脫貧，降低貧窮率達 3.9 個百分點。

政府主要是透過由公帑支付的社會保障計劃，向有需要人士提供現金援助。社會福利署管理各項社會保障計劃，包括綜合社會保障援助（綜援）計劃，

以及公共福利金計劃下的高齡津貼（包括「廣東計劃」、傷殘津貼和長者生活津貼。綜援計劃的目的是為因年老、患病、殘疾、單親、失業和低收入等在經濟上無法自給自足的家庭，提供最後的安全網，使他們能應付生活上的基本需要。2015 年的「貧窮線」分析顯示，綜援讓約 20 萬人脫貧，令貧窮率降低 2.8 個百分點。截至 2017 年 1 月底，領取綜援的個案已連續 70 個月下降至 236,530 宗（受助人數 347,491 名），是自 2001 年年底以來的新低。低收入個案也持續下降 95 個月至 5,203 宗，是自 1998 年年中以來的新低。反映香港人仍然重視自力更生的精神。

除綜援外，長者亦可按需要申領長者生活津貼、高齡津貼等。高齡津貼和傷殘津貼不設經濟審查，其目的是分別為 70 歲或以上的長者或有嚴重殘疾的人士，每月提供現金津貼，以應付因年老或嚴重殘疾而引致的特別需要。長者生活津貼設有經濟審查，旨在為 65 歲或以上有經濟需要的長者，每月提供津貼，以補助他們的生活開支。截至 2016 年 12 月底，上述各項社會保障計劃共有約 118 萬名受助人，其中約 86 萬名受助人為 65 歲或以上長者（佔長者人口約七成）。其中，根據 2015 年的「貧窮線」分析，長者生活津貼幫助約 12 萬名長者脫貧，令貧窮率降低 1.7 個百分點。在關顧長者的醫療及社福需要方面，政府除了提供大幅資助的公營醫療服務外，更為長者提供每年 2,000 元的長者醫療券，對於需要長期護理的體弱長者，亦為他們提供一系列的社區照顧及住宿照顧服務。此外，政府推廣「積極樂頤年」訊息，通過「政府長者及合資格殘疾人士公共交通票價優惠計劃」等，鼓勵長者投入社區生活。

要讓長者安享晚年，完善退休保障是重要一環。《二零一七年施政報告》宣布了多項措施，包括優化長者生活津貼、將醫療券的合資格年齡由 70 歲降至 65 歲、逐步取消強積金對沖、推行公共年金計劃等，目的是鞏固多根支柱的退休保障制度，更全面地照顧長者的財政、醫療和其他方面的需要。

在兒童及青少年方面，減低跨代貧窮是政府關注的課題。於 2008 年成立的「兒童發展基金」，目的是結合民、商、官的力量，以促進基層兒童的長遠發展，從而減少跨代貧窮。截至 2017 年 4 月，已惠及逾 13,000 名青少年。此外，政府於 2016 年 5 月推出「低收入在職家庭津貼」計劃，以鼓勵低收入在職家庭透過持續就業自力更生。如申請人的每月工作時數達到 144 小時、而其家庭入息及資產符合有關限額，視乎申請家庭的入息水平，每個家庭可領取每月 600 元（全額）或 300 元（半額）的基本津貼；如申請人的每月工作時數達到 192 小時，更可領取每月 1000 元（全額）或 500 元（半額）的高額津貼。另外，受惠家庭中每名合資格兒童可獲發每月 800 元（全額）或 400 元（半額）的兒童津貼，紓緩跨代貧窮。

少數族裔、殘疾人士、有特殊需要兒童、單親家庭、新來港人士等都需要社會的關顧。政府會針對這些群組的特別需要提供支援。例如：政府在兩年前於中、小學實施「中國語文課程第二語言學習架構」，以支援非華語學生從小學好中文；鼓勵僱主多聘用殘疾人士並加強就業支援，以促進殘疾人士就業；推行「到校學前康復服務試驗計劃」，把握治療的黃金期，盡早為有特殊需要的兒童提供支援。此外，政府亦透過關愛基金，靈活推出多項援助項目及先導計劃，發揮補漏拾遺的功能，為有經濟困難但未獲現時安全網充分照顧的市民提供針對性的援助。

2017-18 財政年度，社會福利的開支預算為 805 億元，較 2012-13 年度的 459 億元，有相當可觀的增長，顯示政府過去幾年對改善基層生活的決心。隨着香港社會老齡化，社會福利開支將會持續上升。為確保公共財政的可持續性，政府會遵守「應使得使」的原則，向有需要人士提供針對性援助，讓有限的公共資源發揮最大的扶貧效益。

資料來源：

1. 〈二零一七年施政報告〉，取自
<http://www.policyaddress.gov.hk/2017/chi/pdf/PA2017.pdf>
2. 〈二零一七至一八財政年度政府財政預算案〉，取自
<http://www.budget.gov.hk/2017/chi/speech.html>
3. 〈香港便覽：社會福利〉，取自香港政府一站通
http://www.gov.hk/tc/about/abouthk/factsheets/docs/social_welfare.pdf。
4. 〈政務司司長出席兒童發展配對基金聖誕頌歌節 2015 開幕禮致辭〉，取自政府新聞網 <http://www.info.gov.hk/gia/general/201512/11/P201512110372.htm>
5. 〈關於基金〉，取自兒童發展基金網頁
http://www.cdf.gov.hk/tc_chi/aboutcdf/introduction.html
6. 〈政務司司長出席耆舞派對 2016 啟動禮致辭〉，取自政府新聞網
<http://www.info.gov.hk/gia/general/201604/10/P201604080365.htm>
7. 〈全力以赴 凝聚共識〉，2016 年 5 月 22 日，取自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發展局網頁 https://www.devb.gov.hk/tc/home/Blog_Archives/index_id_179.htm
8. 〈2015 年香港貧窮情況報告〉，取自
http://www.povertyrelief.gov.hk/pdf/poverty_report_2015_c.pdf
9. 政務司司長辦公室〈扶貧工作及退休保障 — 進展和願景〉，取自
http://www.povertyrelief.gov.hk/chi/pdf/721700013_Poverty%20Alleviation_C_rev.pdf

香港的文化遺產保育工作

關於香港的文化遺產保育工作，特區政府以適切性及可持續性為保育原則。近年來，市民的保育意識明顯提高，對歷史建築的拆卸及改建事件尤為關注，這亦促使政府因應實際情況，對歷史和文物建築及地點加以保護、保存和活化更新。在落實保育政策時，政府會充分考慮關乎公眾利益的發展需要、尊重私有產權、估量財政承擔、倡議跨界別合作，以及鼓勵各持份者和社會大眾積極參與，從而推行一系列保育措施。例如在政府擁有的歷史建築推行《活化歷史建築伙伴計劃》（2008 年推出，至 2016 年已是第五期）；為保存私人歷史建築提供經濟誘因；協助私人擁有的獲評級歷史建築進行維修；設立文物保育專員辦事處和推展文物保育及活化項目。2016 年 1 月，政府宣布預留 5 億元成立保育歷史建築基金，以資助公眾教育、社區參與活動、宣傳活動和學術研究，並把政府現時有關保育歷史建築的部分措施和工作納入基金資助範圍。

在保育非物質文化遺產方面，香港首份非物質文化遺產清單於 2014 年 6 月公布，列出 480 個非物質文化遺產項目，並把有關資料上載至非物質文化遺產網上資料庫。位於荃灣三棟屋博物館的非物質文化遺產中心，於 2016 年 6 月正式啟用，定期舉辦相關展覽和公眾教育活動。此外，政府先後三次向國家文化部申報，成功將粵劇、涼茶、長洲太平清醮、香港潮人盂蘭勝會、大坑舞火龍等本地十項具高文化價值的非遺項目，列入國家級非遺代表性項目名錄，從而確定了這些項目的歷史和文化價值。其中，粵劇於 2009 年獲評定為世界級非物質文化遺產，政府亦致力保存、推廣和發展本地粵劇藝術，例如在 2014 年啓用的高山劇場新翼，就提供予粵劇表演、培訓和排練之用。

社會上不同組織及人士，也着力推動各項文化遺產的保育及教育推廣工作。例如香港演藝學院於 2013/14 學年開辦香港首個粵劇學士學位課程，而香港藝術發展局亦持續資助八和粵劇學院舉辦培訓課程。有些機構及組織則建立文化平台，籌辦多元化社區導賞，令公眾感受到不同的社區情懷，並從活動當中提高對本地文化的認識。此外，社會人士透過傳媒等不同途徑獲取保育資訊，並投入參與保育運動，爭取保留更多具歷史價值的建築及文物。

資料來源：

1. 〈立法會二題：非物質文化遺產〉，取自政府新聞網
<http://www.info.gov.hk/gia/general/201512/02/P201512020340.htm>
2. 〈保育新使命〉，《星島日報》，2015 年 4 月 13 日。
3. 〈第十九章：康樂體育和文化藝術〉，《香港年報（2014）》，取自
<http://www.yearbook.gov.hk/2014/tc/pdf/C10.pdf>
4. 〈精耕細作--本土文化：盤點與前瞻〉，《信報財經月刊》，2012 年 12 月 1 日。
5. 〈粵港攜手保育文化 塑造提升軟實力〉，《文匯報》，2010 年 10 月 18 日。

香港新聞自由程度的評估

無國界記者組織於 2016 年 4 月發表「全球新聞自由指數」，在 180 個國家和地區當中，香港處於第 69 位，排名較 2015 年上升一位。該項指數由無國界記者組織編訂，以檢視各地媒體是否多元獨立，是否尊重新聞工作者的安全和自由，以及當地體制和基礎設施情況。下表為香港自 2006 年以來的排名：

香港在「世界新聞自由指數」的排名

年份	香港排名 / 國家及地區總數
2006	58 / 161
2007	61 / 164
2008	51 / 168
2009	48 / 170
2010	34 / 173
2011	沒有數據
2012	58 / 178
2013	58 / 178
2014	61 / 180
2015	70 / 180
2016	69 / 180

有意見認為該項調查有其參考價值，可提醒政府及市民關注新聞自由程度的變化；然而，亦不可否定香港仍然是重視及保障新聞自由的社會。此外，《基本法》第三章第二十七條亦訂明，香港居民享有言論、新聞、出版的自由；而特區政府亦致力提供合適和寬鬆的環境，讓新聞業在最少規管下自由發展。另一方面，新聞業界亦應秉持專業操守，時刻貫徹求實求真的精神，將事實真相告訴讀者。

資料來源：

1. 〈全球新聞自由度降〉，《信報財經新聞》，2016 年 4 月 21 日。
2. Reporters Without Borders. *2016 World Press Freedom Index*. 取自 <https://rsf.org/en/ranking>
3. 香港特別行政區立法會〈「明報前總編輯劉進圖先生遇襲事件」議案進度報告〉（2014 年 5 月）。取自立法會網頁 <http://www.legco.gov.hk/yr13-14/chinese/counmtg/motion/cm0319-m5-prpt-c.pdf>

廉政公署

廉政公署是專責打擊貪污的獨立機構。《廉政公署條例》於 1974 年 2 月 15 日生效，而廉政公署亦於同日成立。一直以來，廉政公署透過執法、預防及教育的「三管齊下」策略，維護公平公正的社會。

廉政公署並不隸屬公務員架構，廉政專員直接向香港特別行政區行政長官負責。廉政公署下設三個部門，分別是執行處、防止貪污處和社區關係處：

- 執行處負責調查工作，接受、審閱及調查有關觸犯《防止賄賂條例》、《廉政公署條例》和《選舉（舞弊及非法行為）條例》的投訴。
- 防止貪污處負責深入審查及研究公營機構的工作常規及程序，並協助各機構有效地推行各項防貪建議。該處亦會應私營機構的要求，提供防貪諮詢服務，同時按法律規定向要求防貪服務的市民提供協助。
- 社區關係處廣泛利用大眾傳媒及新媒體向社會各階層宣揚反貪訊息，教育公眾認識貪污的禍害，並爭取市民支持肅貪倡廉工作。為了推廣商業道德及維持香港的公平營商環境，社區關係處為商界，以及因應各行業的需要而推行防貪教育計劃。另一方面，推廣青少年品德教育，也是社區關係處的重要工作之一，曾舉辦不少青少年活動，例如「高中 iTeen 領袖」計劃、廉政大使計劃，以及製作親子書籍及短片。此外，社區關係處亦為各項公共選舉進行宣傳及教育活動，包括舉辦簡介會、製作資料冊及指引和設立選舉查詢熱線。

資料來源：

1. 〈香港便覽：廉政公署〉，取自香港政府一站通
<http://www.gov.hk/tc/about/abouthk/factsheets/docs/icac.pdf>
2. 廉政公署官方網頁 <http://www.icac.org.hk>

平等機會委員會

平等機會委員會（平機會）是一個獨立的法定機構，於 1996 年成立，負責執行反歧視條例，包括《性別歧視條例》、《殘疾歧視條例》、《家庭崗位歧視條例》及《種族歧視條例》，它的工作包括就投訴個案進行調查及調停、推行教育及推廣工作、進行研究、檢討法例和發出實務守則及指引：

- 調查及調停：平機會根據四項反歧視條例而調查有關的投訴，並為投訴人及答辯人調停紛爭。在無法達成和解時，投訴人可以向平機會申請其他協助，包括法律協助。此外，平機會如認為適合，亦會主動就一些歧視性的做法進行正式調查。
- 教育及推廣：平機會透過教育及推廣活動，宣揚平等機會的訊息，並與政府及非政府機構建立伙伴關係，一起消除歧視。此外，為鼓勵社區參與，平機會亦會協助社區組織舉辦活動，推廣平等機會的訊息。在培訓方面，平機會為不同機構及政府部門設計課程，提高他們對內部歧視及騷擾問題的警覺性。
- 研究：為了解出現歧視的原因，以及社會上對平等機會的整體態度及理解，平機會進行不同研究及調查。研究調查的結果有助平機會制訂策略、監察公眾態度的轉變及為日後的研究工作訂定標準。
- 檢討法例和發出實務守則及指引：平機會不時檢討反歧視條例，並在認為有需要時向政府提出修訂建議，例如於 2014 年展開為期三個月的「歧視條例檢討」公眾諮詢，目的是理順及更新現時四條歧視條例，加強它們提供的保障。平機會亦根據條例發出實務守則及其他指引，例如僱傭實務守則能協助僱主與僱員了解他們在條例中的責任，以及向管理層提供實務指引，指示他們在工作場所防止歧視及其他違法行為的程序及常規。

資料來源：

1. 〈香港便覽：平等機會委員會〉，取自香港政府一站通
<http://www.gov.hk/tc/about/abouthk/factsheets/docs/eoc.pdf>
2. 平等機會委員會官方網頁 <http://www.eoc.org.hk>

第三部分：學與教參考示例

通識教育科採納議題探究模式作為選擇課程內容和教學法的取向，教師需要根據《通識教育科課程及評估指引》的「探討問題」所涉及的學與教重點，從中選取合適的議題，並要設計教材和安排課堂活動，讓學生展開探究。

這部分提供了五份示例予教師考慮使用，它們都是配合本單元的各個學與教重點，部分示例更與其他單元的課程相關。教師使用前請先瀏覽各示例的甲項，了解其整體構思要旨、建議所用的課時和各項教學目標。此外，亦請留意該示例涉及的基本概念，以及學生在初中階段應已具備的學習經歷。上述資料有助教師預計實際所需的課時，並針對學生的進度而調節學習內容的廣度與深度。

各示例的乙項介紹學與教流程安排，並建議不同的學與教策略予教師採用，例如課前或課後閱讀、資料（包括文字、漫畫和數據）分析、小組討論、模擬論壇、角色扮演、辯論、教師直接講授與總結。為了節省教師預備教材的時間，大部分課堂活動都提供相關的工作紙或閱讀資料；至於課後習作亦附有設題原意，以供教師批閱時參考之用。以上各項教材都以附件形式置於各示例的最後部分，教師可考慮將這些附件影印後向學生派發。

這五份示例只是作為構思教學課題和設計活動的參考，不適宜在課堂上照本宣科。此外，教師在使用這些示例時，亦請同時配合經仔細規畫的校本教學進度，從而有效運用課時以處理學生學習差異、解說習作表現、安排校內評估等各項學與教活動。

高中通識教育科

「今日香港」單元學與教參考示例（1）

認識「一國兩制」與《基本法》

甲. 示例的基本資料

教學課題	認識「一國兩制」與《基本法》
相關的單元、主題、探討問題	主線 單元二：今日香港；主題 2：法治和社會政治參與 ● 香港居民對社會及政治事務的參與程度和形式受甚麼因素影響？他們的參與有甚麼意義？為甚麼他們會有不同的訴求？有關訴求帶來甚麼影響？ ● 法治精神如何保障香港居民的權利和推動他們履行義務？ 副線 單元二：今日香港；主題 1：生活素質 ● 香港居民對不同層面的生活素質的優次有甚麼不同看法？ ● 哪些方面的生活素質被視為最重要？哪些被視為最急切的需要？甚麼人可作出相關的決定？為甚麼？ 單元二：今日香港；主題 3：身份和身份認同 ● 香港居民的本地、國家和世界不同層次的多元化身份之間有甚麼關係？
整體構思要旨	自回歸之後，「一國兩制」與《基本法》在香港落實推行，因此通識教育科在單元二和其他單元涉及香港，以及內地與香港關係的議題，都離不開「一國兩制」與《基本法》的框架。《通識教育科課程及評估指引》的單元二「緒論」，明確指出「香港在『一國兩制』下面對新的機遇與挑戰，公眾的生活和社會發展出現新的面貌（《指引》第 20 頁）。」由此而言，增加學生對於「一國兩制」與《基本法》的了解，可以鞏固並深化在初中階段所曾學習的課題的認識，例如中央和香港特別行政區的關係、國家的《憲法》與《基本法》對香港居民的重要性、香港特別行政區法律的根源（《指引》第 20 頁），因而有助於他們在課堂討論、校內評估，以至公開評核，適當地應用已掌握的「一國兩制」與《基本法》知識，以回應所要處理的議題¹。 「一國兩制」是中國政府為實現國家和平統一而提出的基本國策；而《基本法》則是香港特別行政區的憲制性文件，它以法律的形式，明確闡述並落實國家對香港的基本方針。這份學與

¹ 2015 年香港中學文憑考試通識教育科卷二第 1 題（a），問及有哪些因素影響香港的新聞自由；而根據香港考試及評核局所提供的評卷參考，其中一個考生可以引用以回應問題的例子，正是《基本法》第二十七條列明維護新聞自由。詳見香港考試及評核局（2015）《2015 年香港中學文憑考試考試報告及試題專輯（附評卷參考）：通識教育》，第 34 頁。

	教示例旨在讓學生掌握「一國兩制」的理念，以及這些理念如何在《基本法》的條文內訂明，並體現於日常生活當中。 示例部分學與教材料，取自教育局已經出版的「一國兩制」與《基本法》教材，若學校已曾在其他課堂內使用，請教師考慮以類似材料取代。此外，本示例的定位為增加學生對於「一國兩制」與《基本法》的認識，教師在使用時請視乎情況而調教深淺程度，以及適當增刪示例所提供的材料和引用的例子。
所需教節	2 教節（每節 40 分鐘），共 80 分鐘。
教學目標	知識： ● 「一國兩制」的理念及其內涵。 ● 「一國兩制」與《基本法》在香港的落實情況。 技能： ● 在探究議題時，透過掌握資料作概念性的觀察。 ● 在研習當代議題時能應用相關的知識和概念。 ● 從不同角度來詮釋資料。 ● 即場反應及回應質疑。 ● 口語、文字及圖像表達。 價值觀及態度： ● 反思自己的多元身份，以及相關價值觀的發展。 ● 在多元社會中欣賞和尊重不同觀點。
需要應用的基本概念	「一國兩制」、《基本法》、法治精神、法律面前人人平等、司法獨立、身份和身份認同、生活素質。
初中的相關學習經歷	學生已於初中修讀個人、社會及人文教育學習領域各門學科，估計對香港的政治和社會的發展歷史和現況；中央和香港特別行政區的關係；中華人民共和國憲法與香港特別行政區基本法對香港居民的重要性；香港特別行政區法律的根源；香港特別行政區的管治；香港居民的身份、權利和義務；作為香港居民及中國公民的身份認同等有概括認識。如教師認為學生對這些內容認識不足，建議在使用本示例前先向學生簡略介紹。

乙. 課堂學與教設計

教節	課堂學與教策略及流程安排
課前預習	● 派發學生課前預習工作紙（附件一），要求學生根據工作紙指示而完成所附的題目，並於上課時帶回課堂報告。 ● 提示學生如手上有《基本法》文本，或是介紹《基本法》的書籍，可請他們帶回課堂以方便討論。教師亦宜帶備《基本法》文本上課，以備於授課期間及總結課堂活動時作參考之用。
1-2	學生報告課前預習成果（約 7 分鐘） ● 檢查學生的課前預習，然後邀請數名學生匯報（請視乎課時而決定報告人數）。 ● 利用學生的匯報內容為基礎，並結合個人認識而作總結。例如： ➢ 指出從附件一各則資料所見，於八十年代初，內地和香港的發展差距頗大。當中英兩國於 1984 年簽訂聯合聲明，落實香港於 1997 年回歸祖國²，不少香港居民憂慮前景，因此國家提出香港於回歸後實行「一國兩制」，以穩定香港居民的信心。 ➢ 香港自古以來就是中國的領土，主權本來就是屬於中國的；即使英國因為迫使清政府簽訂三條不平等條約而佔領香港，香港的主權仍然屬於中國。因此，1997 年 7 月 1 日香港回歸祖國，不可以說中國「收回」主權，而應該使用中國「恢復行使主權」。 ➢ 表示自回歸之後，「一國兩制」與《基本法》在香港落實推行，大家都要加深這方面的認識；而就通識教育科而言，凡涉及香港，以至內地與香港關係的議題，其實亦離不開「一國兩制」與《基本法》的框架。
	選擇題小測（約 13 分鐘） ● 派發「一國兩制」與《基本法》的認識測試（附件二），要求學生在 8 至 10 分鐘內完成 12 題簡短選擇題。這些選擇題涉及「一國兩制」的理念、中央與特別行政區的關係，以及《基本法》的解釋和修改。學生掌握了這些內容，有助探究本單元的各個主題。 ● 假如學生手上都有《基本法》文本，或備有能無線上網的平板電腦（瀏覽《基本法》網頁：http://www.basiclaw.gov.hk/tc/basiclawtext/），可考慮以比賽形式進行該項活動，令學生更加投入。 ● 與學生核對各題答案，並指出各題與《基本法》甚麼條文相關。此外，亦可要求學生於課後思考部分選擇題提及的《基本法》條文（例如駐軍費用由中央負擔；香港特別行政區的財政收入不必上繳中央

² 〈中英聯合聲明〉全文，可瀏覽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政制及內地事務局網頁 <http://www.cmab.gov.hk/tc/issues/jd2.htm>。

教節	課堂學與教策略及流程安排
	人民政府，中央人民政府亦不在香港特別行政區徵稅），當中的規定對於香港帶來了甚麼影響。 教師講授（約 20 分鐘） ● 派發課堂講授資料（附件三），並配合相關的基本概念資料（詳見下文），向學生講授「一國兩制」的理念，以及這些理念如何於《基本法》體現出來。 ● 建議在講授附件三各則資料時留意以下重點： ➢ 資料一及二涉及「一國兩制」的理念，以及中央與香港特別行政區的關係。教師可配合「<u>一國兩制</u>」和「<u>《基本法》</u>」這兩份基本概念資料而向學生解說。例如： ■ 《基本法》的最大特色，便是體現「一個國家、兩種制度」的基本原則。根據這些原則，香港特別行政區實行「港人治港」、高度自治，並且保持原有的資本主義制度和生活方式，五十年不變。 ■ 資料二為學生較為熟悉的學校情境，可用作大致類比中央人民政府和特區政府的關係，讓學生較易理解。然而，亦請留意這只是大致類比，並非完全相同。而在完成了相似的類比後，可考慮請學生想想兩者有甚麼不同。通過同異對比，相信可令學生更加理解兩者的關係。 ■ 指出有關「一國兩制」的理念，以及《基本法》如何將這些理念於條文內落實，正是學生於探究香港居民的社會政治參與之前，應要具備的背景知識。 ➢ 資料三為香港終審法院新大樓的相片，以及現任終審法院首席法官馬道立的發言視頻片段（較為詳細的文本見於附件七，作為學生的課後閱讀材料）。教師在播放視頻片段後，可配合「<u>法治精神</u>」、「<u>法律面前人人平等</u>」及「<u>司法獨立</u>」這三份基本概念資料，向學生解說維持法治對於香港的重要性。例如： ■ 法治包含了以下特點： ◆ 法律具有最高的地位，法律面前人人平等。 ◆ 審核政府的行為的合法性和合憲性，約束政府權力。 ◆ 法律充份保障人民權利。 ■ 上述法治的特點都體現於《基本法》的條文³，而在馬道立法官的發言內亦有提及。教師宜同時強調「法治令社會穩定，而這正是一個安定而繁榮的社會的基石。」（馬道立法官的發言，詳見附件七。）

³ 《基本法》第三章各條文（第二十四條至四十二條），詳列香港居民的基本權利和義務，其中第二十五條清楚列明：「香港居民在法律面前一律平等。」

教節	課堂學與教策略及流程安排
	小組討論及學生匯報（約 35 分鐘） ● 提問學生：「在日常生活當中，有哪些事情反映香港已經實行『一國兩制』？」並邀請數名學生作答。 ● 估計學生會指出香港使用港幣、香港運動員以「中國香港」名義參加國際賽事、香港居民可持特區護照出外旅遊等例子。教師可因應學生的作答內容而引入小組討論活動，要求他們就某些具體日常事例，討論「一國兩制」在香港的實行情況，以及對於香港人生活素質的影響。 ● 要求學生分組，然後派發小組討論工作紙（附件四）。可先讓學生閱讀工作紙的資料一，然後播放相關視頻。學生觀看視頻後再閱讀工作紙餘下各則資料，繼而討論所附的題目。 ● 學生匯報討論結果（請視乎課時而決定匯報組別的數目）。 ● 以學生的匯報內容為基礎，同時配合個人認識及參考附件五提供的資料而作總結，並建議考慮以下各點： ➢ 配合「身份和身份認同」這份基本概念資料，指出香港居民不同層次（本地、國家和世界）的多元化身份，而這多元化身份正反映於資料一香港運動員參加亞運會的例子。 ➢ 引導學生從不同方面（例如教育、宗教、醫療衛生）舉出香港原有資本主義和生活方式不變的例子，增加他們的認識。而在討論這些例子與維持香港人生活素質（可配合「生活素質」這份基本概念資料）的關係時，亦請聯繫香港的特色，以及這些特色對於香港的重要性，例如開放與多元（可從教育與宗教方面引述例子）、中西文化並重（可從醫療衛生方面引述例子）、對外聯繫緊密（可從《基本法》第一百四十九條引述例子）。 安排課後學習活動（約 5 分鐘） ● 派發學生課後習作（附件六），要求學生於課後完成。 ● 要求學生於課後閱讀「一國兩制」、「《基本法》」、「法治精神」、「法律面前人人平等」、「司法獨立」、「身份和身份認同」、「生活素質」這七份基本概念資料，以鞏固認識。 ● 派發課後閱讀資料（附件七），要求學生於課後閱讀，讓他們進一步認識《基本法》與法治的關係。 ● 「通識教育科網上資源平台」備有和「一國兩制」與《基本法》相關的校內評估題目（http://ls.edb.hkedcity.net；資源 → 校內評估題目舉隅），教師可考慮選取並予以調適，然後作為課後習作或校內測考題目之用。

附件一：課前預習工作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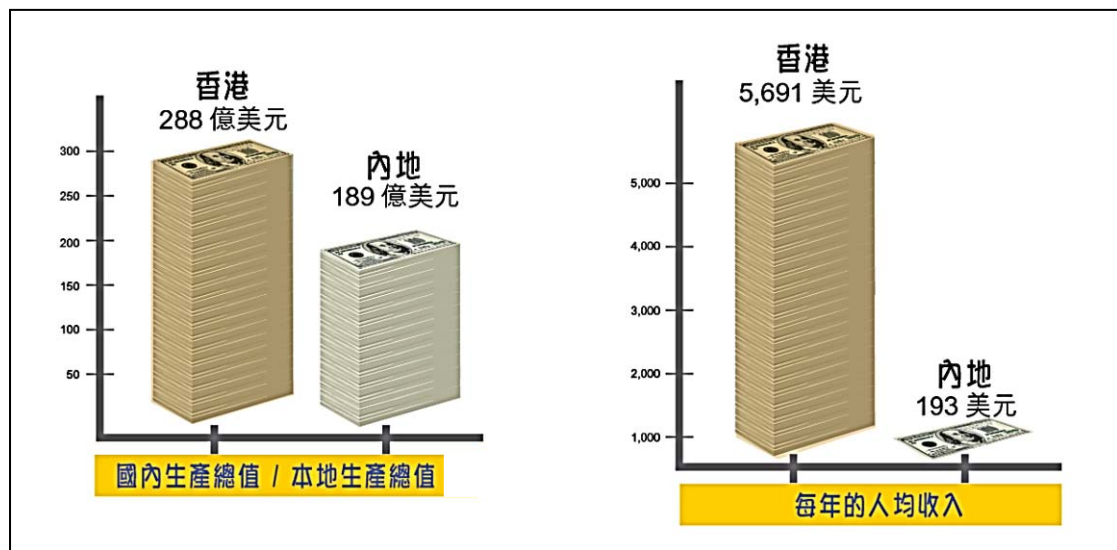
細閱以下資料及視頻，然後回答所附的題目

資料一：1980 年代的內地和香港的市容面貌



資料來源：取自教育局課程發展處個人、社會及人文教育組（2015 年重印）《「明法達義——《基本法》學習教材套（初中）」，單元二，第 6 頁。

資料二：1980 年代初內地和香港的一些經濟數據



資料來源：取自教育局課程發展處個人、社會及人文教育組（2015 年重印）《「明法達義——《基本法》學習教材套（初中）」》，單元二，第 7 頁。

資料三

視頻：《基本法》的主要精神（片長 1 分 56 秒）

網址：<http://basiclawebook.edb.hkedcity.net/bookweb/bl/ch2/s/?page=6>。

（開啟網頁後會顯示可觀看視頻的部分）

預習題目

1. 根據資料一及二，指出並說明 1980 年代初期，內地和香港在經濟發展水平上有甚麼差異？

2. 綜合各則資料，你初步認為上題所提及的差異，與國家於 1997 年 7 月 1 日對香港地區恢復行使主權後，採取「一國兩制」的方針來成立香港特別行政區有甚麼關係？而在行文表述上，又為甚麼需要使用「恢復行使主權」，而不是「收回主權」？

附件二：「一國兩制」與《基本法》的認識測試

1. 「一國兩制」內的「兩制」是指哪兩種制度？
A. 社會主義、資本主義
B. 民主主義、社會主義
C. 共產主義、資本主義
答案：_____
2. 香港特別行政區直轄於甚麼機構？
A. 全國人民代表大會
B. 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
C. 中央人民政府
答案：_____
3. 香港特別行政區有哪些事務是由中央人民政府負責管理？
A. 外交及財政
B. 財政及防務
C. 外交及防務
答案：_____
4. 中國人民解放軍駐香港部隊的費用由誰承擔？
A.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
B. 中央人民政府
C. 中央人民政府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共同承擔
答案：_____
5. 香港特別行政區行政長官由誰任命？
A. 中央人民政府
B. 中華人民共和國主席
C. 香港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答案：_____
6. 香港特別行政區的政務司司長、財政司司長、律政司司長等主要官員由誰任命？
A. 由中華人民共和國主席提名，再由中央人民政府任命
B. 由香港特別行政區行政長官提名，再提請中央人民政府任命
C. 由香港特別行政區行政長官任命
答案：_____

7. 香港特別行政區的法律由下列哪一個機構負責制定？

- A. 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
- B. 香港特別行政區行政會議
- C. 香港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答案：_____

8. 香港特別行政區的終審權屬於下列哪一個機構？

- A. 中華人民共和國最高人民法院
- B. 香港特別行政區高等法院
- C. 香港特別行政區終審法院

答案：_____

9. 中央人民政府會在香港徵稅嗎？

- A. 會，與內地各省、市、自治區一樣徵稅
- B. 不會徵稅
- C. 按照實際情況適當徵稅

答案：_____

10.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護照由下列哪一個機構簽發？

- A. 中華人民共和國外交部
- B.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安部
- C.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

答案：_____

11. 《基本法》的解釋權屬於下列哪一個機構？

- A.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
- B. 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
- C. 香港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答案：_____

12. 《基本法》的修改權屬於下列哪一個機構？

- A. 全國人民代表大會
- B.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
- C. 香港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答案：_____

資料來源：節錄及改寫自〈《基本法》問答參考〉，取自教育局網頁：基本法教育網（四）學生篇
<http://www.edb.gov.hk/tc/curriculum-development/4-key-tasks/moral-civic/Newwebsite/html/Basiclaw/Basiclaw.html#4>

參考答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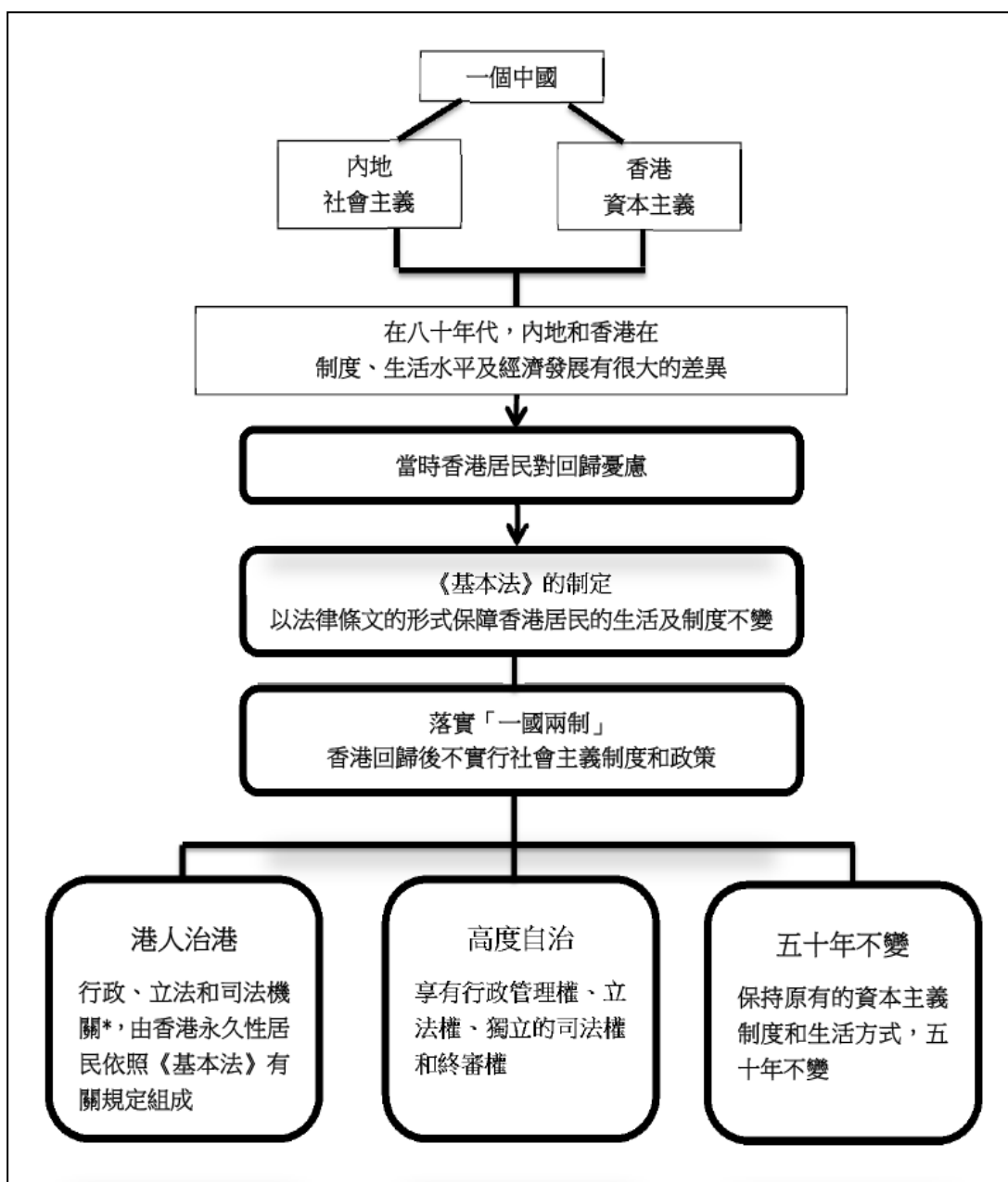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A	✓				✓							✓
B				✓		✓			✓		✓	
C		✓	✓				✓	✓		✓		

各題內容與《基本法》相關的條文

題目	與《基本法》相關的條文
1	序言、第五條
2	第十二條
3	第十三條、第十四條
4	第十四條
5	第四十五條
6	第四十八條（五）
7	第七十三條（一）
8	第八十二條
9	第一百零六條
10	第一百五十四條
11	第一百五十八條
12	第一百五十九條

附件三：課堂講授參考資料

資料一：「一國兩制」的實踐



* 根據《基本法》第九十二條，香港法官和其他司法人員亦可從其他普通法適用地區聘用。

資料來源：取自教育局課程發展處德育、公民及國民教育組（2015）《活學趣論·基本說法—基本法視像教材套 2015》，單元二：「一國兩制」與五十年不變，第 18 頁。

資料二：以學校情況大致類比中央人民政府與特區政府的關係

	中央人民政府與特區政府	校長與教師
日常工作	中央人民政府負責管理與外交、防務及駐軍等有關事務。日常事務由特區政府管理。	校長是學校的負責人，對外聯繫的事務亦由校長處理；而日常教學及各班事務，則由教師及班主任負責。
人事任命	香港享有高度的自治權力，但行政長官及行政機關主要官員仍須由中央人民政府任命。	各班事務通常由班主任負責及決定；而班主任則是由校長任命。
法律 / 規則	立法會制定的法律，亦須向全國人大常委會備案。	各班的班規或守則通常不必校長特別批准；但這些班規或守則不能違反校規，並要清楚記錄。

資料來源：節錄及改寫自教育局課程發展處個人、社會及人文教育組（2015 年重印）《「明法達義—《基本法》學習教材套（初中）」，單元三，第 6 頁。

資料三



於 2015 年 9 月正式啟用的終審法院新大樓

視頻：「法治為穩定社會的關鍵元素」（部分旁白為英文，備有中文字幕。片長 1 分 58 秒）

網址：http://www.news.gov.hk/tc/record/html/2015/09/20150925_173808.shtml

資料來源：相片取自香港終審法院網頁

http://www.hkcfa.hk/tc/about/cfa_building/CFAB_PhotoGallery/index.html

附件四：小組討論工作紙

資料一



2014 年仁川亞運場地單車女子爭先賽，香港隊選手李慧詩與國家隊選手鍾天使合演一場扣人心弦的大戰，結果李慧詩以凌厲後勁擊敗對手，為香港隊拿下一枚金牌，也是她在這屆亞運會上拿到的第二枚金牌。李慧詩於賽後表現激動，舉起單車抒發勝利喜悅，並披着特區區旗繞場一周，接受全場觀眾的掌聲。

頒獎典禮視頻：「李慧詩奪亞運爭先賽金牌」（選播片段：9:10- 9:46）

網址：<https://youtu.be/z1splNugBcA>

資料來源：

1. 圖片取自香港電台中文新聞頻道 http://www.rthk.org.hk/APSuppics/mfile_55_1039878_3.jpg
2. 文字資料節錄及改寫自〈港隊「雄」「詩」發威獵雙金 「牛女」踩贏爭先賽〉，《文匯報》，2014 年 9 月 26 日。

資料二

香港特別行政區護照在全球有效。截至 2017 年 3 月，共有 158 個國家和地區給予香港特別行政區護照持有人免簽證或落地簽證安排。根據一份於 2017 年 1 月發表，以全球 199 個國家和地區為對象的調查報告，特區護照的「護照指數」（Passport Index）（按按護照持有人獲免簽證國家或地區的數量來排名），於全球排名第 18 位。

資料來源：節錄及改寫自以下網頁及文章

1. 〈香港特別行政區護照免簽證情況一覽表〉，取自香港特別行政區入境處網頁，http://www.immd.gov.hk/hkt/service/travel_document/visa_free_access.html
2. “Passport Index 2017.” Retrieved from <https://www.passportindex.org/byRank.php>

資料三：《基本法》第六章的部分條文（節錄）

第一百三十六條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在原有教育制度的基礎上，自行制定有關教育的發展和改進的政策，包括教育體制和管理、教學語言、經費分配、考試制度、學位制度和承認學歷等政策。

社會團體和私人可依法在香港特別行政區興辦各種教育事業。

第一百三十七條

各類院校均可保留其自主性並享有學術自由，可繼續從香港特別行政區以外招聘教職員和選用教材。……學生享有選擇院校和在香港特別行政區以外求學的自由。

第一百三十八條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自行制定發展中西醫藥和促進醫療衛生服務的政策。社會團體和私人可依法提供各種醫療衛生服務。

第一百三十九條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自行制定科學技術政策，以法律保護科學技術的研究成果、專利和發明創造。……

第一百四十條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自行制定文化政策，以法律保護作者在文學藝術創作中所獲得的成果和合法權益。

第一百四十一條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不限制宗教信仰自由，不干預宗教組織的內部事務，不限制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法律沒有抵觸的宗教活動。……

宗教組織可按原有辦法繼續興辦宗教院校、其他學校、醫院和福利機構以及提供其他社會服務。……

第一百四十九條

香港特別行政區的教育、科學、技術、文化、藝術、體育、專業、醫療衛生、勞工、社會福利、社會工作等方面的民間團體和宗教組織可同世界各國、各地區及國際的有關團體和組織保持和發展關係，各該團體和組織可根據需要冠用「中國香港」的名義，參與有關活動。

資料來源：《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基本法》，香港：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出版，2012年7月，第28-30頁。

討論題目

1. 參考資料一和資料三的《基本法》第一百四十九條條文，單車選手李慧詩參加亞運會比賽，在哪些地方體現了「一國兩制」的理念和《基本法》的規定？試在下表內加以解釋。

	體現「一國兩制」的理念和《基本法》的規定
參賽身分和服飾	
獲勝後的表現	
頒獎禮上所見的旗幟及奏起的歌曲	

2. 參考資料二，符合資格的香港居民可以申請香港特別行政區護照，此舉如何體現「一國兩制」的理念和《基本法》的規定？對於持有香港特別行政區護照的居民而言，又可以為他們帶來甚麼方便？

3. 參考資料三，舉出兩項在香港回歸之後，「原有的資本主義制度和生活方式」保持不變的例子，並指出這些例子與資料三哪些條文相關。

例子一	
例子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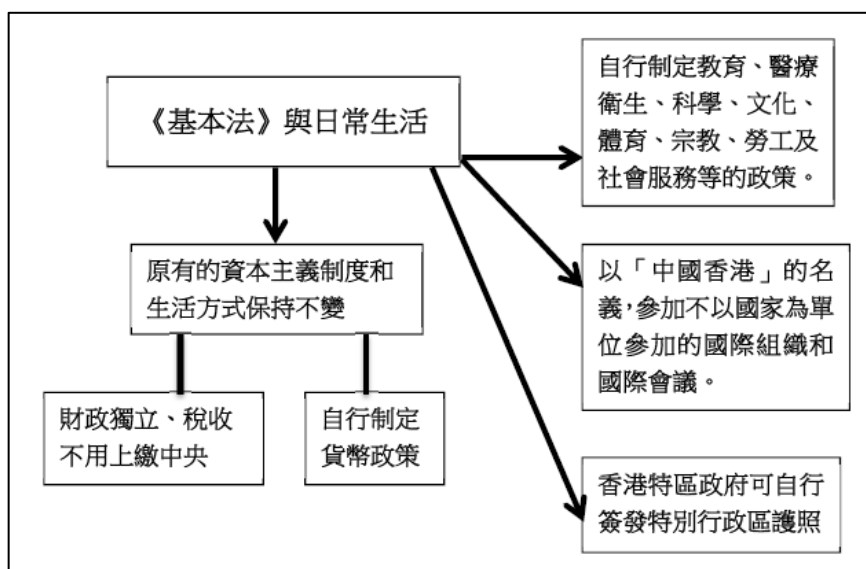
4. 就於上題所提出的例子，說明它們與維持香港人生活素質的關係。

	維持香港人生活素質的關係
例子一	
例子二	

附件五：小組討論總結（供教師參考之用，不必派予學生）

- 根據《基本法》第六章，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可以保留許多原有制度或政策，例如教育制度，各類院校均可保留其自主性並享有學術自由；宗教組織可按原有辦法繼續興辦宗教院校、其他學校、醫院和福利機構以及提供其他社會服務；在香港特別行政區成立前已取得專業和執業資格者，可依據有關規定和專業守則保留原有資格；對於教育、醫療衛生、文化、藝術、康樂、體育、社會福利、社會工作等方面的民間團體機構的資助政策保持不變。

- 《基本法》與日常生活關係



- 《基本法》列明香港特別行政區不實行社會主義制度和政策，保持原有的資本主義制度和生活方式，並且可自行制定各類民生政策，反映《基本法》賦予特別行政區政府高度自治權，以及實行「港人治港」。特區政府也可以因應情況而適當地調整政策，以配合社會的發展。
- 已故國家領導人鄧小平認為五十年是兩代人的時間，屆時國家於各方面都已發展起來，對香港問題會寬鬆處理，因此制度未必需要變；如果需要變，也會以不損害香港的利益為大前提（《鄧小平文選》第三卷，第 73 頁）。教師另可瀏覽教育局課程發展處德育、公民及國民教育組《活學趣論·基本說法—基本法視像教材套 2015》，單元二所提供的兩段視頻片段（片段 4 及片段 5）

資料來源：節錄及改寫自教育局課程發展處德育、公民及國民教育組《活學趣論·基本說法—基本法視像教材套 2015》，單元二，第 10 頁；單元五，第 5 頁。

附件六：學生課後習作

細閱以下四段關於「一國兩制」的說話，然後回答問題：

- **現任國家主席習近平**：「『一國兩制』是國家的基本國策。不斷推進『一國兩制』事業，是包括香港同胞在內的全體中華兒女的共同願望，符合國家根本利益和香港長遠利益，也符合外來投資者利益。」
- **前任國家主席胡錦濤**：「『一國兩制』是一個完整的概念。『一國』是『兩制』的前提，沒有『一國』就沒有『兩制』。『一國』和『兩制』不能相互割裂，更不能相互對立。『一國』就是要維護中央依法享有的權力，維護國家主權、統一、安全。『兩制』就是要保障香港特別行政區依法享有的高度自治權，支持行政長官和特別行政區政府依法施政。」
- **現任行政長官梁振英**：「香港只要堅持『一國』，謹守『兩制』，就可以充分利用『一國』和『兩制』的雙重優勢，在國家發展中發揮重要作用，同時可以為香港社會和經濟各方面的進一步發展，提供重要動力。」
- **前任行政長官曾蔭權**：「香港在『一國兩制』下，兼具『國內』和『境外』的優勢。香港是中國『境外』一個高度國際化的金融中心，金融體制開放，資金和資訊自由流通，監管制度與國際接軌。同時，香港也享有『國內』之利，中國在海外的直接投資超過六成經香港進行。」

資料來源：節錄及改寫自以下報章及網頁的報道

1. 〈習近平：中央對港三個堅定不移〉，《文匯報》，2014年9月23日。
2. 〈胡錦濤：在慶祝香港回歸10周年大會上的講話暨香港特別行政區第三屆政府就職典禮上的講話〉（2007年7月1日），取自中央人民政府駐香港特別行政區聯絡辦公室網頁 http://www.locpg.hk/2015-03/18/c_127594820.htm。
3. 〈行政長官（梁振英）出席紀念《基本法》頒布二十五周年研討會致辭全文〉，政府新聞公報，2015年9月12日。另見 <http://www.info.gov.hk/gia/general/201509/12/P201509120386.htm>
4. 〈行政長官（曾蔭權）出席人民幣國債再次在港發行儀式致辭全文〉，政府新聞公報，2010年11月30日。另見 <http://www.info.gov.hk/gia/general/201011/30/P201011300177.htm>

問題

- (a) 根據以上資料，歸納國家領導人及香港特別行政區行政長官對於「一國兩制」的看法。
- (b) 「實行『一國兩制』對於香港的最大好處是經濟方面的得益。」你是否同意這個觀點？為甚麼？

設 題 原 意

評估重點

題目資料為四段來自現任和前任國家主席、現任和前任行政長官關於「一國兩制」的說話，以考核學生對於「一國兩制」的理解，以及落實「一國兩制」對香港整體發展的影響。學生需要運用「一國兩制」、「《基本法》」、「法治精神」、「生活素質」等概念，並引用恰當資料加以解釋。而在能力評估方面，主要為解讀及綜合文字資料，以及從多角度展開分析。

預期學生表現

- 知識
 - 就（a）題而言，學生需要掌握題目的重要詞彙，尤其是「一國兩制」內的「一國」和「兩制」的含意，以及兩者的關係。學生需要指出「一國」和「兩制」不可分割對立，而且是「一國」先於「兩制」。從資料所見，各位國家領導人與特區行政長官，均認為內地與香港緊密相連，內地尊重和保障香港的整體發展，而香港則需要堅持「一國」，謹守「兩制」。此外，當內地與香港緊密合作，就可以充份發揮「一國兩制」的優勢，從而互惠互利，國家與香港都會得益。
 - 就（b）題而言，學生應清楚表明他對題目所引述的觀點的意見，同意與反對均可，但必須引用恰當資料及例子加以解釋。
 - 學生可以從經濟、政治、法律、社會、文化等方面展開分析，並應配合「《基本法》」、「法治精神」、「生活素質」等概念一併闡述。
 - 學生需要列出一些準則，例如受惠人數與範圍、所得好處的份量輕重、屬於短期或長期的好處、取得好處的代價，繼而經過互相比較而得出結論，說明究竟是於經濟方面的得益最大，還是其他方面的好處不比經濟方面為少，甚至有過之而無不及。
- 能力
 - 展示對題目要求和基本概念有良好理解。
 - 提取及綜合文字資料中的主要訊息。
 - 從多角度分析實行「一國兩制」對香港帶來的影響，並恰當地引用資料或提出證據來支持個人立論。

附件七：學生課後閱讀資料

終審法院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基本法》自 1997 年 7 月 1 日起為香港服務。……

無論是長期觀察香港歷史，還是只留意香港近期時事的人，都會發現一個共通點：香港永遠在面對各種挑戰。在面對這些挑戰時，香港一直視法治為穩定社會的關鍵元素。這點已反映在《基本法》之中。《基本法》實施中央政府對香港的基本方針政策。《基本法》的其中一個要旨，是維持並延續多年來促成香港成功的各種制度。當中，法治明顯是一個重要的制度。

對於香港來說，其實同樣地對所有普通法適用地區來說，構成法治的最重要元素包括：第一，對各項權利及基本自由給予應有的認同，這不單指自己的權利和自由，也指別人的權利和自由（即對本人權利的尊重、對他人權利的尊重及法律面前人人平等）；第二，有獨立的司法機構，以實現這些權利及基本自由。這些主旨均貫穿於整套《基本法》中。《基本法》第二條對「獨立的司法權」的提述，指的是司法獨立，在另外兩項條文中也有出現。「司法權」一詞是指法院不偏不倚地依法就糾紛作出裁決的責任。

對香港原有法律，包括普通法及衡平法予以保留，是《基本法》中另一重複出現的主旨。條文中對普通法的提述非常重要。普通法着重公平、公義及依據法律原則和法律精神，在香港多年來一直行之有效，將來亦會繼續如是。法院的決定有時未必迎合所有人，無論是個別人士、政治團體及其他團體，甚或是政府，但法院的角色並不是要作出受歡迎的決定。法院的職能是依據法律及其精神就糾紛作出裁決，而法官則是根據司法誓言，「公正廉潔，以無懼、無偏、無私、無欺之精神」，履行其職責。此外，法院及法官皆會公開進行聆訊，極為僅有的情況除外。司法公開是香港法律制度中的一大特點。……

法治令社會穩定，這正是一個安定而繁榮的社會的基石。本大樓（終審法院大樓）是香港法治的象徵，而法治在我們的社會中，仍然一如以往地穩固。至於我們，各法院及法官在履行日常職責之時，定必將此牢記於心。

資料來源：節錄自終審法院首席法官馬道立〈法治為穩定社會的關鍵元素〉，取自香港政府新聞網 http://www.news.gov.hk/tc/record/html/2015/09/20150925_173808.shtml

高中通識教育科

「今日香港」單元學與教參考示例（2）

從多元文化與歷史發展角度
看香港人的生活素質

甲. 示例的基本資料

教學課題	從多元文化與歷史發展角度看香港人的生活素質
相關的單元、主題、探討問題	單元二：今日香港；主題 1：生活素質 ● 香港居民對不同層面的生活素質的優次有什麼不同看法？ ● 哪些方面的生活素質被視為最重要？哪些被視為最急切的需要？甚麼人可作出相關的決定？為甚麼？ ● 不同人士或機構能為維持或改善生活素質作出甚麼貢獻？有甚麼障礙？在沒有清除障礙的情況下，哪些群體最受影響？
整體構思要旨	這份學與教參考示例，旨在讓學生認識「生活素質」這個概念，以及怎樣從不同角度應用這個概念以探究相關的議題。生活素質涉及的範圍甚廣，無論是發生於香港、內地，以至世界其他地方的議題，都很有可能與生活素質連上關係，因而在其他單元分冊的多份示例，亦將生活素質列為需要應用的基本概念。而就本示例而言，議題的探究情境集中於香港，並主要從多元文化及歷史發展角度，引導學生探究香港人的生活素質。 示例的第 1 及第 2 節從不同形式的活動及資料入手，引導學生逐步掌握何謂生活素質，以及衡量生活素質的不同指標和角度。繼而從多元文化的角度作較深入的探究，要求學生分析香港多元文化的特點與香港人生活素質的關係。第 3 及第 4 節轉為歷史發展角度，並以香港公共房屋的發展為背景，期望學生認識香港人今天所擁有的生活素質，其實是逐步發展而來，而且得來不易。而從歷史發展角度出發，亦涉及集體回憶及文物保育的概念，在示例內會以「獅子山下精神」（見於第 4 節）及石硤尾美荷樓的活化計劃（見於戶外學習活動）作為探究例子。至於戶外學習活動，則是承接課堂學習而來，旨在帶領學生走出課堂，透過實地考察而印證與延伸於課堂所獲得的知識。教師請參閱戶外考察指引（附件九）所提供的考察重點建議，並要求學生在出發前閱覽相關參考資料，以作好準備，從而避免他們到達現場時不知道如何入手考察。教師請視乎情況而決定活動的細節，又或是將該項活動所要探究的焦點，仍然以課堂學習的形式處理。 最後，本示例的各項探究活動，涉及不少價值觀及態度的元素（詳見下文乙項的「課堂學與教設計」）。請教師在應用本示例時提示學生留意，並鼓勵他們多作反思及實踐，以逐步建立正面的價值觀及態度。

所需教節	4 教節（每節 40 分鐘，共 160 分鐘）及戶外學習活動（約半天至一天）
教學目標	知識： ● 生活素質的意義與衡量準則。 ● 多元文化與生活素質的關係。 ● 香港公共房屋的發展與居民生活素質的提升。 ● 集體回憶的建立與文物建築的活化計劃。 技能： ● 探究議題時能藉着掌握資料而作概念化觀察。 ● 研習當代議題時能應用相關的知識和概念。 ● 從不同角度來詮釋資料。 ● 提出合理的建議和個人觀點。 ● 口語及文字表達。 ● 即場反應及回應質疑。 ● 戶外觀察及整理相關資料。 價值觀及態度： ● 以開放及寬容的態度來看待其他人所持的意見和價值觀。 ● 在多元社會中欣賞和尊重不同的文化和觀點。 ● 建立對社區和香港的歸屬感。 ● 感謝與珍惜前人的奮鬥成果，並為未來發展而努力。
需要應用的基本概念	生活素質、多元文化社會、集體回憶、社會流動、文物保育。
初中的相關學習經歷	學生已於初中修讀個人、社會及人文教育學習領域各門學科，估計對於香港的社會需要和問題；香港的經濟發展歷史和現況；尊重與自己有不同價值觀和生活方式的人；在社區內與人溝通及和睦相處等有概括認識，並應在日常生活當中對於香港公共房屋的情況有初步印象。如教師認為學生對這些內容認識不足，建議在使用本示例前先向學生簡略介紹。

乙. 課堂學與教設計

教節	課堂學與教策略及流程安排
課前預習	● 派發課前預習工作紙（附件一），要求學生根據工作紙的指示，回答所附的題目，並於上課時帶回課堂報告。 ● 向學生說明該份預習的目的，在於初步檢視個人的生活滿意程度，並可強調在課堂不會要求學生仔細報告涉及私隱的內容，因此可以放心按自己的實際感覺而完成預習題目。
1-2	學生報告課前預習成果（約 5 分鐘） ● 檢查學生的課前預習，然後邀請數名學生報告（請視乎課時而決定報告人數）。 ● 不必要求學生報告預習工作紙的第 1 題，以免涉及私隱或引起尷尬；第 2 題則只需說明哪一項因素最影響他對生活的滿意程度及略作解釋，不必仔細交代個人經歷或感受。 ● 教師可考慮在學生報告之後，簡略抒發個人對於生活滿意程度的感受或意見，以作初步回應（詳細回應可留待小組討論之後），以增加師生之間的互動交流。
	小組討論及學生匯報（約 25 分鐘）¹ ● 要求學生分組及派發小組討論工作紙（附件二）。是次小組討論將分兩部分進行，學生完成第一部分後先行匯報，並由教師總結，繼而再進行第二部分討論。若認為一氣呵成的處理方式較佳，則請視乎校本情況以作調適。 ● 小組討論第一部分 ➢ 學生根據自己的預習結果，以及同學於教節開始時的報告，將各項影響生活滿意程度的因素寫於工作紙第 1 題的圓圈之內。 ➢ 完成第 1 題後，再將所列出的各項因素以「和物質生活相關」（泛指透過財富而建構的生活，例如衣食住行、收入、消費能力）、「和非物質生活相關」（泛指並非透過財富所建構的生活，例如自由、人權、文化、藝術、親情、友情、環境）作概括分類。若認為學生未必掌握這兩類因素的分別，可舉出例子讓他們較易理解。 ➢ 學生匯報討論結果（請視乎課時而決定匯報組別的數目）。 ➢ 以學生的匯報內容為基礎，同時配合個人認識而作總結。例如： ■ 指出每人對於生活的滿意程度不同，並會從不同因素來衡量滿意程度；而這些因素有些是可以量化的（例如收入金

¹ 是次小組討論的部分活動構思及學與教材料，參考並改寫自香港青年旅舍協會所開發的教材：《賽馬會美荷樓香港精神學習計劃》，高中單元三。該份教材可於該協會的網頁下載
<http://www.yha.org.hk/learning/tc/page/VIEW/14/%E9%AB%98%E4%B8%AD%E6%95%99%E6%9D%90%E5%8F%8AIES%E6%8C%87%E5%BC%95.html>

教節	課堂學與教策略及流程安排
	額、身體健康的指標），但有些則較難量化（例如與家人的關係、工作或學業上所遇到的壓力）。即使是量化的因素，每人的感受亦有不同，例如噪音高低雖然可以利用分貝來量度，但每人可以忍受的分貝數值卻不盡相同。可以量化的因素，通常歸類為客觀因素；而較難量化的因素，則通常屬於個人主觀感受。 ■ 除了量化與較難量化外，這些因素亦與一個人的物質生活和非物質生活相關。至於在這兩者當中以何者較為重要，同樣因人而異。 ● 小組討論第二部分 ➢ 承接第一部分的總結，繼而播放與工作紙第 3 題相關的視頻。學生觀看後繼續以小組方式討論餘下題目。 ➢ 學生匯報討論結果（請視乎課時而決定匯報組別的數目）。 ➢ 以學生的匯報內容為基礎，並結合個人認識而作總結。例如： ■ 視頻內的受訪母女，她們在石硤尾邨居住時家境清貧，但抱持積極的生活態度，共同營造良好家庭關係，並且不奢求富貴享受，因而雖貧亦樂。 ■ 富裕的物質生活在一定程度上有助增加滿意及快樂的感覺；然而，幸福與否亦關乎個人主觀感受、價值觀和對未來的期盼，不一定與物質生活的富裕程度成正比。 ● 是次小組討論旨在說明影響生活滿意程度的不同因素，並將這些因素作概略分類，作為探究香港人生活素質的背景知識。 ● 提示學生在《「個人成長與人際關係」單元分冊》有一篇題為〈青少年快樂指數〉的相關資料，該篇資料所述的「快樂指數」，側重於青少年所面對的問題，以及兒童與父母的關係。而在本單元內所述的快樂感覺，則以香港人對於生活的整體滿意程度為重點，所涉及的範圍較該篇資料為廣。
	教師講授（約 20 分鐘） ● 派發課堂講授參考資料（附件三），並結合「生活素質」這份基本概念資料，向學生講授與這個概念相關的基礎知識，例如： ➢ 生活素質所包含的意義 ■ 生活素質是一個多元、複雜的概念，大意是指人民對其生活中各種範疇的滿意程度。 ■ 生活素質不等同生活水平，因為生活水平較偏重於物質生活，而生活素質則是一併考慮物質生活及非物質生活。 ■ 生活素質受到很多因素影響，例如經濟、政治、環境等客觀生活條件和個人生活狀況，而且往往因人而異。

教節	課堂學與教策略及流程安排
	■ 不同的社會環境、文化背景，甚至個人理念都會影響對生活素質的理解。 ➤ 外地與本地涉及生活素質的調查舉隅 ■ 資料一至三屬於外地的調查，尤以資料一的「人類發展指數」更受國際社會重視。在這些調查當中，香港在較為偏重客觀數據的「人類發展指數」內排名較高；而在涉及較多主觀感受的《世界快樂報告》（資料二）及「全球幸福指數」（資料三）則排名較後。教師可在講授時詢問學生，香港在不同調查內排名各異，這反映了甚麼情況。 ■ 資料四為本地的調查，可邀請學生描述歷年指數的變化趨勢，並就其所知而解釋導致這些變化出現的原因²。 ➤ 衡量生活素質的不同角度 ■ 資料五取自《通識教育科課程及評估指引》的「說明」，請提示學生《指引》所列舉的僅屬舉例，並未包羅所有角度，因此建議在講授時可促使學生思考《指引》之外的其他角度。 ■ 資料六至七為關於香港經濟發展的數據，可以利用它們而從經濟角度分析香港人的生活素質。講授時可以提問學生，若就這些數據而言，他們會得出甚麼看法。例如經濟增長通常令生活素質提升，但貧富懸殊情況卻可能加劇。 ● 在講授各項與生活素質相關的資料時，請留意以下兩點： ➤ 無須詳述各項調查的細節，重點在於指出衡量某些與生活素質相關的主題時，可以從不同方面選取指標以作分析，因此各項調查結果不盡相同。 ➤ 以經濟角度為例子向學生略作解說，可起示範作用，有助他們在繼後的小組討論從文化角度分析香港人的生活素質。
	小組討論及學生匯報（約 25 分鐘） ● 要求學生保持分組及派發小組討論工作紙（附件四）。學生仔細閱讀各則資料，繼而討論所附的題目。 ● 學生匯報討論結果（請視乎課時而決定匯報組別的數目）。 ● 以學生的匯報內容為基礎，並結合「多元文化社會」這份基本概念資料及個人認識而作總結。例如： ➤ 香港是種族多元化的地方，帶來了各地的文化習俗。此外，香港傳承了中華文化傳統及吸收外國文化，彼此融和結合。 ➤ 香港的多元文化固然呈現百花齊放的現象，但亦有其不足之

² 教師可參閱香港中文大學香港亞太研究所生活質素研究中心所發表的歷年報告。詳見該中心的網頁 <http://www.cuhk.edu.hk/hkiaps/qol/ch/pbr.html>

教節	課堂學與教策略及流程安排
	處。無論學生對於工作紙資料三所提出的觀點持甚麼看法，教師都可引導學生進一步思考香港如何深化對於中華文化，以至外國文化的認識，避免流於表面及形式化。 ➤ 可從擴闊視野以提升個人素養、豐富日常的文娛生活、為市民提供多樣選擇等方面，引導學生探究多元文化如何有助提升香港人在物質與非物質方面的生活素質。此外，亦可借這次小組討論，促使學生反思當與少數族裔或不同文化背景的人士接觸時，需要抱持開放、欣賞及尊重的態度。 安排課後學習活動（約 5 分鐘） ● 派發學生課後習作（附件五），要求於課後完成。該份習作取材自「2015 年全球宜居城市排名」，學生需要應用於課堂所學習的生活素質概念，轉化至處理類似議題，以延伸所學。 ● 要求學生於課後閱讀「生活素質」及「多元文化社會」這兩份基本概念資料，以鞏固學習。 ● 派發課前預習工作紙（附件六），要求學生根據工作紙的指示，回答所附的題目，並於上課時帶回課堂報告。
3-4	引入課題及補充背景資料（約 15 分鐘） ● 檢查學生的課前預習，然後邀請數名學生報告（請視乎課時而決定報告人數）。 ● 除了報告預習題目外，如果班內有學生於公共屋邨居住，可以邀請這些學生初步比較視頻內第一代徙置大廈與他所居住的公共屋邨的分別，並可請他們想像假如居住於該類徙置大廈，對於生活有甚麼影響，而感受又是如何。假如沒有學生居住於公共屋邨，亦可請居住於私人屋苑的學生分享。若果教師曾經或現時居住於公共屋邨，也可考慮談談自己的感受。 ● 以學生的報告內容及他們的分享為基礎，並結合個人認識而向學生補充與香港公共房屋相關的背景資料³。例如： ➤ 摘要介紹香港公共房屋的發展歷史，以及樓宇外型、公共設施等方面的變化。

³ 教師可參閱以下書籍及教材，了解香港公共房屋的發展：

- 楊汝萬、王家英合編（2003）《香港公營房屋五十年：金禧回顧與前瞻》，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香港公共圖書館索書號：542.609391 2389）
- 香港建築師學會《香港建築：中學教材之建築學導引》（專題 02：公共房屋之生活素質的演進），取自香港教育城網頁 http://minisite.proj.hkedcity.net/hkiakit/cht/LS/lesson_2.html
- 香港青年旅舍協會《賽馬會美荷樓香港精神學習計劃》，〈教學參考資料第一章：石硤尾與香港房屋發展〉，取自香港青年旅舍協會網頁 <http://www.yha.org.hk/learning/tc/page/VIEW/10/教學參考資料.html>
- 鮑潔〈從香港公共房屋的發展探究香港人生活素質的轉變〉，取自「通識教育科網上資源平台」<http://ls.edb.hkedcity.net/>（資源→學與教資源→教材套）

教節	課堂學與教策略及流程安排
	➤ 指出每個年代都有不同的住屋需要與居住問題，而相較當年的石硤尾寮屋區、徙置區，現時大多數香港人的居住環境已有提升，由此而反映香港人生活素質的變化。另一方面，當年居住於環境欠佳、設施簡陋的徙置大廈居民，不少人憑着堅毅意志而克服困難。他們的積極進取態度，其後由香港電台拍成劇集，成為了香港人的集體回憶。 ➤ 指出本教節將會以昔日的公共屋邨生活為切入點，從歷史發展角度探究香港人生活素質的變化，並涉及集體回憶與文物保育的議題。
	第一次小組討論及學生匯報（約 30 分鐘） ● 要求學生分組及派發小組討論工作紙（附件七）。學生仔細閱讀各則資料，繼而討論所附的題目。 ● 該份工作紙提供了三則資料，分別從居住環境、鄰里關係、教育機會等方面，以文字及圖片方式介紹昔日公共屋邨的設施及居民生活情況。假如教師認為學生較難理解，可在要求他們閱讀資料及討論題目之前簡略說明。 ● 學生匯報討論結果（請視乎課時而決定匯報組別的數目）。 ● 以學生的匯報內容為基礎，並結合個人認識而作總結。例如： ➤ 從資料所見，徙置大廈的中座是公共浴廁及洗滌的地方，而居民利用走廊擺放雜物及安放廚櫃生火煮食。這些建築特色促進了居民之間的接觸和了解，有助培養鄰里關係（教師亦請補充這同樣會對居民生活帶來不便；而共用公共衛生設施，亦可能引起大家磨擦和爭執）。屋邨的公眾地方為兒童玩樂休憩的場所，他們從為數不多而且簡單的遊戲設施當中自得其樂，並且與鄰居玩伴建立深厚友誼，留下難忘的童年回憶。若果從<u>生活素質</u>的角度而言，則可指出居民的物質生活雖然窮困，但他們互相幫忙，因而可以從多項非物質因素（例如親情、友情、鄰里之情）當中得到滿足，並以知足常樂的心態來面對物質條件缺乏的生活環境。 ➤ 從資料所見，就短期而言，昔日公共屋邨居民會積極找尋工作機會以賺取金錢，例如當時頗多中小型工廠都會將某些生產工序外發，而承接者不少為屋邨居民。他們將這些外發工序帶回家，然後充份發揮家中各人的勞動力以賺取薪酬。教師可視乎情況而補充當時香港經濟發展的資料，以豐富學生的認識。而就長期而言，不少家庭都希望下一代可以透過求學獲取知識，將來出人頭地（即所謂「知識改變命運」）。當時的天台學校，學習環境欠佳，教學設施缺乏及不完備，但學生珍惜上學機

教節	課堂學與教策略及流程安排
	會，因此用心求學⁴。教師可結合「社會流動」這份基本概念資料，向學生說明教育是促進社會流動的重要因素。昔日公共屋邨的年輕一代，正是希望爭取教育機會，務求日後提升自己的社會地位，改善自己以至一家人的生活。若從社會流動的概念而言，這是向上的跨代流動現象。 ➤ 從歷史發展角度而言，香港人在物質方面的生活素質有所提升（可以附件三資料六的香港經濟增長為例）；但在非物質生活方面（例如睦鄰關係）則可能不如昔日。然而，無論學生的意見如何，教師都可藉此促使學生反思他們求學心態、追求理想的動力，以至面對逆境時能否抱持迎難而上的積極態度。
	第二次小組討論及學生匯報（約 28 分鐘） ● 完成了第一次小組討論後，教師可結合「集體回憶」這份基本概念資料，指出今天香港的發展成果，其實是建基於前人的努力，可謂得來不易。而過往香港人的奮鬥精神，亦被視為集體回憶的一部分。教師在開始小組討論前，可向學生簡介集體回憶的意義，以及小組討論資料所涉及的背景。例如： ➤ 集體回憶是指人民對於舊有的自然和人文景觀（包括歷史建築），以至過往生活方式及重大事件的懷念，並且希望保留這些不同形式的回憶，使其傳承下去。 ➤ 香港人的奮鬥精神成為集體回憶，與《獅子山下》這齣電視劇及其主題曲有關。電視劇敘述居於獅子山下的徙置區居民努力不懈的經歷，劇集主題曲更成為激勵人心的歌曲，因而「獅子山下精神」差不多是香港人奮鬥精神的代名詞。（如有學生對於《獅子山下》這齣電視劇及其主題曲有一定認識，此部分也可以邀請學生作介紹及分享感受。） ● 派發小組討論工作紙（附件八），然後播放工作紙資料一的視頻歌曲。學生除了留意歌詞外，亦需留意影像及其介紹文字。在不影響鄰班學生上課的前提下，也可考慮邀請學生合唱，以帶動氣氛。播放視頻後，學生仔細閱讀餘下資料，並討論工作紙所附的題目。 ● 學生匯報討論結果（請視乎課時而決定匯報組別的數目）。 ● 以學生的匯報內容為基礎，並結合個人認識而作總結。例如： ➤ 指出「獅子山下精神」的元素，包括堅毅、積極向上、無懼逆境、責任感、關懷他人等正面價值觀及態度。而這些元素，固

⁴ 教師可參考張帝莊所撰寫的《美荷樓記》（香港：三聯書店，2013 年。香港公共圖書館索書號：739.189 1104），該書其中一篇文章〈將相本無種〉（第 172-180 頁），受訪者於石硤尾邨成長及於區內學校就讀，其後於香港大學法律系畢業，現為資深大律師。另一篇文章〈苦難中磨煉〉（第 148-155 頁），受訪者是石硤尾官立小學前任校長，文章講述她的教育理念及擔任校長的經歷，可藉此了解當時學生的學習情況及師生關係。

教節	課堂學與教策略及流程安排
	然有助香港人追求物質方面的生活素質，以改善生計及提升社會地位；然而，更重要的是鼓勵了香港人即使身處逆境，物質條件欠佳，但只要意志堅定、目標清晰，以及得到親人和朋友的支持，仍然可以心境富足，樂觀和勇敢地面對困難。 ➤ 於今天推動「獅子山下精神」的困難，在於這種精神需要與社會情境配合。現時香港已是富裕社會（可以附件三資料一的「人類發展指數」為例，指出香港目前處於「甚高人類發展」水平），與當年的社會環境不同，所以較難令年青人產生共鳴。若要克服這些困難，可考慮在宣傳時避免過多「想當年」式的懷緬感受，並加入年青人奮發向上的例子，效果或許較好。 ➤ 重申集體回憶這個概念包含較抽象或主觀感受上的懷念（例如「獅子山下精神」），也包含以實物（例如歷史建築）為載體而引起的懷念，因此與「文物保育」這個概念有關。 安排課後學習活動（約7分鐘） ● 要求學生於課後閱讀「社會流動」及「集體回憶」這兩份基本概念資料，以鞏固學習。 ● 派發戶外學習活動指引及工作紙（附件九），並解釋是次活動的目的（工作紙甲項）、細節及活動後的跟進工作。 ● 提示學生在活動前應作好預備，觀看及閱讀工作紙乙項所提供的視頻和資料。這些材料主要介紹昔日美荷樓的情況，以及將它活化利用的不同意見，並附有其他城市活化歷史建築的例子，以增加學生的背景知識，亦可於撰寫習作時作參考之用。此外，由於是次考察活動涉及文物保育的議題，因此學生亦需要閱讀「文物保育」這份基本概念資料（收於《現代中國》單元分冊）。
戶外學習	● 這項戶外學習活動，旨在讓學生藉着實地考察石硤尾美荷樓，而從文物保育的角度了解香港活化歷史建築的方式，並檢討其成效。 ● 學生在考察期間，可按工作紙丙項所列的題目而仔細考察及作記錄。其中丙項的考察項目一，部分內容曾於課堂略為涉及，學生可在考察期間印證課堂所學，以加深印象。 ● 工作紙丙項除了要求學生以文字記錄外，亦需要拍攝照片以作對照。教師請提醒學生前往考察時，需要帶備相機或有拍攝功能的手機，以作拍攝之用。此外，教師亦可藉此指出，若學生選擇以非文字模式處理他們的獨立專題探究，照片為其中一項重要展示材料。 ● 學生於考察活動後需要完成工作紙丁項的習作，藉以整理、反思及應用考察所得。

附件一：課前預習工作紙

你滿意自己的生活嗎？請按你的生活情況及個人感覺而回答預習題目。

1. 下表各題均有三個選項，請在每題以「✓」號表示你最為同意的選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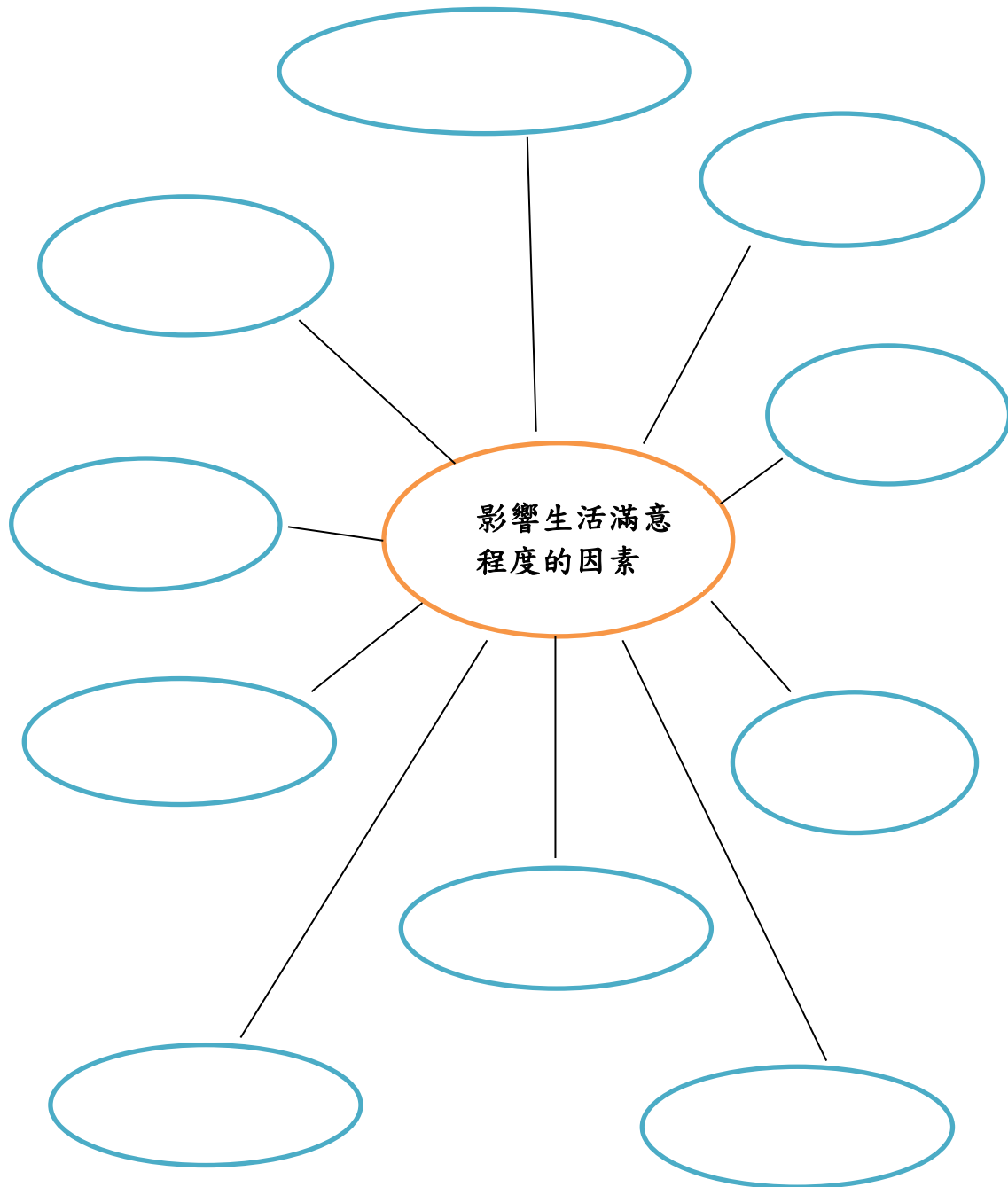
	很滿意	大致滿意	不滿意
a. 你滿意自己的心理健康狀況嗎？（例如幸福感、正面或負面感受、學業壓力……）			
b. 你滿意自己的健康狀況嗎？			
c. 你滿意和家人的關係嗎？			
d. 你滿意和朋友的關係嗎？			
e. 你滿意自己的居住環境嗎？（例如污染、噪音、空間、景觀……）			
f. 你滿意每日接收資訊的方便程度嗎？			
g. 你滿意自己的物質生活嗎？（例如日常生活用品、零用錢……）			

2. 就以上各項，你認為哪一項最影響你對生活的整體滿意程度？為甚麼？

[illegible]

附件二：小組討論工作紙

1. 請與組內同學討論，並盡量寫下影響生活滿意程度的各項因素（例如環境、學業……），愈多愈好。



2. 假如以「和物質生活相關」、「和非物質生活相關」作分類，試將上題各項因素分別置於以下表格之內。

和物質生活相關	和非物質生活相關

3. 觀看以下視頻，然後討論所附的題目

視頻：「香港故事 09：我們在石硤尾長大」（選播片段：17:05-19:40）

網址：<https://www.youtube.com/watch?v=C8PwqCidl5g>

- a. 片段內受訪母女，她們在石硤尾邨居住時的家境狀況如何？試從片段內舉出兩個例子加以說明。

- b. 片段內的母親說：「冇得食都一樣咁開心。（19:25）」你認為她的快樂從何而來？

附件三：課堂講授參考資料**資料一：人類發展指數（Human Development Index, HDI）**

人類發展指數是由聯合國制訂的一個綜合性指標，以預期壽命、教育獲得、收入水平這三項指標來評估全球國家 / 地區的人類發展狀況，總共分為四個級別：甚高人類發展（指數在 0.800 或以上）、高人類發展（指數界乎 0.711 – 0.799 之間）、中人類發展（指數界乎 0.535 – 0.710）和低人類發展（指數低於 0.535）。以下為部分國家 / 地區於 2014 年的排名：

人類發展指數排名	國家 / 地區	2014 年人類發展指數
1	挪威	0.944
2	澳洲	0.935
3	瑞士	0.930
4	丹麥	0.923
8	美國	0.915
11	新加坡	0.912
12	中國香港	0.910
14	英國	0.907
17	南韓	0.898
20	日本	0.891
50	俄羅斯	0.798
67	古巴	0.769
75	巴西	0.755
90	中國	0.727
104	馬爾代夫	0.706
115	菲律賓	0.668
121	伊拉克	0.654
130	印度	0.609
132	不丹	0.605
145	肯雅	0.548
171	阿富汗	0.465
187	中非共和國	0.350
188（排名最後）	尼日爾	0.348

資料來源：Human Development Report 2015. pp. 47-50. Retrieved from http://hdr.undp.org/sites/default/files/2015_human_development_report.pdf

資料二：《世界快樂報告》（*The World Happiness Report*）

由 2012 年起，聯合國進行世界快樂指數調查，每年發表一份《世界快樂報告》，排列全球 158 個國家和地區的快乐程度。該份報告用六個因素量度一個國家或地區的快乐程度：人均國內生產總值（GDP per capita）、預期健康壽命（healthy life expectancy）、社會支援（social support）、慷慨程度（指遇上麻煩時有沒有人或機構伸出援手）（generosity）、選擇生活方式的自由（freedom to make life choices）、對貪腐的觀感（perceptions of corruption）。最高分是 10 分，即是說這處地方人人都快樂；最低分是 0 分，人人都不快樂。

根據 2015 年的調查結果，瑞士是全球最快樂的國家（7.587 分），冰島第 2（7.561 分）、丹麥第 3（7.527 分）；而排名最後的三個國家，則分別是敘利亞（156 位，3.006 分）、布隆迪（157 位，2.906 分）及多哥（158 位，2.839 分）。香港的排名較 2014 年下跌 8 位至第 72 位（5.474 分），亦是歷來排名最低的一次。至於內地則上升了 9 位至第 84 位（5.140 分）。

報告的其中一名編者指出，經濟危機或自然災害，不一定摧毀一個社會的幸福感。他認為快樂由多方面因素組成，很多快樂指數高的國家雖然都較富裕，但財富並非導致快樂的主因，社會互信以及政府清廉都很重要。

資料來源：節錄及改寫自以下報告及新聞報道

1. *World Happiness Report 2015*. Retrieved from http://worldhappiness.report/wp-content/uploads/sites/2/2015/04/WHR15_Sep15.pdf
2. 〈聯合國世界調查 六因素量度「快樂」〉，《大公報》，2015 年 6 月 9 日。
3. 〈全球快樂榜 港跌兩岸升〉，《文匯報》，2015 年 4 月 25 日
4. 〈「公屋私樓有我份」港人不快樂 全球排名跌落第 72 位〉，《成報》，2015 年 4 月 25 日
5. 〈港快樂指數急跌 8 位 遠遜星台日韓 全球排 72〉，《新報》，2015 年 4 月 25 日。

資料三：全球幸福指數（Global Well-Being Index）

全球幸福指數由美國蓋洛普（Gallup）顧問公司編訂，以生活目標（purpose）、社交關係（social）、財務狀況（financial）、社區歸屬感（community）、健康（physical），合共五個指標作為衡量幸福感標準而進行調查。幸福感程度分為三層（強烈、中等與痛苦），由調查機構根據當地受訪者在三個或更多指標上的幸福感程度，經綜合運算得出百分比，從而將國家 / 地區排名。

根據 2014 年的報告，調查機構在全球 145 個國家與地區，訪問超過 14.6 萬名 15 歲以上人士，結果顯示，巴拿馬連續第二年高踞全球幸福指數首位，

之後排名順序為哥斯達黎加、波多黎各、瑞士和貝里斯；排名最後的國家為阿富汗。指數編纂者指巴拿馬人表示每天都有許多快樂事情及愉快時刻，每天都無憂無慮。巴拿馬人口僅 400 萬，但卻是中美洲發展最快的經濟體，以及人均消費水平最高的國家。香港的總體排名處於下游的第 120 位，較內地高 7 位，僅 8.6% 居民在三個指標上感到滿意。此外，儘管香港在經濟指標排於第 23 位，但其餘指標均在 100 位之後，身體健康和目標更排於第 140 位。

資料來源：節錄及改寫自以下報告及新聞報道

1. 2014 Country Well-Being Rankings. Retrieved from <http://www.well-beingindex.com/>
2. 〈不丹不再快樂〉，《新報》，2015 年 7 月 11 日。
3. 〈港人幸福感排 120 名 遜星台日列全球低位〉，《明報》，2015 年 6 月 26 日。
4. 〈幸福指數排全球 120 港人「不幸福」〉，《晴報》，2015 年 6 月 26 日。

資料四：中大香港生活質素指數

「中大香港生活質素指數」由健康、社會、文化與休閒、經濟及環境五組分類指數，合共二十三個指標組成。指標的選擇，是基於涵蓋度、代表性、可量度性，以及對港人生活質素的重要性等準則。指標數值愈高，表示該指標表現愈佳。從 2003 年開始，該中心於每年年中發布指標數據及相關報告。下圖為歷年的指數數據變化。



資料來源：文字及統計圖均取自香港中文大學香港亞太研究所生活質素研究中心網頁
<http://www.cuhk.edu.hk/hkiaps/qol/ch/index.html>

資料五

衡量生活素質的角度，可根據客觀數據或主觀判斷，例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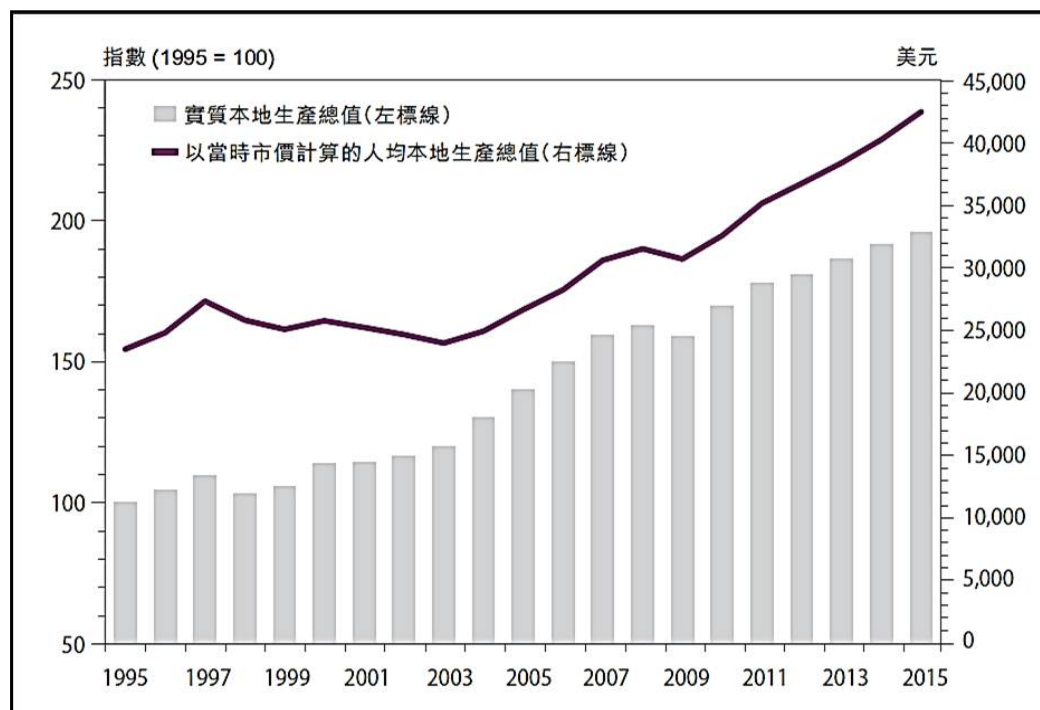
- 經濟（例如失業率、人均本地居民生產總值、實質工資、貧富差距）
- 社會（例如醫療保健水平、教育機會和水平、平等機會）
- 文化（例如多元性、承傳）
- 政治（例如人權與法治、新聞自由、政府表現）
- 環境（例如污染程度、環境保育的發展）

（想一想：除了以上五項外，還有其他嗎？）

資料來源：節錄自《通識教育科課程評估指引（中四至中六）》（2015年11月更新版），第21頁。
另見 http://334.edb.hkedcity.net/doc/chi/curriculum2015/LS_CAGuide_c_2015.pdf

資料六

香港經濟的規模在過去20年間增長幾近一倍，平均每年實質增長3.4%，持續高於大部分高收入的經濟體。同期間，香港的人均本地生產總值實質增加約65%，平均每年增長2.5%。2015年，香港的人均本地生產總值按當時市價計算達42,400美元（見下圖），在區內以至全球都處於前列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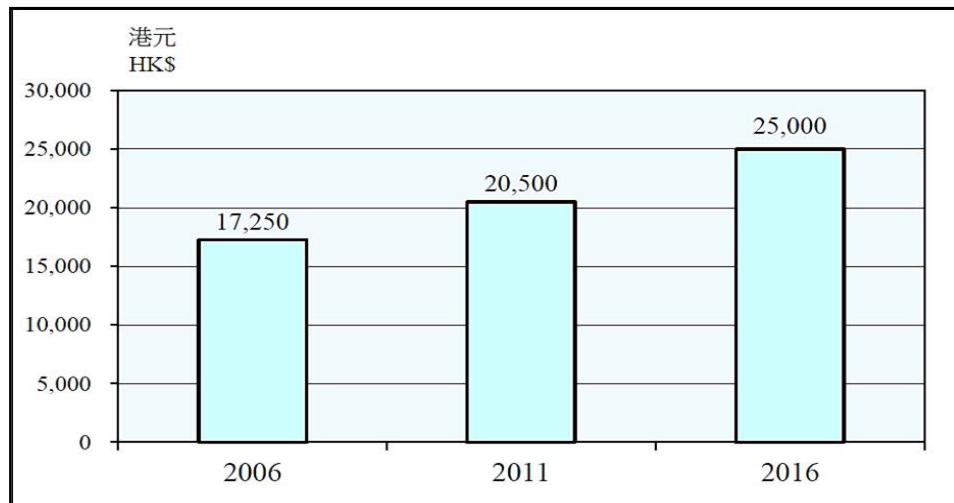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文字資料及統計圖均取自《香港年報》（2015年），第32-33頁。另見
<http://www.yearbook.gov.hk/2015/tc/pdf/C03.pdf>

資料七

2016 年，香港家庭住戶的每月收入中位數為 25,000 元，較 2006 年增加了 44.9%，較 2011 年則增加了 22.0%。撇除了通脹因素之後，家庭住戶每月收入中位數，在過去 10 年及 5 年分別錄得約 6%及 3%的實質增長（見下圖）。

2006 年、2011 年及 2016 年家庭住戶每月收入中位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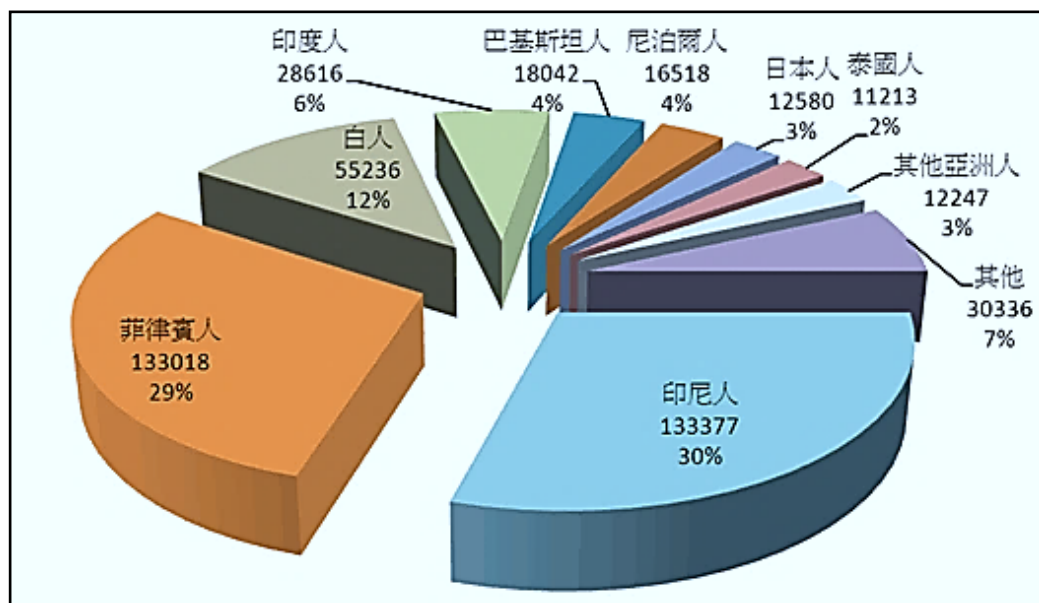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香港二零一六年中期人口統計--簡要報告》，取自政府統計處網頁
<http://www.statistics.gov.hk/pub/B11200942016XXXXB0100.pdf>

附件四：小組討論資料

資料一

香港大致為單一種族社會，約 94%的人口都是華裔人士（種族屬漢族華人）。根據 2011 年人口統計結果，香港約有 451,000 人報稱為非華裔人士，這類人士約佔人口的 6%。下圖為非華裔人士的人口數目及所佔的百分比。



資料來源：文字及統計圖均取自〈人口統計：少數族裔〉，政府統計處網頁
http://www.had.gov.hk/rru/tc_chi/info/info_dem.html

資料二

香港市民主要是中國人，但又有其他許多國籍、族裔人士。香港是亞洲種族最多元化的地方，這些五洲四海不同種族的人士，都會以香港為家，都對香港多元文化的融合與共生作出貢獻。香港的節慶活動，包括不同宗教、族裔的節日，例如佛教的佛誕、基督教的聖誕節、印度多個種族的排燈節，當然更少不了中國人各項傳統節日，好像清明節、中秋節，這些都正好體現了香港文化的豐富及多元，同時也構成了香港人的身份特色—建基於中國文化傳統，糅合地方文化，吸收西方文化精粹，具備世界視野。

資料來源：節錄及改寫自曾德成〈香港展現多元文化〉，取自民政事務局網頁
http://www.hab.gov.hk/tc/about_us/from_the_desk_of_secretary_for_home_affairs/shaArticles77.htm

資料三

茶餐廳是不少香港人廉價解決三餐的地方，如果從速食文化席捲全球的觀點來看，則香港的茶餐廳供應的飲料和食品的多樣化，實在值得大書特書。飲料有咖啡、奶茶、阿華田、紅豆冰，更有外國人所沒有的「鴛鴦」。至於食物則有各款三文治、西式粉麵、西式扒餐、中式燒臘、中式粉麵粥飯，甚至有所謂的「燴意粉」，正是西餐中化的明顯例子，在外國的餐館很難吃到。另一方面，香港人愛吃的蛋撻，它的起源可以追溯至 1920 年代的廣州酒樓，並約在 1940 年代流傳至香港的餅店，之後更成為茶餐廳下午茶餐的其中一個款式。

總括而言，香港的飲食文化不但傳承中國傳統，亦受不同文化交流的影響，既是中西合璧，也不斷更新變異，可謂香港多元文化的又一體現。

資料來源：節錄及改寫自以下書籍和文章

1. 吳昊（2000）《香港萬花筒》，香港：南華早報出版社，第 184 頁。
2. 吳燕和〈港式茶餐廳—從全球化的香港飲食文化談起〉，《廣西民族學院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第 23 卷第 4 期，2001 年 7 月。
3. 白頌麒〈香港「街頭小食」與香港文化認同〉，《文化研究@嶺南》，第 7 期，2007 年 9 月。取自文化研究@嶺南網頁 http://www.ln.edu.hk/mcsln/7th_issue/feature_04.shtml

資料四：一名內地留港人士對香港多元文化的觀察

我從內地來到香港讀書，畢業後留下來工作。初來香港時，被香港多元的資訊、多元與包容的文化環境所吸引。那個時候，異域的新鮮感起到了很大作用，覺得香港不是傳說中的文化沙漠。可是久而久之，當熟悉了香港的生活方式之後，我逐漸感到香港的文化藝術缺少了一些內涵。

在很多藝術表現手法與方式上，內地的藝術家或是文人或許沒有香港文藝界那麼奔放、大膽；但是，內地的文藝表現，多了一層深邃的厚重感覺，也具備一份深入歷史與現實對話的情懷，而這好像就是香港的藝術界所不具有的一種氣質。由此而言，香港如果被稱為文化沙漠，或許有些偏頗；但是香港的文化缺乏深度的思考與認識，流於形式與表面，則可能是值得大家關注的事實。

資料來源：節錄及改寫自〈內地留港人士：「香港文化多元但乏深度」〉，《文匯報》，2012 年 12 月 17 日。

討論題目

1. 參考資料一至三，香港憑藉哪些有利因素而得以展現多元文化的特點？

2. 資料四的內地留港人士，認為「香港的文化缺乏深度的思考與認識，流於形式與表面。」你是否同意這位人士的看法？為甚麼？

3. 綜合各則資料，多元文化在甚麼程度上有助提升生活素質？解釋你的答案。

[illegible]

附件五：學生課後習作

一間英國調查機構公布「2016 年全球宜居城市排名」，首三名為墨爾本、維也納及溫哥華。其中墨爾本連續六年在該項調查位居榜首，而近年內戰不斷的利比里亞和敘利亞，兩國的首都的黎波里和大馬士革，則排在最後兩位。至於香港的排名，由 2015 年的第 46 位上升至第 43 位，是大中華地區最適宜居住的城市。該排行榜共考察全球 140 個城市，根據各城市的社會穩定程度、醫療衛生、文化和環境、教育、基礎設施這五項指標而給予評分及排名。

「2016 年全球宜居城市排名」部分結果

城市	排名	得分（滿分 100）
墨爾本	1	97.5
維也納	2	97.4
溫哥華	3	97.3
東京 （亞洲排名最高）	13	94.7
香港	43	88.8
新加坡	46	88.7
北京	73	74.9
的黎波里	139	35.9
大馬士革 （排名最後）	140	30.2

資料來源：綜合參考及改寫自 2016 年 8 月 18 日及 19 日的報刊新聞。

問題

- (a) 參考以上資料，你會考慮甚麼因素來決定一個城市是否適宜居住？試舉出三項並解釋它們與適宜居住的關係。（提示：可考慮資料內所列舉的指標，也可以另行提出自己的想法。在解釋因素時不宜以香港為例，以免與 b 題重複，建議就資料內所列出的城市的情況而加以說明。）
- (b) 就上題所舉出的三項因素，你認為以香港現時情況而言，哪一項最為重要？試從該項因素對於香港人生活素質的影響程度而加以說明。（提示：請特別留意間線部分為題目要求，須緊扣這些部分作答。）

設 題 原 意

評估重點

題目資料展示「2015 年全球宜居城市排名」的部分結果，期望學生指出他們會考慮哪些因素來決定一個城市是否適宜居住，以及這些因素對於香港人生活素質的影響。學生需要應用「生活素質」這個概念所涉及的不同層面，以及對於列在排名表內各個城市的認識而說明他的觀點，並加以分析及解釋。至於能力方面，則包括詮釋文字及數據資料、分析因素及評估其重要程度。

預期學生表現

- 知識
 - 就（a）題而言，學生可以參考該排名表內所提及的五項指標（社會穩定程度、醫療衛生、文化和環境、教育、基礎設施），又或是根據個人認識而提出會考慮甚麼因素來決定一個城市是否適宜居住。而在解釋這些因素時，學生可以它們對「生活素質」的重要性作為論據。例如學生可以指出「社會穩定程度」是其中一個重要考慮因素，因為社會不能保持穩定，則追求生活素質的各項行動都不易取得成效；而從題目的排名表所見，排名最後的兩個城市，現時的社會情況都處於極不穩定狀態，由此可見社會穩定程度對於是否適宜居住的重要性了。
 - 就（b）題而言，學生需要從他於（a）題所列舉的三項因素，選出對於香港現時情況而言最為重要的一項。學生必須根據香港的情況而立論，例如若於（a）題列舉了文化是其中一項因素，而在（b）題又認為對於香港而言是最為重要的，那麼他就需要緊扣現時香港的文化發展情況，以及對於生活素質的影響程度（例如強調多元文化可以豐富日常生活）而立論。
- 能力
 - 應用已掌握的知識和概念，分析題目資料的排名結果。
 - 提取及詮釋文字資料中的主要訊息，並利用相關例子配合解說。
 - 從不同角度比較各項因素的重要性，從而選出最為重要的一項。

附件六：課前預習工作紙

觀看以下視頻，然後回答預習題目

視頻：「香港歷史系列 III：安居屋簷下」（觀看片段：5:12-10:04）

網址：<https://www.youtube.com/watch?v=kuUETs8xqNs>

1. 第二次世界大戰結束後，香港為甚麼面對人口激增的問題？政府又是否有相應的房屋政策以處理該問題？為甚麼？

2. 甚麼事件導致政府改變房屋政策而興建徙置大廈？而在決定興建徙置大廈之前，又曾經有過甚麼考慮但最後決定放棄？為甚麼？

3. 根據視頻所述，在下表填寫第一代徙置大廈的情況。

單位面積及居住人數	
居住環境	
公共衛生設施	

附件七：小組討論工作紙

資料一

上世紀五十至六十年代的舊式公共屋邨，單位面積小，居民會將起居空間延伸至單位外的公共走廊。煮食爐、晾衣架、帆布床等日用品都會放在門外。婦女在中座的洗滌間一面洗衣服，一邊閒話家常；一到黃昏，每戶都在走廊煮飯，有時候問鄰家借點鹽糖，有時互相分享餸菜；一家人熬了湯，全層的人都可以喝。到了晚上，居民在走廊和內庭架起帆布床，一同看星入睡。屋邨各鄰居互相信任，就像活在同一屋簷下。



早期徙置大廈的單位內並無廚房及廁所，居民要在公共地方洗衣服和在走廊煮食。

資料來源：

- 文字資料節錄及改寫自
 1. 香港地方志基金會（2014）《我們在石硤尾長大》，香港：香港青年旅舍協會，第 40-41 頁。
 2. 劉智鵬（2010）《我們在蘇屋邨長大》，香港：中華書局，第 152-153 頁。
 3. 朱淑芬等（2009）《回憶·情—在牛頭角下邨的共同歲月》，香港：香港聖公會福利協會、香港房屋委員會，第 15-16 頁。
- 圖片取自香港房屋委員會網頁
<https://www.housingauthority.gov.hk/tc/about-us/publications-and-statistics/housing-dimensions/article/20120210/fun-deck1.html>

資料二

以往住在公共屋邨的孩子，物質雖然貧乏，童年玩意卻從不缺少。例如用玻璃粉自製玻璃線鬥紙鳶；用紙搓成球狀在樓梯口當足球踢；還有從多級樓梯的高處往下跳；也會到山後捉昆蟲。由於門戶常開，兒童一呼百應，隨時找到玩伴。至於電視機，最初出現時十分矜貴，難得其中一戶安裝了電視，不少孩子都會在那家門前圍觀。



1960 年代石硤尾邨的兒童遊樂場

每逢節慶，屋邨的節日氣氛都十分濃厚。好像農曆新年時，鄰居們一大清早就拿着糖果，大家互相拜年；到了中秋節，孩子特別喜歡提着燈籠，到每一層樓中間的空地玩耍，彼此就像兄弟姐妹。昔日的孩童就是這樣廣交朋友，大家分享、互相支持和共融守規。



1964 年大窩口屋邨內的塑膠花外發工分發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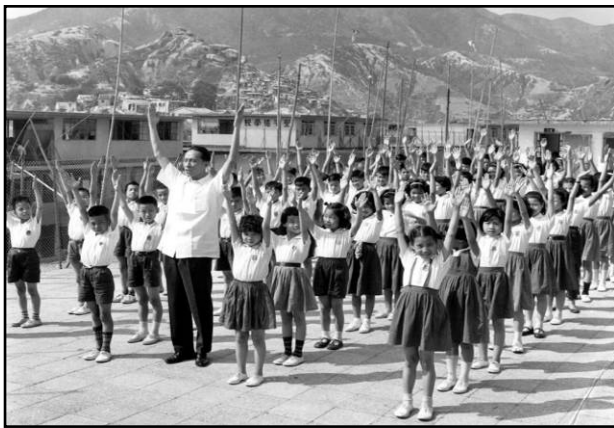
在那個年代，沒有人認為讀書不好便要尋死，做其他行業一樣能闖出自己的道路。很多人都會把工廠的外發工帶回家，最普遍的是穿塑膠花，充分發揮家庭主婦甚至是毫無技術的小孩的勞動力。

資料來源：

- 文字資料節錄及改寫自
 1. 張帝莊（2013）《美荷樓記》，香港：三聯書店，第 55-56、71 頁。
 2. 劉智鵬（2010）《我們在蘇屋邨長大》，香港：中華書局，第 53-54、81-82、97-98 頁。
 3. 麥耀光〈情繫明華：童樂〉，《星島日報》，2014 年 6 月 18 日。
 4. 蔡利民（2009）《踏着回憶走過來--從明華大廈開始》，香港：進一步多媒體有限公司，第 32-34 頁。
- 圖片取自
 1. 上圖：「美荷樓生活館」的展覽相片。
 2. 下圖：香港記憶網頁
http://www.hkmemory.hk/collections/public_housing/all_items/images/201307/t20130702_61583_cht.html

資料三

1950-60 年代，因為公立學校的學額不足，過半數學生就讀私立學校；但私立學校學費不菲，住在徙置區的居民實在難以負擔，不少孩子被迫輟學。有民間團體因此在徙置大廈的天台開辦學校，只收取低廉學費，為徙置區的孩子提供讀書機會，讓他們長大後可以找到較優厚的工作。這些天台小學設備簡陋，除了課室和校務處之外，其他現時學校所擁有的設施，例如音樂室、醫療室、禮堂都一概欠奉。雖然天台學校的學習環境並不理想，但學生都深知上學機會得來不易，因此十分珍惜，努力求學以爭取他日出人頭地。



1964 年石硤尾邨第八座天台小學



1966 年的天台小學



資料來源：

- 文字資料節錄及改寫自香港地方志基金會（2014）《我們在石硤尾長大》，香港：香港青年旅舍協會，第 23-24 頁。
- 圖片取自
 1. 上圖：香港記憶網頁
http://www.hkmemory.hk/collections/public_housing/all_items/images/201307/t20130702_61584_cht.html
 2. 下圖：香港政府檔案處
http://www.grs.gov.hk/ws/tc/resource/Education/primary_and_secondary_education/Education_11.html

討論題目

1. 根據資料一及二，昔日公共屋邨居民的鄰里關係是怎樣的？甚麼原因促使這種鄰里關係形成？對於居民的生活素質又有甚麼影響？

2. 根據資料二及三，昔日公共屋邨居民透過甚麼方式以改善生計（提示：可從短期及長期的角度加以考慮）？這與當時的社會經濟情況又有甚麼關係？

3. 綜合各則資料所反映的情況，你認為從歷史發展的角度而言，香港人的生活素質在哪些方面有所提升？又是否有某些方面反而不如昔日？為甚麼？

This image shows a blank sheet of white paper with horizontal ruling lines. The lines are evenly spaced and run across the width of the page. There are no margins, text, or other markings on the paper.

附件八：小組討論工作紙

資料一

視頻：「《獅子山下》電視劇主題曲」（片長 3 分 43 秒）

網址：<https://www.youtube.com/watch?v=Kt7m4FjiT80>

（學生在觀看該視頻時，除了留意歌詞外，亦需留意影像及其介紹文字）

資料二

每一座城市都有一個主題，這個主題往往由一處名勝、一條河流或一個山脈來代表。香港的主題，由開埠至今都是「逆境自存，群策群力」，這個主題的代表就是獅子山。六、七十年代的香港是一個艱難的年代，但亦是一個充滿活力的時代。當時大部分徙置區、屋邨以及木屋區的居民都居住在獅子山下一帶，香港電台拍攝的電視劇《獅子山下》，正是講述徙置屋邨老虎岩（即今天的樂富）的生活及香港人奮發向上的精神，而該劇集的同名主題曲，亦流行至今。有學者指出粵語流行曲往往準確捕捉了當時的社會心態，成為一代又一代市民的集體回憶，這首《獅子山下》主題曲正是很好的例子。

資料來源：節錄及改寫自以下文章及書籍

1. 〈獅子山下 經典重溫〉，取自香港電台網頁
<http://programme.rthk.hk/rthk/tv/programme.php?name=tv/belowthelionrockclassics>
2. 朱耀偉（2009）《歲月如歌—詞話香港粵語流行曲》，香港：三聯書店，第 53-57 頁。

資料三

前香港特別行政區律政司司長黃仁龍表示，他小時候住在灣仔，家境較差，全家靠父親售賣雪糕維持生計。放學後，他經常幫父親做生意。一次老師碰見他在推車售賣雪糕，後來就送給他一雙運動鞋，讓他感到了別人關懷的溫暖。那時，他與同學之間也非常團結和互助。談及「獅子山下精神」，黃仁龍強調「香港的成功，不能靠個人的努力、拼搏，而是要大家齊心協力。」

另一方面，有社會學者指出，不同年齡層的人士對「獅子山下精神」各有理解，因為每種精神的出現，都有特定的生態環境。現時的社會和經濟情況，以至不少香港人的心態，已經與上世紀拍攝《獅子山下》電視劇時不同；因此，若要在今天向香港人推動「獅子山下精神」，困難着實不少。

資料來源：節錄及改寫自〈香港市民暢談「獅子山下精神」 律政司司長親述經歷〉，取自網易新聞中心 <http://news.163.com/07/0423/04/3CO2T1IR000120GU.html>

討論題目

1. 參考各則資料及本節課堂所學，你認為可以將哪些元素包含在「獅子山下精神」之內？這些元素對於提升當時香港人的生活素質又有何重要？

[illegible]

2. 資料三的社會學者強調「在今天向香港人推動『獅子山下精神』，困難着實不少。」就你所知，這些「困難」究竟是指甚麼？若要克服「困難」，你又有甚麼可行的建議？

[illegible]

附件九：戶外學習活動指引及工作紙

甲. 考察方式及主題

安排學生四人一組，利用半天時間由教師帶領，又或是要求學生自行前往石硤尾美荷樓，進行一次實地考察。至於考察的主題，在於從歷史發展的角度了解香港人生活素質的變化，並探究美荷樓的活化保育方式及其成效。

乙. 考察前的準備

學生在出發考察前，需要觀看視頻及閱讀參考資料，增加對考察地點的認識，並初步掌握其活化保育的情況。

視頻

視頻 1：「石硤尾的歲月」（觀看其中兩部分，片長 7 分 17 秒及 2 分 54 秒）

網址：<http://www.youtube.com/watch?v=edO5QzKdg3Y>（第一部分）

<http://www.youtube.com/watch?v=toevm6icue0>（第二部分）

視頻 2：「屋邨博物館為誰開」（觀看片段：0:01-1:10；1:51-2:12）

網址：<http://hk.apple.nextmedia.com/supplement/special/art/20131028/18481923>

視頻 3：「『美荷樓』變身城市旅舍」（觀看片段：0:10-5:35）

網址：<https://www.youtube.com/watch?v=b6NXAk0jBWI>

參考資料

資料一

美荷樓從 1954 年落成以來，直至 2006 年均為公共房屋，期間曾於 1970 年代進行改建，主要將兩個單位打通以擴大室內面積，並將面向街道的公共走廊納入室內，建成各戶獨立的廚房、浴廁及露台；而原來位於兩翼中間的公共洗滌空間及浴廁，也改建為面積較細的住宅單位。2000 年石硤尾邨再次重建，而美荷樓亦被保存下來，成為香港僅存的「H」型徙置大廈，現列為二級歷史

建築。2009 年 2 月，香港青年旅舍協會獲選為「活化歷史建築伙伴計劃」的伙伴機構，負責保育及發展美荷樓，將其改建為非牟利青年旅舍，並設置「美荷樓生活館」，開放予公眾人士參觀，藉着相片及實物展品來重現 1950 至 70 年代香港公共房屋的生活環境，讓大家細味當年的生活點滴與人情。



活化前的美荷樓



活化後的美荷樓

資料來源：

- 文字資料節錄及改寫自張帝莊（2013）《美荷樓記》，香港：三聯書店，第 219-222 頁。
- 圖片資料取自
 1. 左圖：「香港歷史文物—活化·保育」網頁 <http://www.heritage.gov.hk/images/rhbt/7.jpg>
 2. 右圖：由教材開發者於美荷樓拍攝。

資料二：一名報章專欄作者參觀美荷樓後的感受

美荷樓被活化為青年旅舍，並設有名為「生活館」的博物館，當天我帶同女兒遊覽，除了讓她大開眼界外，我也被館藏勾起不少兒時回憶。

今次遊覽展館的經歷，讓我體會到時代變遷的急促，在懷緬過去的同時，更加意識到珍惜現在的重要。一個社會能夠有良好的文化及歷史保育，足以提醒大家珍視當下習以為常的美好。隨着香港社會的發展，我們也許保存不了每樣值得懷念的事物，但藉着社會上一群重視保育的熱心人士，大家各盡所長，亦能以不同方式留住每個時代的重要回憶。由此而言，特區政府這些活化歷史建築的計劃是不錯的嘗試，而且若以這類足以喚起市民集體回憶的計劃作為宣傳主題，相信更能凝聚民心。

資料來源：節錄及改寫自徐緣〈美荷樓更能凝聚民心〉，《蘋果日報》，2013 年 11 月 14 日。

資料三：一名前區議會主席參觀美荷樓後的感受

文物建築在活化期間，最常見的是加建；而在活化之後，經常被批評的則是公眾可以隨意參觀的地方不多。我曾經到過參與「活化歷史建築伙伴計劃」的兩座文物建築，其一是大澳酒店，它加建了一間天台餐廳；而容許非餐廳顧客參觀的古蹟部分，只有三百多平方呎。其二是雷生春，我從街外觀看，該建築物的特色走馬騎樓都被封上；若要參觀樓上部分，需要在網上預約。

昨天，我到了另一被活化保育的文物建築美荷樓。早前聽朋友說，不少街坊不滿活化後的外貌，我看後也覺黯然，同意街坊是對的。我看到了一幢有反光玻璃和部分騎樓被封了窗的新建築，明顯埋沒了第一代公屋美荷樓的特色。

活化有多個層次，而最重要的是兩點：第一是尊重歷史建築，盡量不改動設計細節，讓後人可理解其歷史面貌，感受當年的使用方式；第二是社區參與，既然是以公帑復修，建築物應是通達性高的空間，並且可與社區互動。

資料來源：節錄及改寫自黃英琦〈活化的意義〉，《am730》，2014年3月25日。

資料四：一名藝術工作者參觀美荷樓後的感受

近年不少舊建築物為社會帶來了一個共同話題，就是因為其歷史價值、社會關係或是民眾感情，所以決定將其保留，並且進行一定程度的活化。然而，假如建築物的內外都被改變，仿如新建築物一般，並且和舊的人脈中斷了關係，那麼又有何意義呢？

在我的模糊印象中，美荷樓是一座位於山腰，只有六七層樓高的舊建築，改建後應該仍能見到它本來的輪廓。可是我在近日於同一位置所見到的，卻是一座鮮橙色的建築物，所有窗戶都換成了鏡面玻璃。在側面看着這建築物，只感到十分陌生，就如一座新建的現代建築物。從外觀而言，它完全變成另一個身份，究竟這一種活化是為了甚麼目的？既然是全新觀感的建築物，功能又完全不同，何不拆卸重建呢？

活化是美好的畫面，舊建築物可以保留、翻新，並且有新用途；但是建築物由內至外都變成了另外一件東西，只有隱約的影子見到它的過去，那麼用「活化」這個名稱真的合適嗎？似乎使用「標本化」就更為貼切。

資料來源：節錄及改寫自謝諾麟〈活化了的建築 活化了的標本〉，《文匯報》，2013年9月6日。

資料五：其他城市活化歷史建築的例子

例子 1：台北市「台北故事館」

一名陳姓台北茶商於 1913 年在台北市圓山地區，興建一棟英國都鐸式風格的洋樓，作為他招待台灣士紳、政要，以及各國茶商的聚會場所。該名茶商於 1923 年過世後，房子幾經易手，經歷多次轉變。1987 年 12 月，房子交由台北市立美術館管理，1998 年被指定為古蹟，隨即展開修復工作。在古蹟再利用



的理念下，房子於 2003 年由民間人士認養並贊助成立「台北故事館」，對外開放予公眾參觀，介紹台灣生活文化。2015 年 5 月改由民間財團法人成立的文教基金會接續經營，以衣食住行、娛樂為主軸，策劃相關主題展覽及文藝活動；並且結合附近社區、民眾和社會資源，一起參與維護古蹟及推動保存文化資產的教育工作，共同延續這座百年老屋的歷史。

例子 2：倫敦市「泰特現代美術館」(Tate Modern)

泰特現代美術館位於倫敦市泰晤士河南岸，前身為河畔發電廠（Bankside Power Station），於 1947 年興建，1952 年正式投產。廠房由英國著名建築師史葛特（Giles Gilbert Scott）所設計，巧妙地將古典風格與工業建築的結構融合為一。1981 年，發電廠因不堪燃油價格上漲而停產結業。慈善團體泰特美術館（The Tate Gallery）於 1994 年將它收購，並活化成為博物館。發電廠原有的建築結構盡量保留，並通過內部改裝，使它符合博物館用途。例如把發電廠中央部分的渦輪機室改建成類似主教座堂般的大禮堂；主樓頂部加建兩層高的玻璃棚，為美術館提供充足的天然光。至於發電廠外部建築形式和比例亦沒有大幅改動，保存該地區的原有景觀。

資料來源

- 文字資料節錄及改寫自以下網頁和教材
 1. 台北故事館官方網頁 <http://www.taipeistoryhouse.org.tw/pageview.asp?pageno=1>
 2. 古物古蹟辦事處（2010）《活化保育@歷史建築－香港文物保育政策通識教材》，課題二第三節，第 56 頁。另見 <http://www.amo.gov.hk/b5/teachingkit/rom/link/ch2/ch2.3.pdf>
- 兩張圖片由教材開發者於台北及倫敦拍攝。

丙. 考察活動工作紙

考察項目一：生活素質的今昔比較

1. 在考察期間根據「美荷樓生活館」的展品而完成下表中間一欄，至於最右欄則留待考察後搜集相關資料（參考所附的提示），然後將其完成。

考察重點	1950-70 年代情況	現時情況
居住情況及設施。例如： ● 最初期的單位與改建後的單位有哪些分別？ ● 這些分別對於提升居民的生活素質有何幫助？		提示：現時公共屋邨的外型、單位設計、周邊配套設施……
住宅單位內的傢俱、電器用品。例如： ● 從所使用的傢俱及電器用品，反映當時居民的生活素質如何？ ● 不少單位之內都可以見到腳踏衣車，為甚麼？		提示：可利用自己家居的情況作比較

考察重點	1950-70 年代情況	現時情況
兒童的閒暇活動和休憩設施。例如： ● 兒童有哪些閒暇活動？ ● 當時的休憩設施如何？		提示：青少年的課餘活動、休憩設施……
商業活動與物價。例如： ● 商舖以甚麼模式營業、與顧客的關係如何？ ● 當年的物價水平怎樣？		提示：便利店、超級市場……

考察重點	1950-70 年代情況	現時情況
其他（請列明）		
其他（請列明）		

2. 根據第 1 題的考察重點（選擇四項）而選取有代表性的照片，並與現時相關情況的照片對比，以顯示今昔變化，並談談你對這些變化的感想。（1950-70 年代情況的照片可在參觀時拍攝，現時情況的照片可在日常生活當中拍攝。）

考察重點（請列明）：
1950-70 年代情況的照片
現時情況的照片
感想

考察重點（請列明）：
1950-70 年代情況的照片
現時情況的照片
感想

考察重點（請列明）：
1950-70 年代情況的照片
現時情況的照片
感想

考察重點（請列明）：
1950-70 年代情況的照片
現時情況的照片
感想

考察項目二：美荷樓的活化情況

試根據現場考察所見，並向該處職員或場地負責人索取介紹單張，從以下三處地方簡介美荷樓的整體活化情況。

	簡 介*
美荷樓生活館	文字介紹（提示：設置目的、展品內容、開放時間及對象……）：
	照片：

	簡 介*
冰室及士多	文字介紹（提示：設置目的、售賣物品和食物的特點、餐點的價格及環境氣氛【可與美荷樓附近的茶餐廳比較】……）
	照片：

	簡 介*
旅 舍 房 間	提示：房間數量、房價、設備、旅客活動空間……
	照片（如未獲准許入內參觀旅舍房間，可拍攝外觀）：

*學生可先行觀看「YHA 美荷樓青年旅舍 1」這段短片，以獲取初步印象，並配合實地考察所得而填寫上表。短片網址：<https://www.youtube.com/watch?v=5A3fvV7SAsc>（觀看片段：0:43-1:30）

丁. 考察後習作

參考你於考察前所掌握的資料，並結合實地考察所得，你在甚麼程度上同意整個美荷樓活化計劃是成功的？解釋你的答案。

[illegible]

-- 各份附件完 --

高中通識教育科

「今日香港」單元學與教參考示例（3）

香港居民的社會政治參與 及政府諮詢民意的方式

甲. 示例的基本資料

教學課題	香港居民的社會政治參與及政府諮詢民意的方式
相關的單元、主題、探討問題	主線 單元二：今日香港；主題 2：法治和社會政治參與 ● 香港居民對社會及政治事務的參與程度和形式受甚麼因素影響？他們的參與有甚麼意義？為甚麼他們會有不同的訴求？有關訴求帶來甚麼影響？ ● 政府怎樣回應不同群體的訴求？政府的回應對香港的管治、維護法治精神和提升公民參與社會及政治事務有甚麼影響？為甚麼？
	副線 單元二：今日香港；主題 1：生活素質 ● 不同人士或機構能為維持或改善生活素質作出甚麼貢獻？有甚麼障礙？在沒有清除障礙的情況下，哪些群體最受影響？ 單元二：今日香港；主題 2：法治和社會政治參與 ● 法治精神如何保障香港居民的權利和推動他們履行義務？ 單元六：能源科技與環境；主題 2：環境與可持續發展 ● 人們的生活方式及社會發展怎樣影響環境和能源的使用？ ● 社會各界、政府及國際組織，可以為可持續發展的未來作甚麼回應？
整體構思要旨	這份學與教參考示例，旨在讓學生認識香港居民的社會政治參與情況，以及政府諮詢民意的方式。此外，示例附有一項戶外學習活動，希望學生透過實地考察而對環境與生態的議題加深認識。概括而言，課堂學與教活動集中處理單元二主題 2 的探討問題，而戶外考察活動則延伸至單元六主題 2 的課程。 示例第 1 節向學生介紹「公民意識和公民參與」的概念，並利用日常生活例子配合說明，藉以鞏固學生的基礎知識，作好探究準備。第 2 及第 3 節從影響香港居民參與社會政治事務的因素開始，然後重點探究他們的參與方式和途徑，以及個人的參與權利怎樣受到保障。而在探究過程當中，亦會涉及《基本法》的相關條文、互聯網發展對於公民參與的影響等。第 4 及第 5 節則利用龍尾灘發展為具體例子，要求學生分析香港居民利用甚麼方式表達他們的訴求，而政府的諮詢方式及渠道又能否發揮收集民意的作用。

	至於戶外學習活動則是承接課堂學習而來，除了將學習場地由課室轉移至戶外，也表示探究重點由單元二轉移至單元六。教師可視乎情況而決定活動細節，又或是將該項活動所要探究的焦點，仍然以課堂學習的形式處理。
所需教節	5 教節（每節 40 分鐘，共 200 分鐘）及戶外學習活動（約半天至一天）
教學目標	知識： ● 社會政治參與的意義、方式、途徑和程度。 ● 影響香港居民參與社會政治事務的因素。 ● 香港現行的公眾諮詢方式及渠道。 ● 經濟發展與環境保育的平衡。 技能： ● 探究議題時能藉着掌握資料而作概念化觀察。 ● 研習當代議題時能應用相關的知識和概念。 ● 從不同角度來詮釋資料。 ● 歸納議題的探究要求，並轉化應用至其他類似議題。 ● 口語及文字表達。 ● 即場反應及回應質疑。 ● 戶外觀察及人物訪談。 價值觀及態度： ● 以開放及寬容的態度來看待其他人所持的意見和價值觀。 ● 在多元社會中欣賞和尊重不同觀點。 ● 以合情、合理、合法的方式表達意見和訴求。 ● 關注和保護自然生態環境。 ● 以恰當及禮貌的態度展開訪談。
需要應用的基本概念	《基本法》、公民意識和公民參與、司法覆核、可持續發展、生物多樣性、廢物管理。
初中的相關學習經歷	學生已於初中修讀個人、社會及人文教育學習領域各門學科，估計對於香港的政治和社會的發展歷史和現況；香港特別行政區基本法對香港居民的重要性；香港特別行政區的管治；香港居民的身份、權利和義務；香港居民在社會和政治事務上的參與等有概括認識。如教師認為學生對這些內容認識不足，建議在使用本示例前先向學生簡略介紹。

乙. 課堂學與教設計

教節	課堂學與教策略及流程安排
1	<u>引入課題</u>（約 5 分鐘） ● 詢問學生曾否參與慈善賣旗、義工服務等活動，並邀請曾經參與這些活動的學生分享經驗及感受。 ● 待學生分享過後，表示社會政治參與涉及不同範圍、層面及程度；而慈善賣旗、義工服務等活動，正是其中的參與例子。 <u>教師講授</u>（約 15 分鐘） ● 派發課堂講授資料（附件一），並結合個人認識而向學生講授「公民意識和公民參與」這個概念，以鞏固他們的基礎知識。 ● 建議以學生的日常生活例子協助解說，例如： ➢ 利用附件一的資料一，指出公民基於其公民意識而投入參與各類型公共和社會活動，此舉有助建立一個開放、多元，並且互相尊重的社會。這就好像學生除了投票選出班會成員外，也可以對旅行安排、壁報設計、班會財政收支等班內事務提出建議，營造良好學習環境。 ➢ 利用附件一的資料二，並配合實際例子，讓學生掌握公民參與的深度與廣度。例如在互聯網瀏覽義工服務資料，或在社交網站對相關活動訊息按「讚好」（like），參與程度只屬觀察或表態。而在社交網站建立群組以招募義工，並在招募成員後有實際服務行動，就已達到執行的參與程度。至於參與範圍，則視乎義工服務的範圍而決定是屬於鄰舍、社區，還是地區。此外，參與範圍、層面及程度，它們的劃分並非絕對，因為某些參與行動或會涉及不同層面，無須硬性只可撥入其中一項。 ➢ 指出學生正處於從青少年過渡至成人的階段，需要不斷充實自己及擴闊視野，以備日後投身社會。因此，學生除了顧及自己的生活和學業外，亦應關心社會及適當地投入參與行動。 <u>小組討論及學生匯報</u>（約 15 分鐘） ● 將學生分組及派發小組討論工作紙（附件二），要求他們細閱工作紙內的五個例子，繼而討論所附的題目。 ● 學生匯報討論結果（請視乎課時而決定匯報組別的數目）。 ● 結合個人認識及附件一的資料二，檢視學生能否應用課堂所學以解釋香港居民的不同社會政治參與行動。例如： ➢ 例二的參與行動，範圍屬於地區、層面屬於社會、程度屬於執行。例四的參與行動，範圍屬於城市、層面屬於政治及經濟、程度屬於表態。

教節	課堂學與教策略及流程安排
	安排課後學習活動（約 5 分鐘） ● 將學生分為兩組及派發課前預習工作紙（附件三），然後以抽籤或其他方式，安排學生就工作紙內影響現時香港居民社會政治參與程度的其中兩項因素搜集資料，經整理後將結果填寫在工作紙的相關方格內，並於下一教節帶回課堂報告。 ● 可視乎學生的情況而略為解釋工作紙的內容，也可考慮要求學生以個人或小組合作方式（可交由學生決定小組人數）來完成這份預習，以照顧學習差異。 ● 要求學生於課後閱讀「公民參與和公民意識」這份基本概念資料，以鞏固學習。
2-3	學生報告課前預習成果（約 15 分鐘） ● 檢查學生的課前預習，然後邀請學生匯報（請視乎課時而決定報告人數或組別），並建議每項影響香港居民社會政治參與的因素，都最少各邀請兩名（或兩組）學生匯報。 ● 利用學生的匯報內容為基礎，並結合個人認識而作總結。例如： ➢ 人口組成方面，根據 2011 年人口普查資料，超過 60%居民在香港出生¹。他們於香港土生土長，對於香港的歸屬感較強，成為推動他們參與社會政治事務的因素。 ➢ 語言及教育方面，現時香港的官方語言為中文及英文，大部分政府文件都備有雙語版本。教育局將「德育及公民教育」列為「四個關鍵項目」之一而予以積極推動，鼓勵學生關心社會，並在日常生活當中抱持正面價值觀和態度。教育局同時建議學校安排以實踐為主的學習經歷，讓學生從觀察、思考和實踐的過程中，學習承擔責任及了解別人的需要²。有學者認為重視「參與式公民學習」（Participatory Civic Learning），正是香港公民教育的其中一個特點³。 ➢ 參與途徑方面，立法會所有議席都經由地區直選或功能組別選舉產生，區議會在 2016 年亦取消所有政府委任議席，因此香港居民參與議會選舉的途徑較前為多。 ➢ 政治組織方面，現時香港有為數不少的政黨和論政團體，香港居民可選擇參與和自己理念相近的政治組織，並透過不同渠道表達對政府政策的意見。

¹ 〈人口趨勢：按出生地點、性別及在港居住年期劃分的人口〉，取自政府統計處網頁 http://www.censtatd.gov.hk/hkstat/sub/gender/demographic/index_tc.jsp。

² 教師可瀏覽教育局網頁內關於德育、公民及國民教育的相關課程文件及學與教資源 <http://www.edb.gov.hk/tc/curriculum-development/4-key-tasks/moral-civic/index.html>。

³ 參閱王世偉、黃崑〈參與式公民學習—香港公民教育政策的新動向〉，《清華大學教育研究》，31 卷 4 期，2010 年 8 月。

教節	課堂學與教策略及流程安排
	- 除了附件三所列出的影響因素外，可視乎學生程度、課時等，而向學生介紹中國傳統政治取向對於香港居民政治參與的影響⁴，以及近年香港的公民參與趨勢和例子⁵，以增加學生的認識。 教師講授（約 20 分鐘） - 派發課堂講授參考資料（附件四），並結合個人認識而向學生講授《基本法》內關於香港居民所享有的權利和義務、公民參與的不同形式和程度，以及互聯網發展對於公民參與的影響。 - 建議講授時留意以下各點： - 資料一為《基本法》內與社會政治參與關係較大的條文，請配合實際例子加以解說，並可指出有關香港居民的基本權利和義務的條文，詳見於《基本法》的第三章。 - 資料二及資料三與「<u>公民意識和公民參與</u>」這個概念有關，學生可利用這些資料以分辨公民參與的途徑（制度化和非制度化），以及不同層次的參與程度（「公民參與的階梯」⁶）。若果認為資料三的理论較為複雜，可考慮將其省略，而將重點放在說明資料二的不同參與途徑。 - 資料四與青少年利用互聯網有關，可以指出近年互聯網與社交媒體的發展，形成龐大的聯結網絡，使到公民在這虛擬空間內的討論和組織更加方便快捷，接觸面也大大增加，從而成為表達社會及政治事務意見的重要渠道。然而，社會上的數碼鴻溝（digital gap）⁷，也有可能令經濟條件較佳及數碼技能較高的公民在參與上較具優勢，因而令到參與群體傾向集中於具經濟能力和文化資本的公民⁸。 小組討論及學生匯報（約 35 分鐘） - 將學生分組及派發小組討論工作紙（附件五），要求他們細閱工作紙的資料，繼而討論所附的題目。 - 學生匯報討論結果（請視乎課時而決定匯報組別的數目）。 - 利用學生的匯報內容為基礎，並結合個人認識而作總結。例如：

⁴ 參閱關信基、劉兆佳〈中國傳統政治取向與政治參與〉，《二十一世紀雙月刊》，第 64 期，2001 年 4 月。該篇文章另見此網頁 http://www.cuhk.edu.hk/ics/21c/issue/articles/064_010138.pdf。

⁵ 參閱朱健剛〈香港公民參與新趨向〉，《當代港澳研究》，2014 年第 2 輯。呂烈丹〈不再在精英的口袋裏——利東街運動對文物保育概念的啟示〉，《明報》，2007 年 2 月 7 日。

⁶ 美國學者 Sherry R. Arnstein 所提出的「公民參與階梯」理論，教師可參閱她的論文“A Ladder of Citizen Participation.” 取自 <https://www.planning.org/pas/memo/2007/mar/pdf/JAPA35No4.pdf>。

⁷ 「數碼鴻溝」也稱為「數碼隔膜」（digital divide），大意是指社會上不同性別、年齡、種族、學歷、經濟收入、階級背景的人，在使用數碼產品（例如電腦、手提電話）和科技（例如互聯網）方面的機會與能力上的差異。

⁸ 關於香港學生的數碼鴻溝，可參閱香港大學教育學院（2015）〈香港數碼世代與教育數碼鴻溝〉，取自香港大學網頁 http://www.hku.hk/press/press-releases/detail/c_12504.html。

教節	課堂學與教策略及流程安排
	➤ 就第1題而言，可以指出資料一及二屬於制度化參與；資料三及四屬於非制度化參與。此外，可以配合《基本法》的條文，指出各則資料內的參與行動都是受到《基本法》保障，而香港居民在參與這些行動時，亦應履行遵守法律的義務。 ➤ 就第2題而言，宜利用工作紙的例子，或是另行舉出其他類似例子以配合總結。包括： ■ 近年香港居民透過各種制度化和非制度化途徑參與社會及政治事務，而且所關心的範疇頗為廣泛，既有政治議題，也關注基層弱勢群體，以至動物權益，這些都反映了香港居民公民意識的提升。 ■ 政府積極推動德育及公民教育，並利用不同方式展開宣傳（例如大型廣告、邀請演藝界人士拍攝宣傳短片），有助提升市民參與社會及政治事務的意願。 ■ 傳統媒體與新興媒體（例如網絡媒體）廣泛報道社會及政治議題，引起大眾注意。科技進步令資訊傳播迅速，不少團體和組織都透過互聯網動員人群參與。 安排課後學習活動（約10分鐘） ● 派發學生課後習作（附件六），要求學生於課後完成。 ● 派發學生課前預習工作紙（附件七），要求學生根據工作紙指示而完成所附的題目，並於下一教節帶回課堂報告。教師可預先告知學生下一教節將會以大埔龍尾灘應否發展人工泳灘作為探究例子，而該份預習工作紙有助學生掌握該議題的背景。 ● 若果擔心學生對於大埔龍尾灘認識不足，可在下課前指導學生先行完成該附件的第2題，讓學生對於龍尾灘發展規劃及現時情況有初步印象，繼而才要求學生於課後完成工作紙的餘下部分。 ● 要求學生於課後閱讀「<u>《基本法》</u>」、「<u>公民意識和公民參與</u>」這兩份基本概念資料，以鞏固學習。
4-5	學生報告課前預習成果（約15分鐘） ● 檢查學生的課前預習，然後邀請數名學生報告（請視乎課時而決定報告人數）。 ● 利用學生的報告內容為基礎，並結合個人認識而作總結。例如： ➤ 引導學生利用「<u>生物多樣性</u>」的概念，以深化對龍尾灘生態價值的認識。教師可以指出地球上所有生命都是互相影響的，因此維持生物多樣性是人類的責任和義務。由此而言，無論龍尾灘應否或如何發展，當地的生態價值都是重要的考慮因素。 ➤ 引導學生利用「<u>可持續發展</u>」的概念，分析不同持份者對於應否或如何發展龍尾灘的意見。教師可以指出不同持份者都會考

教節	課堂學與教策略及流程安排
	慮環境保護與經濟發展的因素，但究竟要根據甚麼準則以平衡兩者的要求，其實不盡相同，導致各方所提出的意見及相關行動亦有異。 ➤ 由於受到環保團體就司法覆核結果提出上訴所影響，龍尾泳灘工程暫時停工。到了 2016 年 3 月，上訴庭駁回環保團體的司法覆核⁹。教師可以提示學生，稍後的課堂活動將會應用「司法覆核」這個概念，以討論香港居民的社會政治參與行動。 ● 指出在繼後的課堂活動，將會以龍尾灘發展為例子，探究香港居民的社會政治參與；至於與龍尾灘發展相關的環境議題，將會在戶外學習活動及考察後的習作內處理。（假如不擬進行戶外學習活動，則請考慮是否在課堂加插與環境保護相關的議題，又或是安排在其他教學課題內處理。）
	第一次小組討論及學生匯報（約 20 分鐘） ● 將學生分組及派發第一次小組討論工作紙（附件八）。該工作紙所提供的資料為龍尾灘事件的發展概略。學生需要細閱工作紙的資料，並結合課前預習所得而討論所附的題目。 ● 學生匯報討論結果（請視乎課時而決定匯報組別的數目）。 ● 利用學生的匯報內容為基礎，並結合個人認識而作總結。例如： ➤ 市民的表達方式，包括自發進行調查、成立關注組織、發起街頭簽名及請願行動、透過區議會表達意見、申請司法覆核等。而政府的回應方式，包括修訂環評報告、更改發展圖則、向區議會及立法會議員解釋政府的立場及行動等。 ■ 建議在總結時配合「司法覆核」這份基本概念資料，較為詳細地說明何謂司法覆核。在解說時可強調司法覆核制度的具體精神，在於法院能夠依法否定行政機關和立法機關的不合法行為，特別是使到不符合憲法或憲制性規定的政策和法律需要修改，甚至取消，從而保障市民可以享受由憲法或憲制性規定所保護的權利。而另一方面，法院亦同樣有責任防止司法覆核的程序被濫用。 ➤ 香港居民在表達他們的意見及訴求時可能遇到的困難，包括需要付出頗多參與時間（例如籌備活動、展開調查）、要求頗高的組織及動員參與者能力、議員未必聆聽訴求或準確反映其意見、財政困難等。
	教師講授（約 15 分鐘） ● 要求學生保持分組形式就座，以方便隨後的第二次小組討論活動。

⁹ 〈「守護龍尾」再上訴遭駁回〉，《成報》，2016 年 3 月 5 日。教師日後使用本示例時，請視乎上訴庭判決後的事態發展而調節相關內容。

教節	課堂學與教策略及流程安排
	● 派發課堂講授資料（附件九），並結合個人認識而向學生講授香港的諮詢組織制度，以及諮詢政策的一般程序。 ● 建議講授時留意以下各點： ➢ 資料一為《基本法》第六十五條。教師可以補充回歸前港英政府設立了多個諮詢組織，成為收集市民意見的其中一項渠道。而根據《基本法》，諮詢組織制度在回歸後保留¹⁰。 ➢ 在講授資料二至資料四時，可引用實際的諮詢組織作為例子以協助解說。環境諮詢委員會與龍尾灘發展關係密切，教師可考慮作為解說的例子之一¹¹。而另一可以考慮引用的例子為古物諮詢委員會，因為涉及單元二的文物保育議題，經常都會提及該委員會的工作及其對文物建築的評級決定¹²，可藉此增加學生對文物保育的認識。
	第二次小組討論及學生匯報（約 25 分鐘） ● 派發第二次小組討論工作紙（附件十），要求學生細閱工作紙的資料，然後討論所附的題目。 ● 學生匯報討論結果（請視乎課時而決定匯報組別的數目）。 ● 利用學生的匯報內容為基礎，並結合個人認識而作總結。例如： ➢ 政府的諮詢工作及回應民意方面，可從龍尾灘發展的整個諮詢程序、環評報告的處理方式及回應行動（修改發展圖則、進行工程期間盡量減少對海洋生態的影響）、考慮當區居民的需要、回應環保團體的質疑及請願行動等方面加以考慮，以檢視當中是否有不足的地方。 ➢ 改善或優化建議方面，包括修訂諮詢流程及接觸更多持份者，使其更為仔細及全面，以平衡各方面的利益；諮詢委員會的非官方成員宜包羅更多界別的代表，以反映社會上的多元意見。
	安排課後學習活動（約 5 分鐘） ● 派發學生課後習作（附件十一），要求學生於課後完成。該份習作以特區政府的「三堆一爐」政策為擬題內容，希望學生應用課堂所學以處理類似議題，藉以培養轉化能力。教師可視乎學生對於「三堆一爐」政策的認識程度，而考慮是否需要向他們簡介該政策的背景；又或是提示搜集相關資料的途徑，讓他們增加認識，以助完成該份課後習作。 ● 要求學生於課後閱讀「<u>司法覆核</u>」、「<u>生物多樣性</u>」及「<u>可持續發展</u>」

¹⁰ 關於香港的諮詢制度發展及運作情況，可參考黃湛利（2015）《香港政府諮詢委員會制度》，香港：中華書局。（香港公共圖書館索書號：574.391 4432）

¹¹ 環境諮詢委員會網頁

http://www.epd.gov.hk/epd/tc_chi/boards/advisory_council/maincontent.html。

¹² 古物諮詢委員會網頁 <http://www.aab.gov.hk/index.php>。

教節	課堂學與教策略及流程安排
	這三份基本概念資料，以鞏固學習，並可特別指出最後兩份概念與戶外學習活動有關。假如不擬進行戶外學習活動，或另有其他課程規劃安排，則無須特別提及。
戶外學習	● 第 1 至第 5 教節的學與教重點，集中讓學生掌握香港居民的社會政治參與；而這項戶外學習活動，則旨在利用實地考察方式，讓學生探究龍尾灘的生態價值，以及判斷應否將該處發展成為人工泳灘。 ● 於活動舉行前選擇適當時間向學生派發戶外學習活動指引（附件十二），並解釋是次活動的細節（可參考附件十二的內容而按校本情況予以調適）及活動後的跟進工作。 ● 於考察完成後安排習作（參考附件十二的丁部），藉以整理、反思及應用考察所得。請提示學生在撰寫習作時，除了要善用考察所獲得的資料外，亦需要應用「<u>生物多樣性</u>」、「<u>可持續發展</u>」等概念以協助分析。

-- 學與教參考示例完 --

附件一：課堂講授參考資料

資料一

「公民意識」是指公民對自己在社會和國家中的地位的自我醒覺，並且在享受個人權利的同時，亦願意履行義務和責任。至於「公民參與」，則是指公民基於其公民意識，主動參與各類型的公共和社會活動，表達對公共事務和公眾利益的意見，藉以影響政府政策的制定和推動社會發展。

資料來源：節錄及改寫自〈公民意識和公民參與〉，本資源冊第 26 頁。

資料二

公民參與涉及不同的範圍、層面及程度，簡述如下：

首先，就參與的範圍而言，可以概略地分為鄰舍、社區（例如每個區議會之下的分區選區）、地區（例如各區區議會）、城市、國家等。不同範圍的參與會涉及數量不等的群體，例如鄰舍可能只關乎數十個家庭的相互關係；但整座城市，以至整個國家，所涉及的群體自然廣泛得多。

其次，就參與的層面而言，大致分為政治、社會、文化、經濟等層面的參與。公民在不同的層面內投入程度不等的參與行動（見下文），就該層面的議題而發表意見，以改善有關情況或影響政府的政策制訂。

第三，就參與的程度而言，這是指參與者的參與行為表現。最低程度是純粹參與，坐在一旁觀察；較積極的，是對一些事情表示自己看法；進一步的，是參與該團體或組織的執行工作；再進一步的，是參與該組織或團體的管理工作；而最高程度的，當然是處於決策位置，作出與整體發展有關的政策決定。

總括而言，當討論到某個人的參與行為時，以上三項應一併考慮，才可以具體地掌握他的參與廣度和深度。

資料來源：節錄及改寫自莫泰基（1995）《公民參與：社會政策的基石》，香港：中華書局，第 4 至 8 頁。

附件二：小組討論工作紙

以下為香港居民的社會政治參與例子

例一	平日留心時事，並在課堂積極投入討論。   資料來源： 1. http://www.nipic.com/show/2/73/7349143kd0ec64db.html 2. http://deckmond.blog.163.com/blog/static/1142846052012921049369/
例二	響應非政府組織的呼籲，義務參與清潔沙灘工作。  資料來源：《太陽報》，2012年8月8日。
例三	參與慈善賣旗活動。   資料來源： 1. 東華三院網頁 http://www.tungwah.org.hk/fund-raising/fr-introduction/ 2. 香港紅十字會提供 https://www.redcross.org.hk/flagday/2012/

例四	出席政府舉辦的諮詢會、發電郵或傳真到政府網站表達意見。 迎難而上 發展經濟 改善民生 Let's rise to the challenge Boost the economy Improve people's livelihood 2017年施政報告及2017-18年度財政預算案公眾諮詢 Public Consultation for the 2017 Policy Address and 2017-18 Budget 重要日期 Key Dates 2017年施政報告 2017 Policy Address: 18.01.2017 2017-18年度財政預算案 2017-18 Budget: 22.02.2017 資料來源：http://www.policyaddress.gov.hk/consultation16/index.html
例五	參加城市論壇表達對社會事務的看法  資料來源：香港電台網頁 http://app3.rthk.org.hk/special/cityforum/index.php

討論題目

參考附件一的資料二，在下表內指出香港居民在該五個例子的參與範圍、參與層面及參與程度，並就每項略加解釋。

	參與範圍	參與層面	參與程度
例一			
例二			
例三			

	參與範圍	參與層面	參與程度
例四			
例五			

附件三：學生課前預習工作紙

下表左欄為學者分析香港居民在 1970 年代之前，對於社會政治參與抱持冷淡心態的部分因素。試按教師安排及搜集相關資料，在下表右欄指出這些因素在現時的轉變情況，並評估這些轉變對於香港居民的社會政治參與程度的影響。

	1970 年代之前香港的情況	現時香港的情況
人口組成	國共內戰後的香港居民，大部分來自內地，對香港沒有歸屬感，當然也談不上有公民意識。對這批「難民」來說，能夠在社會秩序與治安良好的地方生活，已經十分滿足，所以他們對參與政治和社會事務的興趣不大。	
語言及教育	當時政府的官方語言是英文，一般市民難以對政治和社會事務有進一步認識。另一方面，政府亦沒有積極培養學生的公民意識及宣傳政治參與的重要性，大眾對政治參與亦缺乏興趣。	

	1970 年代之前香港的情況	現時香港的情況
參與途徑	當時由政府提供的參與機會有限，行政、立法兩局的議員大部分由總督任命，香港居民沒有機會投票選出代表他們的議員。雖然部分香港居民有機會參與市政局選舉，但受選民資格所限和選民登記手續繁複，再加上市政局權力太小，因此參與率低。	
政治組織	當時的香港缺乏政黨和社會組織，大眾沒有機會通過參加這些組織來表達對政府政策的意見，而社會亦難以有較大、較有組織的力量監察政府。	

資料來源：節錄及改寫自鄭宇碩〈香港政治的現代化〉，載鄭宇碩、雷競璇編（1995）《香港政治與選舉》，香港：牛津大學出版社，第 38-53 頁。

附件四：課堂講授參考資料

資料一：《基本法》關於香港居民所享有的權利和義務的部分條文

- 第二十六條：香港特別行政區永久性居民依法享有選舉權和被選舉權。
- 第二十七條：香港居民享有言論、新聞、出版的自由，結社、集會、遊行、示威的自由，組織和參加工會、罷工的權利和自由。
- 第四十二條：香港居民和在香港的其他人有遵守香港特別行政區實行的法律的義務。

資料來源：《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基本法》，香港：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出版，2012年7月，第8-9頁。

資料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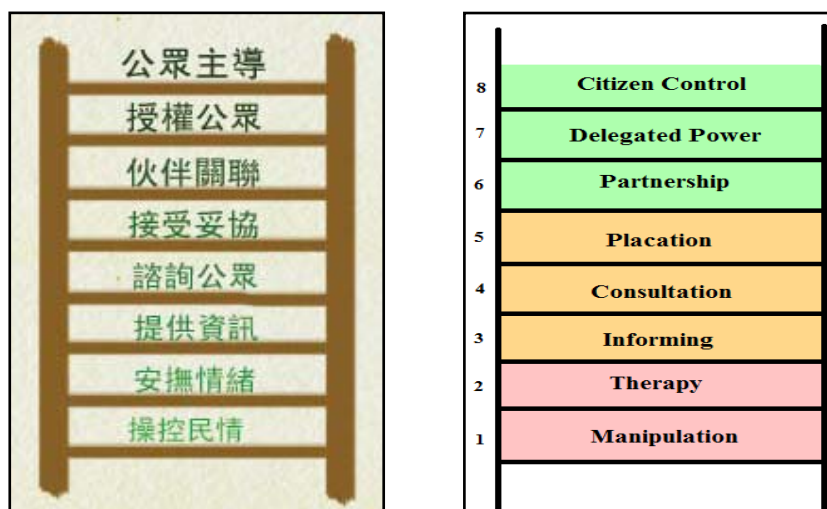
公民參與的途徑，大致分為制度化和非制度化兩類。制度化途徑，例如投票選舉議員、出席公眾諮詢會、書面回應政府諮詢文件、報名參選爭取成為議員、加入政府而直接參與制訂政策。而非制度化的途徑，則例如加入論政團體或政黨、在傳媒發表意見、發起或支持簽名運動、公開請願、參與遊行示威、公民抗命。此外，透過對政府或議會的游說以影響公共事務的決策、執行及評估；與負責公共服務的機構（例如電力公司、公共交通運輸機構）以不同的方式雙向溝通，藉以提升這些機構的管理和服務水平，都可視為非制度化的參與途徑。

資料來源：節錄及改寫自〈公民意識和公民參與〉，本資源冊第26頁。

資料三

每名公民都應有權利及義務參與社會的發展過程及決定，「公民參與」的理念，正是要鼓勵決策者及市民，一起在社會發展議題上尋求共識，達致和諧的可持續發展。

「公民參與」可按市民能夠參與的程度分為多個層次，美國學者謝莉安斯汀（Sherry R. Arnstein）所提出的「公民參與階梯」（A Ladder of Citizen Participation）理論，認為「公民參與」可分為八種程度，即是從策劃者主導（第1級），至到公眾主導（第8級）的發展過程，如下圖所示：



隨着社會的發展，高層次的公民參與過程容許更多市民參與，並應符合以下原則：

- 參與人士以雙向、互動、平等的關係溝通。
- 能夠消弭爭議。
- 參與人士對發展有更大歸屬感。
- 參與人士能與決策機構有更多交流。
- 能夠迅速回應公眾的意見。

資料來源：節錄及改寫自以下教材套及網頁

1. 〈「在香港推行可持續發展教育」學習教材套〉，取自教育局網頁
http://www.edb.gov.hk/tc/curriculum-development/4-key-tasks/moral-civic/Newwebsite/flash/ESD/ESD_newtopic07.html
2. <https://biol420eres525.files.wordpress.com/2014/05/ladder-of-citizen-participation.png>

資料四

根據一項於 2014 年 8 月發表的全港青年意見調查，顯示在逾 520 名 10-24 歲受訪青年當中，77%認為網上社會參與有助提升他們對香港社會的關心；74.3%認為有助加強他們與香港社會的聯繫。在整體受訪的青年當中，不少人曾主動透過互聯網參與社會事務，包括 34.4%在網上登記做義工、27.4%在網上向政府表達意見，以及 19.3%在網上作慈善捐獻。調查亦顯示，68.0%受訪青年主要透過互聯網瀏覽社會時事，其中以瀏覽政制新聞佔最多（50.7%），其次是教育資訊（32.0%）。

資料來源：節錄及改寫自〈青年網上參與社會及公共事務表現活躍〉，香港青年協會新聞公布稿，2014 年 8 月 5 日。取自香港青年協會網頁

<http://yrc.hkfyg.org.hk/news.aspx?id=c05840c2-da0d-4161-9fd9-57db0e6ee25c&corpname=yrc&i=4908>

附件五：小組討論工作紙

資料一：登記成為選民



視頻：「2016 選民登記及更新選民登記資料」（片長 30 秒）

網址：<https://www.youtube.com/watch?v=qgbIdF6T6Eo>

資料來源：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選民登記網站 <http://www.voterregistration.gov.hk/chi/publicity.html>

資料二：於立法會選舉投票



視頻：「投票選出你的代表」（片長 30 秒）

網址：<https://www.youtube.com/watch?v=0QvImKknZ60>

資料來源：圖片取自 2016 年立法會選舉網頁
<http://www.elections.gov.hk/legco2016/chi/publicity.html>

資料三：參與遊行、請願等活動



資料來源：圖片取自以下網頁

1. 博訊新聞網 <http://www.boxun.com/news/gb/taiwan/2015/07/201507012132.shtml#.VhPtQmChdLM>
2. 香港電台網頁
<http://programme.rthk.hk/rthk/tv/programme.php?name=tv/hkcc&p=858&pid=91522&m=photo&e=227324>

資料四：市民自發成立組織，投入社會參與行動。

一群自稱「傻瓜」的熱心人，黑夜中向無家者及拾荒者噓寒問暖，送上糖水、麵包和頸巾表達關心。這個由民間發起的「平等分享行動」，從 2012 年中成立以來，不斷將關愛種子散落於各區。

自稱「傻瓜」的行動發起人曾先生，他認為人人生而平等，當政府於 2012 年向市民派發 6,000 元後，他與友人在社交網站發起「平等分享行動」，將這筆意外之財與深水埗區的無家者及拾荒長者分享。曾先生強調他們既非慈善團體，也不是義工，只希望以平等分享方式，將資源帶入社區。參加者不定期聚頭，集資展開分享行動，並從深水埗伸延至油尖旺、觀塘、新蒲崗及北區。

曾先生說：「『平等分享行動』不是義工活動，不是做善事，不是去幫人，也不是一般團體舉辦的派飯、送暖、社會關懷行動，當中沒有『施』與『受』的身份。參與者只是走到社區，將自己擁有的物件、食物和時間和別人分享。無家者是我們的街坊，去街坊朋友家拜訪，買點手信，怎麼能說是做義工呢？」

資料來源：節錄及改寫自以下文章

1. 〈平等分享行動遍地開花 一群「傻瓜」為無家者添溫暖〉，《晴報》，2013 年 3 月 13 日。
2. 〈WE CARE, WE SHARE！聖誕禮讚：分享〉，《明報週刊》，第 2302 期，2012 年 12 月 22 日。

討論題目

1. 資料一至四的參與行動，哪些屬於制度性？哪些屬於非制度性？香港居民的個人權利又如何體現於各則資料的參與行動當中？試參考課堂講授資料（附件四）及就你所知，完成下表。

資料一	
資料二	
資料三	
資料四	

附件六：學生課後習作

細閱以下資料，然後回答問題。

一間青少年機構於 2012 年 11 月至 2013 年 6 月，進行了名為「利他精神與公民參與研究」的調查，在 1,004 名受訪青少年當中，81.1%的青少年表示社會氣氛不和諧；89.9%的青少年願意為社會發展出一分力；而認為自己有能力參與社會事務的青少年有 66.8%，該項數字較 2007 年同類研究高出 24.7%。

在利他精神方面，這是指將別人利益置於自己利益之上，並包含同理心及犧牲精神這兩項元素。調查結果顯示，青少年普遍具備一定程度的利他精神，例如 94.3%的青少年認為「能夠為別人付出，是一種福氣」；79.1%的青少年願意為不認識的人爭取他們應有的權益；而當面對利益抉擇，68.5%的青少年願意為幫助別人而犧牲自己利益。該項調查的負責人認為，政府宜積極培育及提倡青少年的利他精神，因為這有助推動社會整體的公民參與。

資料來源：節錄及改寫自以下研究報告及報章新聞

1. 突破機構（2013）〈香港青少年具利他精神 八成不滿社會現況仍積極公民參與〉，取自突破青少年資料庫
https://www.breakthrough.org.hk/ir/Research/49_Atruism_and_Civic_Participation/
2. 〈近九成青年願獻力發展社會〉，《文匯報》，2013 年 7 月 20 日。

問題

- （a）為甚麼積極培育和提倡青少年的利他精神，有助推動社會整體的公民參與？試參考以上資料，並就你所知，加以解釋。
- （b）假設你是資料內該項調查的負責人，你會向政府提出甚麼建議，以培育和提倡利他精神？試舉出兩項，並加以說明。

設題原意

評估重點

題目資料展示「利他精神與公民參與研究」的統計數據，以及兩者之間的相互關係，期望學生根據資料並因應香港的實際情況，分析利他精神有助推動公民參與的因素，以及向政府提出培育和提倡利他精神的建議。學生需要應用「公民意識和公民參與」的概念展開分析。至於能力方面，則包括評估學生詮釋統計資料、分析因素、多角度思考，以及提出建議的能力。

預期學生表現

- 知識
 - 就（a）題而言，學生可以引用資料內認為利他精神是指將「別人利益置於自己利益之上，並包含同理心及犧牲精神這兩項元素」，從而說明這是推動公民參與的重要因素之一。假若公民欠缺了利他精神，那麼他們未必願意投入時間與精力參與社會政治事務；而且即使有參與行動，亦可能只是為了個人利益，而未必會將為他人謀福祉放於首位。此外，從資料所見，香港青少年的利他精神頗高，若加以適當培育及提倡，就有機會由青少年群體開始，逐漸延伸至社會其他階層，帶動社會整體的公民參與程度。
 - 就（b）題而言，學生可以提出在教育層面培育和提倡利他精神，例如在公民教育課堂加入與利他精神相關的事例予學生認識；鼓勵學校為學生提供更多相關學習經歷。在社會宣傳層面，則可製作宣傳利他精神的短片，並在不同媒體播放；從不同渠道褒揚足以體現利他精神的好人好事，藉以營造良好氛圍。
- 能力
 - 應用已掌握的知識和概念，分析題目資料所見的現象。
 - 提取及詮釋文字資料中的主要訊息，並利用相關例子配合解說。
 - 從不同角度，並根據實際情況而提出可行建議。

附件七：學生課前預習工作紙

1. 從報刊或互聯網搜集一幅可以顯示龍尾灘具有生態價值的相片，然後貼在以下方格內，並簡略說明。

--

我認為這幅相片可以顯示龍尾灘具有生態價值，因為_____

--

2. 瀏覽政府土木工程拓展處關於龍尾灘發展的網頁，然後根據網頁提供的資料完成下表。（網址：<http://www.cedd.gov.hk/tc/projects/major/nt/5258rs.html>）

工 程 項 目 範 圍	
預算費用：	現時進度：

3. 觀看兩段視頻，然後在表格內簡略歸納不同人士對於龍尾灘發展的意見。

● <u>視頻 1</u>：「按計劃改造龍尾灘為泳灘」（片長 3 分 30 秒） https://www.youtube.com/watch?v=YWdflfSQyKk ● <u>視頻 2</u>：「龍尾灘發展要叫停？（一）」（觀看片段：0:01-1:18） http://cablenews.i-cable.com/webapps/program_video/index.php?video_id=12140265	
	意 見
環境保護署官員	
龍尾灘附近居民	
大埔區區議員	
環保團體	
民政事務局局长	

附件八：第一次小組討論資料**龍尾灘事件發展概略**

日 期	事 件
1998年5月	前臨時區域市政局建議於大埔龍尾發展泳灘，因為大埔只有一座游泳場館，不能滿足區內居民的需要。新界東除了西貢區外並沒有泳灘，而西貢區與大埔區距離遙遠。
2004年4月至7月	立法會要求政府優先發展龍尾泳灘工程，大埔區議會亦要求工程盡快展開。
2005年10月	龍尾泳灘發展項目於施政報告中被列為25項優先項目之一。
2006年5月	土木工程拓展署以工程項目倡議人的身份，開始進行環境影響評估。
2007年11月	政府公布環評報告及諮詢市民意見。
2007年12月	● 香港自然生態論壇（HKWildlife.Net Forum）的會員自發地調查龍尾潮間帶的生物多樣性，結果發現了106種物種，較環評顧問於環評報告的紀錄多出4倍。 ● 香港自然生態論壇透過不同媒體反對泳灘發展，並向環保署署長發信，指出環評報告低估了龍尾灘的生態價值。 ● 環境諮詢委員會（環諮會）延遲通過環評報告。
2008年10月至11月	● 環評顧問公布補充生態調查的結果，於兩次調查中找到139種物種，並且將調查結果提交環諮會。 ● 環諮會在環評報告附加5項加強環境保護條件，最終以6比5投票結果通過報告。
2010年4月	環保署署長接納環評報告中要求減少停車場面積的修訂項目圖則，並且發出環保許可證（Environmental Permits）。（根據《環境影響評估條例》，某些工程項目需要申請環保許可證才可以展開，以盡量減低工程項目對環境的不良影響。）
2012年4月至8月	立法會民政事務委員會於4月批准龍尾灘發展項目、工務小組委員會於5月支持工程展開、財務委員會於7月批准工程撥款，正式展開招標程序，邀請外界工程機構投標承辦工程。
2012年10月至11月	● 招標程序結束前，環境關注團體於10月8日向政府提出數個替代發展人工泳灘的方案。 ● 政府於10月25日公布「汀角海岸生態保育計劃」，建議包括建設3公里長的汀角海岸線及龍尾公眾泳灘。 ● 十數個跨界別團體成立「守護龍尾大聯盟」。該組織其後一再發起反對龍尾人工泳灘計劃的行動，例如街頭簽名、集會、請願。

日期	事件
	● 「守護龍尾大聯盟」成立「龍尾生態守護隊」及開辦「龍尾學堂」，勸喻遊人善待生物，並教導市民海洋生態知識。 ● 大埔區議會通過動議支持龍尾灘發展計劃，爭取興建人工泳灘。
2013年1月	土木工程拓展署表示當招標程序完成後，前期工程如海洋物種遷移便可排期進行，估計工程將於2014年年底完成，沙灘可望於2015年4月開放予公眾使用。
2013年3月	環保團體對龍尾灘水質樣本測試的結果，顯示該處水質差劣，要求當局撤銷龍尾灘工程的環保許可證。
2013年6月	● 環境局局長表示行政會議考慮各方意見後，決定不撤銷龍尾灘工程的環保許可證。局長指出當批出環保許可證後，有規例訂明在工程進行期間會有專業團隊監管，如果發現類似受保護的生物，會有方法減少影響及加以補償。局長同時強調政府會平衡發展與保育，並承諾在汀角東加強保育。 ● 「守護龍尾大聯盟」的成員於一個公眾論壇表示，龍尾水質不宜游泳，發展行動亦將破壞珍貴的管海馬等生物棲息地。支持建灘的大埔區居民聯會主席則認為居民爭取興建人工泳灘多年，而且泳灘只佔吐露港小部分海岸線。他同時強調吐露港其他海岸亦有珍貴生物，故不應阻止建灘。
2013年8月	「守護龍尾大聯盟」向高等法院申請司法覆核，要求推翻泳灘工程的環保許可證。
2014年8月	高等法院認為沒有證據證明興建人工泳灘會嚴重損害生態，龍尾灘也不是管海馬的獨一無二棲息地，因此判「守護龍尾大聯盟」成員的司法覆核敗訴。
2015年2月	「守護龍尾大聯盟」宣布其成員獲法律援助署批出法律援助，上訴要求撤銷龍尾人工泳灘工程的環保許可證。由於受到司法覆核影響，在未有判決結果前，人工泳灘或其他相關的保育工程都未可展開。
2016年3月	上訴庭駁回「守護龍尾大聯盟」所提出的司法覆核。
2017年1月	有傳媒報道原來核准的約2億元預算，因為工程延誤而不足夠興建所有設施。政府回覆記者查詢時表示，建造工程仍未展開，造價亦在評估當中，暫時未有計劃追加撥款或縮減工程規模。

資料來源：節錄及改寫自以下教材及報章報道

1. 香港大學嘉道理研究所（2013）〈龍尾灘考察及相關學與教策略教材〉，取自教育局通識教育組於2013年4月25日、11月1日及11月15日所舉辦的專業培訓課程（「新高中通識教育科知識增益系列課程：可持續發展」）內派發予出席者的資料。
2. 2013年3月至2017年1月香港報章關於龍尾灘的新聞報道。

討論題目

1. 根據以上資料，並結合課前預習所得，市民利用了甚麼方式表達他們對於龍尾灘發展的意見（包括贊成與反對）？試指出三種並加以說明。

表達方式一	
表達方式二	
表達方式三	

2. 承接上題，你認為市民利用這些方式表達他們的意見或訴求時，可能會遇到甚麼困難？試在下表加以說明。

	可能遇到的困難
表達方式一	
表達方式二	
表達方式三	

附件九：課堂講授參考資料

資料一：《基本法》條文

第六十五條：原由行政機關設立諮詢組織的制度繼續保留。

資料來源：《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基本法》，香港：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出版，2012年7月，第14頁。

資料二

政府既定的政策，是確保施政公開、透明，並對市民負責。為此，我們（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必須及時回應市民的訴求，並在制定公共政策及措施時考慮市民的意見。各局和部門進行公眾諮詢時，應以下列主要原則作為依據：

- 及時進行諮詢：應盡早就有關事項諮詢市民，讓他們有足夠時間表達意見。
- 諮詢的目的：應清楚列明諮詢的目的、可供選擇的各個方案，以及政府屬意的方案（如有的話）。
- 諮詢的範圍：視乎諮詢事項的性質，諮詢的範圍和對象應盡量廣泛。此外，還應盡量確保那些直接受所提建議影響的人士有機會表達意見。
- 提供所有有關資料：應向市民提供有關諮詢事項的詳盡資料，包括與所提建議有關的背景資料，以及擬定建議時所考慮的各項因素。
- 諮詢期：應讓市民及關注團體有充分時間研究諮詢文件及提交意見。
- 宣傳：應就諮詢工作進行適當的宣傳，包括諮詢的範圍，以及提交意見的最後日期等。
- 諮詢報告：應向市民交待諮詢工作的結果。若不能全面採納某些界別的意見，應清楚說明理由。

資料來源：節錄自〈公眾諮詢工作的指引〉（立法會 CB(2)337/03-04(02)號文件），取自立法會網頁 <http://www.legco.gov.hk/yr03-04/chinese/panels/ca/papers/ca1117cb2-337-2c.pdf>

資料三

諮詢及法定組織向政府提供意見，或擔當政府部門執行公共職能的角色。這些組織的成員包括政府人員和市民。截至 2015 年 9 月，約 4,100 名社會人士獲委任在約 470 個組織服務，部分成員更為多於一個組織服務。政府委任諮詢及法定組織非官方成員的原則是「用人唯才」，當中考慮有關人士的才幹、專長、經驗、誠信和參與服務社會的熱誠，並充分兼顧有關諮詢及法定組織的職能和工作性質，以及法定組織的相關法例規定的法定要求，以確保公眾人士有平等機會通過服務有關機構參與社區服務。

資料來源：節錄及改寫自〈諮詢及法定組織〉，取自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民政事務局網頁
http://www.hab.gov.hk/tc/policy_responsibilities/District_Community_and_Public_Relations/advisory.htm

資料四

政府以往的管治和諮詢模式大概如下：在作決定前，政府會先從不同渠道收集資訊，形成一個政策初稿，然後把這初稿向各有關團體及個人諮詢。在聽取及綜合不同意見後，由政府作最後決定，繼而制訂及推行政策。然而，政府這些慣用方法，或許在今天已告失靈。

首先，現時持份者眾多，要和眾多持份者接觸已經困難。而最令人頭痛是這些持份者的組成變化，經常快得令人無所適從。今天不是持份者的，明天可以變成最大的持份者，因而在之前諮詢期間已討論過的議題，到了後來可以被冠以「零諮詢」的責難。造成這種情況的原因，是由於政策經常跨越數個年頭，現在諮詢期間所反映的意見，其實是定點在一個特定的時間和空間之內；若果後來社會環境改變程度太大，又或是政策因為某些原因而突然引起社會廣泛關注，那麼之前的諮詢結果就往往會令人失望了。近期大埔龍尾擬興建人工泳灘，以及政府提出的新界東北發展規劃，都被質疑諮詢不足，就是明顯例子。

其次，根據一個學術團體於 2013 年對 185 個諮詢委員會所作的調查，結果顯示 2,534 個非官方成員職位，五成由工商專業界人士擔任，當中 417 名人士更同時獲委任入兩個或以上諮詢委員會。而這 417 名「重複委員」，亦同樣以工商專業界人士為主。負責這項研究的學者表示，諮詢委員會的成員組成，側重於工商專業界，難以反映日益多元化的社會民情。

資料來源：節錄及改寫自以下文章

1. 〈諮詢失效 古牆無語時〉，《明報週刊》，第 2400 期，2014 年 11 月 8 日。
2. 蘇錦文〈政策諮詢方式要與時並進〉，《東方日報》，2014 年 10 月 21 日。
3. 吳大琪〈管治和諮詢方法失效〉，《蘋果日報》，2007 年 9 月 29 日。

附件十：第二次小組討論

資料一：政府發言人對於大埔龍尾泳灘工程計劃一事的回應

龍尾泳灘是政府因應大埔區議會的建議，以及區內人士的需要而興建的。自 2005 年起，政府就有關的工程項目在不同階段諮詢大埔區議會、環境諮詢委員會（環諮會）以及環保團體，又進行了全面的環境影響評估，並於 2010 年獲環保署發出「環保許可證」。其後，政府當局於 2012 年先後諮詢立法會民政事務委員會、工務小組委員會及於同年 7 月獲財務委員會通過撥款申請。

政府十分重視泳灘工程可能對海洋生態的影響，因此，已因應環諮會的建議進行了生態調查及修訂泳灘設計，將填海面積減少，並在施工期間採取緩解措施，盡量減低工程可能對該區海洋生態帶來的影響。此外，有關部門亦會在施工期間及完工後在項目周邊範圍進行監察及評估。

大埔區現時雖設有大埔泳池，但該區以至其鄰近的北區目前沒有任何公眾泳灘設施，最接近的公眾泳灘是距離大埔約 17 公里、位於西貢的銀線灣；因此地區人士均十分支持和渴望龍尾泳灘項目能盡早落成，以滿足區內人士對公眾泳灘設施的需求。

龍尾泳灘工程計劃已規劃多年，並已多次進行諮詢及依據各項法定程序獲環諮會、城市規劃委員會及立法會等就工程計劃的環境生態、交通運輸、城市規劃以及撥款等方面詳細審議及通過；政府亦已就工程作出多項修訂和採取緩解措施，加上當地社區和大埔區議會對泳灘計劃抱有熱切期望，有關部門已根據向立法會提交的工程項目計劃而展開招標程序。

資料來源：節錄及改寫自〈政府回應大埔龍尾泳灘工程計劃〉，政府新聞公報，2012 年 10 月 8 日。http://www.info.gov.hk/gia/general/201210/08/P201210080524_print.htm

資料二：「守護龍尾大聯盟」對於政府回應的意見

政府一直聲稱新界東居民支持在大埔龍尾興建人工泳灘，但沒有真憑實據支持這說法，而「守護龍尾大聯盟」透過港大科學民意調查，則得出不同結論。調查結果顯示，1,010 名全港被訪市民中，逾六成認為政府現在應該擱置大埔龍尾人工泳灘計劃，保留原有環境；七成半更認為政府應該暫停計劃，重新諮詢公眾。當中，新界東的被訪者意見與全港被訪者相若，反映市民普遍反對計劃，不分區域。因此，政府應認真聽取民意，主動擱置計劃或重新諮詢。

龍尾爭議源自錯漏百出的環評報告，反映環評顧問公司由於受聘於項目倡議人（政府土本工程拓展署），實在有低估生態價值的動機，以滿足項目倡議人這位「客人」的要求。事實上，據環保署資料顯示，在 444 項有關環保許可證的申請當中，427 項發出准許，14 項申請自行撤回，只有 2 項不獲批，可見環評制度已不能發揮為環境把關之效。「守護龍尾大聯盟」強烈要求改革環評制度，設立獨立環評機構或基金會，項目倡議人只能付款予該基金會，由該獨立基金會聘請環評顧問進行環評報告。

資料來源：節錄及改寫自〈大聯盟批評：政府及大埔區議會製造假民意〉，取自獨立媒體網站，2012 年 12 月 17 日。<http://www.inmediahk.net/node/1015007>

資料三

興建泳灘無疑屬地區工程，按程序政府亦只需透過大埔區議會進行公眾諮詢即已足夠。可是龍尾灘牽涉保育、生態元素，迅即成為全港議題。即使合乎程序，但仍令不少保育人士大為反感，認為政府在這件事上不顧民意。

市民保育意識逐漸提高，相信未來會更加關注政府的保育政策和相關行動。政府日後展開類似工程時，需要加強關注民情的變化，並且應該考慮擴大諮詢層面，多接納市民意見，避免在政策出台前才遇到民情挑戰。

資料來源：節錄及改寫自〈龍尾「搶灘」保育掀攻防戰〉，《香港經濟日報》，2012 年 10 月 26 日。

討論題目

1. 參考以上各則資料及課堂講授內容（附件九），你認為在龍尾灘發展的過程當中，政府的諮詢工作及在回應民意方面是否有不足之處？為甚麼？

[illegible]

2. 承接上題，如果你認為在龍尾灘發展的過程當中，政府的諮詢工作及回應民意有不足之處，試向政府提供一些建議以作改善，使到日後在推出政策時可以更好地諮詢和收集民意。

如果你認為政府在這件事情上並無不足之處，亦請就現時政府諮詢公眾的原則及方式（附件九的資料二及三）提出一些優化建議。

[illegible]

附件十一：學生課後習作

特區政府於 2013 年就擴建將軍澳、打鼓嶺、屯門的三個垃圾堆填區，以及擬於石鼓洲興建垃圾焚化爐（合稱「三堆一爐」）展開諮詢，並於 2015 年初獲立法會財務委員會通過撥款申請。環境局局長在撥款獲通過後重申，政府有整全的廢物處理藍圖，會透過多管齊下的方法應對香港的廢物危機。回顧「三堆一爐」政策在展開諮詢及審議撥款期間，社會上意見紛紜。以下為部分支持及反對的例子：

- 有政黨以隨機抽樣方式，利用電話訪問了 2,187 人，受訪者來自全港各區，約 68%贊成擴建將軍澳堆填區撥款；72%贊成擴建打鼓嶺堆填區撥款；67%贊成研究擴建屯門堆填區的撥款；82%贊成興建石鼓洲焚化爐的撥款。
- 西貢區議會議員表示收到該區居民有關臭味的投訴不斷上升，擔心擴建堆填區後，往來重型車輛增多會令情況更趨惡劣。此外，約 10 名將軍澳區居民響應該區區議員的號召，到將軍澳政府綜合大樓外抗議，反對立法會工務小組通過擴建將軍澳堆填區撥款申請。
- 有環保團體委託大學以電話方式隨機訪問 1,005 名市民，超過一半支持「三堆一爐」方案，而且最傾向選擇焚化爐，原因是設施遠離市區，對市民的影響較輕。調查亦發現僅 20.9%市民知道堆填區於 2015 年開始爆滿，6.6%市民知道焚化爐需時 8 年興建，顯示市民對廢物處理問題認識不足。
- 立法會就「三堆一爐」召開公聽會，會上逾 140 個團體及個人發表意見。約七成發言者反對或質疑方案，大部分是受影響地區的居民和主張應從「源頭減廢」的環保團體。約三成發言者支持方案，包括外國商會及部分學者。

資料來源：節錄及改寫自以下文章

1. 〈環境局局長會見傳媒答問全文〉，政府新聞公報，2015 年 1 月 9 日。
2. 〈民記：逾八成人反拉布挺撥款〉，《文匯報》，2014 年 12 月 6 日。
3. 〈西貢區會一面倒反擴建 炎熱大雨 堆填區溢惡臭〉，《新報》，2014 年 5 月 23 日。
4. 〈逾半受訪者撐擴建堆填區環團公布調查促延廢處設施壽命〉，《大公報》，2014 年 3 月 27 日。
5. 〈三堆一爐公聽反對者多〉，《明報》，2014 年 3 月 23 日。

問題

- (a) 根據以上資料，指出並說明香港居民可以透過甚麼渠道及方式表達意見。
- (b) 為甚麼社會上對「三堆一爐」政策意見紛紜？試參考以上資料，並就你所知，加以解釋。

設 題 原 意

評估重點

題目資料展示了特區政府提出「三堆一爐」政策後，社會上對於該項政策的部分支持及反對意見，期望學生可以根據這些資料，指出並說明香港居民表達意見的渠道及方式，並且說明社會上對該項政策意見紛紜的原因。學生需要以「公民意識和公民參與」這個概念為中心，並結合「生活素質」、「可持續發展」、「廢物管理」、「污染」、「綠色生活模式」等相關概念以回應問題。而在能力方面，則包括評估學生多角度思考、分析及綜合資料的能力。

預期學生表現

● 知識

- 就（a）題而言，學生可以根據資料而指出香港居民可以從接受外界團體（政黨、非政府組織）的訪問；參加政黨組織；向區議員及立法會議員反映；發起或參與請願、遊行活動；出席立法會的公聽會；參選成為議員等渠道及方式表達意見。
- 就（b）題而言，學生可以指出關於廢物處理的議題，既要考慮保障市民的生活素質，又要盡快解決廢物日增而帶來「垃圾圍城」的危機，社會上不同持份者往往有不同意見。就「三堆一爐」政策而言，社會上可能因為以下原因而意見紛紜：
 - 不同地區的居民受「三堆一爐」的影響程度不同，因而意見不一。
 - 市民對於廢物處理，以至香港環境問題現況的認識程度參差，因此在廢物處理的方式上難以取得共識。
 - 政府認為可透過多管齊下的方式解決廢物危機，但環保團體卻認為「源頭減廢」才是治本之策。

● 能力

- 應用已掌握的知識和概念，分析題目資料所見的現象。
- 展現綜合及歸納資料的能力，並可將題目提供的資料作概念化處理。
- 辨識不同持份者的立場及價值取向，作為解釋因素的其中一項依據。

附件十二：戶外學習活動指引

龍尾灘實地考察

甲．考察方式及目的

安排學生四人一組，由教師帶領或學生自行前往龍尾灘作實地考察及訪問，探究龍尾灘的生態價值，以及應否發展成為人工泳灘。

乙．考察前的準備

- 閱讀由立法會資料研究部撰寫的文件，並從其他途徑搜集相關資料（特別是從 2013 年開始的資料），了解於龍尾灘興建人工泳灘的不同意見。
 - 文件名稱：〈有關大埔龍尾泳灘工程計劃的背景資料和香港各界就該項計劃所提出的關注事項〉（立法會網頁
<http://www.legco.gov.hk/yr12-13/chinese/sec/library/1213fs16-c.pdf>）
- 因應不同訪問對象而草擬相關訪問題目，以備訪問之用。

丙．考察當天的重點工作及注意事項

- 拍攝並筆錄龍尾灘的情況（例如當地地形及自然環境、生物的棲息情況、附近民居與公共設施、旅遊人士的活動……）
- 訪問當地居民及旅遊人士，了解他們對於興建人工泳灘的意見。如果考察時遇上生態導賞團，而導賞員及參加者又願意接受訪問，則可請導賞員介紹導賞活動詳情，以及請參加者談談參加導賞活動的目的和感受。
- 注意事項
 - 海岸線的生態會受到潮汐變化所影響，若然期望接觸更多生物，最理想是在退潮的時候，可參考香港天文台的潮汐預報（大埔滘）網頁（<http://www.hko.gov.hk/tide/cTPKtide.htm>）。
 - 在龍尾灘需要涉水觀察，故所穿著的褲腳須能摺起，並要帶備可涉水而行的鞋，以便在考察時換上。此外，龍尾灘為一處泥石灘，滿佈凸起的石塊，考察時必須小心走動，以免跌倒受傷。
 - 訪問前應先徵得受訪者同意。訪問期間須留意措辭及語氣，保持禮貌。訪問完結時，應向受訪者致謝。即使拒絕受訪，亦應保持禮貌。
 - 考察行動不應影響自然生態，以下視頻提及的遊人行為**應要避免**：視頻名稱：「龍尾灘遊人增加危害生態」（片長 1 分 47 秒。網址：http://cablenews.i-cable.com/webapps/news_video/index.php?news_id=394980）

丁·考察後的習作

以下提供兩項建議供教師選擇，可考慮二選其一。

建議一：個人短文寫作

- 寫作題目：
 - 「根據閱讀資料及考察所得，你是否同意將龍尾灘發展成為人工泳灘？」

或

- 「從平衡經濟發展與環境保育的角度，提出發展龍尾灘的建議。」
- 寫作要求：字數約 600-800 字，並須附以考察相片以配合說明。

建議二：小組短文寫作及課堂匯報

- 學生先在組內交流意見，得出共識後合作撰寫建議一的題目。寫作要求可以相同，也可考慮將字數增加至 800-1,000 字。
- 教師隨後安排一教節（40 分鐘），邀請數組學生於課堂匯報，並由其他組別的學生作評論。

-- 各份附件完 --

高中通識教育科

「今日香港」單元學與教參考示例（4）

從全球趨勢到本地落實：

訂立侍產假引發的思考

甲. 示例的基本資料

教學課題	從全球趨勢到本地落實：訂立侍產假引發的思考
相關的單元、主題、探討問題	主線 單元二：今日香港；主題 1：生活素質 ● 香港居民對不同層面的生活素質的優次有甚麼不同看法？ ● 哪些方面的生活素質被視為最重要？哪些被視為最急切的需要？甚麼人可作出相關的決定？為甚麼？ ● 不同人士或機構能為維持或改善生活素質作出甚麼貢獻？有甚麼障礙？在沒有清除障礙的情況下，哪些群體最受影響？
	副線 單元二：今日香港；主題 2：法治和社會政治參與 ● 香港居民對社會及政治事務的參與程度和形式受甚麼因素影響？他們的參與有甚麼意義？為甚麼他們會有不同的訴求？有關訴求帶來甚麼影響？ ● 政府怎樣回應不同群體的訴求？政府的回應對香港的管治、維護法治精神和提升公民參與社會及政治事務有甚麼影響？為甚麼？
	副線 單元四：全球化 ● 世界各地的人怎樣回應全球化？為甚麼？
整體構思要旨	這份學與教參考示例，旨在引導學生理解訂立侍產假與香港人生活素質的關係，並從立法過程中認識香港市民的社會政治參與途徑，以及思考為某項政策立法時需要考慮的多方面因素。示例的第 1 及第 2 節從提倡工作與生活平衡的全球化趨勢開始，讓學生從宏觀角度認識議題的背景，以及了解全球化趨勢對世界各地的影響；之後則聚焦至「家庭友善政策」及其在香港的推動情況，並環繞生活素質的概念作為探究重心。第 3 及第 4 節則進而探究與「家庭友善政策」密切相關的侍產假議題，而該兩節除了探究勞資雙方及政府的立場外，並着重處理在立法過程當中，如何體現香港市民的社會政治參與途徑。第 5 節則主要讓學生歸納政府要為某項政策立法時所需要考慮的因素，從而培養學生轉化應用的能力。 教師請留意整份示例的構思理念是利用從宏觀（全球化趨勢）到微觀（香港為侍產假立法）的探究進路，並以侍產假作為具體探究例子，讓學生理解不同地方對於全球化趨勢是有不同程度的回應（例如世界各地對於侍產假的規定不一）。而更為重要的，則是藉此培養學生歸納了一些考慮因素後，懂得轉化應

	用至其他類似議題（第 5 節的學與教活動及課後習作的設計要旨），而這正是通識教育科要求學生掌握的重要能力之一。
所需教節	5 教節（每節 40 分鐘），共 200 分鐘
教學目標	知識： ● 家庭友善政策的由來和相關措施的分類。 ● 家庭友善政策與生活素質的關係。 ● 訂立侍產假的過程及各項考慮因素。 ● 政府以立法方式推動某項政策的各項考慮因素。 技能： ● 探究議題時能藉着掌握資料而作概念化觀察。 ● 研習當代議題時能應用相關的知識和概念。 ● 從不同角度來詮釋資料。 ● 歸納議題的探究要求，並轉化應用至其他類似議題。 ● 口語及文字表達。 ● 即場反應及回應質疑。 價值觀及態度： ● 以開放及寬容的態度來看待其他人所持的意見和價值觀。 ● 在多元社會中欣賞和尊重不同觀點。 ● 在日常生活當中適當安排時間，保持學習與生活平衡。 ● 關注香港基層勞工及其家人的生活。
需要應用的基本概念	生活素質、公民意識和公民參與、全球化、經濟整合、全球文化與本土文化。
初中的相關學習經歷	學生已於初中修讀個人、社會及人文教育學習領域各門學科，估計對香港社會的需要和問題；政府的功能和所提供的服務；香港居民在社會和政治上的參與；尊重與自己有不同價值觀和生活方式的人；參與社會事務的重要性等有概括認識。如教師認為學生對這些內容認識不足，建議在使用本示例前先向學生簡略介紹。

乙. 課堂學與教設計

教節	課堂學與教策略及流程安排
課前預習	● 派發課前預習工作紙（附件一），要求學生根據工作紙的指示，回答所附的題目，並於上課時帶回課堂報告。 ● 如果學生之前已經學習「<u>生活素質</u>」這一概念，可提示學生參考這個概念，然後回答預習工作紙的題目。
1-2	引入課題（約 10 分鐘） ● 檢查學生的課前預習，然後邀請數名學生報告其預習內容（請視乎課時而決定報告人數）。 ● 可以考慮邀請學生分享個人經歷，談談在學業和家庭生活方面的時間安排。 ● 利用學生的報告內容及分享為基礎，並結合個人認識而簡略回應。例如： ➢ 指出該漫畫的訊息在於說明工作與生活應該保持平衡，不宜偏重任何一方。 ➢ 假如工作與生活不能保持平衡，除了可能有損身體健康外，也令到個人未能承擔生活上不同角色所賦予的責任，例如家庭方面欠缺時間照顧子女。 ➢ 指出工作與生活平衡是與<u>生活素質</u>有密切關係，例如家庭生活與家人關係、個人健康、消閒娛樂、工作環境的滿足程度，均影響個人以至整體社會的生活素質。
	教師講授（約 15 分鐘） ● 派發課堂講授參考資料（附件二），並結合個人認識，向學生講授與「工作 / 生活平衡」相關的基礎知識。例如： ➢ 利用附件二的資料一及二，介紹「工作 / 生活平衡」這個議題的興起背景，以及該議題與<u>全球化</u>和<u>經濟整合</u>這兩個概念的關係（均收於《「全球化」單元分冊》）。教師可以指出在全球化浪潮的驅動下，全球經濟整合的進程加快，當企業面對激烈競爭，會增加員工的工作壓力，工時也因此延長，從而影響家庭生活。 ➢ 利用附件二的資料二及三，進一步指出工作與生活不能保持平衡所帶來的影響（資料二是概括說明，而資料三則較多地針對香港的情況）。教師可着重指出這是全球化浪潮下的趨勢之一，而且頗大程度上是源自社會經濟因素的變遷；如要處理這

教節	課堂學與教策略及流程安排
	項問題，只靠員工的個人力量是不足夠的，需要社會各方共同協作解決¹。 ➤ 利用附件二的資料三及四，指出特區政府其中一項回應全球化浪潮下重視勞工福利及權益的措施，是推動僱主實施家庭友善政策。教師可略為介紹這些措施所包括的項目及影響，讓學生對隨後的小組討論內容有初步認識。 ● 可以在講授期間配合提問方式，促使學生初步思考假如工作與生活不能保持平衡，他們將會怎樣取捨，又或是有沒有兩全其美的解決方法。 ● 宜強調工作與生活平衡屬於全球化趨勢，而香港既為國際城市，無可避免地會受到這些趨勢的影響，由此而令學生對於<u>全球化</u>，特別是<u>經濟整合</u>這兩個概念有更進一步的認識。
	小組討論及學生匯報（約 20 分鐘） ● 將學生分為六組（該分組數目與隨後的個案分析活動有關），然後派發小組討論工作紙（附件三）及播放視頻（網址見附件三的資料二）。學生觀看視頻後，繼而閱讀工作紙餘下各則資料，並討論所附的題目。 ● 提示學生這次小組討論的重點，在於利用工作與生活平衡作為例子，說明<u>生活素質</u>這個概念所涉及的不同方面，所以學生需要盡量將資料內各個例子與生活素質連上關係。 ● 學生匯報討論結果（請視乎課時而決定匯報組別的數目）。 ● 利用學生的匯報內容為基礎，並結合個人認識而作總結。例如： ➤ 工作壓力增加而感到倦怠，令健康受損。 ➤ 若離職後未能及早找到新工作，又或是新工作的薪酬較前減少，可能降低家庭在物質方面的生活素質。 ➤ 生活滿意度下降，降低在精神方面的生活素質。 ➤ 視頻內的人物 Elise，她的工作情況提升了精神方面的生活素質，這可從她的工作滿意度及生活滿意度反映出來，而資料一的流程圖亦很大程度上可以詮釋她的工作感受（可配合視頻內容而引伸解說）。
	個案分析及學生匯報（約 30 分鐘） ● 指出第一次小組討論已經探究了工作與生活平衡的議題，而隨後的個案分析活動會將討論範圍收窄，並集中以香港為情境，嘗試從「家庭友善政策」入手，進一步了解僱主可以訂立甚麼政策，好讓員工

¹ 教師亦可參閱趙永佳、尹寶珊〈失衡的工作與家庭關係〉，載趙永佳、丁國輝、尹寶珊編（2015）《家在香港》，香港：香港中文大學香港亞太研究所，第 159-183 頁。該書亦可於中央政策組網頁下載 http://www.cpu.gov.hk/doc/tc/research_reports/hong_kong_families.pdf（第 134-150 頁）

教節	課堂學與教策略及流程安排
	在工作與生活方面取得平衡的同時，也不會損害企業的利益。 ● 派發個案分析工作紙（附件四），然後以抽籤或其他方式，要求每組學生閱讀其中一個個案（如全班分為六組，可安排每兩組學生分別閱讀一個個案），然後討論所附的題目。 ● 各份個案均來自勞工處於 2009 年出版，名為《良好人事管理及家庭友善僱傭措施》小冊子²，旨在推介企業實施良好人事管理及家庭友善僱傭措施的成功個案，以鼓勵更多僱主實施。教師可提示學生留意個案內的企業推出這些措施的原意、對於僱員和企業的影響，以及企業管理階層對員工的態度。學生在開始討論前，應閱覽附件二的資料四，以掌握「家庭友善政策」的細節。 ● 學生匯報討論結果（請視乎課時而決定匯報組別的數目）。 ● 利用學生的匯報內容為基礎，並結合個人認識而作總結。例如： ➢ 對員工及其家庭而言，「家庭友善政策」有助僱員平衡工作和在家時間，特別是抽空照顧有需要的家人（小孩、孕婦、長者……）。 ➢ 對僱主而言，實施「家庭友善政策」可以提升員工的士氣和歸屬感，亦可藉此提升企業的形象。 ➢ 對整體社會而言，「家庭友善政策」改善了勞工的工作條件，保障他們的身心健康，有助維持以至提升整體社會的健康水平。 ➢ 推動「家庭友善政策」的困難方面，例如僱主擔心增加成本（特別是中小型企業）、沒有條件在工作地點設立配合「家庭友善政策」的設施。至於政府的推動方面，例如積極宣傳成功個案、提供稅務優惠、訂立相關政策。 安排課後學習活動（約 5 分鐘） ● 派發學生課後習作（附件五），要求學生於課後完成。 ● 要求學生於課後閱讀「生活素質」、「全球化」、「經濟整合」這三份基本概念資料，以鞏固學習。
3-4	引入課題（約 10 分鐘） ● 於教節開始時與學生簡略重溫工作與生活平衡、「家庭友善政策」等內容，然後說明本教節將會集中處理與之密切相關的侍產假，了解它在立法過程當中所引起的爭議，以及由此而反映香港市民表達訴求的不同途徑。 ● 指出現時全球不少國家都有訂立侍產假，但僱員享有的假期日數及在假期內可獲發多少工資，則視乎各國情況而互有差異。 ● 播放一段政府公務員自 2012 年 4 月起可享有五天侍產假的視頻（網

² 該小冊子可於勞工處網頁下載 <http://www.labour.gov.hk/tc/public/wcp/FamilyCasebook.pdf>

教節	課堂學與教策略及流程安排
	址見附件六的資料一），讓學生對於侍產假有初步認識。播放視頻後，可以強調在 2015 年 2 月底侍產假法例正式生效前，政府以外的其他企業都只是不同程度地為僱員提供侍產假，部分企業甚至沒有提供，因而有輿論認為香港應跟隨其他國家立法規定提供侍產假；然而，社會上亦有意見強調無須為此而立法，可由各企業彈性處理。以上所介紹的背景資料，有助學生理解在侍產假立法期間，不同持份者的主要爭議點。
	學生個人回應及報告（約 20 分鐘） ● 派發個人回應工作紙（附件六），要求學生根據剛才觀看的視頻（即附件六的資料一）及工作紙提供的資料，然後回答所附的題目。 ● 邀請學生報告他的答案（請視乎課時而決定報告人數）。 ● 利用學生的報告為基礎，並結合個人認識而作總結。例如： ➢ 侍產假旨在保障男性僱員的權益，並體現了男性在家庭當中擔當的角色和責任，因而是「家庭友善政策」的重要一環。 ➢ 世界各地訂立侍產假時，一般都會考慮文化（性別角色要求、男性的家庭崗位……）、社會（輿論壓力、男女平等呼聲……）、經濟（侍產假對企業營運的影響、國家的財政情況……）、政治（政府的社會福利政策、參與立法的議員的取態……）等方面的因素。 ● 宜在總結時強調即使訂立侍產假以保障勞工權益是全球趨勢之一，但在任何地方落實這些趨勢時，都需要因應當地情況而作不同程度的調節，並非舉世相同，而這點也反映了<u>全球文化與本地文化</u>在互相接觸之後的良性互動關係。
	小組討論及學生匯報（約 40 分鐘） ● 向學生表示認識了訂立侍產假是全球趨勢後，將會進一步探究香港訂立侍產假的過程，以及市民表達訴求的途徑。 ● 派發小組討論工作紙（附件七），然後給予時間讓學生閱讀該附件的資料一及資料二。若認為學生較難掌握特區政府對於訂立侍產假的立場，以及勞工顧問委員會（勞顧會）的組織及職權³，可就資料二向學生略作說明。 ● 播放立法會通過侍產假條例草案的視頻（網址見附件七資料三），要求學生特別留意視頻內四位立法會議員的發言內容（這是稍後小組討論的其中一項環節），以及勞工及福利局局長的回應（可補充資料二的內容）。播放每名發言者的片段後（工作紙內有提示），可以稍停一會，讓學生在工作紙的第 1 題摘錄發言者的內容。整段視頻播放完結，可要求學生分組，然後討論第 1 題的餘下部分。假如

³ 參閱勞工處網頁 <http://www.labour.gov.hk/tc/rbo/LAB.htm>

教節	課堂學與教策略及流程安排
	認為無須在討論第 2 題前對學生略作提示（見下文），則可讓學生討論所有題目後才作匯報。 ● 學生匯報討論結果（請視乎課時而決定匯報組別的數目）。 ● 利用學生的匯報內容為基礎，並結合個人認識而作總結。例如： ➢ 第一及第二位議員的爭議點，是從對中小企業的影響程度來衡量應否訂立侍產假。 ➢ 第三及第四位議員都是認為需要訂立侍產假，而他們的爭議點，則在於應否先行接納政府建議的侍產假日數及放假期間的工資。 ➢ 學生可根據議員的發言內容，以及就他們的所知而提出較為同意何者的意見。 ● 略為提示（或重溫）學生有關香港市民的社會政治參與情況，並要求學生必須將市民的參與途徑與訂立侍產假的例子互相配合。提示過後，學生即可分組討論工作紙的第 2 題。 ● 學生匯報討論結果（請視乎課時而決定匯報組別的數目）。 ● 學生匯報討論結果後，可以根據學生的討論內容，並配合「公民意識和公民參與」這份基本概念資料及個人認識而作總結。例如： ➢ 公民參與意味他們清楚所享有個人的權益，並願意關心公共事務，此舉可令政治權力不致過分集中，有助建設一個開放、多元，並且互相尊重的社會。此外，政府政策是和社會的長遠發展有關，並牽涉社會不同界別的權益，所以市民透過不同途徑向政府表達訴求，既是維護自己的權利，也是盡公民的責任。 ➢ 香港市民表達訴求的途徑，例如： ■ 在媒體及互聯網發表文章 ■ 在政府成立的諮詢組織內表達意見 ■ 參加與其理念相符的非政府組織、政黨 ■ 參選成為區議員、立法會議員（地區直選、功能團體選舉） ■ 向政府官員請願、發起遊行 安排課後學習活動及預告繼後教節的學習重點（約 5 分鐘） ● 派發學生課後習作（附件八），要求學生於課後完成。 ● 要求學生於課後閱讀「公民意識和公民參與」及「全球化文化與本地文化」這兩份基本概念資料，以鞏固學習。 ● 預告下一教節的學習重點，在於怎樣從訂立侍產假的過程，探究政府為一項政策立法時需要考慮的因素。
5	引入課題（約 5 分鐘） ● 以訂立侍產假為例子，詢問數名學生透過以立法方式執行和鼓勵企業自發執行，兩者有甚麼不同。

教節	課堂學與教策略及流程安排
	● 根據學生的回答而引伸解釋，指出立法執行有兩項主要功能： ➢ 普及：可令所有公民享有同等權利。 ➢ 強制：相關的權利如受阻撓或沒有執行，違反者必須承擔法律責任。 ● 強調政府若要訂立法例實施某項政策 / 推動某項社會福利措施 / 禁止某種行為時，必須仔細考慮各項因素。
	小組討論及學生匯報（約 18 分鐘） ● 將學生分組及派發小組討論工作紙（附件九），然後要求他們根據之前教節所學，以侍產假立法為例，歸納政府若要以立法方式來回應民意訴求時所需要考慮的因素。 ● 學生匯報討論結果（請視乎課時而決定匯報組別的數目）。
	教師總結（約 15 分鐘） ● 派發訂立法例的考慮因素圖（附件十），然後利用學生的匯報內容為基礎，並結合個人認識及該份圖表而作總結，指出立法與否可以考慮以下因素： ➢ 價值觀與信念：需要考慮該項立法背後所涉及的價值觀與信念是否值得認同，例如是否屬於全球趨勢；是否與中華文化或香港人所重視的價值觀互相配合……。 ■ 女性獨自面對生育的壓力，需要身邊伴侶的陪伴，故侍產假可視為勞工的基本福利，並已成為國際趨勢之一；而中華文化亦非常重視家庭成員承擔其責任。 ➢ 必要性：需要考慮可否採取立法以外的其他方式；情況是否很迫切（或嚴峻）而需要立法處理……。 ■ 在未立法前，只有少數企業自發給予員工侍產假，可見採取宣傳和鼓勵的方法，不能令侍產假普及起來，故此立法為有效的推動方法。 ➢ 社會共識：需要考慮社會上各持份者是否已有初步共識；反對立法的聲音是否強烈，其理據是否可取；在立法機關內獲得通過的機會如何……。 ■ 訂立法例之前，勞資雙方代表已在「勞工顧問委員會」內反覆討論而達成共識，反映立法具一定民意基礎。社會上眾多勞工團體積極爭取訂立侍產假，立法會內亦有議員支持這項訴求，可見社會上對訂立侍產假已有大致共識。 ➢ 利益與影響：需要考慮通過立法後會帶來甚麼利益（個人與社會；短期與長期）、對不同持份者的影響（正面與負面；帶來的弊病可否解決）……。 ■ 短期而言，男性僱員可以抽空照料家人；長期而言，訂立

教節	課堂學與教策略及流程安排
	侍產假既可提升員工歸屬感，也有助提升企業形象。員工放侍產假期間或會令人手緊張，但整體而言對於企業影響不大（據政府評估，香港全面實施侍產假法例只會令僱主增加勞工成本 0.02%至 0.04%）。此外，香港的出生率一直下降（2010 年每 1,000 人有 12.6 名嬰兒，在 2014 年下降至 8.6 名）⁴，由此推斷，在短期內出現大量員工申請侍產假的機會甚微，不致影響企業的運作。 ➤ 界定與執法：需要考慮立法所規限的行為是否容易界定；執法者執行時的難易程度……。 ■ 根據法例內容，申請侍產假的要求及程序並不複雜，只要企業負責人做好驗證工作，以假文件騙取假期機會不大⁵。 ● 指出除了侍產假立法以外，其他類似應否立法規定的議題（見附件十最後部分），亦可以利用這些考慮因素作為思考的起點；然而必須強調以上各項並未包羅所有考慮因素，學生應視乎他們要探究的具體議題而作增減及適當地轉化應用，並且要提出相關資料以支持他們的意見。 安排課後學習活動（約 2 分鐘） ● 派發學生課後習作（附件十一），要求學生於課後完成。該習作以應否為標準工時立法為主題，讓學生將各項應否立法的考慮因素，轉化應用至類似議題，以鞏固並延伸所學。

-- 學與教參考示例完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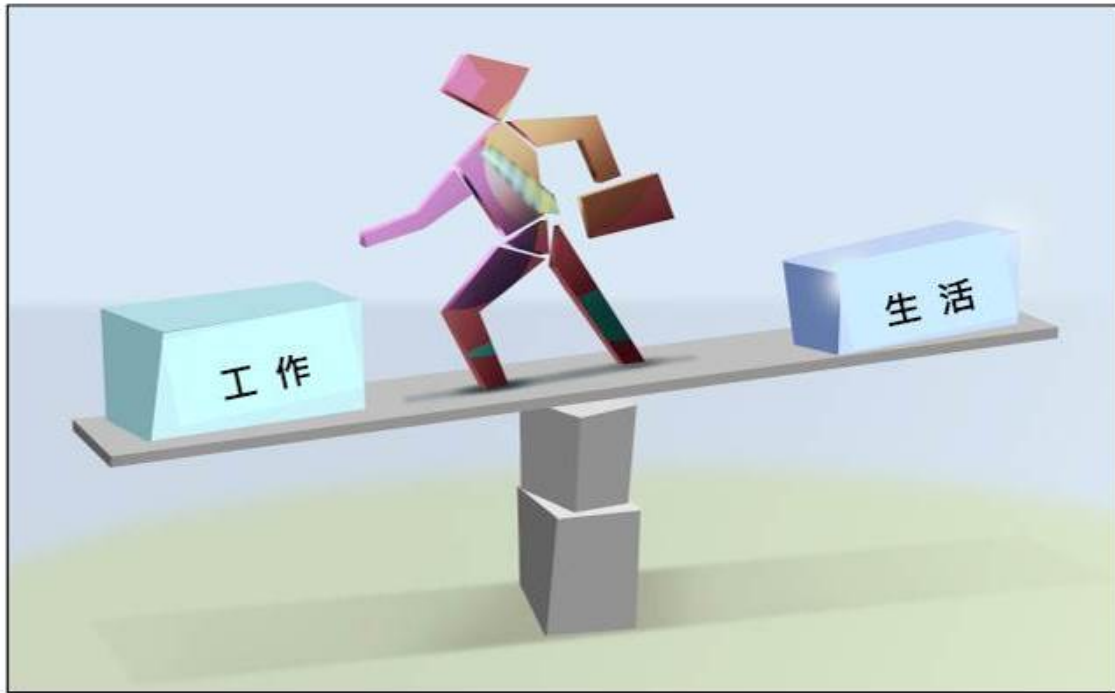
⁴ 〈香港便覽：人口〉，取自香港政府一站通

<http://www.gov.hk/tc/about/abouthk/factsheets/docs/population.pdf>。

⁵ 參閱〈法定侍產假〉，取自勞工處網頁 <http://www.labour.gov.hk/tc/news/EAO2014.htm>。

附件一：課前預習工作紙

細閱以下漫畫，然後回答題目。



資料來源：取自 http://businesswide.com.au/wp-content/uploads/2013/05/shutterstock_137456180.jpg

1. 試描述該幅漫畫所傳達的訊息。

2. 假如漫畫內的左方（「工作」）和右方（「生活」）不能保持平衡，你認為將會帶來甚麼影響？

附件二：課堂講授參考資料

資料一

自 20 世紀 70 年代以來，在全球化和資訊化的驅動下，歐美國家逐漸由工業社會進入到後工業化社會，隨之而來的就是在經濟、政治、文化以及家庭結構和人口結構等方面的轉型。「工作 / 生活平衡」議題的興起，正是在這種轉型背景下產生的其中一項結果，並獲廣泛關注。

從 20 世紀 70 年代到 90 年代初，學者使用的是「工作 / 家庭衝突（work-family conflict）」這個詞語；到了 90 年代末，學者意識到員工的非工作的責任和活動可以是很多形式的，並不局限於家庭，因此開始廣泛使用「工作 / 生活平衡（work-life balance）」這個詞語，並將其定義為「一個人的工作與生活需求是處於均衡狀態」，即是說一個人可以在工作與生活這兩個領域均衡分配時間，例如他能夠同時滿足身為工作者（worker）和家庭照顧者（carer）的角色要求。

資料來源：節錄及改寫自以下文章

1. 何勤〈國際比較視域下工作家庭平衡問題研究〉，《中國人力資源開發》，2014 年第 3 期。
2. 張雯、李立〈中國員工「工作 / 生活平衡」的理論框架〉，《現代管理科學》，2006 年第 5 期。

資料二

全球經濟一體化進程的加速、資訊科技的發展，以及工作環境多元化等因素，令現代企業必須在更廣闊、更複雜的市場範圍內競爭，而這種競爭壓力亦會隨之轉移到企業員工身上，並表現在工作時間延長和工作壓力加大這兩方面。雖然現代科技可以幫助員工用更靈活、更便捷的方式完成工作，但這也意味着員工的私人生活時間愈來愈容易被工作侵入，工作與生活之間的界限愈來愈模糊。對於家庭的影響而言，員工很容易把工作領域的壓力、負面情緒和負面行為帶到家庭生活，從而損害了與家庭成員的關係，以至整個家庭生活的和諧。另一方面，既然導致工作與生活衝突的因素，是源自社會經濟形勢的變遷，那麼憑藉員工的個人力量，顯然無法很好地應對這種挑戰，因而需要包括政府、企業、家庭和其他組織在內的社會各方力量共同協作。

資料來源：節錄及改寫自岳經綸、顏學勇〈工作－生活平衡：歐洲探索與中國觀照〉，《公共行政評論》，2013 年第 3 期。

資料三

臨床心理學者指出，父母為工作疲於奔命，少與兒女溝通相處，可影響孩子的情緒、成績、自理能力，甚至有個案出現語言發展遲緩問題。學者認為如果父母與子女缺乏溝通，會令孩子缺乏安全感，加上孩子不懂用言語表達不滿，所以可能會透過做壞事、哭鬧、成績差、發脾氣等行為，以引起家長注意。學者提醒父母，最重要與子女多加溝通，平日最理想是每日有 2 至 3 小時親子時間，假日最理想有 7 至 8 小時，而且要重視質素，例如利用這些時間說故事、玩耍、安慰孩子心靈，不能只用來教導子女做功課。此外，有立法會議員擔心香港的家庭凝聚力下降，所以在立法會提出議案，促請政府以至商界，積極推動家庭友善政策，提升家庭凝聚力及個人抗逆力，重建家庭成員的互愛關係。

資料來源：節錄及改寫自以下文章

1. 〈民建聯倡增家庭議會職能〉，《大公報》，2013 年 5 月 28 日。
2. 〈少溝通 損孩子情緒礙發展〉，《香港經濟日報》，2013 年 5 月 10 日。

資料四

重視勞工福利及其應享的權益，是現今全球化浪潮下的趨勢之一；特區政府推動僱主實施家庭友善政策，協助僱員平衡工作與家庭責任，正是其中一個例子。家庭友善僱傭措施，大致包括以下項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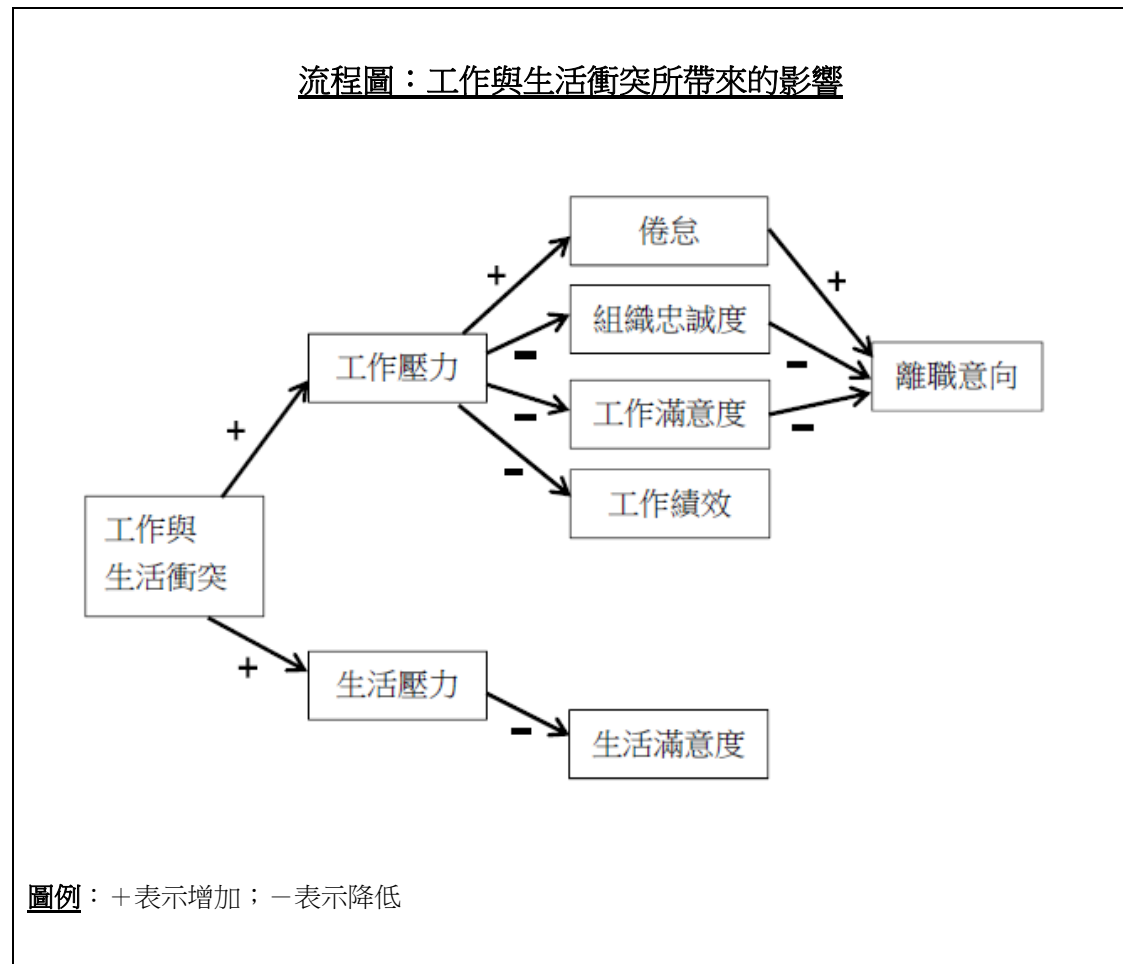
- 家庭假期福利，例如婚姻假、家長假、恩恤假、特別事假、特長休假。
- 靈活的工作安排，例如五天工作周、彈性工作時間、居家工作。
- 僱員支援計劃，例如給予員工及其家人醫療保障、子女託管服務、壓力或情緒輔導服務、設立哺乳間、舉辦家庭同樂活動。

政府認為當員工在備受關顧的環境下工作，會感受到僱主的重視和關懷，而僱主亦可從中得益，例如員工的生產力和工作表現將會提升，並可建立企業的正面形象，有助吸納人才和企業的長遠發展。

資料來源：節錄及改寫自〈家庭友善僱傭措施〉，取自香港政府一站通
<http://www.gov.hk/tc/residents/employment/recruitment/familyfriendly.htm>

附件三：小組討論工作紙

資料一



資料來源：岳經綸、顏學勇〈工作－生活平衡：歐洲探索與中國觀照〉，《公共行政評論》，2013年第3期。

資料二

視頻：「新聞透視：準時收工」（選播片段：19:20-21:03）

網址：<https://www.youtube.com/watch?v=cdtEnMo8JIU>

討論題目

1. 參考資料一，當工作與生活出現衝突，對生活素質有甚麼影響？

2. 視頻內的人物 Elise，她的工作情況在哪些方面提升了她的生活素質？資料一的流程圖又可以如何應用以詮釋她的工作感受？

附件四：個案分析工作紙（按教師安排而閱覽所討論的個案）

個案一

甲酒店執行董事兼總經理袁先生表示，現時許多企業的制度均講求數量化，採用比較嚴厲的管治措施；但他認為中國人較重感情，因此企業要相應作出一些人性化調整。例如為鼓勵員工表達孝意，酒店設立了「敬孝假」。員工每年可享有兩個半天假期，而該假期必須為員工父母／長輩的生日當天，讓員工可以與父母／長輩慶祝。此外，酒店還特別設有「敬孝獎選舉」，員工可自薦或經主管推薦參選，藉此表揚員工的孝道精神。

袁先生強調要提升企業的運作效率，首先要員工與企業擁有共同理念和目標，增強他們的歸屬感。袁先生認為若員工感受到企業的誠意，工作定會做到最好。他說：「我們做過意見調查，員工對公司的滿意度平均達 80 分以上，而且員工的流失率非常低。」該酒店的員工除了享有恩恤假、婚姻假、產假、病假等外，酒店在過時過節，還會向員工派發現金利市和賀節禮品。酒店更設立了援助基金和在職人壽保險，為有需要的員工提供經濟支援。

個案二

乙公司的業務為售賣名貴食材，該公司行政經理陳小姐表示，實施五天工作周並非突如其來的決定，而是經過深思熟慮及周詳部署才可逐步落實構思。她說：「在五天工作周下，員工可獲得更充分休息，同時增加與親友相處的機會，從而紓緩工作壓力和提升生活素質。」店舖主管更會盡量將僱員每星期的例假與「家庭休息及進修日」連在一起，讓僱員可獲得較長的休息時間。

五天工作周素來被零售業視為「不可能的任務」，陳小姐憶述在構思初期曾擔心人手調配方面會有困難；但經詳細研究後，預期對整體架構影響不大，加上普遍獲得員工支持，終於正式推行。陳小姐指出，為增加人手調配的靈活性，公司也曾增聘人手，但並未因此顯著增加成本。與此同時，該公司的檢討結果發現，自推行五天工作周以來，無論員工士氣或公司業績均有提升。她說：「經過充分休息後，員工精神飽滿，並會積極提出改善工作流程的建議，以提高工作效率。此外，員工對公司的歸屬感續有提升，也樂於參與各項培訓活動。凡此種種，均是無形的收穫。」

個案三

丙醫院的兒童及青少年科部門主管禰醫生表示，餵哺母乳不但可促進產後復原，而且如產婦以母乳餵哺初生嬰兒六個月，會令嬰兒身體更為健康。該醫院設置了員工哺乳室，讓員工因應需要而在工作時間抽空使用。醫院病房經理雷小姐指出，設置職員哺乳室，可避免女性員工在產假後因趕回家餵哺母乳而遲到或早退。她說：「有時女同事的丈夫也會帶同嬰孩到來，讓她們可親自餵哺子女，促進親子關係。」

雖然餵哺母乳對產婦和嬰兒的健康有益，但在香港，情況未見普及。禰醫生表示哺乳室其實與休息室類似，只要房內有一張舒適的靠背椅子和一個洗手盆，就已經足夠了。禰醫生希望企業藉着設置哺乳室，能夠正面推廣母乳餵哺的訊息；而更重要的是企業上下應對餵哺母乳的員工予以理解和體諒，這樣不但可減低在職母親離職的意欲，更可提高士氣及促進和諧的勞資關係，並建立企業的正面形象。

資料來源：個案一至三均節錄及改寫自勞工處編（2009）《良好人事管理及家庭友善僱傭措施》，取自勞工處網頁 <http://www.labour.gov.hk/tc/public/wcp/FamilyCasebook.pdf>

討論題目

1. 根據你所討論的個案，指出推行家庭友善僱傭措施，與提升僱員的生活素質有甚麼關係？

2. 參考你所討論的個案，推行家庭友善僱傭措施，對於僱主及整體社會而言，可以帶來甚麼好處？試加以解釋。

This image shows a blank sheet of white paper with horizontal ruling lines. The lines are evenly spaced and run across the width of the page. There are no margins, text, or other markings on the paper.

3. 你認為以香港的情況而言，推動家庭友善僱傭措施會遇到甚麼困難？政府又可以如何協助推動？

This image shows a blank sheet of white paper with horizontal ruling lines. The lines are evenly spaced and run across the width of the page. There are no margins, text, or other markings on the paper.

附件五：學生課後習作

資料一：一名在職已婚女士的自述

我與丈夫都要工作才可維持生計，而且工作壓力很大。女兒每晚都要等待我於七時半放工回家後才肯吃飯和做功課，我要在之後兩個小時內跟她談論學校的事情、洗澡和上床睡覺。丈夫的工作時間比我更長，通常過了晚上十時才回家。從放工回家至睡覺前的時間，是我全日感到最疲累的時候……。

資料來源：節錄及改寫自〈平衡生活與工作〉，<http://www.zibuji.com/balance/1c/59478.html>

資料二：三份涉及工作與生活平衡的調查報告

- 港大民意研究計劃於 2014 年第二季度，對 508 名 20 至 55 歲在職人士所作的電話訪問調查，發現若以 10 分為滿分來計算工作與生活平衡指數，受訪者平均得分為 5.8 分，反映工作與生活失衡。每 4 名受訪者有 3 名超時工作，每周平均工作 47 小時，較國際勞工組織建議的 40 小時高 18%。
- 香港教育學院於 2014 年 7 月至 10 月期間，以家訪面談方式訪問了 1,005 名 25 歲或以上的在職人士，發現接近 49% 的僱員享有五天工作周，屬最普遍的家庭友善措施；但僅有 30% 或更少的僱員能夠享用彈性輪更制、彈性上班時間、侍產假等家庭友善措施。
- 香港研究協會於 2015 年 4 月訪問 1,092 名 15 歲以上市民，發現近一半人表示放工後會透過即時通訊工具 WhatsApp 或微信等處理公事，4 成人稱會對生活造成壓力。另有一半人每天加班 1 至 2 小時，6 成沒有加班補償。

資料來源：節錄及改寫自以下文章

1. 〈四打工仔三 OT 港媽被迫轉行 日做 12 個鐘難照顧子女〉，《晴報》，2014 年 11 月 11 日。
2. 〈教院研究：提供家庭友善措施並不等於會使用〉，2015 年 1 月 13 日。取自香港教育學院網頁 <http://www.ied.edu.hk/web/news.php?glang=tc&id=20150113>。
3. 〈半數上班族 放工後仍要辦公〉，《香港經濟日報》，2015 年 4 月 30 日。

問題

- (a) 參考以上資料，甚麼原因導致香港的僱員在工作與生活上失衡？
- (b) 僱主及政府可以從甚麼途徑讓員工享有更多家庭友善措施？試各舉兩項，並加以解說。

設 題 原 意

評估重點

利用個案及學術機構的調查結果，考核學生對於家庭友善措施的認識。學生需要結合課堂所學及其個人認識，從而分析資料內容及提出己見。至於能力方面，則考核學生解讀資料訊息和提出建議的能力。

預期學生表現

- 知識
 - 就（a）題而言，學生可以綜合兩則資料，並就個人所知，指出香港的僱員因以下原因而令工作與生活失衡。例如：
 - 香港不少家庭屬於雙職家庭（父母同時需要全職工作的家庭），父母都要出外工作才可維持生計，而且工作時間甚長。
 - 僱主對員工的工作要求頗高，部分僱主在下班後仍然以即時通訊工具要求僱員處理公務，對僱員的生活帶來頗大壓力。
 - 僱主提供的家庭友善措施不足夠。
 - 就（b）題而言，學生可以從以下方面提出建議。例如：
 - 僱主
 - ◆ 根據企業本身的情況，並參考政府提供的資料及其他企業的良好實踐經驗，為僱員提供更多家庭友善措施的選項。
 - ◆ 僱員的工作時間不宜過長，並盡量避免安排加班工作。
 - ◆ 僱主不宜經常在辦公時間以外仍要求僱員無償工作。
 - 政府
 - ◆ 搜集企業的良好實踐經驗，並透過不同渠道宣傳推廣。
 - ◆ 為提供家庭友善措施的企業提供不同性質的資助（金錢、相關設施等），或給予稅務寬減。
 - ◆ 經過廣泛諮詢及取得社會初步共識後，可提交立法會議決，藉着訂立法例而要求企業為僱員提供特定的家庭友善措施（侍產假、五天工作周等）。
- 能力
 - 恰當地回應題目及利用相關例子配合解說。
 - 應用已掌握的知識和概念分析資料所見的現象。
 - 針對僱主及政府的情況，提出可讓僱員享有更多家庭友善措施的合理建議。

附件六：個人回應工作紙

資料一

視頻：「公務員自 2012 年 4 月起有五天侍產假」（片長 1 分 35 秒）
 網址：https://www.youtube.com/watch?v=TYejAi_mImg

資料二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表示特區政府一向致力改善婦女福祉，並從政策及宣傳教育層面，推動家庭友善僱傭措施，其中一項工作是推動 3 天法定侍產假。

資料來源：節錄及改寫自〈政府推家庭友善 侍產假周三首讀〉，《文匯報》，2014 年 3 月 16 日。

資料三：部分國家的侍產假規定

國家	侍 產 假 規 定
瑞典	夫婦二人可共享有 16 個月有薪侍產假，當中 3 個月強制屬於母親，2 個月屬於父親，其他則可自由分配。該國現建議從 2016 年起，將強制分配給男性的有薪侍產假增至 3 個月，與女性看齊。
挪威	自 2014 年起，父母合共可以申請的全薪侍產假為 49 星期，新任父母也可選擇放 59 個星期的「八折支薪」侍產假。在這些假期當中，父親必須申領至少 14 周，如果不申請就視作放棄。
中國	現行《勞動法》未明文提及丈夫享有侍產假，但不少省市自治區都各自訂立有相關規定，將侍產假作為獎勵而給予配合計劃生育工作的夫妻，例如廣東省和深圳市分別給予 10 天和 15 天侍產假。
韓國	5 天侍產假（3 天全薪、2 天無薪）。
日本	5 天全薪侍產假。
新加坡	若僱員連續為僱主工作最少 3 個月，可以享有 1 星期侍產假，薪金由政府支付，以 2,500 新加坡元為限（約港幣 14,000 元）。
坦桑尼亞	5 天帶薪侍產假。
加拿大	5 天侍產假（2 天全薪、3 天無薪）。
阿根廷	2 天帶薪侍產假。

資料來源：節錄及改寫自以下文章

1. 〈瑞典男士有薪侍產假擬增至 3 個月〉，明報新聞網，2015 年 5 月 29 日。
2. 劉家莉〈鼓勵父親多參與照顧小孩男士侍產假成全球趨勢〉，《大公報》，2015 年 3 月 13 日。
3. 唐芳〈從獎勵到權利—生育護理假的正當性論證〉，《中華女子學院學報》，2012 年第 1 期。

題目

1. 參考資料一及二，你認為設立侍產假與家庭友善僱傭措施有甚麼關係？

2. 從資料三可見，不同國家的侍產假規定互異。你認為當一個國家訂立其侍產假規定時，需要考慮甚麼因素？

附件七：小組討論工作紙

資料一：侍產假的背景資料

- 由 2012 年 4 月 1 日起，合資格的政府僱員在每次嬰兒出生時可享有 5 個工作天的全薪侍產假（另見附件六的資料一）。
- 社會上頗多團體從不同途徑呼籲政府盡快立法訂立侍產假。
- 根據政府估計，提供 3 至 5 天侍產假的每年開支，介乎 1 億 4 千萬元至 2 億 4 千萬元，約佔總工資額的 0.02% 至 0.04%。
- 根據勞工組織職工盟的估計，以一間聘請 10 人、平均月薪 1.5 萬元的企業來說，每年因侍產假導致的新增成本為 240 元。

資料來源：節錄及改寫自以下文章

1. 〈政府僱員將獲侍產假安排〉，取自公務員事務局網頁
http://www.csb.gov.hk/tc_chi/info/2244.html
2. 〈團體促增侍產假〉，《蘋果日報》，2014 年 5 月 20 日。
3. 〈立法會人力事務委員會為本港設法定侍產假的研究〉，取自立法會網頁
<http://www.legco.gov.hk/yr11-12/chinese/panels/mp/papers/mp0620cb2-2353-3-c.pdf>
4. 〈瑞士父母誕子後享 480 日假〉，《蘋果日報》，2014 年 12 月 9 日。

資料二：政府對於侍產假的立場

我（勞工及福利局局長張建宗）了解到有個別立法會議員想提出修訂，將侍產假由政府建議的 3 日增加至 7 日；另外在薪酬方面，由工資的五分之四增加至百分之百。我們屢次強調這只是起步點，因為這些建議是勞顧會（勞工顧問委員會*）經過長時間醞釀及討論後而達成的共識。假如真有議員堅持作出修訂，我們一定要將建議撤回，然後交予勞顧會重新討論，這樣才能夠顧及各方面的影響和利益。而若通過建議，政府承諾在實施侍產假一年之後再作檢討。

* 勞工顧問委員會由勞工處處長擔任主席，共有 12 名非官方委員（僱主及僱員各 6 名），就一般勞工事務向勞工處處長提供意見。

資料來源：節錄及改寫自以下文章

1.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就榮昌邨男孩和侍產假立法與傳媒談話內容〉，政府新聞公報，2014 年 6 月 9 日。另見 <http://www.info.gov.hk/gia/general/201406/09/P201406090509.htm>
2. 〈勞工顧問委員會簡介〉，取自勞工處網頁 http://www.labour.gov.hk/tc/rbo/content1_1.htm

資料三

視頻：「立會通過男士侍產假條例草案」（片長 2 分 33 秒）

網址：<https://www.youtube.com/watch?v=s29TjxTs1D4ayer?newsId=120951>

2. 從侍產假的立法過程，你認為反映香港市民可以從哪些途徑表達他們的訴求？試綜合附件六及附件七，並就你所知，在下表內加以說明。（如認為不只四項途徑，可自行增加。）

	資料所見的例子及解說
途徑一	
途徑二	
途徑三	
途徑四	

附件八：學生課後習作

資料一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張建宗於 2015 年 2 月初出席一項活動時表示，設立三天侍產假，以及員工可支取 80%薪酬，已經是「零的突破」；但他也承認現方案保守，會在實施一年後檢討。而在侍產假於正式生效當天（2015 年 2 月 27 日），有勞工組織到政府總部向行政長官請願，要求一年後檢討時，可以將侍產假增加至 7 日，僱主並要向員工支付全部薪金。

資料來源：節錄及改寫自以下文章

1. 〈工聯促檢討侍產假增至 7 日〉，《文匯報》，2015 年 2 月 28 日。
2. 〈張建宗：三天侍產假「零突破」〉，《太陽報》，2015 年 2 月 7 日。

資料二

視頻：「男士法定侍產假今日生效」（片長 1 分 53 秒）

網址：

http://cablenews.i-cable.com/webapps/news_video/index.php?news_id=452925

習作題目

政府表示侍產假實施一年之後將會檢討。試參考以上資料並就你所知，以市民身份投稿至報章的讀者來函版，表達你對侍產假的意見。字數為 400-600 字。以下是一些寫作提示：

- 從全球趨勢的角度說明設立侍產假的意義。
- 分析政府及議員於回應民意訴求方面的表現，從而提出在檢討侍產假時需要留意或應予以改善的地方。
- 根據香港的實際情況而檢討侍產假的日數，以及僱主需要向員工支付多少薪酬。（此部分應重點討論）
- 其他

設題原意

評估重點

該份習作要求學生閱讀資料及觀看視頻後，代入特定角色（一名香港市民）而投稿至報章的讀者來函版，從而考核學生能否利用課堂所學的概念和知識，以表達對於侍產假的檢討意見。至於能力方面，學生需要綜合題目提供的文字及視頻，並根據個人認識而撰寫這份模擬讀者來函的習作，以展示其綜合、分析、評論和提供建議的能力。

預期學生表現

- 知識：學生可參考題目所給予的提示而完成習作，並在習作內展示已掌握以下知識，例如：
 - 指出侍產假是全球趨勢，香港既為國際城市，不宜將其忽略。
 - 評論政府的立場及其理據是否恰當，侍產假法例有甚麼地方應要維持或予以修改；至於議員方面，又是否有合理意見而未被政府採納，因而需要慎重考慮以作檢討的參考。
 - 就香港的實際情況（勞工階層已享有的福利、企業面對的困難及局限……），並且參考其他地方的經驗，從而提出給予員工多少天侍產假，以及發放多少薪酬才屬於合理。
 - 其他相關意見。
- 能力：
 - 準確理解所代入的角色，從而提出個人意見。
 - 提取文字及視頻資料的主要訊息，並利用相關例子配合解說。
 - 應用已掌握的知識和概念分析題目資料所見的現象。
 - 從積極及正面的角度提出檢討侍產假的意見。

附件九：小組討論工作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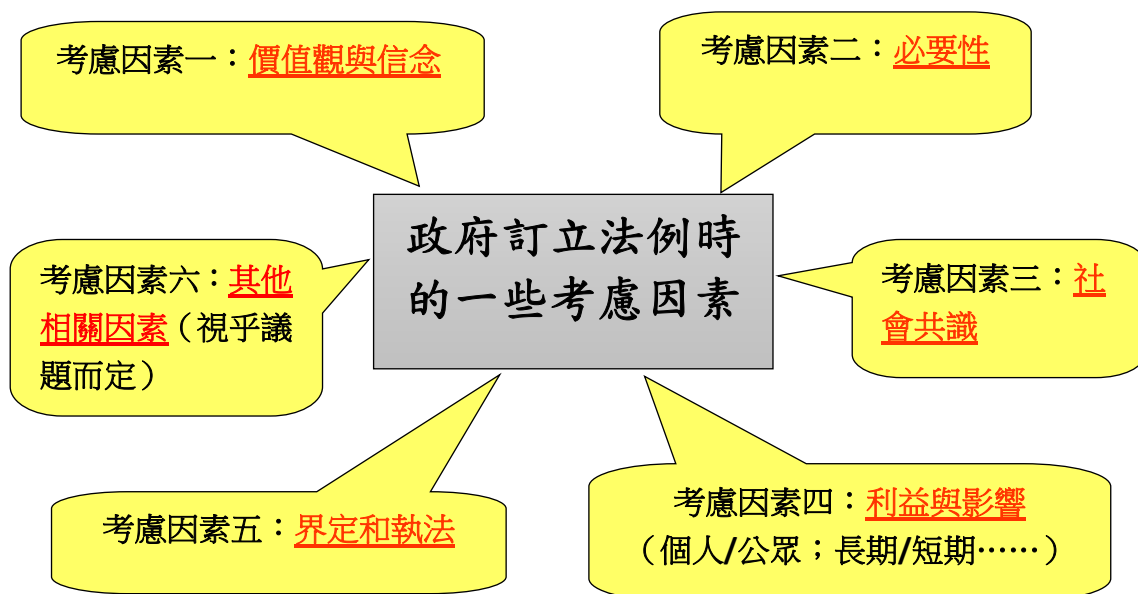
討論題目：以待產假立法為例，你認為政府若要透過立法方式以回應民意訴求，需要考慮甚麼因素？為甚麼？試綜合之前教節所學及就你所知而完成下表。（如認為不只五項考慮因素，可自行增加）。

	需要考慮這項因素的原因
考慮因素一	
考慮因素二	
考慮因素三	

	需要考慮這項因素的原因
考慮因素四	
考慮因素五	

附件十：訂立法例的考慮因素圖

下圖為政府「應否訂立法例實施某項政策 / 推動某項社會福利措施 / 禁止某種行為……」的一些考慮因素；但要留意這些因素的重要性並非各項相等，視乎所要處理的議題而定。



侍產假以外，其他應否訂立法例規定的議題舉隅：

- 訂立標準工時（參閱附件十一）
- 實行五天工作周
- 規定子女必須供養父母
- 露天公眾場所全面禁煙
- 保障兒童的遊戲權利
- ……

附件十一：學生課後習作

資料一

一個勞工組織認為香港基層家庭普遍面對以下問題：

- 工資低：法定最低工資實施兩年才調高 2 元至每小時 30 元，即使增加工資也追不上通脹。
- 工時長：工時太長、工作壓力大，影響家庭關係。
- 租金高：公屋輪候冊申請已逾 20 萬宗，5 年內公屋供應卻維持每年 1 萬 5 千間，實在供不應求。再加上沒有租金管制，基層工人無法安居。
- 照顧孩子難：社區保姆計劃收費高、人手不足，更缺乏 6-12 歲托兒服務，雙職工作的基層工人難以兼顧照顧子女。
- 開支大：學校普遍推動「一生一體藝」，然而基層學童卻連課外活動津貼都沒有，僅能參與活動選擇少，名額又不足的校本課後學習支援計劃。

根據以上問題，該組織向政府提出立法規定七天全薪侍產假，以及盡快訂立標準工時，讓基層工人有合理的作息時間。

資料來源：節錄及改寫自〈和諧家庭老闆要負責 落實七天全薪侍產假！〉，取自獨立媒體網頁 <http://www.inmediahk.net/node/1029707a>

資料二

香港工業總會（工總）主席劉先生認為，倘若香港步向福利主義社會，將會打擊投資者信心，令外國資金卻步。當無人願意來港投資、擴充業務，勞工就業機會必然減少。他指出現時香港的勞動力不足，所以並非適當時候制訂標準工時，亦無實際需要。他表明工總的立場，即除非能有力證明訂立標準工時後對本港營商環境沒有影響，否則反對標準工時立法，但贊成勞資雙方應該訂立清晰的工作時間及超時工作的補償。

劉先生說：「希臘、西班牙等西方國家的經驗，對香港有很大的警惕。香港如果朝向福利主義的方向發展，日後或會出現類似希臘負債的問題。工會、勞工界議員為僱員爭取工時短、人工高及假期多，但對香港無好處。香港商界近年已作出多次讓步，包括訂立最低工資、侍產假、中醫可以發病假紙等。」

資料來源：節錄及改寫自〈劉展灝憂香港泛福利化步希臘後塵〉，《香港商報》，2015 年 7 月 24 日。

資料三

根據其他地方的經驗，標準工時制度對就業市場、工作文化及經濟發展等方面可能帶來以下影響：

利	弊
<u>保障職業安全 and 健康</u> 透過訂立合理的標準工時限制及 / 或最高工時上限，有助減少因長時間工作疲勞而發生意外的機會，保障僱員的職業安全 and 健康。	<u>影響勞工供應</u> 實施工時制度或會降低勞工供應，再加上人口老化，將會加劇勞工短缺情況，影響長遠經濟發展。
<u>減少無償加班</u> 僱員可就超時工作得到合理補償，有助提升員工士氣。	<u>或會影響部分僱員收入</u> 面對成本上升，僱主或會減少僱員超時工作，並以聘用兼職員工和採用機械化工序代替人手。僱員收入或會隨工時減少而下降，尤以從事基層職位的較低技術工人較受影響。
<u>促進工作與生活平衡</u> 僱員可有更多時間用於照顧家庭、社交、消閒減壓等，達致工作與生活平衡，有助減少家庭及社會問題，促進社會和諧。	<u>長工時情況或難大幅改善</u> 長工時問題，涉及經濟結構、勞工市場以至社會及文化因素，規管工時未必可以大幅縮減僱員的實際工時。此外，部分僱員會工作更長時間，以增加收入。
<u>增強員工的歸屬感 and 工作滿意度</u> 透過彈性安排應付隨季節波動的工作量，減少員工壓力及滿足員工彈性上班的需要，有助增加員工的工作自主性、歸屬感 and 工作滿意度。	<u>工時法例易起爭議</u> 由於工作模式眾多，工時法例（例如工時定義及工時制度豁免準則）容易引起爭議，增加勞資糾紛。
<u>便利僱員進修</u> 僱員可善用時間持續進修，提升技能及工作能力，有利僱主業務發展之餘，亦有助增強本港的整體競爭力及發展知識型經濟。	<u>企業經營成本增加</u> 香港以中小型企業為主，其僱員佔本港總就業人數近一半。中小型企業財政和人力資源有限，規管工時或會增加勞工成本，部分企業可能被迫結業，影響香港整體經濟情況。
<u>創造就業機會</u> 規管工時後，僱主或需聘請更多人手，尤其是兼職及臨時職位。由於這些職位的工作時間及日數一般較短及較有彈性，或會吸引全職主婦及年長人士投	<u>工作零散化</u> 為減低薪酬成本，僱主或會減少工時較長的全職職位，轉為聘用更多兼職工或散工，令工作零散化。

利	弊
入勞動市場，提高勞動人口參與率，增加勞工供應。	
<u>提升生活水平</u> 僱員超時工作可獲得額外薪酬，收入增加，消費力以至生活水平可得到提升。	<u>影響企業靈活運作</u> 服務業為本港的主要產業，出於營運需要，部分僱員需工作較長時間，但規管工時或會影響企業的靈活運作，尤其是服務業。
<u>推動本地經濟</u> 僱員可有更多餘暇時間消費，或會帶動零售、飲食及服務業等，有助推動本地經濟。	<u>引致通脹</u> 僱主可能會將推行工時制度所引致的額外成本轉嫁至消費者，令通脹加劇，影響基層購買力。

資料來源：節錄及改寫自標準工時委員會網頁 <http://www.swhc.org.hk/tc/issues/index.html>

題目

參考資料一至三，並配合課堂派發的附件十及你所搜集回來的相關資料，分析應否立法制定標準工時。請先完成下表，然後才提出你的判斷及加以解說。

考慮因素	引 伸 解 說
價值觀與信念	
必要性	
社會共識	

考慮因素	引 伸 解 說
利益與影響	
界定和執法	
其他相關因素	(如認為沒有其他相關因素，可省略此項)

(續下頁)

綜合以上考慮因素，我認為應該 / 不應該（選擇其一）立法制定標準工時，原因如下：

[illegible]

設題原意

評估重點

該份習作以立法制定標準工時為重點，要求學生參閱各則資料之後，首先在框架表格內解說各項立法的考慮因素，繼而綜合這些因素而判斷應否立法。學生需要將課堂所學轉化應用，並就其對標準工時的認識及搜集相關資料而完成這份習作，以展示他的綜合、分析及判斷的能力。

預期學生的表現

- 知識
 - 題目已提供了立法制定標準工時的部分資料（勞資雙方的觀點、立法的利弊）予學生參考。學生需要在這基礎上再行搜集資料，例如相關數據、調查報告、勞資雙方以外的其他持份者觀點、其他地方實施標準工時的經驗，以充實他的答案。
 - 學生應利用他所掌握的資料來配合解說各項考慮因素，例如在「社會共識」方面，應指出社會上不同持份者的具體意見，並據此而衡量社會已有初步共識，還是仍然意見紛紜。
 - 學生需要綜合各項考慮因素而作判斷，並說明他的判斷理據。學生可解釋在各項考慮因素當中，以哪些因素較為重要，故在權衡利弊 / 輕重 / 形勢之後而有此判斷。
- 能力
 - 恰當地回應題目及利用相關例子配合解說。
 - 應用已掌握的知識和概念分析資料所見的現象。
 - 針對香港的情況及各項考慮因素，提出個人判斷及說明理據。

-- 各份附件完 --

高中通識教育科 「今日香港」單元學與教參考示例（5）

香港心、國家情、世界觀

甲. 示例的基本資料

教學課題	香港心、國家情、世界觀
相關的單元、主題、探討問題	單元二：今日香港；主題 3：身份和身份認同 ● 香港居民在甚麼程度上視自己為本地市民、國家公民和世界公民？他們的身份認同是如何形成的？在日常生活中，他們如何受到對自己身份認同的影響？ ● 香港居民的本地、國家和世界不同層次的多元身份之間有甚麼關係？ ● 對香港居民來說，多元化身份有甚麼意義？
整體構思要旨	這份學與教參考示例以「香港心、國家情、世界觀」為題，旨在顯示香港居民的多元身份，同時亦想帶出與此相關的價值觀、態度和行為，盼望學生對香港「心」存歸屬、對國家「情」繫關愛，對世界則「觀」而了解，從而充份發揮香港人具備多元身份的優勢，並反思身為國家一分子，可以如何貢獻個人力量，為香港、國家，以至世界謀取福祉。 示例利用不同形式的資料及學與教活動，讓學生掌握身份認同這個概念的意義。而關於個人的身份，一般可以從客觀條件而作界定，估計學生亦較易理解和掌握，故此示例會安排較多課時，以探究涉及較多主觀感情成份的身份認同議題。 示例第 1-2 節從認識身份開始，進而引入身份認同的探究，並從視頻片段和多份文字資料，讓學生理解香港居民對於本地身份認同的建構過程，同時檢視這段過程如何受到當時內地和香港發展情況的影響。第 3 節以探究國民身份認同為主，並較為着重分析香港青少年的國民身份認同，以及可以從甚麼途徑來提升他們的認同感。第 4 節集中處理世界公民的議題，除了讓學生認識世界公民的理念、身為世界公民所需具備的素養外，亦會要求他們提出建議，藉以加強香港學生對於國際事件的認識。示例另附有延伸學習活動，要求學生選讀與身份和身份認同相關的書籍，並寫下讀後感想及評論。此舉除了讓學生增加對教學課題的認識外，更期望藉此推動閱讀風氣，培養學生建立閱讀習慣。
所需教節	4 教節（每節 40 分鐘），共 160 分鐘，另附延伸學習活動。
教學目標	知識： ● 身份和身份認同的意義，以及其內涵的複雜性。 ● 影響香港居民對本地的歸屬感及認同的因素。 ● 香港居民的國民身份認同及促進國民身份認同的途徑。

	● 世界公民應具備的素養，以及促進香港學生認識與關心國際現況的途徑。 技能： ● 搜集和歸納不同來源的資料。 ● 探究議題時能藉着掌握資料而作概念化觀察。 ● 研習當代議題時能應用相關的知識和概念。 ● 從不同角度詮釋資料。 ● 即場反應及回應質疑的能力。 ● 口語及文字表達。 價值觀及態度： ● 以開放及寬容的態度來看待其他人所持的意見和價值觀。 ● 在多元社會中欣賞和尊重不同的文化和觀點。 ● 反思自己作為社會、國家及世界的公民的多重身份的認同、責任及承擔。
需要應用的基本概念	「一國兩制」、《基本法》、身份和身份認同、世界公民、生活素質。
初中的相關學習經歷	學生已於初中修讀個人、社會及人文教育學習領域各門學科，估計已對香港的政治和社會發展歷史現況；中央和香港特別行政區的關係；香港居民的身份、權利和義務；作為香港居民及中國公民的身份認同；對本地、國家及世界的認識和關注；在相互依存的世界出現的世界公民身份等有初步認識。如教師認為學生對這些內容認識不足，建議在使用本示例前先向學生簡略介紹。

乙. 課堂學與教設計

教節	課堂學與教策略及流程安排
1-2	引入課題（約 15 分鐘） ● 派發課堂活動工作紙（<u>附件一</u>），然後詢問學生「按身份而論，你是甚麼人？」，並要求他們即時回答工作紙的第 1 題。無論學生提出甚麼答案（例如可能有學生自稱是「地球人」、「宇宙人」）都無妨，但必須於工作紙寫下簡略解釋。 ● 邀請數名學生分享他們的答案，並要求其他學生留意這些答案怎樣反映各名分享學生對於身份的理解。例如： ➢ 學生認為自己是「客家人」，因為他懂得說客家話。這表示語言是他理解身份的重要因素。 ➢ 學生認為自己是「地球人」，因為他居住在地球。這表示居住地點是他理解身份的重要因素。 ● 要求學生繼續完成餘下題目，並待完成後邀請數名學生報告他的答案（請視乎課時而決定報告人數）。 ● 以學生的報告內容為基礎，並結合個人認識而作總結。例如： ➢ 學生完成第 2 及第 3 題後，估計多數在第 4 題表示在不同情境下，會就回答自己是甚麼人而給予不同答案。 ➢ 根據學生給予的解釋，進而指出一個人考慮其身份時會涉及不同因素。這些因素的重要性各異，並且會因為不同情境、不同對象而可能有不同表述。
	教師講授（約 15 分鐘） ● 派發課堂講授工作紙（<u>附件二</u>），並配合「<u>身份和身份認同</u>」這份基本概念資料，向學生講授與這個概念相關的基礎知識。例如： ➢ 一個人處於不同群體當中，便會有不同身份。有些身份與生俱來，也有些是從後天取得。然而，無論是與生俱來或從後天取得，身份都是客觀存在的，並可以用不同方式表達或證明大家屬於同一身份。 ➢ 身份認同是指個人相信與其所屬群體內的成員有同一性，同時在思想感情上與成員有所共鳴，從而產生歸屬感。身份認同是一個建構過程，並且包含了主觀感情成份。 ➢ 利用<u>附件二</u>資料一，指出判斷身份和身份認同的因素是不同的。身份認同包含了主觀感情成份，不可能只按客觀事實而決定。例如一名美籍華人，雖然持有美國護照，卻可以從文化根源上認同自己是中國人而不是美國人。而影響身份認同的因素頗多，文化只是其中之一，就如在教節開始時學生從不同角度

教節	課堂學與教策略及流程安排
	闡述自己是甚麼人，已包括了身份認同的考慮因素在內。 ➤ 利用附件二的資料二及三，向學生簡介中國公民及香港居民的界定，並指出這是從法律角度來界定一個人身份的例子。 小組討論及學生匯報（約 20 分鐘） ● 指出香港的歷史發展背景有其獨特之處，因此香港居民的身份認同呈現多元化的特點。 ● 要求學生分組及派發小組討論工作紙（附件三）。是次小組討論將分兩部分進行，學生完成第一部分後先行匯報，並由教師總結，繼而再進行第二部分討論。 ● 播放資料一所述的視頻（請根據工作紙的提示而分兩段播放，以方便學生討論）。學生觀看第 1 段視頻後，先行討論第 1 題。當學生完成第 1 題後，再行閱讀資料二，並討論第 2 題。 ● 學生匯報討論結果（請視乎課時而決定匯報組別的數目）。 ● 以學生的匯報內容為基礎，並結合個人認識而作總結。例如： ➤ 從生活素質變化的角度而言，1950 代的香港居民，在物質方面的生活素質較低，例如居住環境狹窄、基層民眾失業情況普遍。而視頻內出現並非說粵語的人士，估計他是來自廣東省以外的移民。到了 1960 年代後期，香港經濟漸見發展，香港居民的生活素質已有提升。 ➤ 1949 年前的香港居民，大多數來自內地，對於香港的歸屬感不足；而 1960-70 年代的香港居民，他們在香港土生土長，見證了香港的經濟發展，因此他們對香港的歸屬感較強。 ➤ 身份認同是自我建構的過程，因此居住地點和當地的發展情況（例如因為經濟發展而提升了生活素質）、生活方式和習慣，以至個人成長經歷，都與建立身份認同有密切關係。 小組討論及學生匯報（約 25 分鐘） ● 指出第一部分的小組討論內容集中於 1950-1970 年代的香港居民對於香港的認同，而隨着中英兩國就香港前途問題的談判在 1982 年展開，而《中英聯合聲明》亦於 1984 年簽訂，香港落實於 1997 年回歸祖國。由於外在政治形勢不同，香港居民的身份認同，以及如何理解和內地的關係，亦因此而變。及至回歸之後，更是直接生活在「一國兩制」及《基本法》所設定的框架之下。 ● 播放資料三所述的兩段視頻。如認為課時許可，可邀請學生分享觀看視頻片段後的感受，此舉既與隨後的討論題目有關，亦有助引發小組討論氣氛。至於資料五所引述的各首歌曲，亦可視乎課時而選播部分片段。學生觀看視頻後可開始仔細閱讀各則資料，然後討論工作紙所附的題目。

教節	課堂學與教策略及流程安排
	● 學生匯報討論結果（請視乎課時而決定匯報組別的數目）。 ● 以學生的匯報內容為基礎，同時配合個人認識而作總結。例如： ➢ 資料三的大學教授感到不習慣的最重要原因，是從行政長官的效忠對象及所使用的語言（可提示學生政治和語言，都是建構身份認同的重要因素），促使他意識到自己的身份有重大轉變，而這種轉變亦將影響他的身份認同。 ➢ 資料五部分歌曲反映了香港居民對內地的看法。例如： ■ 不必與內地人互分彼此，大家應攜手讓世人認識中國；並且開始從種族、國籍、歷史等角度思考身份認同的問題。 ■ 內地處於經濟高速增長階段，處處商機，香港居民到內地發展，必定大有可為。 ➢ 資料五部分歌曲反映了香港居民對於香港的認同及歸屬感甚高，而這與歌曲的創作時間有關。例如： ■ 在 1990 年代初，頗多香港居民擔心回歸後不能保持香港的生活方式，出現了一股移民潮，因此有些歌曲呼籲大家不要移民外國做「二等公民」。 ■ 近年香港社會各界對於政治、民生等議題有不同意見，政府因此於 2013 年舉辦「家在香港」運動，鼓勵香港市民無分你我，團結一致。而該運動的主題曲，正是傳遞大家應該攜手同心，互相扶持的訊息。 ● 建議從以下兩方面整體地總結這兩節課堂的學與教活動： ➢ 強調要從多角度了解形成身份認同的不同因素，而當身份認同形成之後，也可能出現劃分「你」「我」的排他性心態，所以宜提示學生需要建立同理心，並以包容和尊重的態度待人。 ➢ 指出香港居民具備家國情懷，彼此關愛與共，有助營造互相尊重、接納和包容的環境，這對於傳承中華文化，以及提升大家的生活素質，都甚有幫助。
	安排課後學習活動（約 5 分鐘） ● 派發學生課後習作（附件四），要求學生於課後完成。 ● 要求學生於課後閱讀「身份和身份認同」、「生活素質」、「一國兩制」及「《基本法》」這四份基本概念資料，以鞏固學習。 ● 派發課前預習工作紙（附件五），要求學生根據工作紙的指示，回答所附的題目，並於上課時帶回課堂報告。 ● 該份預習工作紙列出八個項目（其中一項可由學生決定），要求學生選出最足以提升他的國民身份認同感覺的兩項。學生從工作紙所列出的圖片及相關文字，應可大致掌握該項目所涉及的範圍。請提示學生這些圖片只屬該項目的例子，不應因為該例子而影響他對整

教節	課堂學與教策略及流程安排
	個項目的印象。例如他不欣賞項目五的唐詩宋詞，但不應因此而影響他對中國偉大文學作品的評價。假如認為學生可能對某些項目未必熟悉（例如項目六的「一帶一路」），可以向學生略為解說，又或視乎學生情況而更換例子。 ● 教師可略為提示，屬於某個國家的國民，一般都擁有該國的國民身份；因此簡單來說，「國民身份認同」即是指認同自己的「國民」身份，從而顯示對國家的感情和歸屬感。
3	引入課題及補充背景資料（約 18 分鐘） ● 檢查學生的課前預習，然後邀請數名學生報告（請視乎課時而決定報告人數）。 ● 以學生的報告內容為基礎，並結合個人認識而作補充及總結。例如： ➢ 說明國民身份認同是以國家為對象，體現一個人對於國家的感情和歸屬感。而這種感情及歸屬感可以來自不同方面，例如國家的語言、文化傳承、歷史、民生狀況、政府管治的表現、於不同範疇所取得的成就、綜合國力及國際地位。 ➢ 各人的國民身份認同感都不相同，因為大家所重視的面向及其程度並不一樣。教師可以利用預習工作紙（附件五）的項目為例，指出有人會以中國的悠久文化而自豪，也有人會因為國家成功主辦國際盛事而引以為榮。 ➢ 強調國民身份認同與本地身份認同，兩者其實是並存和互相促進的。 ➢ 提示學生從內地留港人士對香港人的觀感，以至他們的身份認同，正好提供了另一角度，促使大家反思香港人的身份認同程度是會影響其他人的感受，以及他們對於香港的評價¹。 ● 總結時可考慮以下策略，以增加學生認識及提示他們宜留意之處： ➢ 工作紙要求學生指出哪些項目會提升他的國民身份認同感，可考慮再請學生談談有哪些項目（可以是工作紙以外的項目）令他的國民身份認同感降低，並與提升認同感的項目比較，看看何者對他的整體國民身份認同影響較大。此外，亦可提示學生留意，普遍而言，國家的正面或負面情況都可能對一個人的國民身份認同感同時產生影響，而有關影響的相對大小，又會因應不同的情境和事件而有變動。 ➢ 當提及對國民身份認同感有負面影響的項目時，建議教師提示學生宜從正面態度出發，並考慮國家的發展歷程及現況，藉以增加對國家的認識和理解。

¹ 參閱趙永佳、張歡華、劉翠珊、周冰超〈港漂大學生：求學擇業及生活感受〉，《港澳研究》，2014 年第 2 期。另見兩岸四地網 <http://www.liangansidi.org/articleDetail.asp?cid=80&bID=8>

教節	課堂學與教策略及流程安排
	小組討論及學生匯報（約 17 分鐘） ● 要求學生分組及派發小組討論工作紙（附件六）。學生仔細閱讀工作紙內的資料，然後討論所附的題目。學生匯報討論結果（請視乎課時而決定匯報組別的數目）。 ● 以學生的匯報內容為基礎，同時配合個人認識而作總結。例如： ➢ 教師可以從加深認識的角度來評論資料一提及的「服務學習」，對於提升國民身份認同的效能，並可強調認識國家的渠道頗多，課堂學習及閱讀書籍固然重要，而體驗學習則可以有切身體會，兩者相輔相成。另一方面，假如班內有學生曾參與往內地的「服務學習」活動，或曾參與往內地的交流學習團，可考慮邀請他們分享感受。 ➢ 向學生表示國民身份認同在於個人對於國家的感情、尊重和愛護，並由此而產生歸屬感及與之相應的行為。例如不少香港人為國家運動員在國際賽事獲取佳績而激動歡呼，也當國家不幸遇上自然災害時踴躍捐輸賑濟，甚至親赴內地投入救援行動，這些都在在體現了對國家的深情厚意，以及和全國人民休戚與共的情懷。由此而言，教師請鼓勵學生無論在通識教育科，以至其他學科的課堂，都可嘗試從不同角度認識國情，以積極和正面的態度來探究國家在發展道路上所面對的各種機遇和挑戰，並透過慎思明辨而建立個人的國民身份認同。 安排課後學習活動（約 5 分鐘） ● 派發課前預習工作紙（附件七），並視乎情況而略為介紹工作紙內提及的人物（資料一）及獎項（資料二）。至於「<u>世界公民</u>」（資料三）的概念，可以考慮先讓學生閱讀資料而自行理解；即使未能完全掌握亦不要緊，因為在課堂會有跟進活動。 ● 要求學生根據工作紙指示而回答題目，並於上課時帶回課堂報告。
4	引入課題及教師講授（約 17 分鐘） ● 檢查學生的課前預習，然後邀請數名學生報告。 ● 以學生的報告內容為基礎，並結合個人認識而作總結。例如： ➢ 預習內提及的人物，他們關心的問題有一個共同點，就是超越國界，而且他們的工作亦不是個人所能獨立承擔，於是透過成立基金會、參與非政府組織及成立義工隊，而令自己所付出的力量產生更大的影響及作用。 ➢ 學生可緊扣工作紙資料三所述的具備「國際視野、知識和能力」，初步說明他所選擇的人物承擔了對全球社會的公民責任。 ● 假如班內有學生曾參與義工服務或非政府組織的活動，可以邀請他們談談參與的經驗及感想。

教節	課堂學與教策略及流程安排
	● 派發課堂講授參考資料（附件八），並結合「世界公民」這份基本概念資料、課前預習工作紙（附件七），以及個人認識，向學生講授相關的基礎知識。例如： ➢ 世界公民的概念在古希臘時代已經出現，而處身於今天的全球化年代，就更需要承擔對全球社會的公民責任（附件七資料三）。然而，世界公民並非法律界定和認可的身份，只可視為個人自願承擔對世界的責任。 ➢ 世界公民只憑個人自我認定並不足夠，在情感與價值觀、知識與能力上都有要求，並且要有實際參與行動配合（附件八資料一）。教師可再引用附件七資料一的人物事迹，說明他們從不同參與行動而實踐世界公民的理念。 ➢ 可以透過世界公民教育來培養學生具備世界公民所需要的素養，而開展世界公民教育亦已成為國際教育的其中一種趨勢（附件八資料二）。 ● 播放附件八資料三的視頻片段，促使學生反思即使自己只是中學生，仍然可以從不同途徑關心世界大事，並在力所能及的情況下參與和世界公民有關的活動。
	小組討論及學生匯報（約 20 分鐘） ● 要求學生分組及派發小組討論工作紙（附件九）。學生仔細閱讀工作紙各則資料，然後討論所附的題目。 ● 學生匯報討論結果（請視乎課時而決定匯報組別的數目）。 ● 以學生的報告內容為基礎，並結合個人認識而作總結。例如： ➢ 從資料顯示，香港學生對於國際事件的認識程度及回應行為都是不足的，無論是知識、技能、態度及參與行動都未如理想。學生可以根據他們的學習經歷及個人經驗、香港的課程設計理念，以至從他們觀察所得的香港青少年社會政治參與情況，以說明是否同意資料的說法。 ➢ 學生可以從課程設計、課堂學與教活動、日常生活接觸及參與行動，以至師資培訓的配合等方面，提出加強香港學生認識國際事件的建議²。 ● 就整項教學課題作總結。例如： ➢ 指出香港居民具有本地、國家與世界的多元身份，當中部分是有明確的法律界定，例如「永久性居民」；而部分則只屬主觀認同，並非法律界定和認可的身份，例如「世界公民」。 ➢ 至於不同層次的身份認同，則涉及頗多考慮因素，既受客觀環

² 參閱李榮安、古人伏編（2004）《世界公民教育：香港及上海中學狀況調查研究》，香港：樂施會，第 104-106 頁。（香港公共圖書館索書號：528.3 4687）

教節	課堂學與教策略及流程安排
	境的影響，也有主觀感情因素的投入，而且每人的認同感覺及認同程度都是不同的。 安排課後學習活動（約3分鐘） ● 派發學生課後習作（附件十），要求學生於課後完成。該份習作共有四題，分別要求學生以不同形式（撰寫故事、創作新詩、以舊曲譜寫新詞、設計會徽）回顧自己認識世界公民理念的學習經歷，又或是表達他對世界公民理念的理解，而學生只需選擇其中一題。習作提供四題題目，旨在照顧不同學習風格和智能的學生，讓他們可以選擇最能發揮的方式來表達他的意見。 ● 要求學生於課後閱讀「<u>世界公民</u>」這份基本概念資料，以鞏固學習。
延伸學習活動	● 這項延伸學習活動（附件十一），可以要求學生在長假期間完成，除了增加他們對於香港人身份認同這項議題的認識外，亦可藉此推動校內閱讀風氣。 ● 附件十一提供了八本書籍，它們的篇幅長短不一、觀察及評論身份認同的角度有異、程度亦有深淺之別，請按個人認識和因應學生情況而指導他們閱讀。如有需要，亦可考慮自行編製閱讀工作紙，協助學生理解書籍內容，以及撰寫其讀後感想或個人評論。

-- 學與教參考示例完 --

附件一：課堂活動工作紙

1. 按身份而論，我是_____人，因為_____

2. 假設你剛剛認識一位來自上海的朋友，他在自我介紹時，你估計他會說自己是「上海人」還是「中國人」？為甚麼？

我估計他會說自己是_____人，因為_____

3. 有人說：「外國人看我們，不管我們是來自香港、廣州、上海還是北京，一般只會將我們視作中國人。」你是否同意？為甚麼？

4. 你會否視乎不同情境，就回答「我是甚麼人」而給予不同答案？為甚麼？

附件二：課堂講授工作紙

資料一

身份可以根據客觀的現實條件來判斷，例如血統、膚色、出生地、法律地位、國籍。這些條件有部分屬無法改動的事實，部分（如國籍）雖可改變，但必須按照法律及行政程序才可更改。至於身份認同則涉及個人感受、信仰或政治等眾多取向，不能只靠客觀因素而決定。

資料來源：節錄及改寫自鄭宏泰、尹寶珊〈香港本土意識初探：身份認同的社經與政治視角〉，《港澳研究》，2014 年第 3 期。

資料二：

凡具有中國血統的香港居民，本人出生在中國領土（含香港）者，以及其他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國籍法》規定的具有中國國籍的條件者，都是中國公民。

資料來源：《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基本法》（文件十五），香港：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出版，2012 年 7 月，第 75 頁。

資料三：《基本法》第二十四條條文

香港特別行政區居民，簡稱香港居民，包括永久性居民和非永久性居民。

香港特別行政區永久性居民為：

- （一）在香港特別行政區成立以前或以後在香港出生的中國公民；
- （二）在香港特別行政區成立以前或以後在香港通常居住連續七年以上的中國公民；
- *（三）第（一）、（二）兩項所列居民在香港以外所生的中國籍子女；
- （四）在香港特別行政區成立以前或以後持有效旅行證件進入香港、在香港通常居住連續七年以上並以香港為永久居住地的非中國籍的人；
- （五）在香港特別行政區成立以前或以後第（四）項所列居民在香港所生的未滿二十一週歲的子女；
- （六）第（一）至（五）項所列居民以外在香港特別行政區成立以前只在香港有居留權的人；

以上居民在香港特別行政區享有居留權和有資格依照香港特別行政區法律取得載明其居留權的永久性居民身份證。

香港特別行政區非永久性居民為：有資格依照香港特別行政區法律取得香港居民身份證，但沒有居留權的人。

* 參閱《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關於〈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基本法〉第二十二條第四款和第二十四條第二款第（三）項的解釋》（1999 年 6 月 26 日第九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第十次會議通過）（見文件十七）【詳見以下資料來源的第 83-85 頁】

資料來源：《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基本法》，香港：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出版，2012 年 7 月，第 7 頁。

附件三：小組討論工作紙

第一部分討論資料

資料一

視頻：「光影中的香港（1941-1969）」（選播片段：3:56-5:07；8:34-9:30）

網址：<https://www.youtube.com/watch?v=I3JM918JrRo>

資料二

很多研究香港本土文化和身份認同的學者，不約而同地指出香港是一個移民社會。在 1949 年之前，由於兩地人民的出入往來，基本上不受限制，邊境界線較為模糊。內地人士來香港工作經商，或香港居民每逢重要時節返鄉省親等，皆屬平常。對於大部分香港移民而言，他們在香港謀生，賺了錢便匯回鄉間，以供養父母、妻兒或置田建屋。因此，香港被視作「暫居地」、「寄居地」，他們在香港停留，只是短暫的。到了晚年，他們還是會選擇「落葉歸根，告老還鄉」的。

六、七十年代香港經濟起飛，土生土長的一群也同時冒起。與難民一代明顯不同，新一代生於斯、長於斯，共同在學校接受教育，在政府提供的屋邨球場上留下汗水，在家中收看免費的電視娛樂。這種共存和團體的感覺，確立了自己的身份（香港人），並且在彼（中國人）此（香港人）之間劃上清晰的界線。毫無疑問，戰後在香港成長的一代，無論生活、工作、娛樂、消閒各方面都相近，對建立香港人的自我身份認同有直接影響。而新生代對中國既無所知，亦無所感，加上大眾傳媒對於中國的負面描述，因此，在身份認同上，新一代較認同自己為「香港人」，而非「中國人」了。

資料來源：節錄及改寫自以下書籍和文章

1. 鄭宏泰、黃紹倫（2004）《香港身份證透視》，香港：三聯書店，第 140 頁。
2. 鄭宏泰、黃紹倫〈香港華人的身份認同：九七前後的轉變〉，《二十一世紀》，2002 年第 7 期。另見 <http://www.cuhk.edu.hk/ics/21c/supplem/essay/0207038.htm>

第一部分討論題目

1. 從資料一的首段片段（3:56-5:07）所見，1950 年代的香港人的生活素質如何？有哪些例子看到當時有來自內地的移民在香港生活？而從次段片段（8:34-9:30）所見，1960 年代香港人的生活素質有甚麼變化？試舉例說明。

2. 參考資料二，1949 年前的香港人，與 1960、70 年代的香港人，他們對於香港的感情為甚麼不同？而這些不同，又如何影響他們對於「中國人」或「香港人」身份的認同？試綜合參考資料一及二，加以說明。

第二部分討論資料

資料三

視頻 1：「香港回歸交接儀式」（選播片段：6:27-9:00）
網址：https://www.youtube.com/watch?v=C_aPZGS3CH4

視頻 2：「第一任香港行政長官宣誓儀式」（普通話對白，片長 1 分 24 秒）
網址：<https://www.youtube.com/watch?v=gYg85k2gz24>

資料四：一位大學教授回憶參加第一屆行政長官就職典禮時的感受

我在廣州出生，1940 年代後期當我兩歲時隨家人移居香港，一直在香港求學及工作。在回歸那天，當董建華在台上宣誓就任香港特別行政區首任行政長官時，我感到有點不習慣。最後兩任港督就任時，我也有份出席觀禮，監誓的是當時的大法官，效忠的對象是英國女皇。這次行政長官宣誓效忠的對象是中華人民共和國，儀式也由英語改以普通話進行，我開始意識到自己的身份已經有所改變了。

資料來源：節錄及改寫自周永新（2015）《香港人的身份認同和價值觀》，香港：中華書局，第 8 頁。

資料五

自上世紀八十、九十年代至來，有不少膾炙人口的流行曲，反映了香港人在回歸祖國前後的心態和他們對於本地和國民身份的認同。〈香港是我心（同舟共濟）〉、〈中國人〉、〈皇后大道東〉等，將香港人對於 1997 年回歸祖國的不安與擔憂心態刻劃無遺。2003 年「沙士」疫症爆發，繼而出現金融危機，令社會氣氛陷入低谷，不少著名填詞人或以團結港人為目標、或以紓解鬱悶為主題而創作歌詞，抗「沙士」歌曲〈香港心〉，就是其中之一。而當內地經濟高速增長，不少港人到內地工作，〈香港仔〉這首流行歌曲便提及香港人的心聲。至於〈同舟之情〉，這是 2013 年「家是香港」活動的主題曲，象徵香港人同坐一條船，彼此互勵互勉，守望相助。由此可見，流行曲可以說是大眾文化的重

要產物之一，透過研究不同時代的歌詞，除了可以探究不同時代香港人的生活面貌外，也可以反思他們對身份認同的看法。

以下為上文提及的流行曲的歌詞節錄：

- 「香港是我家 怎捨得失去它 實在極不願 移民外國做二等公民」
〈香港是我心（同舟共濟）〉（創作於 1990 年）
（視頻網址：https://www.youtube.com/watch?v=LSRLHBI_P-E）
- 「五千年的風和雨啊 藏了多少夢 黃色的臉黑色的眼 不變是笑容 手牽着手不分你我 昂首向前走 讓世界知道我們都是中國人」
〈中國人〉（創作於 1997 年）
（視頻網址：https://www.youtube.com/watch?v=_7r-bt2w6gM）
- 「這個正義朋友面善又友善 因此批准馬匹一週跑兩天……知己一聲拜拜 遠去這都市 要靠偉大同志搞搞新意思」
〈皇后大道東〉（創作於 1997 年）
（視頻網址：<https://www.youtube.com/watch?v=KUzrp5MzZII>）
- 「似應戰要應變合作還合群 香港心 顆顆打滿分」
〈香港心〉（創作於 2003 年）
（視頻網址：<https://www.youtube.com/watch?v=y3DtwcxAK6M>）
- 「貿易巨大效應 服務業又大勝 地大物博定要遠征」
〈香港仔〉（創作於 2006 年）
（視頻網址：<http://www.tudou.com/programs/view/uYf0fxOka14>）
- 「交織了笑和淚 這小島走下去 獅子山中見證人群裏 失散團聚 一家親親到有時矛盾 不必以敵人居」
〈同舟之情〉（創作於 2013 年）
（視頻網址：<https://www.youtube.com/watch?v=q1LG826einA>）

資料來源：節錄及改寫自以下文章

1. 朱耀偉〈香港流行曲歌詞中的「香港」本地意識〉。載吳俊雄、張志偉編（2001）《閱讀香港普及文化 1970-2000（修訂版）》，香港：牛津大學出版社，第 255 頁。
2. 〈《同舟之情》唱出香港精神〉，取自中國新聞網
<http://www.chinanews.com/ga/2013/06-30/4984450.shtml>

第二部分討論題目

1. 參考資料三及四，為甚麼資料四的大學教授會感到不習慣？他又意識到自己的身份已經有了甚麼改變？

2. 參考資料五並就你所知，討論以下兩題：
 - A. 資料五的流行曲如何描述香港人對於內地的看法？試選擇其中兩首加以說明。而你又是是否同意這兩首流行曲所描述的看法？為甚麼？

B. 資料五的歌曲如何描述對香港的認同？試選擇其中兩首（最少一首須與 A 題的選擇不同）加以說明，並結合歌曲的創作時間（或其他因素）而解釋為甚麼會有這種對香港認同的感覺。

[illegible]

附件四：學生課後習作

細閱以下三名現居於香港的人士的自述，然後回答問題。

甲小姐	我於 1980 年代中期出生，是在香港土生土長的華人。在回歸之前，談不上深受英國殖民地思想的影響，說起英語來也帶有很重的香港口音。現時雖然回歸了，我對中國文化卻認識不深，普通話又不流利，因此難有認同的感覺，就好像一頭「無根」的怪胎。
乙先生	我從加拿大來到香港工作和生活已經 43 年了。我的孩子自出生那天起就在香港生活，他們只到過加拿大探親數次。雖然我不是黑頭髮、黃皮膚；但住在香港，也在這裏發展我的事業，更已完全適應香港的生活方式，所以已自覺是香港人，將香港視作我們的家。
丙先生	我是巴基斯坦裔，在香港出生，能說流利廣東話，自小在香港受教育。我持有香港特區永久性居民身份證，但根據《基本法》規定而未能申請特區護照*，這令我對香港的歸屬感大為降低。很多人說特區護照只是旅遊證件，方便出門旅遊和公幹；但我認為不是這麼簡單，因為它是我們的身份象徵，關乎我們是否一名香港人。

* 根據《基本法》第一百五十四條：「中央人民政府授權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依照法律給持有香港特別行政區永久性居民身份證的中國公民簽發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護照……」。由於丙先生沒有加入中國國籍，不屬於條文內所述的「中國公民」，因此不可以取得特區護照。

資料來源：以上三名人士的經歷，根據香港電台節目〈香港故事：何來香港人〉（播放日期：2014 年 9 月 22 日）內的受訪人物對話改寫而來。

問題

- (a) 根據資料，該三名人士以甚麼因素來考慮他們的身份認同？試分別說明。
- (b) 承接上題，你認為哪項因素對於一個人的身份認同最為重要？為甚麼？

設題原意

評估重點

題目資料列出三名種族不同，但都是居於香港的人士的自述，期望學生據此分析他們對於身份認同的考慮因素；繼而再提出個人意見，認為哪一項因素對於一個人的身份認同是最為重要的。學生需要應用「身份和身份認同」這個概念所涉及的不同內涵而說明他的意見。至於能力方面，則包括詮釋文字資料、分析因素及評估其重要程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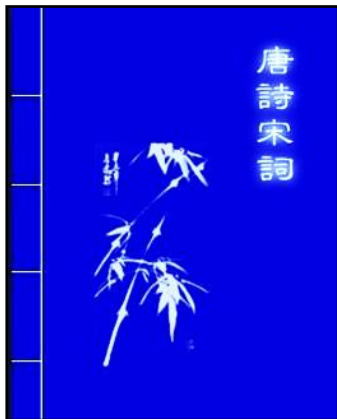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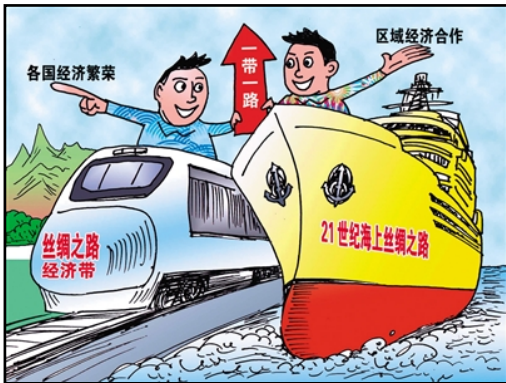
預期學生表現

- 知識
 - 就（a）題而言，根據所提供的自述，甲小姐以文化和語言作為身份認同的考慮因素，認為自己雖在香港土生土長，但無論是對英國文化還是中華文化都未有深入認識，而且英語和普通話水平都欠佳，因而感到不知如何自處。乙先生以居住地點（地理因素）作為身份認同的考慮因素，認為自己已長時間居於香港，在這裏生活及工作，並適應了生活方式。丙先生是以法律界定作為身份認同的考慮因素，他認為是否擁有護照以顯示國籍是非常重要的，因為擁有護照與否，涉及個人身份的象徵及很多相關權利，並且為出外旅遊或公幹帶來較大便利。
 - 就（b）題而言，學生需要從他於（a）題所列舉的三項因素：文化和語言、居住地點、法律界定，選出最影響一個人身份認同的因素。無論學生的選擇如何，都需要提出論據及具體例子以支持他的觀點，並且需要應用「身份和身份認同」這個概念的內涵協助解釋。例如若他認為文化是最重要的身份認同因素，他就需要指出文化可以促使同一社群建立共同的價值觀念，令到大家產生歸屬感，因而有利於建立社群內各成員的身份認同。
- 能力
 - 應用已掌握的知識和概念，分析題目資料內與身份認同相關的因素。
 - 提取及詮釋文字資料中的主要訊息，並利用相關例子配合解說。
 - 從不同角度比較各項因素的重要性，從而選出最為重要的一項。

附件五：課前預習工作紙

以下八項當中（其中第八項可由學生提供），哪兩項最足以提升你的國民身份認同感？試在下頁的表格內分別指出，並加以解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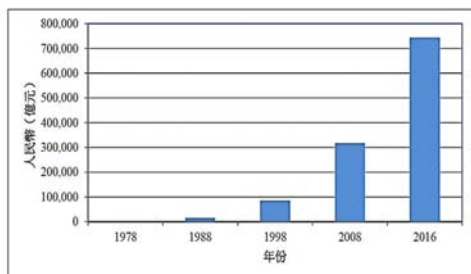
請留意項目下的圖片屬於該項目的例子。此外，此次活動只須指出及解釋所選擇的兩項，不必與其他項目比較，亦不必按重要程度排列先後次序。

項目一：中國所取得的科研成就	項目二：中國主辦國際盛事
	
項目三：中國歷史上的重大事件	項目四：中國的文化遺產
	
項目五：中國的偉大文學作品	項目六：中國參與國際事務及貢獻
	

項目七：改革開放以來的經濟成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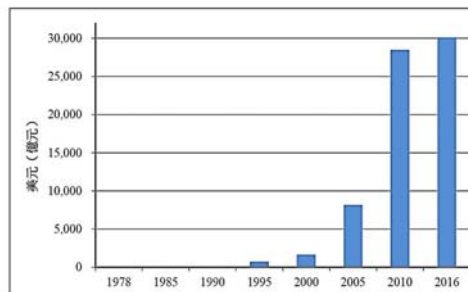
1978-2016 年國內生產總值及人均國內生產總值變化

年 份	1978	1988	1998	2008	2016
國內生產總值 【人民幣（億元）】	3,650	15,101	84,883	316,751	744,127



1978-2016 年外匯儲備的變化

年份	1978	1985	1990	1995	2000	2005	2010	2016
美元 (億元)	1.67	26.44	110.93	735.97	1,655.74	8,188.72	28,473.38	30,105



資料來源：

- 項目一：中國日報新聞網
http://www.chinadaily.com.cn/micro-reading/china/2015-10-06/content_14235103.html
- 項目二：搜狐網 <http://sports.sohu.com/00/07/news211770700.shtml>
- 項目三：香港電台網頁
<http://news.rthk.hk/rthk/ch/news-feature/news-feature-detail.htm?nfd=261>
- 項目四：由教材開發者於西安拍攝
- 項目五：搜狗網 <http://baike.sogou.com/v850442.htm>
- 項目六：人民網 <http://finance.people.com.cn/n/2015/0409/c1004-26816844.html>
- 項目七：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統計局（數據查詢 → 年度數據 → 國民經濟核算）
<http://www.stats.gov.cn/tjsj/>。該兩幅統計圖另見《「現代中國」單元分冊》，第 53-54 頁。

以下項目由學生提供

項目八（請列明）：

請在方格內貼上與項目相關的照片，或自行繪畫圖畫

在以下表格內說明最足以提升你的國民身份認同感的兩個項目。

第一項是_____，因為……

第二項是_____，因為……

附件六：小組討論工作紙

資料一

「服務學習」是一種學與教的理念和實踐方法，讓學生透過積極參與有組織的服務，加上有系統的反思，從中學習及成長。而且這些切身體驗，能更有效地讓他們掌握課堂難以學習得到的知識及體會。

學生透過「服務學習」，同樣可以更深刻地體認自己的國民身份，並且進一步認識國情，包括地理、氣候、土地和資源分配；也可以更了解我國的文化、習俗、民生和社會現況。學生從親身探訪及提供服務，得以與內地民眾直接接觸及交流。這些活生生的學習經歷，將會更進一步加深他們那份「我是中國人」的認同及「彼此同根」的感覺。

資料來源：節錄及改寫自教育局德育、公民及國民教育組〈服務學習與國民身份認同〉，取自教育局網頁

http://www.edb.gov.hk/attachment/tc/curriculum-development/4-key-tasks/moral-civic/newwebsite/servicelearning/service_national.doc

討論題目

參考資料一，你在甚麼程度上同意「服務學習」可讓學生更深刻地體認自己的國民身份？

附件七：課前預習工作紙

閱讀以下資料及瀏覽相關視頻，然後回答預習題目。

資料一



我是比爾·蓋茨（Bill Gates），一名美國軟件工程師及企業家，財富名列世界前茅。1996 年，我與太太成立了「比爾及梅琳達·蓋茨基金會」（Bill & Melinda Gates Foundation），致力於消弭世上資源分配不均的情況，以及改善世人的生活。我如此投入慈善事業，主要是由於過去與太太等人到非洲旅遊，當地人民的貧困程度令我們震驚，促使我們積極想辦法改善。「比爾及梅琳達·蓋茨基金會」致力改善所有窮人的健康問題，讓第三世界感染各種疾病的人民，如愛滋病、肺結核等，可以有藥物治療，因為我們知道健康問題會讓人更加貧窮，而貧窮使健康更惡劣，我們希望扭轉這種貧病交困的惡性循環。

資料來源：節錄及改寫自教育局個人、社會及人文教育組（2010）《生活與社會課程（中一至中三）學與教資源套》，〈核心單元二十九：世界公民與人道工作〉，第 5 頁。

資料二

「香港人道年獎」於 2007 年設立，由香港紅十字會及香港電台聯合主辦，是本港首個倡導人道精神的獎項，旨在表揚在社會上以實際行動體現人道精神的人士。透過頌揚得獎者的人道救助行為，推動更多市民認識屬於普世價值的人道精神，並感染更多人加入人道服務行列。以下視頻介紹其中兩位得獎者：

視頻 1：「香港人道年獎 2015 得獎者：趙汗青醫生」（片長 1 分 51 秒）

網址：<https://www.youtube.com/watch?v=hrMx7aNR7Ow>

視頻 2：「香港人道年獎 2013 得獎者：麥耀陽先生」（片長 2 分 8 秒）

網址：<https://www.youtube.com/watch?v=YHeVsA2MdT0>

資料來源：節錄及改寫自香港人道年獎 2015 網頁
<http://www.hongkongawards.com/award/detail/233>

資料三

「世界公民」最早是由古希臘時代斯多亞學派（Stoicism）的哲學家提出來的。該派學者指出，我們每個人都同時屬於兩個社群，一個是自己生長的地方，另一個則是普遍性的人類社群。換句話說，我們每一個人除了是所屬國家的公民，還是同一個世界的公民。而處身於今天的全球化時代，一名世界公民不但應該具備國際視野、知識和能力，更應該願意承擔對全球社會的公民責任。

資料來源：節錄及改寫自張魯寧〈世界公民觀念與世界公民教育〉，《思想理論教育》，2009年第20期。

預習題目

1. 資料一的比爾·蓋茨及資料二兩位「香港人道年獎」得獎者，他們所關心的是甚麼問題？他們對此又做了甚麼工作？試在下表以點列方式簡略說明。

比爾·蓋茨	
趙醫生	
麥先生	

2. 綜合各則資料，你是否同意比爾·蓋茨、趙醫生及麥先生所做的工作，都是體現了他們對全球社會承擔的公民責任？試選擇其中一位加以解說。

This image shows a blank sheet of white paper with horizontal ruling lines. The lines are evenly spaced and extend across the width of the page. There are no margins, text, or other markings on the paper.

附件八：課堂講授參考資料

資料一

世界公民應具備了解世界、尊重差異、維護普世價值以及參與關懷的素養，以協助世界發展。

1. 了解世界：世界公民應關心世界各地所發生的事情，以了解不同居民的生活狀況及面對的問題。
2. 尊重差異：尊重不同文化之間的差異，接納多元文化，使不同文化的人士能夠和平共處。
3. 維護普世價值：身為世界公民，應維護公義、平等、自由、人權等普世價值，使世界各地的居民也得到公正的對待，從而改善人類的整體生活。
4. 參與關懷：世界公民有責任主動參與、關懷世界事務，從自身出發，鼓勵自己及別人作出改變，對周遭的人多加關懷。

資料來源：節錄及改寫自教育局個人、社會及人文教育組（2010）《生活與社會課程（中一至中三）學與教資源套》，〈核心單元二十九：世界公民與人道工作〉，第8頁。

資料二

世界公民教育（Global / World Citizenship Education）是將各國公民培養為「世界公民」的教育，即教導學生認識世界，負起作為地球村一分子的公民責任，以及掌握與此相關的知識、能力和價值觀。世界公民教育的基本目標，是要培養青年人的國際視野，鼓勵他們關心本地、祖國以至全球的貧窮及發展議題；願意承擔全球社會的公民責任，致力於消除貧窮，締造一個正義、和平和能夠持續發展的世界。目前，開展世界公民教育成為一種國際教育趨勢。

資料來源：節錄及改寫自宋強〈誰來賦予我們「世界公民」資格？---世界公民教育的合理性反思〉，《外國教育研究》，2015年第3期。

資料三

視頻：「中學特備節目：世界公民」（選播片段：17:45-19:41）

網址：<https://www.youtube.com/watch?v=BSiKETpPZHc>

附件九：小組討論工作紙

資料一

踏入廿一世紀，香港學校課程內的國際因素已轉變得更具視野，包括欣賞人類文明以及世界的多樣性；明白地球村和世界公民的概念，以及個人在世界上的權利和責任；要求學生討論並分析國際時事，例如環境、和平、國際資源分配。然而，有研究顯示香港學生並不積極關心國際事件和別國文化，或捐款予世界不同地區有需要的人。一些學生承認他們不關心國際事件，但他們對歐洲多個國家的足球比賽和美國國家籃球協會（NBA）的比賽，卻有濃厚興趣。

資料來源：節錄及改寫自劉麗娟〈借鑒與啟示：香港和上海的公民教育比較〉，《現代教育論叢》，2010 年第 12 期。

資料二

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於 2013 年 1 月至 3 月期間，進行了一項調查，以了解香港學生對世界公民概念的認識、能力及行動之現況。調查透過該會 8 間青少年服務單位及 17 間中學進行，共收回問卷 3,459 份。調查發現受訪青年在世界公民素養的表現未如理想。52%會定期捐助窮人，但只有 32%經常或間中參與扶貧運動的活動。此外，青年對國際知識及如何回應世界議題的能力偏低，學生欠缺世界歷史和不同國家發展背景的知識，約 30%不懂得如何回應貧窮、勞工問題，以及宗教、性別及種族不平等的議題，73%從來不會或較少向政府反映環保、扶貧的意見。

資料來源：節錄及改寫自〈關心社會 青年少講少做〉，《新報》，2013 年 4 月 21 日。

資料三：香港高中課程架構的學習宗旨（共七個宗旨，以下節錄其中兩個）

高中課程架構的設計，是讓每個學生都能達成下列全人發展的學習宗旨，並能發展他們的潛能：

1.
2. 具備廣闊的知識基礎，能夠理解當今影響他們個人、社會、國家或全球日常生活的問題。
3. 成為有識見、負責任的公民，認同國民身份，並具備世界視野。……

資料來源：節錄自課程發展議會編訂《高中課程指引—立足現在・創建未來（中四至中六）》，第一冊，第 2 頁。另見 http://cd1.edb.hkedcity.net/cd/cns/sscg_web/html/chi/main01.html

討論題目

1. 綜合資料一及二，香港學生對於國際事件的認識程度及回應行為是怎樣的？

2. 承接上題，你在甚麼程度上同意資料一及資料二的看法？為甚麼？試參考各則資料，加以解說。

3. 如果要加強香港學生對於國際事件的認識，你有甚麼建議？試提出兩項，並說明這些建議為甚麼有可能取得成效。

建議一	
建議二	

附件十：學生課後習作

以下四題，任選一題作答。

1. 試在以下續寫一個故事（約 400-500 字），回顧一次令你認識世界公民理念的學習經歷（例如課堂學習、不同形式的課外活動），並談談你的反思。

我認識世界公民理念，並且有頗深刻的印象和反思，是來自

[illegible]

[illegible]

(其餘題目續後頁)

2. 有人說：「假如每人都能盡世界公民的責任，將會帶來更加美好的世界！」
試在以下表格內撰寫一首新詩，表達你對於這美好世界的各項期盼。

新詩題目：

我的詩作：

3. 有人說：「假如每人都能盡世界公民的責任，將會帶來更加美好的世界！」
試任選一首歌曲，然後在以下表格內為這首歌曲譜寫新詞，表達你對於這美好世界的各項期盼。

原曲曲名：

新曲曲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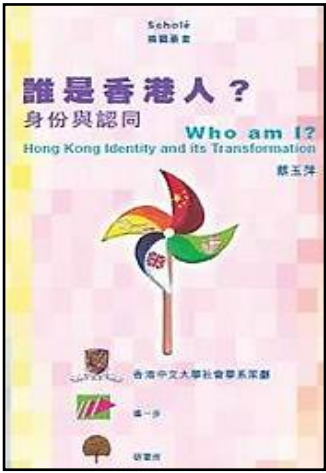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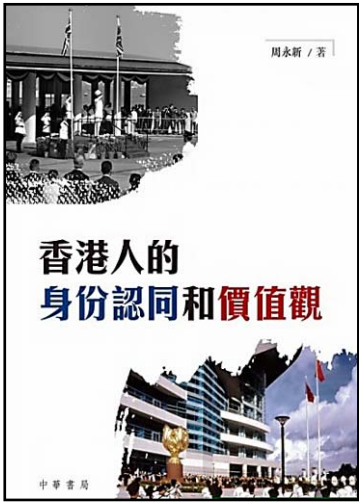
歌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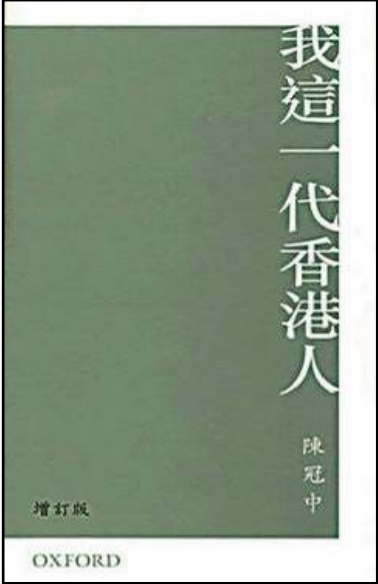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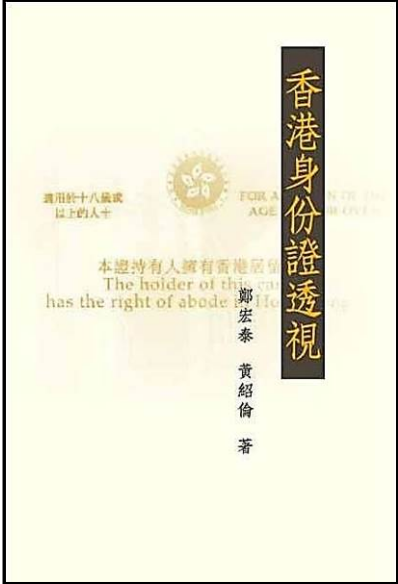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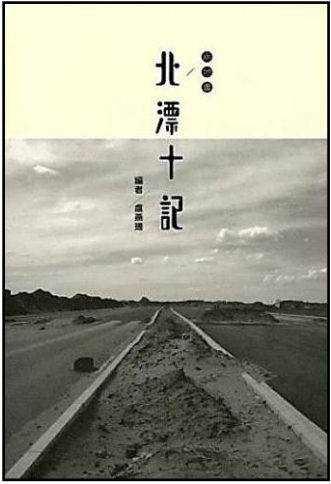
4. 假設你在香港成立了一個以推廣世界公民理念為宗旨的組織，試為這個組織設計會徽，並說明這個會徽如何體現組織的成立宗旨。下表有兩個世界公民組織的會徽，提供給你參考。

提供參考的世界公民組織	
	組織名稱：World Government of World Citizens 網址：http://www.worldgovernment.org/wcd.html
	組織名稱：Association of World Citizens 網址：http://www.worldcitizensunited.org/
我的世界公民組織	
會徽設計	
說明會徽如何體現組織的宗旨	

附件十一：延伸學習活動

試選取下列其中一本書籍仔細閱讀，並按教師指示（請教師按校本情況而給予指示）而撰寫閱讀報告。

書	籍
蔡玉萍（2010）《誰是香港人？身份與認同》，香港：進一步多媒體有限公司。（全書 52 頁。香港公共圖書館索書號：535.7391 4414） 	呂大樂（2007）《四代香港人》，香港：進一步多媒體有限公司。（全書 68 頁。香港公共圖書館索書號：541.42391 6042） 
周永新（2015）《香港人的身份認同與價值觀》，香港：中華書局。（全書 160 頁。香港公共圖書館索書號：543.391 7730） 	馬傑偉（2007）《後九七香港認同》，香港：Voice Publishing Corp.（全書 171 頁。香港公共圖書館索書號：541.20391 7122） 

書	籍
陳冠中（2007）《我這一代香港人》，香港：牛津大學出版社。（全書 319 頁。香港公共圖書館索書號：856.9 7535） 	鄭宏泰、黃紹倫（2004）《香港身份證透視》，香港：三聯書店。（全書 204 頁。香港公共圖書館索書號：574.3912 8735） 
盧燕珊編著（2013）《北漂十記》，香港：三聯書店。（全書 231 頁。香港公共圖書館索書號：541.422 2141） 	陳國賁主編（2010）《港國鏡：內地留學生看香港》，香港：中華書局。（全書 203 頁。香港公共圖書館索書號：529.209391 3680） 

-- 各份附件完 --

第四部分：延伸閱讀及參考資料

這部分為教師提供與本單元課程相關的延伸閱讀及參考資料，並將它們分為甲、乙兩項，以方便教師選取。

甲項為參考書刊及網址，它們的內容基本上涉及本單元各個學與教重點，可供教師備課參考，進一步認識與探究議題相關的學理基礎、發展趨勢，以至具體可用的例子，從而豐富課堂的學與教內容。至於項目內同時適合學生的書刊，在書目內以下加間線的方式顯示，請教師因應學生的程度而鼓勵他們閱讀。而凡屬公共圖書館庫藏的書籍，亦附有索書號以方便教師和學生借閱。

乙項為載於「通識教育科網上資源平台」(<http://ls.edb.hkedcity.net/>)，並與本單元相關的學與教資源舉隅。這些資源除可供教師備課參考外，部分更可調適為課堂工作紙、課後習作或校內評估之用。教師如已登記成為香港教育城的會員，即可憑個人密碼而登入網站的教師專區，瀏覽及下載所需的資源。

教師請留意這部分所建議的各項資料均屬參考性質，並非任何指定讀物，請按校本情況而適當選取和利用。

甲・書刊及網址

(適合學生閱讀的書刊以間線顯示，公共圖書館庫藏資料截至 2017 年 3 月)

Burns, B. J. (2004). *Government capacity and the Hong Kong civil service*.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Hong Kong Public Libraries call number: 352.005 BUR)

Chan, C. K. (2011). *Social security policy in Hong Kong: From British colony to China's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Lanham: Lexington Books. (Hong Kong Public Libraries call number: 361.95125 CHA)

Chan, M., & Lee, L. F. (2013). *Media and politics in post-handover Hong Kong*. London: Routledge. (Hong Kong Public Libraries call number: 323.445095125 MED)

Chiu, S., & Lui, T. L. (2009). *Hong Kong: Becoming a Chinese global city*. London: Routledge. (Hong Kong Public Libraries call number: 338.95125 CHI)

Chiu, S., & Wong, S. L. (eds.). (2012). *Repositioning the Hong Kong government: Social foundations and political challenges*. Hong Kong: Hong Kong University Press. (Hong Kong Public Libraries call number: 320.95125 REP)

Erni, J. N., & Leung, Y. M. (2014). *Understanding South Asian minorities in Hong Kong*. Hong Kong: Hong Kong University Press. (Hong Kong Public Libraries call number: 305.891405125 ERN)

Fu, H. L., Harris, L., & Young, S. N. M. (eds.). (2009). *Interpreting Hong Kong's Basic Law: The struggle for coherence*. New York: Palgrave Macmillan. (Hong Kong Public Libraries call number: 342.5125 INT)

Gittings, D. (2013). *Introduction to the Hong Kong Basic Law*. Hong Kong: Hong Kong University Press. (Hong Kong Public Libraries call number: 342.5125 GIT)

Ip, E. (2014). *Law and justice in Hong Kong 2014*. Hong Kong: Hong Kong University Press. (Hong Kong Public Libraries call number: 347.9095125 IPE)

Land, K. C., Michalos, A.C., & Sirgy, J. (2011). *Handbook of social indicators and quality of life research*. London: Springer Science & Business Media. (Hong Kong Public Libraries call number: 306.072 HAN)

Lo, S. H. (2010). *Competing Chinese political visions: Hong Kong vs. Beijing on democracy*. Santa Barbara: Praeger Security International. (Hong Kong Public Libraries call number: 320.95125 LOS)

Lui, H. L. (2013). *Widening income distribution in post-handover Hong Kong*. London: Routledge. (Hong Kong Public Libraries call number: 339.2095125 LUI)

Mathews, G., Ma, K. W., & Lui T. L. (2008). *Hong Kong, China: Learning to belong to a nation*. London: Routledge. (Hong Kong Public Libraries call number: 951.25 MAT)

Scott, I. (2010). *The public sector in Hong Kong*. Hong Kong: Hong Kong University Press. (Hong Kong Public Libraries call number: 352.05125 SCO)

Sing, M. (2009). *Politics and government in Hong Kong: Crisis under Chinese Sovereignty*. London: Routledge. (Hong Kong Public Libraries call number: 320.95125 POL)

Sussman, M. N. (2010). *Return migration and identity: A Global phenomenon, A Hong Kong case*. Hong Kong: Hong Kong University Press. (Hong Kong Public Libraries call number: 304.85125 SUS)

Wong, Y. L. (2012). *Social mobility in post-war Hong Kong: After getting ahead*. New York : Nova Science Publishers. (Hong Kong Public Libraries call number: 305.513095125 WON)

Yu, G. (2015). *Hong Kong's legislature under China's sovereignty: 1998-2013 Chinese and comparative law series*. Boston: Brill Academic Publishers.

丁新豹主編（2008）《香港歷史散步》，香港：三聯書店。（香港公共圖書館索書號：739.189 2375）

王振民（2014）《中央與特別行政區關係：一種法治結構的解析》，香港：三聯書店。（香港公共圖書館索書號：581.391 1057）

王國華主編（2014）《香港文化導論》，香港：中華書局。（香港公共圖書館索書號：541.209391 2302）

王緝憲（2016）《香港怎麼了？》，香港：香港城市大學出版社。（香港公共圖書館索書號：574.391 1023）

民主思路（2016）《活出香港—民主思路文集》，香港：紅出版。

朱耀偉主編（2016）《香港研究作為方法》香港：中華書局。（香港公共圖書館索書號：541.209391 2313）

李浩然（2015）《以法達治》，香港：三聯書店。（香港公共圖書館索書號：574.391 4032）

吳俊雄等編（2011）《香港・生活・文化》，香港：牛津大學出版社。（香港公共圖書館索書號：541.209391 2323）

法蘭克・韋爾許（Frank Welsh）著，王皖強、黃亞紅譯（2015）《香港史：從鴉片戰爭到殖民終結》，香港：商務印書館。（香港公共圖書館索書號：739.11 5479）

林中偉（2015）《建築保育與本土文化》，香港：中華書局。（香港公共圖書館索書號：739.189 4452）

林健忠主編（2016）《「一帶一路」與香港》，香港：三聯書局。（香港公共圖書館索書號：552.391 1416）

呂大樂（2015）《香港模式：從現在式到過去式》，香港：中華書局。（香港公共圖書館索書號：541.42391 6042）

呂大樂（2007）《四代香港人》，香港：進一步多媒體有限公司。（香港公共圖書館索書號：541.423916042）

周子峰（2012）《圖解香港史（一九四九至二零一二年）》，香港：中華書局。（香港公共圖書館索書號：739.1 7712）

周永新（2015）《香港人的身份認同和價值觀》，香港：中華書局。（香港公共圖書館索書號：543.391 7730）

香港大律師公會編（2001）《侃侃論法》，香港：香港大律師公會。（香港公共圖書館索書號：580.19 2203）

高寶齡等主編（2015）《發現香港：文化・社區・機遇》，香港：中華書局。（香港公共圖書館索書號：541.209391 1123）

馬傑偉（2007）《後九七香港認同》，香港：Voice Publishing Corp。（香港公共圖書館索書號：541.203917122）

馬嶽編著（2016）《民主十問》，香港：香港城市大學出版社。（香港公共圖書館索書號：571.6022 7122）

高馬可（John M. Carroll）著，林立偉譯（2013）《香港簡史：從殖民地至特別行政區》，香港，中華書局。（香港公共圖書館索書號：739.1 2077）

梁永健（2016）《城市發展的爭議：城市、可持續發展與生活素質》，香港：花千樹。（香港公共圖書館索書號：545.1 3332）

張志義（2007）《圖說香港文化通識》，香港：一點文化有限公司。（香港公共圖書館索書號：739.13 1148）

陳弘毅、張增平等主編（2015）《香港法概論（第三版）》，香港：三聯書店。（香港公共圖書館索書號：583.391 2334）

陳弘毅（2014）《一國兩制下香港的法治探索（增訂本）》，香港：中華書局。（香港公共圖書館索書號：583.391 7510）

陳瑞安（2013）《藏在地圖裏的香港》，香港：三聯書店。（香港公共圖書館索書號：739.185 7513）

陳錦榮（John Nguyet Erni）、梁旭明著，張彩雲、梁慧玲、戴秀慧譯（2016）《認識香港南亞少數族裔》，香港：中華書局。（香港公共圖書館索書號：546.59391 4784）

陳曙峰（2011）《香港政制常識解難》，香港：商務印書館。（香港公共圖書館索書號：574.391 7562）

陳麗君（2015）《香港社會關係與矛盾變化研究》，香港：中華書局。（香港公共圖書館索書號：571.7 7511）

陳麗君等著（2011）《香港人價值觀念研究》，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香港公共圖書館索書號：165 2382）

莫泰基（1995）《公民參與：社會政策的基石》，香港：中華書局。（香港公共圖書館索書號：571.6 4454）

曾仲榮（2007）《香港，誰邊緣化了妳？上海、新加坡步步進逼》，香港：經濟日報出版社。（香港公共圖書館索書號：550.7 8029）

黃洪（2015）《「無窮」的盼望：香港貧窮問題探析（增訂版）》，香港：中華書局。（香港公共圖書館索書號：551.84 4434）

葉國華（2008）《新香港人》，香港：中華書局。（香港公共圖書館索書號：573.07 4464）

葉蔭聰（2010）《為當下懷舊：文化保育的前世今生》，香港：香港中文大學亞太研究所。（香港公共圖書館索書號：541.2092 4441）

鄭宏泰、黃紹倫（2004）《香港身份證透視》，香港：三聯書店。（香港公共圖書館索書號：574.3912 8735）

趙永佳、丁國輝、尹寶珊編（2015）《家在香港》，香港：香港中文大學香港亞太研究所。（香港公共圖書館索書號：544.109391 3423）

趙永佳、葉仲茵、李鏗編（2016）《躁動青春：香港新世代處境觀察》，香港：中華書局。

黎熙元（2008）《夢想與現實：香港社會分層與社會流動》，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香港公共圖書館索書號：546.109391 2771）

鄧小平（2004）《鄧小平論「一國兩制」》，香港：三聯書店。（香港公共圖書館索書號：574.39107 1791）

駱穎佳著，黃大業譯（2016）《邊緣上的香港：國族論述中的（後）殖民想象》，香港：印象文字。

劉兆佳（2015）《一國兩制在香港的實踐》，香港：商務印書館。（香港公共圖書館索書號：574.391 7232）

劉瀾昌、何亦文編著（2016）《一帶一路：香港再起飛的最後一次機會？》，香港：香港城市大學出版社。（香港公共圖書館索書號：552.391 7236）

蔡玉萍（2010）《誰是香港人：身份與認同》，香港：進一步多媒體有限公司。（香港公共圖書館索書號：535.7391 4414）

鄭健銘（2015）《港英時代：英國殖民管治術》，香港：天窗出版社。（香港公共圖書館索書號：574.391 0728）

龍應台（2006）《龍應台的香港筆記@沙灣徑 25 號》，香港：天地圖書有限公司。（香港公共圖書館索書號：574.39107 0102）

羅慶鴻（2010）《政經建築觀：香港都市發展實例反思》，香港：商務印書館。（香港公共圖書館索書號：445.109391 6003）

網址

網 址	網 頁 名 稱
http://www.basiclaw.gov.hk/en/index/index.html http://www.basiclaw.gov.hk/tc/index/index.html	The Basic Law of the HKSAR of the PRC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基本法
http://www.gov.hk/en/residents/ http://www.gov.hk/tc/residents/	GovHK 香港政府一站通
http://www.doj.gov.hk/eng/ http://www.doj.gov.hk/chi/	Department of Justice, The Government of the HKSAR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律政司
http://www.censtatd.gov.hk/home/index.jsp http://www.censtatd.gov.hk/home/index_tc.jsp	Census and Statistics Department of the HKSAR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統計處
http://www.cpu.gov.hk/en/home/index.html http://www.cpu.gov.hk/tc/home/index.html	Central Policy Unit, The Government of the HKSAR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中央政策組
http://www.legco.gov.hk/index.html http://www.legco.gov.hk/cindex.html	Legislative Council of the HKSAR of the PRC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立法會
http://www.povertyrelief.gov.hk/eng/welcome.html http://www.povertyrelief.gov.hk/chi/welcome.html	Commission on Poverty 扶貧政策委員會
http://www.eoc.org.hk/eoc/GraphicsFolder/default.aspx http://www.eocdlr.org.hk/en/index.html	Equal Opportunities Commission 平等機會委員會
http://civic-exchange.org/en/ http://civic-exchange.org/tc/	Civic Exchange 思匯政策研究所
http://www.cuhk.edu.hk/hkiaps	Hong Kong Institute of Asia Pacific Studies

網 址	網 頁 名 稱
http://www.cuhk.edu.hk/hkiaps/	香港亞太研究所
http://www.hkpri.org.hk/en/ http://www.hkpri.org.hk/cn/	Hong Kong Policy Research Institute 香港政策研究所
http://www.bauhinia.org/index.php http://www.bauhinia.org/index.php/zh-HK	Bauhinia Foundation Research Centre 智經研究中心
http://www.octs.org.hk/e_index.htm http://www.octs.org.hk/index.htm	One Country Two Systems Research Institute 一國兩制研究中心
http://www.savantas.org/?lang=en http://www.savantas.org/	Savantas Policy Institute 滙賢智庫
http://www.synergynet.org.hk/en/ http://www.synergynet.org.hk/	Synergynet 新力量網絡
http://www.com.cuhk.edu.hk/ccpos/en/index.html http://www.com.cuhk.edu.hk/ccpos/b5/index.html	Centre for Communication and Public Opinion Survey 傳播與民意調查中心
https://www.hkupop.hku.hk/english/index.html https://www.hkupop.hku.hk/chinese/	HKU Public Opinion Programme Site 香港大學民意網站
http://www.hkcss.org.hk/e/ http://www.hkcss.org.hk/c/	The Hong Kong Council of Social Service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https://www.breakthrough.org.hk/index?lang=en https://www.breakthrough.org.hk/index?lang=zh	Breakthrough 突破機構

乙·「通識教育科網上資源平台」相關資源舉隅

1. 教材套

- 從香港公共房屋的發展探究香港人生活素質的轉變
- 利用實地考察構思探究題目：以考察天后廟為例
- 從文化層面看香港的生活素質
- 保育與活化歷史建築：以香港三棟屋及北京四合院為例
- 法治和社會政治參與
- 香港人的身份認同：香港市民、中國國民、世界公民
- 生活素質與社區生活之關係：以市區重建為例

2. 已刊行的教材

- 教育局通識教育組（2010）《基本法與一國兩制》

3. 資料頁

- 工作與生活的平衡：訂立侍產假後的檢討
- 香港的競爭力及優缺點：不同機構關於香港的排名報告
- 使用能源對環境的影響：香港「空氣質素健康指數」
- 可持續發展的實踐：香港生態足印
- 世界公民：世界公民素養與援助災民
- 香港少數族裔面對的難題：以學習中文為例
- 衡量生活素質的指標：以「中大生活質素指數」及外國類似調查為例

4. 校內評估項目

資料回應題	延伸回應題
● 最低工資	● 社會和諧調查
● 國民身份認同	● 派發六千元計劃
● 內地孕婦來港分娩	● 香港競爭力
● 訂立標準工時	● 填補立法會議席空缺
● 村屋僭建	● 集體回憶
● 中產家庭	● 保育歷史文物
● 長者生活津貼	● 二次創作
● 新界東北新發展區	● 龍尾人工沙灘
● 年青人住屋問題	● 全球最自由經濟體
● 男士侍產假	● 香港勞動人口

資料回應題	延伸回應題
● 「香港人的身份與國家認同」調查	● 發展郊野公園用地
	● 亞洲青年快樂指數

5. 學與教素材

- 南港島線東段落成啟用與香港鐵路網絡規劃
- 香港的非物質文化遺產
- 昔日香港公共屋邨的生活
- 香港歷史建築的活化
- 人口老化與跨代共融
- 重建衙前圍村
- 從貪腐印象指數探討內地與香港的貪腐情況
- 香港人的國民身份認同
- 快樂地球指數與香港人生活素質
- 香港對於非物質文化遺產的保育
- 少數族裔
- 活化歷史建築物
- 石硤尾邨舊土多結業
- 荃灣市區重建一瞥
- 經濟增長與生活素質國際比較

6. 曾舉辦的教師專業培訓課程：知識增益系列

- 2016/17 學年（截至 2017 年 5 月）
 - 趙永佳教授：「一帶一路倡議與通識教育科：全球化與香港視角」
 - 李志苗女士：「《香港 2030+》：跨越 2030 年的規劃遠景與策略」
 - 黃浩潮先生：「美荷樓的歲月：香港五、六十年代的民生」
- 2015/16 學年
 - 符肇廉先生「實地導賞：中上環老區新活遊」
 - 劉智鵬教授：「美荷樓年代的香港日常生活」
 - 李浩然博士：「《基本法》與生活素質的關係：從旅遊到政制發展」
- 2014/15 學年
 - 趙永佳教授、李鏗先生：「『民意調查』的基礎理解及其於通識教育科的應用」
 - 符肇廉先生：「市區更新帶動可持續發展」
 - 黎萬寬女士：「九龍東、動起來」

- 香港建築師學會：「實地導賞：油麻地地區建築」、「實地導賞：中區建築」、「實地導賞：濕地公園」、「實地導賞：三棟屋博物館」
- 2013/14 學年
 - 李浩然博士：「文物建築保育與集體回憶」
 - 羅惠儀博士：「香港及中國的可持續發展及公眾參與」
 - 盧惠玲女士：「探究香港非物質文化遺產：以潮人盂蘭勝會為例」
 - 王維仁教授：「香港的城市空間與建築肌理」
- 2012/13 學年
 - 呂大樂教授：「年青一代所面對的機會結構：轉變及其含意」
- 2011/12 學年
 - 伍世良教授：「富裕生活等同生活素質嗎？」
 - 鄭宏泰博士：「身份證背後的香港人身份認同」
- 2010/11 學年
 - 魏美梅女士：「從『八十後』看青少年的身份認同和社會政治參與」
 - 方志恒博士：「香港的政黨與政治參與」
 - 陳弘毅教授：「『一國兩制』下香港的政制發展與人權保障」
- 2009/10 學年
 - 譚惠珠女士：「《基本法》解碼：內地與香港的法制磨合」
 - 黃紹倫教授：「社會指標及人口政策對香港居民生活素質的啟示」
- 2008/09 學年
 - 宋慧娟女士、何健中先生及張慧德女士：「香港的家庭及兒童福利服務與生活素質」
 - 劉礎慊先生：「全球化對香港經濟及文化的影響」
- 2007/08 學年
 - 劉佩瓊教授：「改革開放三十年的國情變遷與香港角色」
 - 游子安教授：「宗教信仰、習俗與現代社會：以香港道教為例說明」
- 2006/07 學年
 - 王磊教授：「從內地的角度看『一國兩制』的實踐」

-- 完 --